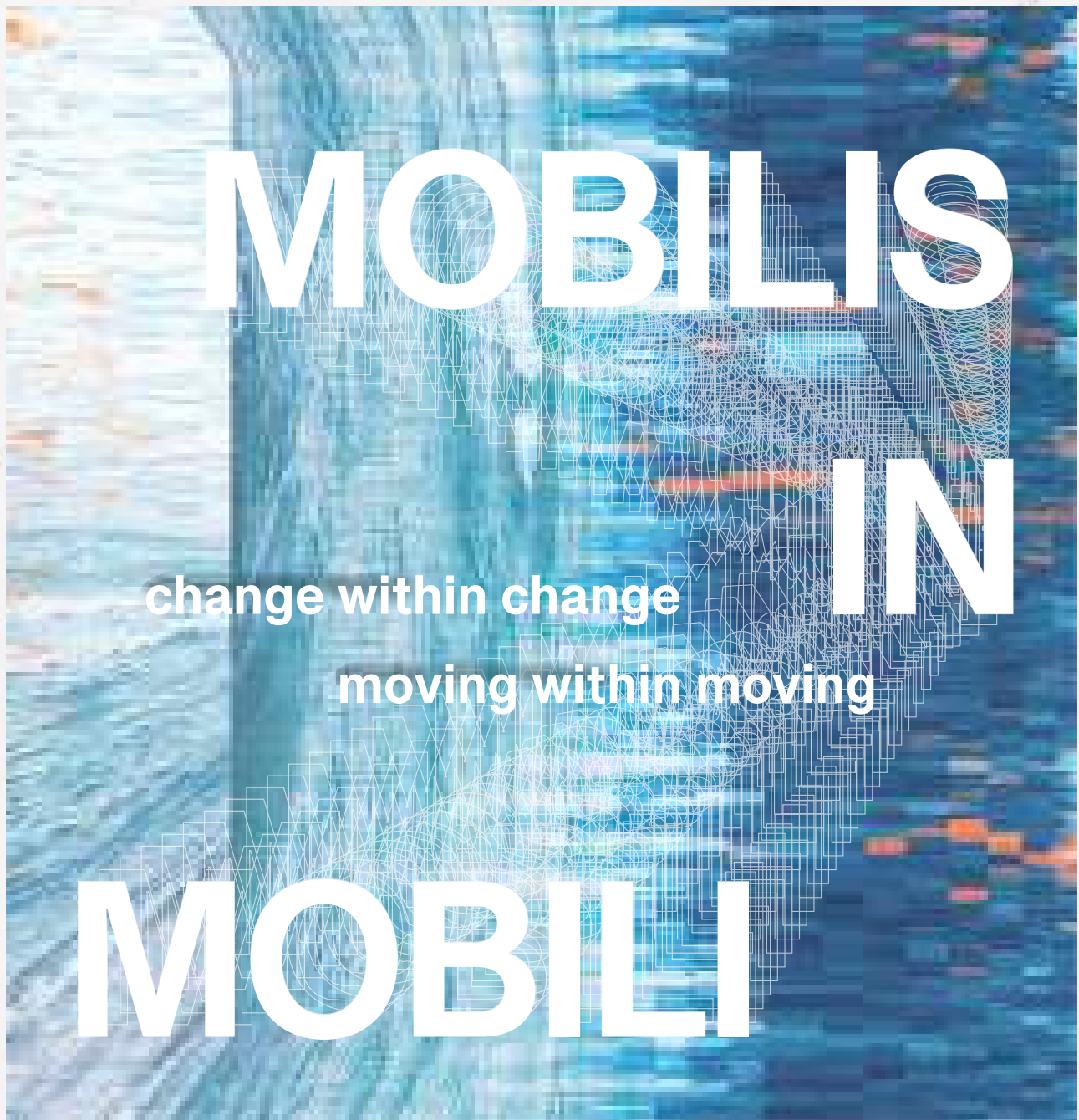




GROUP HOLDINGS

股票代碼 1101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度 年報



台泥網址 <https://www.tccgroupholdings.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二十日印刊

目錄

1. 致股東報告書	1	4. 營運概況	137
2. 公司治理報告	7	4.1 業務內容	137
2.1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4.2 市場及產銷概況	157
2.2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59	4.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69
2.3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110	4.4 環保支出資訊	170
2.4 更換會計師資訊	110	4.5 勞資關係	176
2.5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110	4.6 資通安全管理	179
2.6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10	4.7 重要契約	185
2.7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3	5.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91
2.8 綜合持股比例	114	5.1 財務狀況	191
3. 募資情形	117	5.2 財務績效	192
3.1 資本及股份	117	5.3 現金流量	193
3.2 主要股東名單	120	5.4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4
3.3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21	5.5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之 投資計畫	195
3.4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21	5.6 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95
3.5 員工及董事酬勞	122	5.7 其他重要事項	214
3.6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23	6. 永續及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	215
3.7 公司債辦理情形	123	6.1 IFRS永續揭露準則導入計畫	216
3.8 特別股辦理情形	132	6.2 IFRS永續揭露準則第S1及S2號	219
3.9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34	7. 特別記載事項	239
3.10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35	7.1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39
3.1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35	7.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39
3.12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35	7.3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9
3.13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35	7.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 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動大影響之事項	239

01

致股東報告書

在變動的世界中引領變革
—從經濟震盪到智能革命



台泥企業團
董事長

張安平

2024年曾經是台泥國際化的元年，我們做了很多的調整與改變。但過去幾個月，全球經濟與政治局勢經歷了更加劇烈震盪，如同蝴蝶輕拍翅膀，掀起遠方的風暴。地緣政治衝突、貨幣政策緊縮、通貨膨脹壓力，以及能源與糧食供應鏈的變動交織在一起，形成難以預測的未來。各大經濟體在經濟增長與通膨控制之間尋求平衡，然而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仍舊高。在全球經濟與科技板塊劇烈挪移的時代，我們如何引領變革不只關乎企業的存續，更決定了未來的樣貌。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預測，2025年全球經濟增長率將低於3%。面對高通膨、高利率、貿易保護主義與地緣衝突的交錯影響，許多企業陷入“煮蛙效應”，若不警覺於逐漸升溫的危機，終將難以自拔。金融市場也因全球貨幣政策轉向而出現劇烈波動，新興市場在強勢美元與高利率環境下面臨沉重的債務壓力。各國應對策略的不同，使全球經濟步調日趨分化。

最近的一些全球事件導致貿易和供應鏈重新配置。貿易與供應鏈重構全球貿易復甦仍然疲弱，供應鏈雖曾經開始有改善，但主要經濟體需求低迷，加上各國自我主義及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在非WTO規則下的新關稅調整，讓全球供應鏈再處於新的不穩定狀態。在此背景下，企業若陷入“鱷魚法則”的陷阱，即因害怕損失而拖延決策，將可能錯失轉型契機。相反，唯有主動佈局，才能在貿易格局變遷中占據有利位置。

科技革命與智能產業需要手錶定律下的管理智慧。在這樣的動盪時代，科技的力量正加速改變世界。人工智慧、自動化技術與數位化轉型已不再是遙遠的未來，而是現在最重要的競爭力。企業如同手錶定律所示，若同時依賴兩種不同的管理體系，最終只會陷入混亂。因此，企業必須明確選擇自己的技術路徑，堅持核心方向，才能避免內部決策的矛盾。在不確定性中尋求確定，透過科技創新與永續發展，打造企業新價值。

過去十二個月人工智慧跳躍性型的進步，造成了各企業多方面的挑戰。人工智慧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滲透到各行各業，從智能製造到高效能算法的應用，企業競爭的焦點已從單純的成本控制轉向數據驅動決策，機器人技術與近全自動化的優化。在這場數位革命中，光是適應已經不夠，我們必須在未來塑造我們之前，先塑造未來。

台泥便是如此，推動「數位智能領航師（Digital Intelligence Navigators, DIN）」計劃，將人工智慧與綠色技術結合，重新定義11大產業，涵蓋低碳建築材料、資源回收、綠色能源等領域。這不僅是一支戰略力量，更是一項智能工業革命的使命。

永續發展仍是台泥對世界的承諾！水泥產業的低碳未來是不改的方向，雖然技術上必須要更深入的創新。水泥行業作為傳統製造業的代表，正處於關鍵轉型期。全球氣候變遷持續惡化，2025年1月全球氣溫已較工業革命前上升1.75°C，美國甚至退出《巴黎協定》，加劇了全球環保政策的不確定性。在“羊群效應”的驅動下，企業若只是一味跟隨市場潮流，最終將失去自己的競爭力。相反，唯有率先採取行動，才能在未來得到生存的優勢。

台泥選擇走在前端，以智能技術提升生產效率，並積極推動低熟料率配方與替代材料，實現低碳轉型。透過人工智慧驅動的感測器與智慧分析系統，我們不僅提升能效管理，更減少資源浪費，邁向更永續的未來。

最後台泥今年的行動方向是“Mobilis in Mobili”在變化中求變化。我們必須不停地在大變革中的選擇與未來的方向。

我們正處於歷史的十字路口，面對科技革命、地緣政治、全球經濟變遷與氣候危機，世界的未來取決於我們如何選擇。在這場變革中，那些選擇被動適應的人，最終將被時代淘汰；而那些勇敢引領變革的人，將成為未來的塑造者。

我們曾以為人工智慧只是工具，如今它已成為我們的夥伴。我們曾以為綠色技術只是理想，如今它已是企業生存的必然。科技的進步，讓我們不再恐懼未知，而是以智慧與勇氣擁抱變革。未來並非某一天會突然降臨，它正由我們此刻的每一個選擇所構築。

正如夜空中的星光，那些微弱的光點並非獨立存在，而是交織成璀璨的銀河。當我們攜手前行，共同推動智能與永續發展，這場科技革命不僅將改變世界，更將成為人類智慧與勇氣的見證。

混沌風雲湧，變革創新境
動態優化求，逆境覓方向

以下是台灣水泥公司113年的營業報告

台泥企業團(以下簡稱「台泥」)於民國113年度的合併營收達新台幣1,546億元，較前一年增加41.4%、合併營業毛利率21.2%，較前一年增加2.4%，歸屬於本公司業主的稅後淨利達到112.59億元，較前一年度增長40.8%，每股盈餘為1.45元。

合併營收	合併營業毛利率	較去年增加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稅後淨利	較去年增加	每股盈餘
1,546億	21.2%	2.4%	112.59億	40.8%	1.45元

113年，由於各國經濟及金融結構的差異，導致經濟和通膨表現出現分歧。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的數據，全球經濟成長率為3.2%，與上一年度相當。

美國和歐元區受益於通膨放緩、勞動市場壓力緩解以及人工智慧（AI）相關產品需求強勁，整體經濟復甦表現優於預期。然而，地緣政治風險，如俄烏戰爭持續、中東緊張局勢升溫以及美中貿易衝突升級，削弱了經濟樂觀的預期。

在大陸方面，由於國內消費和投資依然疲弱，儘管官方陸續採取了強力的擴張性財政和貨幣政策，包括增加基礎設施支出和實施貨幣寬鬆政策，這些措施在一定程度上緩解了經濟壓力，但能否維持長期效果仍有待後續觀察。

台泥受益於歐洲及土耳其水泥市場的獲利貢獻，113年整體獲利較前一年度顯著提升。公司事業版圖擴展至11種產業及14個跨國市場，實現收入結構多元化，成功降低了對兩岸水泥市場的依賴。

近年來，台泥積極推動減碳增綠的綠色轉型，不僅在全球水泥事業上展現成效，還積極投入綠能、儲能、充電站及電池等新能源事業，獲得國際評價機構的高度肯定，包括：

- 首次入選道瓊世界及新興市場雙指數，成為雙成分股，創下台灣建材行業的首例；
- 被喻為對外資最有影響力的 ISS ESG 評選為 C+ PRIME 優選企業；
- 自111年起，連續三年在摩根史坦利（MSCI）全球各大指數評鑑中獲得A等級；
- 被美國《時代雜誌》評選為「2024年全球500大永續企業」；
- NHOA被彭博新能源財經BNEF評為全球儲能業一級(Tier 1)供應商，即儲能市場中最可靠的供應商，影響力及技術創新能力備受認可；
- Atlante在GRESB評估中達到ESG卓越里程碑：98/100分和5星評級，這一成就代表了Atlante在永續發展路線圖上與聯合國與永續發展目標（SDGs）和《巴黎協定》保持一致；

- 台泥旗下鋰電池品牌 Molicel 位於高雄小港的子公司三元能源科技工廠，獲美國 LEED 及台灣 EEWB 綠建築；
- 獲全球前三大信用評級機構 S&P與Fitch長期信用評等投資等級「BBB-」。

這些成就顯示了台泥在綠色轉型和永續發展方面的卓越表現。

台泥從傳統水泥業者轉型為新能源產業，致力於肩負人文建設與自然環境責任的企業使命，始終積極回應社會各時期的需求。

在114年度，根據水泥市場需求和產能規劃，台灣及大陸合計銷量目標為水泥暨熟料3,883萬公噸及預拌混凝土696萬立方米，歐洲及土耳其合計銷量目標為水泥暨熟料1,608萬公噸及預拌混凝土822萬立方米。

跨界共生，減廢減碳

台泥積極協助半導體、鋼鐵、電廠、淨水廠、建材等產業及政府單位，對事業廢棄物和生活垃圾進行無害化處理和資源化再利用。這一策略不僅將這些廢棄物轉化為水泥生產過程中的替代原料，減少對石灰石、黏土、矽砂、鐵渣等天然資源的依賴，部分廢棄物或生活垃圾處理過程中產生的熱值還能作為替代燃料使用，進一步降低對煤炭的需求，並大幅減少水泥生產過程中的碳排放。

根據108年至113年的統計數據顯示，台灣水泥廠在使用替代原料方面取得顯著進展，其替代原料比例從19%增加至20%。在替代燃料方面，自109年開始，熱值替代率從0.2%增長至14%。同時，大陸水泥廠在替代原料的使用上亦有明顯進展，其替代原料比例從17%增加至22%，而在替代燃料方面，自110年起，熱值替代率從1.25%增長至19%。此外，歐洲及土耳其水泥廠替代原料比例分別達到3.3%及1.9%，熱值替代率則分別達到34%及25%。

透過這些努力，不僅能有效地利用廢棄物，實現資源循環，還為環境保護作出了重要貢獻。

低碳建材，不減強度

為迎接碳價時代的到來，台泥企業團積極推出一系列低碳建材產品，致力於為建築和營建業提供減碳解決方案。這些創新的低碳建材包括低碳水泥、低碳混凝土，以及超高性能混凝土（Ultra-High Performance Concrete，簡稱UHPC）。

台泥製造的低碳卜特蘭石灰石水泥，不僅能完全替代傳統卜特蘭高碳水泥，還具有更強的早期強度和更低的碳排放，在海外生產及銷售已行之多年，並深受市場肯定。113年起在台灣製造之卜特蘭石灰石水泥取得正字標記認證（符合CNS15286規範）並全面開始推廣銷售。台泥自115年起將在全球範圍內僅生產銷售包括卜特蘭石灰石水泥等低碳水泥產品。台泥已於113年在台灣取得卜特蘭石灰石低碳水泥的碳足跡認證，並計劃於114年取得碳標籤認證。

在低碳混凝土領域，卜特蘭石灰石水泥低碳混凝土相比傳統混凝土，具有更好的工作性、更高的早期強度和施工性，並且更加有利於減碳。卜特蘭石灰石水泥混凝土於113年已在台灣實際銷售986,547立方米。其應用實績包括：富邦建設產險總部大樓、大毅科技山鼻廠房、陸府建設T6案、長安大序及仰德美術館等。

此外，台泥開發出一款創新且高價值的低碳建材——UHPC（超高性能混凝土），打破了傳統建材的設計限制，為建築物帶來全新的外觀和藝術魅力。與傳統混凝土相比，UHPC具有三大顯著特點：更輕薄（厚度可減少至75%）、壽命更長（達120年）、碳排放量降低40%至60%。台泥在台灣花蓮的和平廠設有全台最大的UHPC研發製造中心，台泥和平再生資源利用中心（RRRC）的帷幕外牆即採用了UHPC材料。該設計不僅獲得了110年A&D國際設計大獎，還榮獲了LCBA低碳建築BCFd鑽石級認證。此外，結合新能源技術，台泥開發了UHPC儲能櫃EnergyArk，具有保證防火、阻熱及滅火的三大特性，取得全球26項專利及第三方責任險保障，徹底解決了儲能安全問題。

綠能永續，服務生命

台泥綠能秉持邁向淨零的最終目標，不斷尋找和開發新的再生能源發電案場，積極推動各類再生能源。

台灣政府在太陽能光電的推動上目前仍以一地兩用型的開發案為主體，尤以漁電共生案為主要推動的方向，除維持原土地養殖的使用目的外，亦兼顧能源轉型中能源開發所需之土地有效利用，即農業為主光電加值。然而在整個漁電政策推動過程中，許多老舊不適宜的農業法令、規定並未配合政策進行修改，致業者建置過程中屢遭困難，影響政府整個能源政策推動的美意。

目前在嘉義光電案除嘉義漁光二期22.1MW專案已完成50%的建置，另50%亦於113年底取得縣府核發的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農許使用同意函。目前，該專案正向能源署申請施工許可，並計劃取得許可後四個月內完成併網。

此外，鄰近布袋港之龍江段50MW室外型及10MW室內型漁電共生專案，分別於113年12月17日及12月30日取得能源署核發的籌設許可，目前進行農業容許審查作業中。

大陸水泥廠區則充分利用屋頂及閒置區域完成併網的光電系統約19MW，落實自建自發自用的精神，未來將持續評估合適的地點，進一步擴大自發自用光電系統的裝設規模。

在其他再生能源發電方面，113年度在彰濱線西工業區內擴展的9MW風電二期已於113年4月完成所有機組的併網。新的陸域風場案——新北市石門風力發電項目亦已著手進行環評作業。同時，在地熱發電方面，台東延平地熱併網時程預計114年6月完成。

全球儲能，虛擬電網

儲能是台泥能源產業鏈布局中的關鍵一環。截至113年止，經由子公司NHOA Energy及台泥儲能於歐洲、美洲、澳洲、大陸及台灣等地區所投入全球建置容量合計約2.5GWh。其中，113年台灣地區包括自建與協助企業團內建設總計已有170MW的E-dReg儲能系統投入台電電力交易平台，在該市場中占有39.4%的份額，正在建設中的另外25MW E-dReg儲能系統也將於今年第一季開始運營。此外，還累積了部份的AFC、s-Reg儲能，並結合水泥廠的運轉調度，提供達40MW的補充備轉服務，為企業團創造了可觀的收益。

台泥儲能積極推動儲能系統的應用，除將已開發的EnergyArk1000儲能系統應用於台灣市場外，113年並於歐洲義大利建成第一個示範案場，且於葡萄牙另有兩個案場、以及大陸1個案場在建中，預計114年第一季投入使用。此外台泥儲能更於113年開發出新的EnergyArk400儲能系統，具更小空間需求及1C的放電能力，能廣泛的應用在各個不同領域，提供多元整合的綠充儲解決方案，包括租賃方案；旨在協助工商企業達成能源轉型、RE100、綠色物流、低碳備援電力等目標，並滿足用電大戶義務的需求，提供安全、經濟且長期的解決方案。

充儲一體，綠色出行

隨著電動車市場的快速成長，台泥儲能除建置了包括台北市至善、樂群，以及蘇澳蠟筆工廠、花蓮和台東的糖廠等多個DC-DC充儲一體的充電站外，且已通過數個充電站儲能與工廠儲能聚合B2G的台電性能測試，將聚合投入逆送電的電力交易。台泥儲能將繼續推動EnergyArk儲能系統與快充站的結合使用，且將於114年第二季末起於南歐及台灣結合新的EnergyArk400，為包括台灣及南歐的電網韌性、城市及企業的能源轉型提供支持，為電動車車主提供快速穩定的充電服務，台泥儲能在台灣及大陸共建立了12個充電站，此外，Atlante亦在歐洲建立超過1,300個充電站及5,300個充電點。

高階電池，深耕創新

近年來，電池事業憑藉其領先的技術，成功打造了獨特的市場定位和品牌形象。作為少數能夠提供安全、高能量及高功率輸出的鋰電池研發製造商之一，我們在次世代高動力應用領域取得了顯著成就。我們已經引進了高階超跑車型、高級重型及越野電動二輪車的客戶，並成功獲得了電動飛行器（eVTOL）的長期訂單。

近期在消費及工業市場方面，我們持續贏得無人機（Drone）全球市場份額，並成功進入AI資料中心新世代備援系統(BBU)等領域的電池供應鏈。

台泥不變的使命，是在文明與自然之間，探索兩者和諧共存之道，為生命服務，追求理想而永續的生活方式。我們始終相信，人類內在永遠存在著一個美麗的新世界，是這顆充滿嚮往的永恆之心，驅動著人類打造與建造夢中國度的本能。

台泥將持續編織一幅人類夢想與自然奇景交融的畫卷，我們一起攜手邁向寧靜共榮新時代的嶄新地平線。

02

公司治理報告

2.1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1.1 董事資料

(一) 第 24 屆董事會 (任期民國 110 年 7 月 5 日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 , 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股東常會改選)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分布	選 (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嘉利實業 (股) 公司 代表人：張安平	男 71 歲以上	110/7/5	3 年	107/6/22	3,032,923	0.05	3,835,997	0.05

持股資料係以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20 日內部人持股異動資料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 稱	姓名	關 係	
-	-	無	無	美國紐約大學企管碩士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股) 公司董事長 信昌化學工業 (股) 公司董事長 嘉新水泥 (股) 公司董事長 聯強國際 (股) 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三元能源科技 (股) 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和平海洋再生資源 (股) 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和平電力 (股) 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台泥儲能科技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再生資源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永續能源投資 (股) 公司 董事長 能元科技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循環能源科技 (股) 公司 董事長 財團法人辜嚴倬雲植物保種暨環境保護發展基金會 董事長 財團法人花蓮縣私立和平永續慈善事業基金會 董事長 財團法人造福人永續發展基金會 董事長 能元超商 (股) 公司 董事長 和平再生能源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 (杭州) 企業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 (杭州) 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致和 (杭州) 環保有限公司 董事長 NHOA S.A. 董事長 NHOA Corporate S.R.L. 董事長 達和航運 (股) 公司 副董事長 台泥資產管理開發 (股) 公司 董事 信昌投資 (股) 公司 董事 聯誠貿易 (股) 公司 董事 巴商德熙國際公司 董事 Hong Kong Cement Company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Yargoan)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QHC)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Philippines)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Liuzhou) Limited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Guangxi) Limited 董事 Upper Value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Prosperity Minerals (China) Ltd. 董事 Wayly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Chiefolk Company Limited 董事 Hong Kong Cement Manufacturing Co. Ltd. 董事 Jingyang Industrial Limited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TCC Liuzhou Company Limited 董事 Prosperity Cement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Prosperity Mineral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Kiton Limited 董事 Hensford Limited 董事 Sure Kit Limited 董事 Prime York Limited 董事 Mega East Ltd.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China) Company Limited 董事 Scitus Cement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Scitus Cement (China) Operat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無	無	無	註 1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分布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2,188,553	0.04	3,333,151	0.04
董事	中華民國	財團法人 辜公亮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陳聖德	男 51-70 歲	110/7/5	3 年	105/6/22	3,168,803	0.05	3,485,455	0.05
							230,984	0.00	230,984	0.00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 稱	姓名	關 係	
4,599,808	0.06	無	無		Hexagon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II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III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IV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V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VIII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IX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XIII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XIV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Upper Value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Kong On Cement Holdings Ltd. 董事 港九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 港興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 昌興礦業（中國）有限公司杭州代表處 有權簽字人（工商登記） 臺泥資訊（股）公司 董事 台灣通運倉儲（股）公司 董事 達和航運（新加坡）公司 董事 和平工業區專用港實業（股）公司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BVI)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TCC Development Limited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Ulexite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TCC Europe Holdings B.V. 董事 TCC Energy Storage (Dutch) Holdings B.V. 董事 TCC Oyak Amsterdam Holdings B.V. 董事 E-One Holdings Ltd. 董事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董事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董事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董事 中鼎工程（股）公司 董事 嘉利實業（股）公司 董事 振興醫療財團法人 董事 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召集人及提名委員會 委員等				
-	-	無	無	美國密蘇里大學企管碩士 政治大學政治系學士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長 卓毅資本有限公司董事	雄獅旅行社（股）公司 董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統一企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監察人等	無	無	無	
-	-	無	無	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北亞及大中華區總經理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金融 執行長、總經理 花旗集團台灣區負責人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分布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董事	中華 民國	嘉新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張剛綸	男 51-70 歲	110/7/5	3 年	101/6/21	217,859,506	3.56	239,629,776	3.17
							-	-	-	-
董事	中華 民國	國際中橡 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駱錦明	男 71 歲以上	110/7/5	3 年	91/6/18	103,548,831 *2,000,000	1.69 *1.00	113,896,285 *2,000,000	1.51 *1.00
							-	-	-	-
董事	中華 民國	富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伯元	男 71 歲以上	110/7/5	3 年	92/6/26	77,482,477	1.27	85,225,165	1.13
							-	-	-	-
董事	中華 民國	泰和興業（股）公司 代表人：辜公怡	男 31-50 歲	110/7/5	3 年	107/6/22	6,043,126	0.10	6,647,005	0.09
							561,815	0.01	760,947	0.01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 稱	姓名	關 係	
-	-	無	無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科技管理碩士 嘉新水泥（股）公司 總經理	嘉新水泥（股）公司 董事長 嘉新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 雲嘉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 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 董事長 財團法人時代基金會 副董事長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 董事 嘉北國際（股）公司 董事 Chia Hsin Pacific Ltd. 董事 台灣區水泥工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等	無	無	無	
264,484	0.00	無	無						
-	-	無	無	美國阿拉巴馬大學商學碩士 王道商業銀行（股）公司 榮譽董事長 王道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長	王道商業銀行（股）公司 常務董事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委員等	無	無	無	
-	-	無	無						
-	-	無	無	美國卡內基美隆大學博士 中磊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 台灣創投公會理事長 台灣玉山科技協會理事長	中磊電子（股）公司 榮譽董事長 怡和創投集團 董事長 李國鼎科技發展基金會 董事長 長風文教基金會 副董事長 信昌電陶（股）公司 董事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等	無	無	無	
-	-	無	無						
-	-	無	無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學院企管碩士 摩根士丹利投資銀行部門副總裁 臺灣水泥（股）公司 副董事長 信昌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公司 董事長 林園先進材料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全循環經濟（股）公司 董事長 允成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中成開發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協原化學（股）公司 董事長 台灣通運倉儲（股）公司 董事長 CCC USA Corp. 董事長 Continetal Carbon Company 董事長 Synpac (North Carolina),Inc. 董事 Synpac GP Corporation 董事 CSRC (BVI) LTD. 董事 CSRC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SYNPAC LTD. 董事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董事 Continental Carbon OYAK (Netherland) B.V. 董事 能元科技（股）公司 董事 台泥循環能源科技（股）公司 董事 和平電力（股）公司 董事 興城投資（股）公司 董事 泰和興業（股）公司 董事 Chiefolk Company Limited 董事 Hong Kong Cement Company Limited 董事 Kong On Cement Holdings Ltd. 董事 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 董事 台泥（杭州）企業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監事等	無	無	無	
-	-	無	無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分布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董事	中華 民國	富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其嘉	男 71 歲以上	110/7/5	3 年	92/6/26	77,482,477	1.27	85,225,165	1.13
							494,397	0.01	543,801	0.01
董事	中華 民國	嘉新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陳啟德	男 51-70 歲	110/7/5	3 年	101/6/21	217,859,506	3.56	239,629,776	3.17
							67,663	0.00	74,691	0.00
董事	中華 民國	恆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溫堅	男 71 歲以上	110/7/5	3 年	92/6/26	102,240,983	1.67	112,457,746	1.49
							-	-	-	-
董事	中華 民國	恆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純穎	女 31-50 歲	110/7/5	3 年	92/6/26	102,240,983	1.67	112,457,746	1.49
							-	-	-	-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 稱	姓名	關 係	
-	-	無	無	美國加州聖塔卡羅大學電機博士	台揚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Jupiter Network Corp. 董事長 Welltop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長 Taicom Capital Limited 董事長 高平磊晶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維揚國際（股）公司 董事 江揚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董事 MTI Laboratory Inc. 董事	無	無	無	
-	-	無	無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公司 董事	RadioComp ApS 董事 TCM Limited 董事 佰鴻工業（股）公司 董事 河南晶鴻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KoBrite Corp. 董事 Bright Crystal Company Limited 董事 KOPIN Corp. 董事 群創光電（股）公司 獨立董事等				
-	-	無	無	美國加州聖塔克拉大學企管碩士	建輝投資事業（股）公司 董事長 石頭出版（股）公司 董事長 金谷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金谷二號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財團法人建輝社會文教基金會 董事長 財團法人建國工程文化藝術基金會 董事長 建國工程（股）公司 副董事長 嘉新水泥（股）公司 董事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 董事等	無	無	無	
-	-	無	無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學院企管碩士	-	無	無	無	
-	-	無	無	華邦電子（股）公司 監察人 華邦電子（股）公司 財務長 國泰投資信託（股）公司 總經理					
-	-	無	無	台大 EMBA 管理學院碩士	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 合夥律師 中信投資（股）公司 董事 兆利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捷智商訊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等	無	無	無	
-	-	無	無	美國西北大學法學碩士 台灣大學法學學士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分布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焦佑鈞	男 51-70 歲	110/7/5	3 年	101/6/21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王金山	男 71 歲以上	110/7/5	3 年	102/6/21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周玲臺	女 51-70 歲	110/7/5	3 年	107/6/22	1 *200,000	0.00 *0.10	1 *200,000	0.00 *0.10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職 稱	姓名	關 係	
-	-	無	無	美國華盛頓大學電機碩士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學士 金鑫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新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凌耀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華邦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 新唐科技（股）公司 董事 華新麗華（股）公司 董事 華新科技（股）公司 董事 金澄建設（股）公司 董事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董事 聯亞科技（股）公司 董事 松勇投資（股）公司 董事 神達投資控股（股）公司 董事 Baystar Holdings Ltd. 董事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 Newfound Asian Corporation 董事 Peaceful River Corporation 董事 Pigeon Creek Holding Co., Ltd. 董事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 董事 Winbond Int'l Corporation 董事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 董事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董事 振興醫療財團法人董事等	無	無	無	
-	-	無	無	東吳大學會計系 台灣大學 EMBA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副董事長	國巨（股）公司 董事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公司 董事 富林塑膠工業（開曼）控股（股）公司 獨立董事 台灣航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達欣工程（股）公司 獨立董事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 提名委員會 召集人、 薪資報酬委員會 委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 委員、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委員及 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 委員等	無	無	無	
2	0.00	無	無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博士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碩士 台灣大學商學系國際貿易組學士 政治大學 學務長、商學院 副院長、會計系主任及專任教授 北京光華大學管理學院 兼任教授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 常務監察人 F-晨星半導體公司 獨立董事 是方電訊（股）公司 獨立董事	將來商業銀行（股）公司 獨立董事 國立政治大學 名譽教授及會計系兼任教授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 召集人、 審計委員會 委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 委員、 提名委員會 委員及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委員等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分布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林美花	女 71 歲以上	110/7/5	3 年	110/7/5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林秀玲	女 71 歲以上	110/7/5	3 年	110/7/5	-	-	-	-

註 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台泥企業團因各子公司營運項目不同，企業團總執行長係為綜管各關係企業一切事務，執行董事會之決議並督考公司及各關係企業之經理人，與本公司總經理之職務並不相同，故董事會決議聘任總經理管理本公司。

註 2：本表「*」為特別股。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 稱	姓名	關 係	
-	-	無	無	美國 Drexel 大學會計博士 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 獨立董事 政治大學會計系教授及系主任	-	無	無	無	
-	-	無	無	台灣大學法律系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董事 東隆五金工業（股）公司 董事 智邦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理律法律事務所資深顧問	八庫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八庫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美好悠境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美好悠境電力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美好土地（股）公司 董事長 承裕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承裕財務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承裕昇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獨立董事 理律法律事務所 特約資深顧問 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 召集人、 審計委員會 委員、 薪資報酬委員會 委員、 提名委員會 委員、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委員及 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 委員等	無	無	無	

(二) 第 25 屆董事會 (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股東常會改選就任)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分布	選 (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董事長	中華 民國	嘉利實業 (股) 公司 代表人：張安平	男 71 歲以上	113/5/21	3 年	107/6/22	3,335,997	0.04	3,835,997	0.05

持股資料係以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20 日內部人持股異動資料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 稱	姓名	關 係	
-	-	無	無	美國紐約大學企管碩士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股) 公司董事長 信昌化學工業 (股) 公司董事長 嘉新水泥 (股) 公司董事長 聯強國際 (股) 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三元能源科技 (股) 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和平海洋再生資源 (股) 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和平電力 (股) 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台泥儲能科技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再生資源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永續能源投資 (股) 公司 董事長 能元科技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循環能源科技 (股) 公司 董事長 財團法人辜嚴倬雲植物保種暨環境保護發展基金會 董事長 財團法人花蓮縣私立和平永續慈善事業基金會 董事長 財團法人造福人永續發展基金會 董事長 能元超商 (股) 公司 董事長 和平再生能源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 (杭州) 企業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 (杭州) 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致和 (杭州) 環保有限公司 董事長 NHOA S.A. 董事長 NHOA Corporate S.R.L. 董事長 達和航運 (股) 公司 副董事長 台泥資產管理開發 (股) 公司 董事 信昌投資 (股) 公司 董事 聯誠貿易 (股) 公司 董事 巴商德熙國際公司 董事 Hong Kong Cement Company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Yargoan)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QHC)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Philippines)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Liuzhou) Limited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Guangxi) Limited 董事 Upper Value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Prosperity Minerals (China) Ltd. 董事 Wayly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Chiefolk Company Limited 董事 Hong Kong Cement Manufacturing Co. Ltd. 董事 Jingyang Industrial Limited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TCC Liuzhou Company Limited 董事 Prosperity Cement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Prosperity Mineral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Kiton Limited 董事 Hensford Limited 董事 Sure Kit Limited 董事 Prime York Limited 董事 Mega East Ltd.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China) Company Limited 董事 Scitus Cement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Scitus Cement (China) Operat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無	無	無	註 1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分布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2,408,351	0.03	3,333,151	0.04
董事	中華 民國	泰和興業（股）公司 代表人：程耀輝	男 51-70 歲	113/5/21	3 年	107/6/22	6,647,005	0.09	6,647,005	0.09
							-	-	105,000	0.00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 稱	姓名	關 係	
4,599,808	0.06	無	無		Hexagon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II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III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IV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V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VIII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IX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XIII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Hexagon XIV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Upper Value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Kong On Cement Holdings Ltd. 董事 港九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 港興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 昌興礦業（中國）有限公司杭州代表處 有權簽字人（工商登記） 臺泥資訊（股）公司 董事 台灣通運倉儲（股）公司 董事 達和航運（新加坡）公司 董事 和平工業區專用港實業（股）公司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BVI)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TCC Development Limited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Ulexite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TCC Europe Holdings B.V. 董事 TCC Energy Storage (Dutch) Holdings B.V. 董事 TCC Oyak Amsterdam Holdings B.V. 董事 E-One Holdings Ltd. 董事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董事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董事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董事 中鼎工程（股）公司 董事 嘉利實業（股）公司 董事 振興醫療財團法人 董事 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召集人及提名委員會 委員等				
-	-	無	無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Atlante S.R.L. 董事長 信昌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聯誠貿易（股）公司 董事長 台泥儲能科技（股）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台泥永續能源投資（股）公司 董事 台泥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 董事 和平電力（股）公司 董事 Hong Kong Cement Manufacturing Co. Ltd. 董事 NHOA Energy S.R.L. 董事 NHOA Corporate S.R.L. 董事 TCC Energy Storage (Dutch) Holdings B.V. 董事 財團法人花蓮縣私立和平永續慈善事業基金會 董事 財團法人造福人永續發展基金會 董事 台泥儲能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台泥儲能科技（句容）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達和航運（股）公司 監察人 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委員等	無	無	無	
-	-	無	無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 總經理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分布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董事	中華 民國	國際中橡 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駱錦明	男 71 歲以上	113/5/21	3 年	91/6/18	113,896,285 *2,000,000	1.51 *1.00	113,896,285 *2,000,000	1.51 *1.00
							-	-	-	-
董事	中華 民國	興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焦佑鈞	男 51-70 歲	113/5/21	3 年	113/5/21	4,000,929	0.05	4,000,929	0.05
							-	-	-	-
董事	中華 民國	財團法人 辜公亮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陳聖德	男 51-70 歲	113/5/21	3 年	105/6/22	3,485,455	0.05	3,485,455	0.05
							230,984	0.00	230,984	0.00
董事	中華 民國	嘉新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張剛綸	男 51-70 歲	113/5/21	3 年	101/6/21	239,629,776	3.17	239,629,776	3.17
							-	-	-	-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職 稱	姓名	關 係	
-	-	無	無	美國阿拉巴馬大學 商學碩士 王道商業銀行（股） 公司 榮譽董事長	王道商業銀行（股）公司 常務董事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委員等	無	無	無	
-	-	無	無	王道商業銀行（股） 公司 董事長					
-	-	無	無	美國華盛頓大學電 機碩士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 系學士 金鑫投資（股）公 司 董事長 新唐科技（股）公 司 董事長	華邦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 新唐科技（股）公司 董事 華新麗華（股）公司 董事 華新科技（股）公司 董事 金澄建設（股）公司 董事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華新特殊鋼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華新特殊鋼有限公司 董事 聯亞科技（股）公司 董事 松勇投資（股）公司 董事 神達投資控股（股）公司 董事 Baystar Holdings Ltd. 董事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 Newfound Asian Corporation 董事 Peaceful River Corporation 董事 Pigeon Creek Holding Co., Ltd. 董事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 董事 Winbond Int'l Corporation 董事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 董事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董事 振興醫療財團法人 董事等	無	無	無	
-	-	無	無	華新麗華（股）公 司 董事長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 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凌耀科技（股）公 司 董事長					
-	-	無	無	美國密蘇里大學企 管碩士 政治大學政治系學士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股）公司董事長 卓毅資本有限公司 董事 富登金融控股私人 有限公司北亞及大 中華區 總經理	雄獅旅行社（股）公司 董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統一企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監察人等	無	無	無	
-	-	無	無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 （股）公司法人金 融 執行長、總經理 花旗集團台灣區負 責人					
-	-	無	無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科技管理碩士	嘉新水泥（股）公司 董事長 嘉新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 雲嘉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 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 董事長 財團法人時代基金會 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264,484	0.00	無	無	嘉新水泥（股）公 司 總經理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 董事 嘉北國際（股）公司 董事 Chia Hsin Pacific Ltd. 董事 台灣區水泥工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等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分布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董事	中華 民國	恆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伯元	男 71 歲以上	113/5/21	3 年	92/6/26	112,457,746	1.49	112,457,746	1.49
							-	-	-	-
董事	中華 民國	中成開發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辜公怡	男 31-50 歲	113/5/21	3 年	107/6/22	30,860,136 *782,130	0.41 *0.39	30,860,136 *782,130	0.41 *0.39
							700,451	0.01	760,947	0.01
董事	中華 民國	富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溫堅	男 71 歲以上	113/5/21	3 年	92/6/26	85,225,165	1.13	85,225,165	1.13
							-	-	-	-
董事	中華 民國	嘉新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王立心	女 51-70 歲	113/5/21	3 年	101/6/21	239,629,776	3.17	239,629,776	3.17
							-	-	-	-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職 稱	姓名	關 係	
-	-	無	無	美國卡內基美隆 大學博士 中磊電子（股）公 司 董事長	中磊電子（股）公司 榮譽董事長 怡和創投集團 董事長 李國鼎科技發展基金會 董事長 長風文教基金會 副董事長 信昌電陶（股）公司 董事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等	無	無	無	
-	-	無	無	台灣創投公會理事長 台灣玉山科技協會 理事長					
-	-	無	無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 學院企管碩士 摩根士丹利投資銀 行部門副總裁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公司 董事長 林園先進材料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全循環經濟（股）公司 董事長 允成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中成開發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協原化學（股）公司 董事長 台灣通運倉儲（股）公司 董事長 CCC USA Corp. 董事長 Continetal Carbon Company 董事長 Synpac (North Carolina),Inc. 董事 Synpac GP Corporation 董事 CSRC (BVI) LTD. 董事 CSRC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SYNPAC LTD. 董事	無	無	無	
-	-	無	無	臺灣水泥（股）公 司 副董事長 信昌化學工業（股） 公司董事長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董事 Continental Carbon OYAK (Netherland) B.V. 董事 能元科技（股）公司 董事 台泥循環能源科技（股）公司 董事 和平電力（股）公司 董事 興城投資（股）公司 董事 泰和興業（股）公司 董事 Chiefolk Company Limited 董事 Hong Kong Cement Company Limited 董事 Kong On Cement Holdings Ltd. 董事 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 董事 台泥（杭州）企業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監事等				
-	-	無	無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 學院企管碩士	-	無	無	無	
-	-	無	無	華邦電子（股）公 司 監察人 華邦電子（股）公 司 財務長 國泰投資信託（股） 公司 總經理					
-	-	無	無	日本早稻田大學 碩士	嘉和健康生活（股）公司 董事長 嘉新國際（股）公司 董事 嘉新綠能電力（股）公司 董事 嘉新水泥（股）公司 總經理 台灣女董事協會 副理事長	無	無	無	
-	-	無	無	嘉新水泥（股）公司 執行長 TAS 台北美國學校 董事會 副董	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 委員及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委員等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分布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王金山	男 71 歲以上	113/5/21	3 年	102/6/21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周玲臺	女 51-70 歲	113/5/21	3 年	107/6/22	1 *200,000	0.00 *0.10	1 *200,000	0.00 *0.10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林秀玲	女 71 歲以上	113/5/21	3 年	110/7/5	-	-	-	-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	-	無	無	東吳大學會計系 台灣大學 EMBA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副董事長	國巨（股）公司 董事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公司 董事 富林塑膠工業（開曼）控股（股）公司 獨立董事 台灣航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達欣工程（股）公司 獨立董事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 提名委員會 召集人、 薪資報酬委員會 委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 委員、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委員及 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 委員等	無	無	無	
2	0.00	無	無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博士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碩士 台灣大學商學系國際貿易組學士 政治大學 學務長、 商學院 副院長、會計系主任及專任教授 北京光華大學管理學院 兼任教授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 常務監察人 F- 晨星半導體公司 獨立董事 是方電訊（股）公司 獨立董事	將來商業銀行（股）公司 獨立董事 國立政治大學 名譽教授及會計系兼任教授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 召集人、 審計委員會 委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 委員、 提名委員會 委員及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委員等	無	無	無	
-	-	無	無	台灣大學法律系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董事 東隆五金工業（股）公司 董事 智邦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理律法律事務所 資深顧問	八庫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八庫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美好悠境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美好悠境電力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美好土地（股）公司 董事長 承裕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承裕財務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承裕昇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獨立董事 理律法律事務所 特約資深顧問 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 召集人、 審計委員會 委員、 薪資報酬委員會 委員、 提名委員會 委員、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委員及 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 委員等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分布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張汝恬	女 71 歲以上	113/5/21	3 年	113/5/21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李念祖	男 51-70 歲	113/5/21	3 年	113/5/21	-	-	-	-

註 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台泥企業團因各子公司 營運項目不同，企業團總執行長係為綜管各關係企業一切事務，執行董事會之決議並督考公司及各關係企業之經理人，與本公司總經理之職務並不相同，故董事會決議聘任總經理管理本公司。

註 2：原獨立董事李念祖先生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9 日辭任，本公司將於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補選獨立董事 1 席。

註 3：本表「*」為特別股。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	-	無	無	明尼蘇達大學企管碩士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公司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中華民國資訊長協進會副理事長 資拓宏宇國際(股)公司 顧問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資訊執行長 台灣彩券公司總經理	顧能有限公司 執行副總 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 召集人、審計委員會 委員、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委員等	無	無	無	
-	-	無	無	哈佛大學法學碩士 台灣大學法學碩士 臺灣大學、東吳大學兼任教授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名譽理事長 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理事長 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委員 理律法律事務所 所長	理律法律事務所 特約資深顧問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台灣法曹協會 理事長等	無	無	無	註 2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嘉利實業 (股) 公司	張安平 (65.30%)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13.71%) 龍泉投資 (股) 公司 (13.45%) 辜懷如 (5.51%)
泰和興業 (股) 公司	興城投資 (股) 公司 (100%)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股) 公司	臺灣水泥 (股) 公司 (15.59%) 信昌投資 (股) 公司 (2.23%) 中信投資 (股) 公司 (1.56%) 中成開發投資 (股) 公司 (1.5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7%) 聯誠貿易 (股) 公司 (1.16%) 全球人壽保險 (股) 公司 (1.02%) 侯天儀 (0.76%) 林高煌 (0.73%)
興城投資 (股) 公司	辜懷群 (4.17%) 趙辜懷箴 (20.83%) 辜懷如 (20.83%) 辜萱慧 (16.67%) 胡晉華 (13.33%) 辜承慧 (10.42%) 辜公怡 (10.42%) 胡晉恒 (3.33%)
財團法人辜公亮文教基金會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股) 公司 (62%)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嘉新國際 (股) 公司 (16.44%) 松佐投資 (股) 公司 (8.88%) 張永平 (5.39%) 臺灣水泥 (股) 公司 (3.54%) 達和航運 (股) 公司 (3.33%) 康浩實業 (股) 公司 (2.23%) 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 (1.92%) 佐佑投資 (股) 公司 (1.89%) 嘉利實業 (股) 公司 (1.70%) 建國工程 (股) 公司 (1.57%)
恆強投資 (股) 公司	侯天儀 (49.50%) 辜公愷 (24.90%) 辜萱慧 (25.5995%) 富品投資 (股) 公司 (0.0005%)
中成開發投資 (股) 公司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股) 公司 (100%)
富品投資 (股) 公司	辜萱慧 (49.9995%) 侯天儀 (25.10%) 辜公愷 (24.90%) 恆強投資 (股) 公司 (0.0005%)

註：上述係為第 25 屆法人股東並請各法人提供截至該公司最新資訊，本公司僅依其提供資料揭露。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嘉新國際 (股) 公司 (16.44%) 松佐投資 (股) 公司 (8.88%) 張永平 (5.39%) 臺灣水泥 (股) 公司 (3.54%) 達和航運 (股) 公司 (3.33%) 康浩實業 (股) 公司 (2.23%) 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 (1.92%) 佐佑投資 (股) 公司 (1.89%) 嘉利實業 (股) 公司 (1.70%) 建國工程 (股) 公司 (1.57%)
龍泉投資 (股) 公司	張安平 (96.32%) 辜懷如 (1.05%)
興城投資 (股) 公司	辜懷群 (4.17%) 趙辜懷箴 (20.83%) 辜懷如 (20.83%) 辜萱慧 (16.67%) 胡晉華 (13.33%) 辜承慧 (10.42%) 辜公怡 (10.42%) 胡晉恒 (3.33%)
臺灣水泥 (股) 公司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3.17%)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股) 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2.85%) 中信投資 (股) 公司 (2.47%)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1.69%) 嘉新國際 (股) 公司 (1.55%)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股) 公司 (1.51%) 恆強投資 (股) 公司 (1.49%) 中華郵政 (股) 公司 (1.38%) 台灣人壽保險 (股) 公司 (1.33%) 臺灣銀行 (股) 公司公教保險部 (1.32%)
信昌投資 (股) 公司	臺灣水泥 (股) 公司 (100%)
中信投資 (股) 公司	恆強投資 (股) 公司 (23.38%) 富品投資 (股) 公司 (23.33%) 臺灣水泥 (股) 公司 (9.36%)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股) 公司 (4.48%) 信昌投資 (股) 公司 (3.45%) 和平工業區專用港實業 (股) 公司 (3.31%) 喬泰投資 (股) 公司 (3.03%) 坤慶國際開發 (股) 公司 (2.97%) 中和紡織 (股) 公司 (2.31%) 達和航運 (股) 公司 (2.09%)
中成開發投資 (股) 公司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股) 公司 (10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不適用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不適用
聯誠貿易 (股) 公司	信昌投資 (股) 公司 (100%)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全球人壽保險 (股) 公司	中瑋德惠 (股) 公司 (1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股) 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 (股) 公司 (100%)
嘉新國際 (股) 公司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87.18%) 嘉泥建設開發 (股) 公司 (10.41%) 嘉珉 (股) 公司 (0.52%) 松佐投資 (股) 公司 (0.42%) 張如平 (0.25%) 張永平 (0.22%) 鍾仲廉 (0.19%) 佐佑投資 (股) 公司 (0.16%) 張安平 (0.12%) 王建國 (0.11%)
松佐投資 (股) 公司	張永平 (59.47%) 嘉泥建設開發 (股) 公司 (14.52%)
達和航運 (股) 公司	臺灣水泥 (股) 公司 (64.79%) 台灣通運倉儲 (股) 公司 (29.38%) 信昌投資 (股) 公司 (0.02%)
康浩實業 (股) 公司	美克森企業 (股) 公司 (54.50%) 張仙平 (10.50%)
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100%)
佐佑投資 (股) 公司	王建國 (22.5%) 嘉新國際 (股) 公司 (20.17%)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19.33%)
嘉利實業 (股) 公司	張安平 (65.30%)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13.71%) 龍泉投資 (股) 公司 (13.45%) 辜懷如 (5.51%)
建國工程 (股) 公司	建輝投資事業 (股) 公司 (18.26%) 陳啟德 (7.48%) 陳宸慶 (5.67%) 石頭出版 (股) 公司 (3.76%) 臺灣水泥 (股) 有限公司 (2.99%) 德慶投資 (股) 有限公司 (2.29%) 葉博生 (1.31%) 大通銀行託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專戶 (1.17%) 何美珍 (1.08%)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證券投資專戶 (0.86%)
富品投資 (股) 公司	辜萱慧 (49.9995%) 侯天儀 (25.10%) 辜公愷 (24.90%) 恆強投資 (股) 公司 (0.0005%)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股) 公司	臺灣水泥 (股) 公司 (15.59%) 信昌投資 (股) 公司 (2.23%) 中信投資 (股) 公司 (1.56%) 中成開發投資 (股) 公司 (1.5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7%) 聯誠貿易 (股) 公司 (1.16%) 全球人壽保險 (股) 公司 (1.02%) 侯天儀 (0.76%) 林高煌 (0.73%)
恆強投資 (股) 公司	侯天儀 (49.50%) 辜公愷 (24.90%) 辜萱慧 (25.5995%) 富品投資 (股) 公司 (0.0005%)

註：上述係為第 25 屆法人股東並請各法人提供截至該公司最新資訊，本公司僅依其提供資料揭露。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張安平	(1) 本公司之董事長兼台泥企業團總執行長、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召集人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2) 張安平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同時擔任台泥企業團 NHOA S.A. 董事長及中鼎工程、臺灣證券交易所董事與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榮譽理事長等職務。 (3) 張安平先生擁有跨產業領域逾 40 年之豐富經驗，帶領完成私有化案、信昌化工出售案及跨國併購案、具備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危機處理、產業知識、企業永續、併購投資、能源綠能、國際市場等各項專業能力，更在接掌董事長後，帶領台泥企業團朝多角化、國際化發展，並讓社會看到台泥企業團轉型為綠色企業，以創能、節能、到儲能，迎接一個新能源、新生態的生活。		董事席次間不具配偶或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
程耀輝	(1) 本公司之董事兼台泥總經理、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2) 程耀輝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同時擔任台泥企業團 Atlante S.R.L. 董事長及台泥儲能科技董事兼總經理等職務。 (3) 程耀輝先生曾擔任台北富邦銀行總經理，擁金融銀行業界逾 10 年以上之豐富經驗，更具備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危機處理、國際市場、ESG 等各項專業能力，本公司將持續借重程耀輝先生之專長，持續本公司董事會與其他董事做各項重大決策，讓本公司朝向更好發展並實現永續發展之目標。			-
駱錦明	(1) 本公司之董事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2) 駱錦明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同時為王道商業銀行創辦人暨榮譽董事長等職務。 (3) 駱錦明先生擁金融銀行業界逾 40 年以上之豐富經驗，更具備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危機處理、產業知識、企業永續、國際市場等各項專業能力，本公司將持續借重駱錦明先生之專長，持續在本公司董事會與其他董事做各項重大決策，讓本公司朝向更好發展並實現永續發展之目標。			-
焦佑鈞	(1) 本公司之董事。 (2) 焦佑鈞先生為本公司董事，目前擔任華邦電董事長、多家不同產業之上市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且過去曾擔任新唐科技董事長等職務。 (3) 焦佑鈞先生擁有跨產業領域逾 40 年以上之豐富經驗，曾在本公司擔任 3 屆獨立董事，具備跨國併購、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危機處理、產業知識、企業永續、國際市場等各項專業能力，對公司營運、財務及經營分析提供適當建議及指引，借重焦佑鈞先生之專業持續監督公司運作。			-
陳聖德	(1) 本公司之董事。 (2) 陳聖德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同時擔任雄獅旅行社董事及台灣聚合化學品獨立董事等職務。 (3) 陳聖德先生曾擔任台北富邦銀行董事長，擁金融銀行業界逾 40 年以上之豐富經驗，更具備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危機處理、國際市場、ESG 等各項專業能力，本公司將持續借重陳聖德先生之專長，持續本公司董事會與其他董事做各項重大決策，讓本公司朝向更好發展並實現永續發展之目標。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張剛綸	(1) 本公司之董事。 (2) 張剛綸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同時擔任嘉新水泥董事長等職務。 (3) 張剛綸先生除在水泥產業領域具有 30 多年之經驗，更具備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危機處理、產業知識、企業永續、國際市場等各項專業能力，本公司將持續借重張剛綸先生之專長，持續在本公司董事會與其他董事做各項重大決策，讓本公司朝向更好發展並實現永續發展之目標。	董事席次間不具配偶或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	
王伯元	(1) 本公司之董事。 (2) 王伯元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同時擔任怡和創業投資集團董事長及中磊電子 (股) 公司榮譽董事長並擔任多家上市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等職務。 (3) 王伯元先生擔任多年本公司董事，深入了解台泥，擁有跨產業領域逾 40 年以上之豐富經驗，並擔任多家不同產業之上市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具備跨國併購、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危機處理、產業知識、企業永續、國際市場等各項專業能力，故本公司將持續借重王伯元先生之專長，持續在本公司董事會與其他董事做各項重大決策，讓本公司朝向更好發展並實現永續發展之目標。		1	
辜公怡	(1) 本公司之董事兼協理。 (2) 辜公怡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兼協理，同時擔任國際中橡之董事長及國際中橡集團執行長等職務。 (3) 辜公怡先生具備在金融銀行界及水泥業逾 10 多年以上之豐富經驗，成功協助本公司辦理私有化案，並具備財務金融、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危機處理、產業知識、企業永續、國際市場等各項專業能力，本公司將持續借重辜公怡先生之專長，持續在本公司董事會與其他董事做各項重大決策，讓本公司朝向更好發展並實現永續發展之目標。		-	
溫堅	(1) 本公司之董事。 (2) 溫堅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曾擔任華邦電子財務長等職務。 (3) 溫堅先生在金融、科技及水泥產業領域具有 30 餘年之豐富經驗，具備財務管理、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危機處理、產業知識等各項專業能力，本公司將持續借重溫堅先生之專長，持續在本公司董事會與其他董事做各項重大決策，讓本公司朝向更好發展並實現永續發展之目標。		-	
王立心	(1) 本公司之董事、風險管理員會委員及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2) 王立心女士為本公司董事，同時擔任嘉和健康生活 (股) 公司董事長及嘉新水泥總經理等職務。 (3) 王立心女士在水泥產業領域具有 10 餘年之經驗，具備財務管理、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危機處理、產業知識等各項專業能力，本公司將持續借重王立心女士之專長，持續在本公司董事會與其他董事做各項重大決策，讓本公司朝向更好發展並實現永續發展之目標。		-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王金山	(1)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提名委員會召集人、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及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委員。 (2) 王金山先生在本公司擔任 3 屆獨立董事，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董事長，目前擔任國巨董事、台航獨立董事、達欣工程獨立董事等多家上市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等職務，具有 30 餘年以上之財會豐富經驗，更具備營運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企業永續、國際市場等各項專業能力，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期間，對公司審計、財務及經營分析提供適當建議及指引，借重王金山先生之專業持續監督公司運作。	左列四位董事： 1. 均具有獨立董事之獨立性資格。 2. 完全符合獨立性情形：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無持有公司股份。 (3) 並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
周玲臺	(1)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審計委員會委員、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及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2) 周玲臺女士在會計及審計方面逾 30 年以上之專業，目前擔任將來商業銀行獨立董事，具備會計審計、產業知識、企業永續及國際市場等各項專業能力，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期間，對公司審計、財務及經營分析提供適當建議及指引，借重周玲臺女士之專業持續監督公司運作。		1
林秀玲	(1)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集人、審計委員會委員、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及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委員。 (2) 林秀玲女士目前擔任理律法律事務所特約資深顧問，曾擔任國泰建設獨立董事及多家上市公司董事，曾辦理不同產業之法律財務等專案逾 40 年以上之豐富經驗，具備營運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企業永續、國際市場等各項專業能力，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期間，對公司審計、財務、併購等提供適當建議及指引，借重林秀玲女士之專業持續監督公司運作。		1
張汝恬	(1)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召集人、審計委員會委員、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2) 張汝恬女士在資訊科技方面逾有 20 年以上之豐富經驗，目前擔任顧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曾擔任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資訊職行長及多家上市公司之董事，具備營運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企業永續、國際市場等各項專業能力，借重張汝恬女士之專業持續監督公司運作。		-

註 1：本公司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本表之董事揭露係為現任董事。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權責及組成：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本公司設有「提名委員會」並採行「候選人提名制度」，所有董事候選人係由「提名委員會」進行提名及資格審查，並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依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董事會之組成需考量多元化，除具備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外並具有產業之不同專業背景經歷、技能及素養。截止至民國 114 年 3 月，董事會成員平均任期為 11 年。

本公司第 25 屆董事會由 15 席董事組成，包含 5 席獨立董事 (其中獨立董事 1 席因個人因素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9 日辭任，本公司將於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補選)，獨立董事人數佔全體董事席次占比為 1/3，其中

多位董事亦擔任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長或董事，董事們的豐富學識、個人洞察力和商業營運判斷力，具備卓越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深受本公司倚重。另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目前董事會中有 4 席女性董事，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已提名 1 位女性獨立董事候選人，將於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補選，屆時女性比例已達 33%；現任董事年齡介於 31~50 歲者為 1 席，51 歲以上者為 13 席。

(2) 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營運判斷能力。
-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經營管理能力 (包括對子公司之經營管理)。
- 危機處理能力。
- 產業知識。
- 國際市場。
- 領導能力。
- 決策能力。
- 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 ESG 及環境管理能力。

本公司第 25 屆董事會之組成注重多元化，由產業及學術界菁英組成，成員之產業經驗涵蓋能源、環保、水泥、併購/ 投資、資訊科技等，並且具備經營管理、國際市場、風險管理、會計及財務分析、法律、ESG 等專業能力：

專業能力	董事會成員
產業知識與經營管理	張安平、焦佑鈞、王伯元、辜公怡、張剛綸、溫堅、王立心
金融專長	程耀輝、駱錦明、陳聖德
財務會計經驗	王金山、周玲臺
法務專長	林秀玲
資訊科技專長	張汝恬

本公司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能力，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

- (3) 具體管理目標：董事於董事會中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並給予指導與建議，與經營團隊保持良好的溝通，共同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公司董事成員包含不同性別董事，目前男性董事占比 71%（10 位），女性董事佔比 29%（4 位），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已提名 1 位女性獨立董事候選人，將於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補選獨立董事 1 席，屆時本公司董事會女性董事已達董事總席次三分之一 (33%)。
- (4) 會議：本屆董事會自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至民國 114 年 3 月 20 日共召開 10 次董事會，董事整體出席比率為 90%。
- (5) 獨立性：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14 位，其中獨立董事為 4 位，占比為 29%。截至民國 113 年底，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及第 4 項之情事，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35 頁「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訊揭露」；各董事經學歷、性別及工作經驗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第 7 頁「2.1.1 董事資料」。

3. 本公司現任董事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分析如下：

(1) 董事長

法人名稱	代表人姓名	選（就）任日期	法人董事平均屆期（含本屆）	法人董事平均任期	國籍	性別	年齡分布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31-50歲	51-70歲	71歲以上	能源	環保	水泥	併購、投資	資訊科技	經營管理	國際市場	風險管理	會計及財務能力分析	法律	ESG
嘉利實業（股）公司	張安平	113/5/21	2+1	6.8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2) 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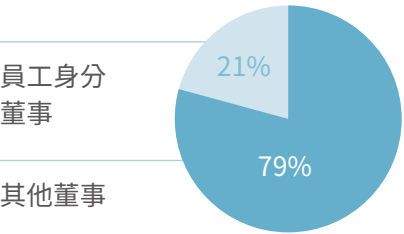
法人名稱	代表人姓名	選（就）任日期	法人董事平均屆期（含本屆）	法人董事平均任期	國籍	性別	年齡分布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31-50歲	51-70歲	71歲以上	能源	環保	水泥	併購、投資	資訊科技	經營管理	國際市場	風險管理	會計及財務能力分析	法律	ESG
泰和興業（股）公司	程耀輝	113/5/21	2+1	6.8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公司	駱錦明		7+1	22.9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興城投資（股）公司	焦佑鈞		1	0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財團法人辜公亮文教基金會	陳聖德		2+1	8.8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嘉新水泥（股）公司	張剛綸		3+1	12.8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恆強投資（股）公司	王伯元		7+1	21.8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中成開發投資（股）公司	辜公怡公司		1+1	6.8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富品投資（股）公司	溫堅		7+1	21.8	中華民國	男			○			○	○		○			○		○
嘉新水泥（股）公司	王立心		3+1	12.8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3) 獨立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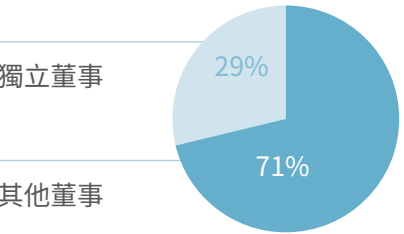
董事成員	選（就）任日期	國籍	性別	獨立董事平均任期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年齡分布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3年以下	3-9年	9年以上	31-50歲	51-70歲	71歲以上	能源	環保	水泥	併購、投資	資訊科技	經營管理	國際市場	風險管理	會計及財務能力分析	法律	ESG
王金山	113/5/21	中華民國	男	11.8			○			○		○	○	○		○	○	○	○		○
周玲臺		中華民國	女	6.8		○			○			○	○	○		○	○	○	○		○
林秀玲		中華民國	女	3.8		○				○				○		○	○	○	○	○	○
張汝恬		中華民國	女	0	○					○					○	○	○				○

董事（含獨立董事）總人數 14 人，占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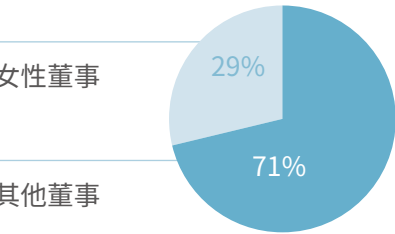
員工身分董事占比



獨立董事占比



女性董事占比



2.1.2 企業團總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 名	性別	選 (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企業團 總執行長	中華民國	張安平	男	108/7/17	3,333,151	0.04	4,599,808	0.06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程耀輝	男	111/11/21	105,000	0.00	-	-	無	無

持股資料係以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20 日之內部人持股異動資料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職稱	姓名	關係		
美國紐約大學企管碩士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股) 公司董事長 信昌化學工業 (股) 公司董事長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董事長 聯強國際 (股) 公司 獨立董事	台灣三元能源科技 (股) 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Prime York Limited 董事	無	無	無	註 1
	和平海洋再生資源 (股) 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Mega East Ltd. 董事				
	和平電力 (股) 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TCC International (China) Company Limited 董事				
	台泥儲能科技 (股) 公司 董事長	Scitus Cement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台泥再生資源 (股) 公司 董事長	Scitus Cement (China) Operat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台泥永續能源投資 (股) 公司 董事長	Hexagon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能元科技 (股) 公司 董事長	Hexagon II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台泥循環能源科技 (股) 公司 董事長	Hexagon III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財團法人辜嚴倬雲植物保種暨環境保護發展基金會 董事長	Hexagon IV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財團法人花蓮縣私立和平永續慈善事業基金會 董事長	Hexagon V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財團法人造福人永續發展基金會 董事長	Hexagon VIII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能元超商 (股) 公司 董事長	Hexagon IX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和平再生能源 (股) 公司 董事長	Hexagon XIII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台泥 (杭州) 企業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Hexagon XIV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台泥 (杭州) 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Upper Value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台泥致和 (杭州) 環保有限公司 董事長	Kong On Cement Holdings Ltd. 董事				
	NHOA S.A. 董事長	港九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				
	NHOA Corporate S.R.L. 董事長	港興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				
	達和航運 (股) 公司 副董事長	昌興礦業 (中國) 有限公司杭州代表處 有權簽字人 (工商登記)				
	台泥資產管理開發 (股) 公司 董事	臺泥資訊 (股) 公司 董事				
	信昌投資 (股) 公司 董事	台灣通運倉儲 (股) 公司 董事				
	聯誠貿易 (股) 公司 董事	達和航運 (新加坡) 公司 董事				
	巴商德熙國際公司 董事	和平工業區專用港實業 (股) 公司 董事				
	Hong Kong Cement Company Limited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Yargoan)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BVI)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QHC)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Philippines) Limited 董事	TCC Development Limited 董事				
	TCC Hong Kong Ce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Liuzhou) Limited 董事	Ulexite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Guangxi) Limited 董事	TCC Europe Holdings B.V. 董事				
	Upper Value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TCC Energy Storage (Dutch) Holdings B.V. 董事				
	Prosperity Minerals (China) Ltd. 董事	TCC Oyak Amsterdam Holdings B.V. 董事				
	Wayly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E-One Holdings Ltd. 董事				
Chiefolk Company Limited 董事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董事					
Hong Kong Cement Manufacturing Co. Ltd. 董事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董事					
Jingyang Industrial Limited 董事	臺灣證券交易所 (股) 公司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中鼎工程 (股) 公司 董事					
TCC Liuzhou Company Limited 董事	嘉利實業 (股) 公司 董事					
Prosperity Cement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振興醫療財團法人 董事					
Prosperity Mineral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召集人及提名委員會委員等					
Kiton Limited 董事						
Hensford Limited 董事						
Sure Kit Limited 董事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股) 公司總經理	Atlante S.R.L. 董事長	NHOA Corporate S.R.L 董事	無	無	無	
	信昌投資 (股) 公司 董事長	TCC Energy Storage (Dutch) Holdings B.V. 董事				
	聯誠貿易 (股) 公司 董事長	財團法人花蓮縣私立和平永續慈善事業基金會 董事				
	台泥儲能科技 (股) 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財團法人造福人永續發展基金會 董事				
	台泥永續能源投資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儲能科技 (杭州) 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台泥資產管理開發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儲能科技 (句容) 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和平電力 (股) 公司 董事	達和航運 (股) 公司 監察人				
Hong Kong Cement Manufacturing Co. Ltd. 董事	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委員等					
NHOA Energy S.R.L 董事						

職稱	國籍	姓 名	性別	選 (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健強	男	95/1/1	1,019,424 *20,616	0.01 *0.01	-	-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克甫	男	97/6/30	324,882	0.00	200,000	0.00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葛保羅	男	106/8/11	523,458	0.01	-	-	無	無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成功大學交通 管理科學系	台捷通運 (股) 公司 董事長 鳳勝實業 (股) 公司 董事長 萬青水泥 (股) 公司 董事長 和平工業區專用港實業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資產管理開發 (股) 公司 董事長 福州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長 福州台泥洋嶼碼頭有限公司 董事長 柳州台泥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TC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兼總經理 T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兼總經理 Chiefolk Company Limited 董事兼總經理 Hong Kong Cement Company Limited 董事兼總經理 台灣士敏工程企業 (股) 公司 董事 臺泥資訊 (股) 公司 董事 台灣通運倉儲 (股) 公司 董事 達和航運 (股) 公司 董事 和平電力 (股) 公司 董事 TCC Dutch Holdings B.V. 董事 台泥 (韶關)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重慶)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廣安昌興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瀘州賽德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安順)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貴州港安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江蘇台泥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杭州) 企業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雲南昆鋼嘉華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 保山昆鋼嘉華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 港九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 港興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 Yargoan Co., Ltd. 董事 泛亞工程建設 (股) 公司 董事 中聯資源 (股) 公司 董事等	無	無	無	
淡江大學機械 工程系	台灣士敏工程企業 (股) 公司 董事長 金昌石礦 (股) 公司 董事長 妥善循環科技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綠能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嘉謙綠能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雲開綠能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蓮信綠能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彰和綠能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高誠綠能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南沖綠能 (股) 公司 董事長 彰旺風力發電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屏致綠能 (股) 公司 董事長 嘉和綠能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東立綠能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高和綠能 (股) 公司 董事長 石門綠能 (股) 公司 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和平企業經營管理顧問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 (重慶)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 (安順)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長 靖州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 (韶關)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 (貴港)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長 貴港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長 英德龍山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長 北京台泥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長 台泥 (英德)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長 英德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長 華瑩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 (懷化)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長 懷化台泥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句容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蘇台泥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 (杭州) 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財團法人造福人永續發展基金會 董事 和平海洋再生資源 (股) 公司 董事 臺泥資訊 (股) 公司 董事 達和航運 (股) 公司 董事 和平電力 (股) 公司 董事 達和環保服務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 (杭州) 企業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廣安昌興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瀘州賽德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瀘州納溪賽德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瀘州賽德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 合江賽德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貴州凱里瑞安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致和 (杭州) 環保有限公司 董事 Scitus Cement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港興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 四川泰昌建材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榮經西南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杭州) 新能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安順鑫台建材骨料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和平再生能源 (股) 公司 監察人 雲南昆鋼嘉華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監事會主席 保山昆鋼嘉華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監事會主席等	無	無	無	
美國喬治城大學 外交學院碩士	台泥 (杭州) 資源再生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永仁 (杭州) 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永仁 (杭州) 環保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長 達和環保服務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致和 (杭州) 環保有限公司 董事 句容台泥環保有限公司 監事等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 名	性別	選 (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建全	男	104/2/9	257,374	0.00	1,889	0.00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鳳萍	女	104/2/9	207,654	0.00	251	0.00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毓君	女	107/1/29	254,480	0.00	-	-	無	無
財務長 兼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于明仁	男	111/9/13	49,000	0.00	-	-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國嶼	男	109/8/3	744,381	0.01	-	-	無	無
資深協理 兼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葉國宏	男	104/12/16	212,383	0.00	-	-	無	無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職稱	姓名	關係		
逢甲大學機械工程系	達榮環保 (股) 公司 董事長 光和耐火工業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泥 (遼寧)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永仁 (杭州) 再生資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 (韶關) 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中潤 (安順) 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英德海螺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副董事長 和平再生能源 (股) 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台灣士敏工程企業 (股) 公司 董事 台灣通運倉儲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再生資源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循環能源科技 (股) 公司 董事 能元超商 (股) 公司 董事 妥善循環科技 (股) 公司 董事 財團法人辜嚴倬雲植物保護暨環境保護發展基金會 董事 財團法人花蓮縣私立和平永續慈善事業基金會 董事	柳州台泥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 句容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韶關)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貴港)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貴港台泥東園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福州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福州台泥洋嶼碼頭有限公司 董事 英德龍山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凱里台泥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台泥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句容台泥環保有限公司 董事 貴港海螺台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金隅台泥 (代縣) 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Guangxi) Limited 董事 貴州凱里瑞安建材有限公司 監事等	無	無	無	
師範大學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碩士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股) 公司 董事 財團法人辜嚴倬雲植物保種暨環境保護發展基金會 董事 NHOA S.A. 董事等		無	無	無	
政治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系碩士	本公司發言人 財團法人辜嚴倬雲植物保種暨環境保護發展基金會 董事 財團法人花蓮縣私立和平永續慈善事業基金會 董事等		無	無	無	
紐約大學史登商學院企管碩士	鳳勝實業 (股) 公司 董事 光和耐火工業 (股) 公司 董事 飛宏科技 (股) 公司 董事 和平再生能源 (股) 公司 董事 環球晶圓 (股) 公司 獨立董事 信昌投資 (股) 公司 監察人 聯誠貿易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灣通運倉儲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捷通運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泥儲能科技 (股) 公司 監察人 能元超商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泥永續能源投資 (股) 公司 監察人 能元科技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灣三元能源科技 (股) 公司 監察人 妥善循環科技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泥再生資源 (股) 公司 監察人	和平海洋再生資源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泥綠能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泥嘉謙綠能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泥雲開綠能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泥彰和綠能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泥高誠綠能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泥南沖綠能 (股) 公司 監察人 彰旺風力發電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泥屏致綠能 (股) 公司 監察人 嘉和綠能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泥東立綠能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泥高和綠能 (股) 公司 監察人 石門綠能 (股) 公司 監察人 達和航運 (股) 公司 監察人 和平電力 (股) 公司 監察人等	無	無	無	
東吳大學法律系	中信投資 (股) 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台北大學會計系碩士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股) 公司 董事 江蘇台泥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遼寧)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杭州) 資源再生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TCC Energy Storage (Dutch) Holdings B.V. 董事 台灣士敏工程企業 (股) 公司 監察人 臺泥資訊 (股) 公司 監察人 光和耐火工業 (股) 公司 監察人 台泥循環能源科技 (股) 公司 監察人 和平工業區專用港實業 (股) 公司 監察人 達和環保服務 (股) 公司 監察人 財團法人造福人永續發展基金會 監察人 靖州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監事 廣安台泥久遠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監事 台泥 (懷化) 水泥有限公司 監事	懷化台泥混凝土有限公司 監事 句容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監事 江蘇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監事 福州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監事 福州台泥洋嶼碼頭有限公司 監事 台泥久遠 (敘永) 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監事 北京台泥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監事 台泥永仁 (杭州) 環保技術有限公司 監事 台泥永仁 (杭州) 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監事 台泥永仁 (杭州) 再生資源科技有限公司 監事 台泥永仁 (杭州) 再生資源開發有限公司 監事 台泥 (杭州) 新能源有限公司 監事 台泥儲能科技 (杭州) 有限公司 監事 台泥儲能科技 (句容) 有限公司 監事 台泥 (杭州) 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監事 台泥 (廣東) 再生資源科技有限公司 監事等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 名	性別	選 (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丘惠生	男	110/12/7	-	-	-	-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邱鈺文	男	110/4/15	47,116 *3,132	0.00 *0.00	-	-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魏家珮	男	105/3/1	303,473 *4,925	0.00 *0.00	-	-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鍾逸青	女	114/1/20	-	-	-	-	無	無
董事 兼 協理	中華民國	辜公怡	男	106/6/8	760,947	0.01	-	-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藍岑蔚	男	106/3/6	208,469	0.00	-	-	無	無
協理兼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賴家柔	女	108/4/23	114,449	0.00	246	0.00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國源	男	110/4/15	112,741	0.00	-	-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蔣政道	男	106/8/11	149,418	0.00	-	-	無	無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職稱	姓名	關係		
台灣大學土木工程系博士	無	無	無	無		
大華工專化學工程系	貴港台泥東園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廣安台泥久遠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 (英德) 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永仁 (杭州) 再生資源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泥眾鑫 (安順) 再生資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捷通運 (股) 公司 董事 光和耐火工業 (股) 公司 董事 句容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遼寧)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貴港)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台泥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台泥 (英德)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韶關) 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重慶)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懷化)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靖州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懷化台泥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 金隅台泥 (代縣) 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重慶喧潔台泥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台泥中潤 (安順) 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Jingyang Industrial Limited 董事 Scitus Cement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港興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等	無	無	無	
文化大學地質系	合盛礦業 (股) 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句容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長 金昌石礦 (股) 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財團法人花蓮縣私立和平永續慈善事業基金會 董事兼執行長 財團法人造福人永續發展基金會 董事 台泥綠能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嘉謙綠能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雲開綠能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蓮信綠能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彰和綠能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高誠綠能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南沖綠能 (股) 公司 董事 彰旺風力發電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屏致綠能 (股) 公司 董事 嘉和綠能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東立綠能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高和綠能 (股) 公司 董事 石門綠能 (股) 公司 董事 光和耐火工業 (股) 公司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和平企業經營管理顧問 (股) 公司 董事 和平工業區專用港實業 (股) 公司 董事 貴港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等	無	無	無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與管理決策組碩士	無	無	無	無	註 2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學院企管碩士 摩根士丹利投資銀行部門副總裁 臺灣水泥 (股) 公司 副董事長 信昌化學工業 (股) 公司 董事長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股) 公司 董事長 林園先進材料科技 (股) 公司 董事長 全循環經濟 (股) 公司 董事長 允成投資 (股) 公司 董事長 中成開發投資 (股) 公司 董事長 協原化學 (股) 公司 董事長 台灣通運倉儲 (股) 公司 董事長 CCC USA Corp. 董事長 Continetal Carbon Company 董事長 Synpac (North Carolina),Inc. 董事 Synpac GP Corporation 董事 CSRC (BVI) LTD. 董事 CSRC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SYNPAC LTD. 董事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董事 Continental Carbon OYAK (Netherland) B.V. 董事 能元科技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循環能源科技 (股) 公司 董事 和平電力 (股) 公司 董事 興城投資 (股) 公司 董事 泰和興業 (股) 公司 董事 Chiefolk Company Limited 董事 Hong Kong Cement Company Limited 董事 Kong On Cement Holdings Ltd. 董事 中鋼碳素化學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 (杭州) 企業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監事等	無	無	無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台泥 (杭州) 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港九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眾鑫 (安順) 再生資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韶關) 水泥有限公司 監事 安順鑫台建材骨料有限公司 監事 貴港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監事 英德龍山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監事	台泥 (英德) 水泥有限公司 監事 台泥 (英德) 新材料有限公司 監事 英德海螺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監事 榮經西南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監事 四川泰昌建材集團有限公司 監事 英德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監事等	無	無	無	
輔仁大學法律系碩士	NHOA S.A. 董事 合盛礦業 (股) 公司 監察人 和平電力 (股) 公司 監察人	財團法人花蓮縣私立和平永續慈善事業基金會 監察人等	無	無	無	
政治大學地政系碩士	台泥再生資源 (股) 公司 董事	台泥資產管理開發 (股) 公司 監察人等	無	無	無	
台北工專化學工程系	英德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台泥 (英德)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廣東) 再生資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TCC International (Liuzhou) Limited 董事等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 名	性別	選 (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協理	中華民國	陳銀華	男	111/4/1	126,430	0.00	-	-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怡中	女	112/2/1	97,142	0.00	-	-	無	無
資安長	中華民國	張年旺	男	111/4/11	83,793	0.00	-	-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呂秀芬	女	113/2/1	-	-	-	-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彬墀	男	113/4/8	-	-	-	-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進益	男	104/4/13	138,470	0.00	-	-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技諍	男	112/2/1	47,201	0.00	57	0.00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許雪卿	女	113/2/19	20,220 *1,133	0.00 *0.00	-	-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振源	男	113/11/11	5,000	0.00	-	-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蕭立奇	男	113/3/1	62,860	0.00	-	-	無	無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陳竹村	男	113/4/26	81,166 *1,639	0.00 *0.00	11,204	0.00	無	無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吳子揚	男	114/3/13	3,000	0.00	-	-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張修豪	男	113/4/15	-	-	-	-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梁詩聖	男	112/2/1	41,313 *1,584	0.00 *0.00	-	-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吳雲德	男	107/7/9	60,742	0.00	-	-	無	無
經理兼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曹家華	男	109/12/1	6,000	0.00	-	-	無	無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張毓揚	男	110/6/16	-	-	-	-	無	無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易俊達	男	113/6/18	-	-	-	-	無	無

註 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台泥企業團因各子公司營運項目不同，企業團總執行長係為綜管各關係企業一切事務，執行董事會之決議並督考公司及各關係企業之經理人，與本公司總經理之職務並不相同，故董事會決議聘任總經理管理本公司。

註 2：鍾逸青女士於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新任；王彬墀先生於民國 113 年 4 月 8 日新任；陳振源先生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11 日新任；陳竹村先生於民國 113 年 4 月 26 日新任；吳子揚先生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3 日新任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系	妥善循環科技 (股) 公司 董事 華瑩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安順) 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句容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江蘇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韶關) 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 (英德) 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維爾利 (常州) 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台泥中潤 (安順) 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等	無	無	無
政治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財團法人辜嚴倬雲植物保種暨環境保護發展基金會 董事	無	無	無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無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電腦與通訊工程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美國福坦莫大學法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台北大學自然資源與環境管理博士	無	無	無	無	註 2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化學工程系	合盛礦業 (股) 公司 董事 金昌石礦 (股) 公司 監察人等	無	無	無	
台灣大學化學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新竹高商綜合高中	無	無	無	無	
逢甲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無	無	無	無	註 2
大葉大學機械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龍華技術學院化學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註 2
逢甲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註 2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註 3
大漢技術學院土木工程系	台泥 (英德) 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英德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英德海螺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等	無	無	無	註 3
文化大學地質系	鳳勝實業 (股) 公司 董事 萬青水泥 (股) 公司 董事 中聯資源 (股) 公司 董事等	無	無	無	註 3
輔仁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註 3
台北醫學大學公共衛生系	無	無	無	無	註 3
元培科技大學醫務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註 3

註 3：張修豪先生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5 日新任並於民國 113 年 7 月 23 日解任；梁詩聖先生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11 日解任；吳雲德先生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3 日解任；曹家華先生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21 日解任；張毓揚先生於民國 113 年 6 月 18 日解任；易俊達先生於民國 113 年 6 月 18 日新任並於民國 114 年 1 月 22 日解任。

註 4：本表「*」為特別股。

2.1.3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註 1)		業務執行費用 (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嘉利實業 (股) 公司 代表人：張安平	29,101	31,943	0	0	123,168	123,168	1,338	1,338
董事	泰和興業 (股) 公司 代表人：辜公怡 代表人：程耀輝								
董事	財團法人辜公亮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陳聖德								
董事	富品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王伯元 代表人：謝其嘉 代表人：溫堅								
董事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股) 公司 代表人：駱錦明								
董事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代表人：張剛綸 代表人：陳啟德 代表人：王立心								
董事	恆強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溫堅 代表人：劉純穎 代表人：王伯元								
董事	興城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焦佑鈞								
董事	中城開發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辜公怡								
獨立董事	焦佑鈞								
獨立董事	王金山								
獨立董事	周玲臺								
獨立董事	林美花								
獨立董事	林秀玲								
獨立董事	李念祖 (註 4)								
獨立董事	張汝恬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除參酌董事績效評估結果外，並亦依據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性、公平性與所得報酬相互連結，並參與公司營運績效與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給付情形，提出合理的報酬建議並提交予董事會。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 (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 領取之酬金：0 元。

註 1：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民國 114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決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表列金額為估算數。

註 2：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為 174 仟元，無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

註 3：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民國 114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表列金額為估算數。

註 4：獨立董事李念祖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9 日辭任。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註 2)		員工酬勞 (G) (註 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153,606 1.36%	156,449 1.39%	46,435	46,435	174	174	6,390	0	6,390	0	206,605 1.84%	209,448 1.86%	5,452

給付本公司 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程耀輝、謝其嘉、 陳啟德、王立心、 劉純穎	謝其嘉、陳啟德、 王立心、劉純穎	謝其嘉、陳啟德、王立心、 劉純穎	謝其嘉、陳啟德、王立心、 劉純穎
1,000,000 元（含）～ 2,000,000 元（不含）	辜公怡、陳聖德、 溫堅、駱錦明、 張剛綸、王伯元、 林美花、李念祖、 張汝恬	程耀輝、陳聖德、溫堅、 駱錦明、 張剛綸、王伯元、林美花、 李念祖、張汝恬	陳聖德、溫堅、 駱錦明、張剛綸、 王伯元、林美花、 李念祖、張汝恬	陳聖德、溫堅、 駱錦明、張剛綸、 王伯元、林美花、 李念祖、張汝恬
2,000,000 元（含）～ 3,500,000 元（不含）	焦佑鈞、王金山、周玲臺、 林秀玲	辜公怡、焦佑鈞、王金山、 周玲臺、林秀玲	焦佑鈞、王金山、周玲臺、 林秀玲	焦佑鈞、王金山、 周玲臺、林秀玲
3,5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	-	辜公怡	辜公怡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嘉利實業、泰和興業、 辜公亮文教基金會、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興城投資、中成開發投資	嘉利實業、泰和興業、 辜公亮文教基金會、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興城投資、中成開發投資	嘉利實業、泰和興業、 辜公亮文教基金會、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興城投資、中成開發投資	嘉利實業、泰和興業、 辜公亮文教基金會、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 興城投資、中成開發投資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富品投資、恆強投資	富品投資、恆強投資	富品投資、恆強投資	富品投資、恆強投資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嘉新水泥	嘉新水泥	嘉新水泥	嘉新水泥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張安平	張安平	張安平	張安平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程耀輝	程耀輝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32	32	32	32

企業團總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 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1)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企業團 總執行長	張安平	103,486	107,290	2,893	2,893	40,876	41,098	16,831	-	16,831	-	164,086 1.46%	168,111 1.49%	-
總經理	程耀輝													
資深 副總經理	黃健強													
資深 副總經理	呂克甫													
副總經理	葛保羅													
副總經理	王建全													
副總經理	劉鳳萍													
副總經理	葉毓君													
財務長	于明仁													
資安長	張年旺													

註 1：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民國 114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表列金額為估算數。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 2,000,000 元（不含）	張年旺	張年旺
2,000,000 元（含）～ 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黃健強、葛保羅、王建全	葛保羅、王建全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葉毓君、劉鳳萍、呂克甫	黃健強、呂克甫、葉毓君、劉鳳萍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于明仁	于明仁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張安平	張安平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程耀輝	程耀輝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0	10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企業團總執行長	張安平	-	21,284	21,284	0.19%
	總經理	程耀輝				
	資深副總經理	黃健強				
	資深副總經理	呂克甫				
	副總經理	葛保羅				
	副總經理	王建全				
	副總經理	劉鳳萍				
	副總經理	葉毓君				
	財務長兼會計主管	于明仁				
	資深協理	蔡國嶼				
	資深協理兼稽核主管	葉國宏				
	資深協理	丘惠生				
	資深協理	邱鈺文				
	資深協理	魏家珮				
	資深協理 (註 1)	鍾逸青				
	協理	辜公怡				
	協理	藍岑蔚				
	協理兼公司治理主管	賴家柔				
	協理	李國源				
	協理	蔣政道				
	協理	陳銀華				
	協理	陳怡中				
	資安長	張年旺				
	協理	呂秀芬				
	協理 (註 1)	王彬墀				
	協理	陳進益				
	資深經理	陳技暉				
	資深經理	許雪卿				
	資深經理 (註 1)	陳振源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經理	蕭立奇				
	資深副理 (註 1)	陳竹村				
	資深副理 (註 1)	吳子揚				
	協理 (註 2)	張修豪				
	資深經理 (註 2)	梁詩聖				
	資深經理 (註 2)	吳雲德				
	經理兼稽核主管 (註 2)	曹家華				
	資深副理 (註 2)	張毓揚				
	資深副理 (註 2)	易俊達				

註 1：鍾逸青女士於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新任；王彬墀先生於民國 113 年 4 月 8 日新任；
陳振源先生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11 日新任；陳竹村先生於民國 113 年 4 月 26 日新任；
吳子揚先生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3 日新任

註 2：張修豪先生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5 日新任並於民國 113 年 7 月 23 日解任；
梁詩聖先生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11 日解任；
吳雲德先生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3 日解任；
曹家華先生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21 日解任；
張毓揚先生於民國 113 年 6 月 18 日解任；
易俊達先生於民國 113 年 6 月 18 日新任並於民國 114 年 1 月 22 日解任。

2.1.4 上市上櫃公司有本準則第 10 條第 3 款第 2 目之 1 或之 5 情事者，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最高主管之酬金：無此情事。

2.1.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與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36%	1.39%	1.61%	1.67%
企業團總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46%	1.49%	1.93%	1.99%

本公司提供具競爭性之薪資水準及優渥之各式獎金，以吸引、留任和激勵人才，並秉持共享營運績效原則，訂定公司薪酬政策，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調整，以不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以利公司長期發展及達成經營目標。

薪酬政策制定原則：

（一） 員工

- 1. 本公司員工整體薪酬包括月薪資、年終獎金、季獎金及績效獎金。並參照市場薪資水平、公司營運狀況及內部組織結構，訂定合理之薪資標準。
- 2. 適時依外部市場產業動態、政府法令規定進行年度調薪計畫。
- 3. 根據本公司營運狀況、個人績效表現發放年終、季獎金及績效獎金，並依據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分派員工酬勞，以茲獎勵同仁在工作上的努力表現。

（二） 經理人

- 1. 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經理人之之酬金政策，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獲利狀況、個人績效表現等，並參考薪資市場水準，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合理之建議並經董事會通過。
- 2. 變動獎酬之實現方式可分為短期績效與長期績效，短期績效分為季獎金制度及年度績效獎金，為有助企業長期營運發展，訂定庫藏股計畫作為長期激勵誘因。

短期績效指標應含括下列四大面向：

- (1) 個人指標 (工作任務表現及達成率)
- (2) 財務指標 (稅後淨利、成長率)。
- (3) 永續指標 (減碳成效、替代燃料應用、綠色能源指標、DEI 指標、綠色供應採購)。

- (4) 管理指標 (人才培育與社會責任、法令遵循與風險預防)。

長期績效指標分為七大面向：

- (1) 個人指標 (工作任務表現及達成率)
- (2) 財務與營運績效 (稅後淨利、成長率)。
- (3) 公司治理面向 (包含法規遵循、營收及利潤)。
- (4) 環境永續與循環經濟面向 (發展循環經濟，達成循環永續之目標)。
- (5) 人才培育與社會責任面向 (培育人才、提升員工能力與素質、培養國際化視野)。
- (6) 風險評估面向 (評估長期風險)。
- (7) 其他特殊貢獻或重大負面事件。

（三） 董事

- 1. 依薪酬委員會規程第四條規定，董事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依績效評估結果、所擔負之職責及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2) 董事職責認知。
-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6) 內部控制。
- 2. 董事按月支領定額報酬外，並依實際出席會議次數，按次支領出席費。依據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之董事酬勞，作為當年度董事之酬勞分配，並依當年度各董事績效評估結果分配之。

2.2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1 董事會運作情形

(一) 第 24 屆董事會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共開會 3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第 24 屆董事任期民國 110 年 7 月 5 日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股東常會改選)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 (%) (B / A)	備註
董事長	嘉利實業 (股) 公司 代表人：張安平	3	0	100%	
董事	財團法人 辜公亮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陳聖德	3	0	100%	
董事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代表人：張剛綸	3	0	100%	
董事	國際中橡 投資控股 (股) 公司 代表人：駱錦明	3	0	100%	
董事	富品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王伯元	3	0	100%	
董事	泰和興業 (股) 公司 代表人：辜公怡	3	0	100%	
董事	富品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謝其嘉	2	1	67%	
董事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代表人：陳啟德	2	1	67%	
董事	恆強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溫堅	3	0	100%	
董事	恆強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劉純穎	1	1	33%	請假 1 次
獨立董事	焦佑鈞	3	0	100%	
獨立董事	王金山	3	0	100%	
獨立董事	周玲臺	3	0	100%	
獨立董事	林美花	3	0	100%	
獨立董事	林秀玲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 71 頁「2.2.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及情形
民國 113 年 3 月 20 日 第 24 屆第 30 次董事會議	討論事項第二案：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度員工及董事酬勞 分派案。	議事經過： 第二案及第三案除獨立董事外，餘出席董事及列席經理人離席迴避。 決議： 本案除獨立董事外，餘出席董事離席迴避，由王金山獨立董事主持。本案業經第 5 屆第 18 次薪酬委員會同意並提請董事會審議，經主席徵詢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第三案： 擬訂定民國 112 年 度董事長及董事酬 勞之分派比例案。	議事經過： 第二案及第三案除獨立董事外，餘出席董事及列席經理人離席迴避。 決議： 本案除獨立董事外，餘出席董事離席迴避，由王金山獨立董事主持。本案業經第 5 屆第 18 次薪酬委員會同意並提請董事會審議，經主席徵詢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民國 113 年 5 月 14 日 第 24 屆第 31 次董事會議	討論事項第八案： 本公司擬將花蓮市 民德段土地及其上 建物出租予雲品國 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花東分公司案。	議事經過： 本案張安平董事長因利害關係離席迴避，由駱錦明董事當代理主席。 決議： 本案張安平董事長因利害關係離席迴避，對本案無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業經第 3 屆第 32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代理主席駱錦明董事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第 25 屆董事會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至民國 114 年 3 月 20 日共開會 10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第 25 屆董事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股東常會改選就任)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 (%) (B / A)	備註
董事長	嘉利實業 (股) 公司 代表人：張安平	9	1	90%	
董事	泰和興業 (股) 公司 代表人：程耀輝	10	0	100%	
董事	國際中橡 投資控股 (股) 公司 代表人：駱錦明	7	3	70%	
董事	興城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焦佑鈞	10	0	100%	
董事	財團法人 辜公亮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陳聖德	8	2	80%	
董事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代表人：張剛綸	9	1	90%	
董事	恆強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王伯元	7	3	70%	
董事	中成開發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辜公怡	9	1	90%	
董事	富品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溫堅	8	2	80%	
董事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代表人：王立心	10	0	100%	
獨立董事	王金山	10	0	100%	
獨立董事	周玲臺	9	1	90%	
獨立董事	林秀玲	10	0	100%	
獨立董事	李念祖	7	0	100%	民國 113 年 10 月 9 日 辭任
獨立董事	張汝恬	9	1	9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
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 71 頁「2.2.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及情形
民國 113 年 6 月 12 日 第 25 屆第 3 次 臨時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一案： 本公司擬依照法國證券交易相關法令公開收購 NHOA S.A. 股份案及依法終止其上市。	議事經過： 本案程耀輝董事因利害關係離席迴避。 決議： 程耀輝董事擔任本公司指派於 NHOA S.A. 之 CSEO，因利益關係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離席迴避。本案經第 4 屆第 2 次臨時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於董事會中董事及經營管理團隊充分討論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 第 25 屆第 5 次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十五案： 本公司擬承租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之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96 號 11 樓 1105 室、1106 室辦公空間案。	議事經過： 本案張剛綸董事及王立心董事因利害關係離席迴避。 決議： 本案張剛綸董事及王立心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離席迴避，對本案無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第十六案： 擬訂定本公司第二十五屆董事長、董事報酬及出席費案。	議事經過： 本案全體出席 (含視訊方式) 董事因利益關係離席迴避，全體經理人亦離席迴避，由王金山獨立董事當代理主席。 決議： 本案全體出席 (含視訊方式) 董事因利益關係離席迴避，全體經理人亦離席迴避，對本案無參與討論及表決；由王金山獨立董事當代理主席。本案業經第 6 屆第 2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通過，經代理主席王金山獨立董事徵詢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照原薪酬委員會決議通過。
	討論事項第十七案： 擬訂定本公司第二十五屆獨立董事報酬及出席費案。	議事經過： 本案全體出席 (含視訊方式) 獨立董事因利益關係離席迴避，全體經理人亦離席迴避。 決議： 本案全體出席 (含視訊方式) 獨立董事因利益關係離席迴避，全體經理人亦離席迴避，對本案無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業經第 6 屆第 2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通過，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薪酬委員會決議通過。
民國 113 年 8 月 20 日 第 25 屆第 6 次 臨時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一案： 本公司依照法國證券交易相關法令公開收購 NHOA S.A. 股份案及終止其上市，後續相關事項案。	議事經過： 本案張安平董事長及程耀輝董事因利害關係離席迴避，由王金山獨立董事當代理主席。 決議： 張安平董事長及程耀輝董事分別擔任本公司指派於 NHOA S.A. 董事長及 CSEO，因利益關係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離席迴避；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5 次臨時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代理主席王金山獨立董事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民國 113 年 12 月 24 日 第 25 屆第 9 次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八案： 擬訂定民國 114 年度本公司員工績效 (含經理人) 調薪計畫案。	議事經過： 張安平董事長於第八案開始前已表示婉拒 (第八案 ~ 第十案) 獎金；第八案 ~ 第十案程耀輝董事及辜公怡董事因利害關係離席迴避，全體經理人亦離席迴避。 決議： 本案程耀輝董事、辜公怡董事及列席經理人因利害關係離席迴避，對本案無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業經第 6 屆第 4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第九案：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績效獎金 (含經理人) 提列總額案。	議事經過： 張安平董事長於第八案開始前已表示婉拒 (第八案 ~ 第十案) 獎金；第八案 ~ 第十案程耀輝董事及辜公怡董事因利害關係離席迴避，全體經理人亦離席迴避。 決議： 本案程耀輝董事、辜公怡董事及列席經理人因利害關係離席迴避，對本案無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業經第 6 屆第 4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第十案： 本公司擬提列總執行長民國 113 年度績效獎金預估案。	議事經過： 張安平董事長於第八案開始前已表示婉拒 (第八案 ~ 第十案) 獎金；第八案 ~ 第十案程耀輝董事及辜公怡董事因利害關係離席迴避，全體經理人亦離席迴避。 決議： 本案程耀輝董事、辜公怡董事及列席經理人因利害關係離席迴避，對本案無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業經第 6 屆第 4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及情形
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 第 25 屆第 10 次 董事會	討論事項第十案：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 酬勞分派案。	議事經過： 第十案及第十一案除獨立董事外，餘出席董事及列席經理人離席迴避。 決議： 本案除獨立董事外，餘出席董事及列席經理人離席迴避，由王金山獨立董事主持。本案業經第 6 屆第 5 次薪酬委員會同意並提請董事會審議，經主席徵詢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第十一案：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長及董 事酬勞之分派案。	議事經過： 第十案及第十一案除獨立董事外，餘出席董事及列席經理人離席迴避。 決議： 本案除獨立董事外，餘出席董事及列席經理人離席迴避，由王金山獨立董事主持。本案業經第 6 屆第 5 次薪酬委員會同意並提請董事會審議，經主席徵詢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 (或同儕) 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的功能，本公司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8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除每年執行一次績效自我評估作業，另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外部評估；董事會內部及外部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其評估內容如下：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每年 執行一次 (內部評估)	113/01/01- 113/12/31	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自我績效評估。評估方式係採內部評估，由公司治理主管及董事會秘書室負責執行，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依董事會運作、董事參與度、董事對董事會運作評估、董事對自身參與評估、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對委員會運作評估。	董事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之自評結果整體平均分數為 4.9 分 (滿分 5 分) 均為標準以上，且無重大之改善項目，評估結果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向董事報告，並做為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成員其績效、薪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董事成員 (自我) 績效評估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提名委員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名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提名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風險管理委員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風管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風管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企業永續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企業永續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資安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資安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每三年 應執行一次 (外部評估)	113/1/1- 113/12/31	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會評鑑及董事自我評鑑業於民國 113 年底前，已委請外部專業獨立機構安侯企業管理 (股) 公司，辦理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安侯企業管理 (股) 公司為獨立、專業的公司治理制度評量 / 評鑑與董事會效能 (績效) 評估機構，且該機構及評估委員與本公司無業務往來具獨立性。評估方式係以問卷、資料分析及訪談等方式進行，並依據評估結果出具績效評估報告。	董事會評估 九大構面，共計 87 個衡量題目： 1. 建構有效能的董事會 2. 董事會之有效運作 3. 專業發展與進修 4. 企業前瞻 5. 履行職責 6. 經營階層之管理 7. 公司文化之創造 8. 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 9. 績效評估	安侯企業管理 (股) 公司民國 114 年 2 月 12 日出具對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整體評估結果為優異並已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向董事會報告。 1. 外部專家評估綜合結果：本公司董事會已依據相關法令及國內公司治理指標制定相關政策及流程。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具備相關專業與能力之董事組成，並依據其經驗進行適當之工作分配，以有效運作董事會及功能委員會相關職能，整體評估結果優異。 2. 外部專家建議：董事會各構面效能評估結果優異，尚無需立即採行優化措施事項。 3. 改善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會遵循公司治理規範，確保決策符合永續經營原則，並建立雙向溝通機制。公司團隊定期進行簡報與溝通，故無需改善。
				董事成員評估 六大構面及共計 26 個衡量題目： 1. 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專業發展與進修 4. 履行職責 5. 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 6.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註 1：本公司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報告及內部自我評估報告結果業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註 2：本公司第 25 屆董事會自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間，董事會整體出席率為 90%（董事出席比率需達 80% 已規定於董事自我評鑑辦法）。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為強化董事會職能，設置以下功能性委員會，並揭露運作情形：

- (1) 審計委員會（請參閱本年報第 71 頁「2.2.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請參閱本年報第 85 頁「2.2.4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3) 提名委員會（請參閱本年報第 88 頁「2.2.5 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
- (4) 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專業資格、經驗及運作情形：

設立資訊	本公司為健全風險評估及強化管理機能，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第 25 屆第 5 次董事會決議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並設有 6 席委員 (含獨立董事 4 位)，原「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政策及原則」同步廢止。
主要職責	● 審查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並定期檢討其適用性與執行效能。 ● 核定風險胃納 (風險容忍度)，導引資源分配。 ● 確保風險管理機制能充分處理公司所面臨之風險，並融合至日常營運作業流程中。 ● 核定風險控管的優先順序與風險等級。 ● 審查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向董事會報告。 ● 審查主管機關及各項風險政策中另有要求需呈報董事會之各項風險相關制度、規範、機制、議題或案件者。 ● 執行董事會之風險管理決策。

第 2 屆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					
任期	委員任期自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止				
開會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共開會 1 次 (A)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獨立董事 / 召集人	林秀玲	專業資格： 曾協助上市公司風險管理、國際市場及 ESG 等專業能力 主要學經驗： 台灣大學法律系 八庫投資 (股) 公司董事長 理律法律事務所特約顧問	1	0	100%
獨立董事 / 委員	王金山	專業資格： 具備管控財務風險等專業能力 主要學經驗： 臺灣大學 EMBA 國巨 (股) 公司董事 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部門營運長、副董事長	1	0	100%
獨立董事 / 委員	周玲臺	專業資格： 具有審計、會計控管等專業能力 主要學經驗：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博士 將來商業銀行 (股) 公司獨立董事 國立政治大學學務長、商學院副院長、會計系主任	1	0	100%

會議執行情形如下：

會議日期	會議重點	會議結果	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5/14 第 2 屆第 6 次 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	報告民國 113 年 4 月 3 日花蓮大地震對於本公司台灣地區生產及營業據點發生的災損及復原進度。 報告本公司於營運、財務、國家、法遵、ESG、人事及資安七大面向之主要風險辨識矩陣年度更新情況。 報告本公司「西元 2023 年度氣候相關績效指標」達成狀況及「西元 2024 年度氣候相關績效目標設定」。	全體出席委員皆洽悉。	提送民國 113 年 5 月 14 日董事會報告，全體出席董事皆洽悉。

註：更多資訊可參閱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 -> 公司治理 -> 委員會

第 3 屆風險管理委員會					
任期	委員任期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至民國 116 年 5 月 20 日				
開會資訊	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至民國 114 年 3 月 20 日，共開會 2 次 (A)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獨立董事 / 召集人	林秀玲	專業資格： 曾協助上市公司風險管理、國際市場及 ESG 等專業能力 主要學經驗： 台灣大學法律系 八庫投資 (股) 公司董事長 理律法律事務所特約顧問	2	0	100%

第 3 屆風險管理委員會					
任期	委員任期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至民國 116 年 5 月 20 日				
開會資訊	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至民國 114 年 3 月 20 日，共開會 2 次 (A)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董事 / 委員	王立心	專業資格： 具備 ESG 之專業能力 主要學經驗： 日本早稻田大學碩士 嘉新水泥 (股) 公司執行長 TAS 台北美國學校董事會副董事長	2	0	100%
獨立董事 / 委員	王金山	專業資格： 具備管控財務風險等專業能力 主要學經驗： 臺灣大學 EMBA 國巨 (股) 公司董事 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部門營運長、副董事長	2	0	100%
獨立董事 / 委員	周玲臺	專業資格： 具有審計、會計控管等專業能力 主要學經驗：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博士 將來商業銀行 (股) 公司獨立董事 國立政治大學學務長、商學院副院長、會計系主任	2	0	100%
獨立董事 / 委員	李念祖 (註 1)	專業資格： 具備 ESG 評鑑能力、財務金融等專業 主要學經驗： 哈佛大學法學碩士 台灣大學法學碩士 理律法律事務所特約資深顧問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台灣法曹協會理事長	1	0	100%
獨立董事 / 委員	張汝恬	專業資格： 具備資訊科技能力 主要學經驗： 明尼蘇達大學企管碩士 顧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	2	0	100%

註 1：原獨立董事李念祖先生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9 日辭任。

會議執行情形如下：

會議日期	會議重點	會議結果	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8/13 第 3 屆第 1 次 風險管理委員會	推選召集人。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推選林秀玲委員擔任會議主席及召集人。	-
114/3/12 第 3 屆第 2 次 風險管理委員會	- 提報本公司民國 113 年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報告及本公司民國 114 年於策略、營運、財務、氣候風險辨識矩陣更新。 - 提報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氣候相關績效指標」達成狀況及「民國 114 年度氣候相關績效目標設定」。 - 擬修正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提送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註：更多資訊可參閱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 -> 公司治理 -> 委員會

(5)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專業資格、經驗及運作情形：

設立資訊	本公司為積極推動落實企業永續及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及為配合公司未來營運走向國際化，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並由 6 席董事 (含 3 名獨立董事) 組成。
主要職責	負責公司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決策及督導單位，包含公司治理 (G)、環境 (E) 與社會 (S) 等三大面向領域，以強化公司經營體制、致力環境保育及善盡社會責任，使董事會得履行保障公司、員工、股東及利益相關者權益之職責

第 1 屆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任期	委員任期自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止				
開會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無召開會議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董事長 / 召集人	張安平	專業資格： 具備經營管理及領導決策，將公司達成永續發展之企業 主要學經驗： 美國紐約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臺灣水泥 (股) 公司董事長 臺灣水泥企業團總執行長 NHOA S.A. 董事長	-	-	-
董事 / 委員	程耀輝	專業資格： 具備 ESG 之專業能力 主要學經驗： 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臺灣水泥 (股) 公司總經理	-	-	-
獨立董事 / 委員	王金山	專業資格： 擔任過多間上市公司之獨立董事，了解企業永續發展之重要性 主要學經驗： 臺灣大學 EMBA 國巨 (股) 公司董事 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部門營運長、副董事長	-	-	-
獨立董事 / 委員	周玲臺	專業資格： 具備 ESG 評鑑能力、會計控管等專業 主要學經驗：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博士 將來商業銀行 (股) 公司獨立董事 國立政治大學學務長、商學院副院長、會計系主任	-	-	-
獨立董事 / 委員	林秀玲	專業資格： 具備 ESG 評鑑能力、財務金融等專業 主要學經驗： 台灣大學法律系 八庫投資 (股) 公司董事長 理律法律事務所特約顧問	-	-	-

第 2 屆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任期	委員任期自民國 113 年 5 月 28 日至民國 116 年 5 月 20 日止				
開會資訊	民國 113 年 5 月 28 日至民國 114 年 3 月 20 日，共開會 4 次 (A)。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董事 / 召集人	張安平	專業資格： 具備經營管理及領導決策，將公司達成永續發展之企業 主要學經驗： 美國紐約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臺灣水泥 (股) 公司董事長 臺灣水泥企業團總執行長 NHOA S.A. 董事長	4	0	100%
董事 / 委員	程耀輝	專業資格： 具備 ESG 之專業能力 主要學經驗： 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臺灣水泥 (股) 公司總經理	4	0	100%
董事 / 委員	王立心	專業資格： 具備 ESG 之專業能力 主要學經驗： 日本早稻田大學碩士 嘉新水泥 (股) 公司執行長 TAS 台北美國學校董事會副董事長	4	0	100%
獨立董事 / 委員	王金山	專業資格： 擔任過多間上市公司之獨立董事，了解企業永續發展之重要性 主要學經驗： 臺灣大學 EMBA 國巨 (股) 公司董事 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部門營運長、副董事長	4	0	100%
獨立董事 / 委員	周玲臺	專業資格： 具備 ESG 評鑑能力、會計控管等專業 主要學經驗：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博士 將來商業銀行 (股) 公司獨立董事 國立政治大學學務長、商學院副院長、會計系主任	4	0	100%
獨立董事 / 委員	林秀玲	專業資格： 具備 ESG 評鑑能力、財務金融等專業 主要學經驗： 台灣大學法律系 八庫投資 (股) 公司董事長 理律法律事務所特約顧問	3	1	75%

會議執行情形如下：

會議日期	會議重點	會議結果	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5/28 第 2 屆第 1 次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推選召集人。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推舉張安平委員擔任會議主席及召集人，並推舉程耀輝委員擔任副召集人。	-
113/6/5 第 2 屆第 2 次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 本公司民國 112 年第 4 季至民國 113 年第 2 季永續業務推動情形。 ● 本公司後續永續業務推動重要討論事項。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提送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113/8/13 第 2 屆第 3 次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民國 112 年永續報告書重要討論事項。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提送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114/3/12 第 2 屆第 4 次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 本公司民國 114 年永續發展之挑戰與展望。 ● 本公司依金管會發布之「我國接軌 IFRS 永續揭露準則藍圖」及相關規定，本年第一季董事會首次報告導入計畫之執行情形，自此按季控管專案進度。 ● 金管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第二階段 - 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整合情形，規範每季需提報董事會報告進度。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提送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註：更多資訊可參閱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 -> 公司治理 -> 委員會

(6) 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

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專業資格、經驗及運作情形：

設立資訊	本公司為加強控管及監督資安風險，保護企業資產、健全公司體質，及強化董事會職能，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七條之規定設置資安管理委員會。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第 25 屆第 5 次董事會決議設置本委員會並委任 3 位獨立董事擔任。
主要職責	● 審查資安管理政策、擬訂資安管理架構及組織功能，定期檢視公司整體資安管理機制之發展、建置及執行結果。 ● 審查新業務之資安管理機制。 ● 核備重大資安事故損失之檢討與因應措施。 ● 審查主管機關、董事會及各項資安政策中另有規範或要求需呈報董事會者。 ● 臨時重大資通安全事件之檢討與因應措施，臨時重大資通安全事件的發生，由資通安全管理小組進行緊急作為，並於兩週內提報資通安全委員會採取事後追認。

第 1 屆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					
任期	委員任期自 113 年 8 月 13 日至 116 年 5 月 20 日止				
開會資訊	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至民國 114 年 3 月 20 日，共開會 2 次 (A)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獨立董事 / 召集人	張汝恬	專業資格： 具備資訊科技能力 主要學經驗： 明尼蘇達大學企管碩士 顧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	2	0	100%
獨立董事 / 委員	王金山	專業資格： 具備管控財務風險等專業能力 主要學經驗： 臺灣大學 EMBA 國巨 (股) 公司董事 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部門營運長、副董事長	2	0	100%

第 1 屆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					
任期	委員任期自 113 年 8 月 13 日至 116 年 5 月 20 日止				
開會資訊	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至民國 114 年 3 月 20 日，共開會 2 次 (A)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獨立董事 / 委員	林秀玲	專業資格： 曾協助上市公司風險管理、國際市場及 ESG 等專業能力 主要學經驗： 台灣大學法律系 八庫投資 (股) 公司董事長 理律法律事務所特約顧問	2	0	100%

會議執行情形如下：

會議日期	會議重點	會議結果	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8/13 第 1 屆第 1 次 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	推舉主席及召集人。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推選張汝恬委員擔任會議主席及召集人。	-
113/12/24 第 1 屆第 2 次 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	報告企業團資訊安全。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提送民國 113 年 12 月 24 日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註：更多資訊可參閱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 -> 公司治理 -> 委員會

2.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37 頁「2.1.1 董事資料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3. 本公司第 24 屆董事會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召開 3 次董事會；第 25 屆董事會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至民國 114 年 3 月 20 日召開 10 次董事會，各次會議之議事程序及利益迴避之執行均符合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亦符合董事會議事規範中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之規定；此外，重要議案皆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進行公告，同時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以確實且及時將資訊公開透明，維持本公司良好的董事會治理、健全其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
4. 其他董事會之治理

關於公司治理

- (1) 本公司民國 114 年 1 月已完成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自我績效評估，並於民國 113 年底委請安侯企業管理完成民國 113 年度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並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向董事報告績效評估結果。
- (2) 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 (3) ESG 運作成果報告。
- (4) 資訊安全報告。
- (5) 誠信經營報告。

關於法令事項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及董事會秘書室依據法令更新，不定期以 Email、紙本通知董事或於會議前、會議中請外部專業人士（如會計師或律師）向董事說明。

董事進修

本公司每年定期邀請專家，依據最新法令及視營運方向、專案或經濟情勢等安排課程，民國 113 年度本公司委請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舉辦「台灣難減部門淨零公正轉型之路」及「永續財務揭露」；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公司治理與企業法遵 - 談內線交易與聯合行為」及「談企業風險管理趨勢與組織韌性」等課程。

董事個別進修情形請參閱第 83 頁「2.2.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註 2 董事進修情形。

2.2.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設立資訊：

為強化公司治理之內部監督機制及健全公司經營效益，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該委員會成員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主要職責為審議或處理下列事項：

-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年度財務報告。
- 企業併購法規範之併購事項。
- 第一季至第三季財務報告。
- 核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年度審計及非審計服務事項。
- 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
- 協商管理階層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間關於財務報告方面之意見分歧。
- 與管理階層及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討論本公司其他財務資訊以及美國證券交易法要求之報告。
- 其他本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成員及專業資格、獨立性：

有關審計委員會成員及專業資格、獨立性，請參閱本年報第 7 頁「2.1.1 董事資料」及第 35 頁「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訊揭露」。

一、 第 3 屆審計委員會 (任期民國 110 年 7 月 5 日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 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共開會 3 次 (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焦佑鈞	2	1	67%	
獨立董事 / 召集人	王金山	3	0	100%	
獨立董事	周玲臺	3	0	100%	
獨立董事	林美花	3	0	100%	
獨立董事	林秀玲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開 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2/27 第 3 屆第 30 次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專業性、適任性及獨立性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出具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並核准新版內部控制彙編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113/3/20 第 3 屆第 31 次 審計委員會	擬具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本公司擬規劃辦理長期資金募集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113/5/14 第 3 屆第 32 次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泥綠能 (股) 公司擬向台泥再生資源 (股) 公司租賃彰濱土地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因應集團政策及提高再生能源建置量，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泥綠能 (股) 公司擬投資高雄永安漁電型太陽光電廠提報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為持續推動永續經營並優化內部控制制度，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政策》乙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每月至少一次以上將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交付召集人查閱，並同時報告當月稽核結果、稽核缺失改善情形及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召集人就稽核報告批示審閱意見。

(2) 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就稽核工作及會計師查核方式、範圍及重大查核調整及其說明等報告於審計委員會，會計師並定期做公司治理單位之溝通報告，與獨立董事充份溝通。除會議進行溝通外，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與獨立董事亦隨時視需要直接相互聯繫與溝通，維持良好互動關係。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詳如下表，同時揭露於本公司官網 - 公司治理專區。

開會日期	出席人員	與內部稽核主管		與簽證會計師	
		溝通事項	討論結果	溝通事項	討論結果
113/2/27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王金山 獨立董事 焦佑鈞 獨立董事 周玲臺 獨立董事 林美花 獨立董事 林秀玲 稽核主管 曹家華 勤業 黃惠敏會計師 勤業 翁雅玲會計師 勤業 謝佩珊協理	討論內部控制制度 聲明書	● 無異議照案通過 ● 林美花獨立董事提問事項進行討論及溝通	● 會計師就民國 112 年第 4 季公司財務報告補充說明 ● 法規變動報告 ●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進行討論及溝通	洽悉
113/5/14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王金山 獨立董事 焦佑鈞 獨立董事 周玲臺 獨立董事 林美花 獨立董事 林秀玲 稽核主管 曹家華 勤業 黃惠敏會計師 勤業 翁雅玲會計師 勤業 謝佩珊協理	報告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 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第 1 季公司財務報告補充說明 ● 法規變動報告 ●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進行討論及溝通	洽悉

二、第 4 屆審計委員會 (任期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至民國 116 年 5 月 20 日) 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至民國 114 年 3 月 20 日，共開會 9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 召集人	王金山	9	0	100%	
獨立董事	周玲臺	8	1	89%	
獨立董事	林秀玲	9	0	100%	
獨立董事	李念祖	6	0	100%	民國 113 年 10 月 9 日辭任
獨立董事	張汝恬	8	1	89%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6/12 第 4 屆第 2 次 臨時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擬依照法國證券交易相關法令公開收購 NHOA S.A. 股份案及依法終止其上市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程耀輝董事擔任本公司指派於 NHOA S.A. 之 CSEO，因利益關係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離席迴避。本案經第 4 屆第 2 次臨時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於董事會中董事及經營管理團隊充分討論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8/13 第 4 屆第 4 次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業務 -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逸仙段之營業分割讓與台泥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台泥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泥儲能科技 (杭州) 有限公司擬投資建設超高性能混凝土 UHPC 構件製造生產基地約人民幣 8,000 萬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本公司和平廠替代原料燃料倉儲及輸送設備第一期工程 (倉儲建設) 預算提報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113/8/20 第 4 屆第 5 次 臨時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擬承租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之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96 號 11 樓 1105 室、1106 室辦公空間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本案張剛倫董事及王立心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離席迴避，對本案無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依照法國證券交易相關法令公開收購 NHOA S.A. 股份案及終止其上市，後續相關事項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張安平董事長及程耀輝董事分別擔任本公司指派於 NHOA S.A. 董事長及 CSEO，因利益關係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離席迴避；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5 次臨時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代理主席王金山獨立董事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擬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係為可持續發展連結債券) 暨民國 113 年度第一次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本公司擬增加對本公司持股百分之百荷蘭子公司 Taiwan Cement(Dutch) Holdings B.V 之投資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本公司擬為持股百分之百荷蘭子公司 Taiwan Cement (Dutch) Holdings B.V 新增背書保證 3 億歐元發行綠色公司債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113/11/11 第 4 屆第 7 次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會計稽核異動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土葡投資「Oliver 2 案」後續方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擬出售新竹縣竹東鎮台泥段 4、5、10 地號等 3 筆土地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12/24 第 4 屆第 8 次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擬為持股百分之百荷蘭子公司 TCC Dutch Holdings B.V. 增加背書保證至 5 億歐元發行綠色公司債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泥資產管理開發 (股) 公司台北信義案籌備期資金需求預算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擬新增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政策」部分內容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擬編具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114/3/12 第 4 屆第 9 次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專業性、適任性及獨立性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本公司民國 114 年至民國 116 年會計師簽證公費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本公司擬為持股百分之百荷蘭子公司 TCC Dutch Holdings B.V. 發行綠色公司債及 / 或辦理綠色銀行團聯合貸款增加背書保證金額至 6 億歐元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擬出具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 每月至少一次以上將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交付召集人查閱，並同時報告當月稽核結果、稽核缺失改善情形及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召集人就稽核報告批示審閱意見。
- (2) 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就稽核工作及會計師查核方式、範圍及重大查核調整及其說明等報告於審計委員會，會計師並定期做公司治理單位之溝通報告，與獨立董事充份溝通。除會議進行溝通外，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與獨立董事亦隨時視需要直接相互聯繫與溝通，維持良好互動關係。
-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詳如下表，同時揭露於本公司官網 - 公司治理專區。

開會日期	出席人員	與內部稽核主管		與簽證會計師	
		溝通事項	討論結果	溝通事項	討論結果
113/8/12 獨立座談	獨立董事 稽核主管 曹家華	專項報告	獨立董事提問事項 進行討論及溝通	-	-
113/8/13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王金山 獨立董事 周玲臺 獨立董事 林秀玲 獨立董事 李念祖 獨立董事 張汝恬 稽核主管 曹家華 勤業 黃惠敏會計師 勤業 翁雅玲會計師 勤業 謝佩珊協理	報告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 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第 2 季公司財務報告補充說明 ● 法規變動報告 ●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進行討論及溝通	洽悉
113/10/14 獨立座談	獨立董事 王金山 獨立董事 周玲臺 獨立董事 林秀玲 獨立董事 張汝恬 稽核主管 曹家華	報告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獨董知悉	-	-
113/11/11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王金山 獨立董事 周玲臺 獨立董事 林秀玲 獨立董事 張汝恬 稽核主管 葉國宏 勤業 黃惠敏會計師 勤業 翁雅玲會計師 勤業 謝佩珊協理	報告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 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第 3 季公司財務報告補充說明 ● 法規變動報告 ●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進行討論及溝通	洽悉
114/3/12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王金山 獨立董事 周玲臺 獨立董事 林秀玲 獨立董事 張汝恬 稽核主管 葉國宏 勤業 翁雅玲會計師 勤業 謝佩珊協理	報告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 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第 4 季公司財務報告補充說明 ● 法規變動報告 ●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進行討論及溝通	洽悉

2.2.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係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制定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已放置於本公司網站供股東查詢。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制度，除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外，已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及提升資訊透明度。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置投資人關係專責人員，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接受股東建議、疑義及處理糾紛，或視問題類別轉由相關部門應對及處理，無與股東產生訴訟等情事。	無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設置董事會秘書室及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能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 以上之大股東之持股情形，均按月申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1. 本公司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通過《關係人交易暨監理政策》，以健全本公司與關係人（含關係企業）間之財務業務往來，防杜關係人間有非常規交易、不當利益輸送情事。 2. 為使《關係人交易暨監理政策》得具體施行，本公司更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規範進一步制定《關係人交易程序控管辦法》，針對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銷貨買賣交易、勞務或技術服務、取得處分資產、資金貸與、背書保證等交易，明定其應踐行之控管程序及核決流程。各該關係人交易倘依規定應經董事會同意者，須先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進行，於年度結束後並將提最近期股東會報告，以落實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風險控管。《關係人交易程序控管辦法》業經總經理核決後，自民國 112 年 9 月 28 日公告日起開始施行。 3. 為使同仁確實遵循《關係人交易暨監理政策》、《關係人交易程序控管辦法》中要求之控管程序及核決流程，本公司並已建置一套「關係人交易查詢資料庫」，供同仁於辦理交易事務前，上資料庫查詢確認是否屬於關係人交易，如查詢結果是關係人交易，同仁並應下載資料庫之查詢結果及填寫「關係人交易申報查檢表」，連同合約一併上傳至公文電簽系統進行審核。 4. 各類關係人交易之合約簽署或用印前應透過公文電簽系統審核。於公文電簽系統中並有要求送審同仁需標示本交易是否屬於關係人交易；除需另經董事會核准之關係人交易外，均應依核決權限經適當單位各管理層級人員核准。透過公文電簽系統，審核主管並可同步確認是否已遵守應踐行之控管作業流程，並確認本交易無有非常規交易或不當利益輸送情事。	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有「內線交易防制辦法」，禁止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來獲利。 本公司於每年宣導禁止內線交易之課程中提醒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民國 113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董事會議案討論財報，於預約董事會開會通知均會有提醒封閉期間，共計 5 次）。此外，每年至少一次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並對新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應於到職後適時提供教育宣導（有關「內線交易防制辦法」請至本公司官網「公司規章」專區查詢）。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改選全體董事，於民國 113 年 8 月 7 日對全體董事作營運、財務、轉投資報告及法令說明及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27 日對全體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舉辦宣導課程，課程內容涵蓋重大訊息之保密作業，以及內線交易形成原因、認定過程及交易實例說明等，並將課程簡報檔案寄送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參考。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1.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第 23 屆第 16 次董事會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守則」，在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定有多元方針。 本公司設有「提名委員會」並採行「候選人提名制度」，所有董事候選人係由「提名委員會」進行提名及資格審查，並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 本公司遵守「公司治理守則」及「董事選舉辦法」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化及獨立性。 2. 本公司第 25 屆董事會成員注重多元化要素，由產業及學術界菁英組成，涵蓋（產業經驗）能源、環保、水泥、併購/投資、資訊科技等能力，（專業能力）經營管理、國際市場、風險管理、會計及財務分析、法律、ESG 等專業能力，具有豐富產業知識與經營管理：張安平、焦佑鈞、王伯元、辜公怡、張剛綸、溫堅、王立心董事等；具有金融專長：程耀輝、駱錦明、陳聖德董事等；具有財務會計經驗：王金山、周玲臺獨立董事等；具有法務專長：林秀玲獨立董事；具有資訊科技專長：張汝恬獨立董事。本公司並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能力，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 3.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21%，獨立董事占比為 29%、女性董事占比為 29%；董事年齡介於 31~50 歲者為 1 席，51 歲以上者為 13 席。 4. 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間不具配偶或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年報第 35 頁「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訊揭露」。 5. 具體多元化管理目標： (1) 本公司之董事會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董事於董事會中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並給予指導與建議，與經營團隊保持良好的溝通，共同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2)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董事成員包含不同性別董事，男性董事佔比 71%（10 位），女性董事佔比 29%（4 位），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已提名 1 位女性獨立董事候選人，將於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補選獨立董事 1 席，屆時本公司董事會女性董事已達董事總席次三分之一 (33%)。 (3) 董事會支持並監督管理階層為提高女性高階經理人比率所採取的行動。 6. 會議：本公司第 24 屆董事（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共召開 3 次，出席比率 91%；本公司第 25 屆董事（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至民國 114 年 3 月 20 日）共召開 10 次，出席比率 90%。 7. 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之政策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及「審計委員會」外，另有設立： 1.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並依「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設有 6 席委員（含 3 名獨立董事）組成，並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 2. 「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第 25 屆第 5 次董事會決議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並設有 5 席委員（含 4 位獨立董事組成），原「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政策及原則」同步廢止，由林秀玲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 3. 「提名委員會」：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並訂定「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由 5 名董事（含 3 名獨立董事）組成，由王金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 4. 「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第 25 屆第 5 次董事會決議設置，並訂定「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本委員會並委任 3 位獨立董事擔任，由張汝恬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 相關設立及執行資訊，可參閱本公司官網及本年報第 64 頁「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無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三) 1.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8 日第 22 屆第 21 次董事會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據該辦法每年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會內部評估期間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據第六條及第八條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執行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董事會內部及外部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本公司民國 113 年之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於民國 114 年 1 月底前完成，並已呈送第 25 屆第 10 次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報告。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會評鑑及董事自我評鑑已委請外部專業獨立機構安侯企管管理（股）公司，並於民國 114 年 2 月 12 日出具對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整體評估結果均為「優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安侯企業管理（股）公司為獨立、專業的公司治理制度評量 / 評鑑與董事會效能（績效）評估機構，且該機構及評估委員與本公司無業務往來具獨立性。 3. 本公司內部績效評估方式係採內部評估，由公司治理主管及董事會秘書室負責執行，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依董事會運作、董事參與度、董事對董事會運作評估、董事對自身參與評估、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對委員會運作評估。 4. 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評估結果如下： (1)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 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9 分（滿分 5 分）。 (2)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董事職責認知。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9 分（滿分 5 分）。 (3)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 審計委員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9 分（滿分 5 分）。 (4)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四大面向：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評估結果：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9 分（滿分 5 分）。 (5) 提名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四大面向：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提名委員會職責認知。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提名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評估結果： 提名委員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9 分（滿分 5 分）。 (6) 風險管理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風管委員會職責認知。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風管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 風險管理委員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9 分（滿分 5 分）。 (7)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四大面向：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企業永續委員會職責認知。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企業永續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評估結果：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9 分（滿分 5 分）。 (8) 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資安委員會職責認知。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資安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 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9 分（滿分 5 分）。 5.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之內部自評結果皆為標準以上，且無重大之改善項目，評估結果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向董事報告，並做為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其績效、薪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詳細內容可參閱本公司官網－公司治理。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每年由審計委員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再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10 年 8 月 19 日發布 AQI 揭露架構及範本，作為企業及審計委員會選任簽證會計師時之客觀參考指標。 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此外，參考 AQI 指標資訊，已確認簽證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最近 3 年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 最近一年度之評估結果，業經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提報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詳如註 1。	無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於董事會決議設置「公司治理單位」，並於民國 109 年 8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法務主管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財務、股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 職責如下： 1. 每年至少一次董事會報告：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向董事會報告年度公司治理成果。 2. 確保董事會成員即時獲悉公司重大訊息，公司發佈重大訊息後，即時通知董事會成員。 3.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對董事會成員更新。 4. 針對董事會成員辦理之「到府授課」進修課程如下： (1) 113/10/30 台灣難減部門淨零公正轉型之路（3 小時） (2) 113/10/30 永續財務揭露（3 小時） (3) 113/11/27 《公司治理與企業法遵》談內線交易與聯合行為（3 小時） (4) 113/12/24 談企業風險管理趨勢與組織韌性(3 小時) 5. 評估購買合宜之「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並送至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報告。 6. 不定期協調會計師、稽核或財會主管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以落實內稽內控制度，溝通會議之紀錄並提報董事會備查。 7. 擬訂董事會議程及於七日前發出會議通知，並且協調各相關部門即時補充議事參考資料；議案如涉及董事利益迴避亦於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提供所有董事。 8. 為落實公司治理，定期依本公司訂定「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政策」對董事會及個別董事安排績效評核，每年由外部機構執行評核。 9.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等即時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10. 推動公司治理相關事項、協助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及遵循法令等其他事項。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1. 本公司重視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員工、客戶、上下游廠商、銀行、債權人等）的意見，積極溝通議合以掌握重大永續議題，並納入企業永續發展藍圖。依據產業特性，參考 GRI Standards、永續會計準則（SASB）、道瓊永續指數（DJSI）等指標，並參考國際標準 AA 1000 利害關係人議合原則，鑑別與排序利害關係人之關係程度。 2. 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已將最近年度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情形，經過跨部門討論、擬定未來計畫，呈送於董事會進行報告。此溝通與回報機制，每年定期至少兩次。 3. 本公司除了平時與各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溝通外，並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設立電子信箱提供利害關係人聯絡之用 tcc_csr@taiwancement.com。 4. 本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供投資人查詢下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等。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透過公司網站（http://www.tccgroup Holdings.com/tw/）設有中英文版之投資人專區，揭露公司最新狀況、財務資訊及股東會資料，定期更新予投資人參考，另公開資訊觀測站亦隨時揭露相關資訊。	無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依規定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指定專人負責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及公司網站資訊揭露，並將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	無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嚴格遵守法令，依法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本公司已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 113 年度財務報告並進行公告），另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及關懷： 台泥企業團設置線上安心平台與員工意見電子信箱，員工若於職場上遭遇各項難題皆能向公司反應，如疫情防範、職場環境安全與衛生、性別平等、制度工時與員工關懷等多元議題，皆由專人保密處理，給予同仁最安心的防護並落實人權保障，推動多元與性別平等政策，並透過員工敬業度調查，確保政策的有效性與持續優化，讓員工能夠安心發展，共同成長。 另外，規劃員工多元福利方案，包括優於法令有薪假（如：安薪照顧假）、彈性工時、居家辦公、跨國時差班別，使全體同仁皆能兼顧健康安全、家庭照顧與工作彈性的需要。並也辦理同仁健康檢查、針對醫療保險、子女教育獎學金、結婚生育、節慶禮金、持股信託、急難救助等提供多樣措施，規劃完整且全面性的福利，提供同仁最貼心的身心靈關懷，持續落實照顧員工身心健康之責任，且為保障員工權益，員工之優良表現或不當行為之相關措施及規定亦明確規範於工作規則中。 2. 投資者關係： 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本公司重大訊息，以保障投資人權益。 3.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供應商大會，推動綠色環保 ESG，並於會中進行 ESG 相關教育訓練，鼓勵投入 ESG 作為亦協助供應鏈廠商轉型，最近一次已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18 日順利舉辦，由 19 家主要運輸、原料商夥伴組成綠色供應鏈聯盟。另外，與供應商溝通管理，透過每年進行稽核、不定時召開招標會議、於官網架設供應商意見信箱且不定時透過外部信箱、電話及電子郵件溝通。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制定健全管理機制以落實供應商管理，並穩定與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讓供應商能與本公司一同持續成長。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為進一步強化與前揭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本公司於公司網頁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對公司之透明、有效之溝通管道，以追求企業永續經營。 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最近年度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之進修情形詳如註 2。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董事會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以強化台泥企業團公司治理、建立健全之風險管理作業，將各項業務可能產生之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範圍內，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目標，此外依法訂定各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據以執行。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有客服及客訴辦法，提供客戶完整產品品質服務，並設有專屬研究室配合各生產及業務單位，提供雞尾酒式客製化服務及客訴解決方案。每年定期辦理客戶滿意度調查，作為改善及督導依據。 針對商業夥伴，於初次合作或定期執行貪腐賄賂風險評估與對應之盡職調查程序，作為評估後續與該商業夥伴合作關係之評估考量依據。 8. 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為「董事（含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違法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 9. 導入台灣智慧財產管理制度（TIPS）： 以「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並通過 TIPS A 級（2016 年版）專利及商標驗證（證書號：TIPS-2024-cert.-077；證書效期：December 31, 2025），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與執行及董事會報告情形，已於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 -> 公司治理 -> 公司治理情形揭露說明。	

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已改善項目：

題號	指標項目	改善情形
1.1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包含酬金政策、個別酬金內容及數額？	本公司已於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報告。
3.13	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董事及監察人之個別酬金？	本公司已於年報揭露說明。
3.14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本公司已於年報揭露說明。

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尚未改善優先加強項目：

題號	指標項目	改善情形
3.8	公司是否自願公布四季財務預測報告且相關作業未有經主管機關糾正、證交所或櫃買中心處記缺失之情事？	本公司會進行內部評估。
3.21	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個別酬金？	本公司會進行內部評估。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於審計期間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持有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9.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是否收受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否	是
10. 本公司是否未取具會計師之獨立聲明。	否	是

註 2：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本公司已為獨立董事）依據個人時間安排及專業背景選擇適合之研習課程，有關已安排參加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長	張安平	113/10/3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永續財務揭露	3.0	是
		113/10/30		台灣難減部門淨零公正轉型之路	3.0	是
董事	程耀輝	113/10/3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永續財務揭露	3.0	是
		113/10/30		台灣難減部門淨零公正轉型之路	3.0	是
		113/12/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談企業風險管理趨勢與組織韌性	3.0	是
董事	駱錦明	113/03/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永續發展	1.0	是
		113/04/09		循環經濟效益與永續金融商機	2.0	是
		113/05/02		數位韌性下的企業資安態勢	1.0	是
		113/10/02		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風險趨勢	2.0	是
		113/11/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誠信經營	2.0	是
董事	焦佑鈞	113/01/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4 年台灣經濟走勢分析	3.0	是
		113/03/14		亂世繁花：當前經濟形勢與地緣政治下矛盾對話；來自天堂的音樂使者	3.0	是
		113/03/14		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善用氣候法制經濟工具因應範圍三減碳挑戰	3.0	是
		113/08/08		從知名跨國企業的成長歷程探討企業經營的挑戰和因應 / 氣候變遷與企業永續的趨勢與挑戰	3.0	是
		113/08/08		全球經濟展望	1.5	是
董事	陳聖德	113/07/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數位再造開創 AI 新未來 - 生成 AI 應用案例分享	3.0	是
		113/10/16		碳權交易機制與碳管理應用	3.0	是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	張剛綸	113/10/3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永續財務揭露	3.0	是
		113/10/30		台灣難減部門淨零公正轉型之路	3.0	是
董事	王伯元	113/10/3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永續財務揭露	3.0	是
		113/10/30		台灣難減部門淨零公正轉型之路	3.0	是
董事	辜公怡	113/10/3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永續財務揭露	3.0	是
		113/10/30		台灣難減部門淨零公正轉型之路	3.0	是
董事	溫 堅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綠電、憑證與永續發展—企業淨零之路	3.0	是
		113/10/30		董監事不可不知的公司治理評鑑指標最新趨勢—智財管理	3.0	是
董事	王立心	113/04/02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董事會如何落實高階薪酬與 ESG 績效制度連結	3.0	是
		113/10/3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台灣難減部門淨零公正轉型之路	3.0	是
		113/11/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企業法遵 - 談內線交易與聯合行為	3.0	是
獨立董事	王金山	113/08/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含性平）	3.0	是
		113/10/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爭奪」相關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3.0	是
		113/11/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碳權交易機制與碳管理應用	3.0	是
		113/12/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談企業風險管理趨勢與組織韌性	3.0	是
獨立董事	周玲臺	113/10/3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台灣難減部門淨零公正轉型之路	3.0	是
		113/10/30		永續財務揭露	3.0	是
		113/12/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談企業風險管理趨勢與組織韌性	3.0	是
獨立董事	林秀玲	113/10/3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永續財務揭露	3.0	是
		113/10/30		台灣難減部門淨零公正轉型之路	3.0	是
		113/11/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 ESG 永續資訊法規與實務	3.0	是
		113/11/27		公司治理與企業法遵 - 談內線交易與聯合行為	3.0	是
獨立董事	張汝恬	113/12/24		談企業風險管理趨勢與組織韌性	3.0	是
		113/10/3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永續財務揭露	3.0	是
		113/10/30		台灣難減部門淨零公正轉型之路	3.0	是
獨立董事		113/11/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企業法遵 - 談內線交易與聯合行為	3.0	是

2.2.4 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8 月 30 日第 20 屆第 18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成立薪酬委員會，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訂定及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一、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

1. 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 召集人	焦佑鈞		薪酬委員為本公司獨立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 35 頁「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訊揭露」。	薪酬委員為本公司獨立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 35 頁「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訊揭露」。	0
獨立董事	王金山				3
獨立董事	周玲臺				1
獨立董事	林美花				0
獨立董事	林秀玲				1

2. 運作情形資訊

- (1) 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5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
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3 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召集人	焦佑鈞	3	0	100%	
委員	王金山	3	0	100%	
委員	周玲臺	3	0	100%	
委員	林美花	3	0	100%	
委員	林秀玲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無此情事。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事。

3. 運作情形

開會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113/03/20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擬訂定民國 112 年度董事長及董事酬勞之分配比例，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

1. 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 召集人	周玲臺		薪酬委員為本公司獨立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 35 頁「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訊揭露」。	薪酬委員為本公司獨立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 35 頁「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訊揭露」。	1
獨立董事	王金山				3
獨立董事	林秀玲				1
獨立董事	張汝恬				0
獨立董事	李念祖 (註)				0

註：原獨立董事李念祖先生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9 日辭任。

2. 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5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13 年 5 月 28 日至民國 116 年 5 月 20 日
自民國 113 年 5 月 28 日至民國 114 年 3 月 20 日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5 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召集人	周玲臺	5	0	100%	
委員	王金山	5	0	100%	
委員	林秀玲	5	0	100%	
委員	張汝恬	5	0	100%	
委員	李念祖	2	0	100%	民國 113 年 10 月 9 日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無此情事。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事。

3. 運作情形

開會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113/5/28	推舉主席及召集人。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
113/8/13	擬訂定本公司第二十五屆董事長、董事報酬及出席費，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擬訂定本公司第二十五屆獨立董事報酬及出席費，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決議提交至董事會審議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1/11	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擬解任和平分公司經理人魏家珮先生，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擬聘任陳振源先生擔任和平分公司經理人職務，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2/24	本公司擬聘任新任經理人案，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擬訂定民國 114 年度本公司員工績效 (含經理人) 調薪計畫，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績效獎金 (含經理人) 提列總額案，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擬提列總執行長民國 113 年度績效獎金預估案，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3/12	擬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擬訂定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長及董事酬勞分派，謹提請 審議案。	全體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2.5 提名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設立資訊	為健全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提名委員會」，及訂定「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並由 5 名董事（含 3 名獨立董事）組成。
主要職責	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制定董事（含獨立董事）及高階經理人之選任。 ・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董事經營績效及董事會成員考核與高階經理人之繼任計畫。 ・ 其他董事會指示本委員會辦理之事項。

第 1 屆提名委員會					
任期	委員任期自民國 111 年 6 月 21 日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止。				
開會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共開會 1 次 (A)。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董事長 / 召集人	張安平	專業資格： 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及 ESG 等專業 主要學經歷： 美國紐約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臺灣水泥 (股) 公司董事長 臺灣水泥企業團總執行長 NHOA S.A. 董事長	1	0	100%
董事 / 委員	駱錦明	專業資格： 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及 ESG 等專業 主要學經歷： 美國阿拉巴馬大學商學碩士 王道銀行榮譽董事長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總經理 工商協進會理事長	0	1	0%
獨立董事 / 委員	焦佑鈞	專業資格： 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及 ESG 等專業 主要學經歷： 美國華盛頓大學電機碩士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學士 華邦電子公司董事長	0	1	0%
獨立董事 / 委員	周玲臺	專業資格： ESG 評鑑能力、會計控管等專業 主要學經歷：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博士 將來商業銀行 (股) 公司獨立董事 國立政治大學學務長、商學院副院長、會計系主任	1	0	100%
獨立董事 / 委員	林秀玲	專業資格： ESG 評鑑能力、財務金融等專業 主要學經歷： 台灣大學法律系 八庫投資 (股) 公司董事長 理律法律事務所特約顧問	1	0	100%

會議執行情形如下：

會議日期	會議重點	會議結果	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3/20 第 1 屆第 4 次提名委員會	擬提名本公司董事候選人 15 人 (含獨立董事 5 人) 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送民國 113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註：更多資訊可參閱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 -> 公司治理 -> 委員會

第 2 屆提名委員會					
任期	委員任期自民國 113 年 5 月 28 日至民國 116 年 5 月 20 日止。				
開會資訊	民國 113 年 5 月 28 日至民國 114 年 3 月 20 日，共開會 4 次 (A)。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獨立董事 / 召集人	王金山 (註)	專業資格： ESG 評鑑能力、財務金融等專業 主要學經歷：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博士 臺灣大學 EMBA 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部門營運長、副董事長	3	0	100%
董事長 / 委員	張安平	專業資格： 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及 ESG 等專業 主要學經歷： 美國紐約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臺灣水泥 (股) 公司董事長 臺灣水泥企業團總執行長 NHOA S.A. 董事長	4	0	100%
獨立董事 / 委員	駱錦明	專業資格： 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及 ESG 等專業 主要學經歷： 美國阿拉巴馬大學商學碩士 王道銀行榮譽董事長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總經理 工商協進會理事長	1	3	25%
獨立董事 / 委員	周玲臺	專業資格： ESG 評鑑能力、會計控管等專業 主要學經歷：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博士 將來商業銀行 (股) 公司獨立董事 國立政治大學學務長、商學院副院長、會計系主任	4	0	100%
獨立董事 / 委員	林秀玲	專業資格： ESG 評鑑能力、財務金融等專業 主要學經歷： 台灣大學法律系 八庫投資 (股) 公司董事長 理律法律事務所特約顧問	4	0	100%
獨立董事 / 委員	李念祖 (註)	專業資格： ESG 評鑑能力、法律等專業 主要學經歷： 哈佛大學法學碩士 台灣大學法學碩士 理律法律事務所 特約資深顧問	1	0	100%

註：原獨立董事李念祖先生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9 日辭任，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委任王金山獨立董事擔任提名委員會委員，以補足委員之人數。

會議執行情形如下：

會議日期	會議重點	會議結果	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5/28 第 2 屆第 1 次提名委員會	推舉主席及召集人。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推舉李念祖委員擔任會議主席及召集人。	-
113/11/11 第 2 屆第 2 次提名委員會	推舉主席及召集人。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推舉王金山委員擔任會議主席及召集人。	-
113/12/24 第 2 屆第 3 次提名委員會	報告本公司民國 113 年董事進修情形。	報告事項洽悉。	提送民國 113 年 12 月 24 日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4/3/12 第 2 屆第 4 次提名委員會	擬提名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送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註：更多資訊可參閱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 -> 公司治理 -> 委員會

2.2.6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為實踐「低碳轉型」、「加速國際化布局」之永續發展策略，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7 年通過成立「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民國 110 年 7 月提升為功能性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負責永續發展推動事項之核准及督導。 本公司永續發展事務由董事會作為最高決策督導單位，永續發展推動情形及治理架構由董事會直接監管，本屆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設有 6 席委員 (含 3 位獨立董事組成)：張安平董事長、程耀輝董事、王立心董事、王金山獨立董事、周玲臺獨立董事及林秀玲獨立董事，獨立董事比例佔 50%，由張安平董事長擔任召集人，委員經歷涵蓋風險管理、經營、能源科技、環保、ESG 等相關領域。董事會每年透過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呈報內容，確認公司永續發展及 ESG 管理方針、監督並追蹤檢討經營團隊每年永續發展執行及績效目標達成狀況，強化企業體質。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增設永續辦公室，負責統籌及整合企業團資源推動永續專案，進行跨部門溝通與協調，並提出精進建議，並定期由永續長向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呈報集團永續執行情形，落實永續經營方向。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轄七大功能小組，包含「公司治理」、「全面關懷」、「永續產品與製造」、「永續環境」、「綠色能源」、「永續資訊揭露」及「生物多樣性」功能小組。功能小組由各相關部門一級主管與資深人員組成，並依部門職能指派 ESG 相關業務，並擴及企業團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永續長於 5 月 28 日、8 月 13 日分別向董事會報告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會議結果及未來工作規劃，報告事項簡述如下： 113/5/28 第一次會議：委任新任委員。 113/6/5 第二次會議：本公司民國 112 第 4 季至民國 113 年第 2 季永續業務推動情形，以及本公司後續永續業務推動重要討論事項。 113/8/13 第三次會議：本公司民國 112 年永續報告書重要討論事項。 公司董事會每季定期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包含 ESG 報告），經營階層必須對董事會提擬公司策略，董事會必須評判這些策略成功的可能性，也必須經常檢視策略的進展，並且在需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	無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每兩年進行重大性分析，蒐集利害關係人的期待與回饋，辨識重大性議題做為編纂永續報告書的指引；同時，根據重大性結果校準本公司的永續目標與策略，評估重大議題風險、規畫並分配資源投入本公司的重大議題。 民國 112 年度本公司採用全球報告書組織 GRI「雙重大性」分析，分析各項永續議題對「對經濟、環境、人與人權之衝擊度」及「對公司價值之衝擊度」，相關評估內容與邊界可參閱本年報第 215 頁「6 永續及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及本公司每年度出版永續報告書。 此外，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於「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中明確定義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及策略。 - 公司治理： - 本公司為健全風險評估及強化管理機能，於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第 25 屆第 5 次董事會決議，將原有「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政策及原則」更名為「風險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政策」，並設有 5 席委員（含 4 位獨立董事組成）。 - 原「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已於民國 113 年 5 月 14 日召開會議，報告民國 113 年 4 月 3 日花蓮大地震對於本公司台灣地區生產及營業據點發生的災損及復原進度；本公司於營運、財務、國家、法遵、ESG、人事及資安七大面向之主要風險辨識矩陣年度更新情況；本公司「2023 年度氣候相關績效指標」達成狀況及「2024 年度氣候相關績效目標設定」。 - 本公司嚴格遵守相關法令規範，制訂「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以誠信、公平、合理從事各項營運活動，以零違規為管理目標，並設置申訴及檢舉管理，鼓勵同仁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準則之行為。於民國 110 年本公司成為國內第一家取得 ISO 37001 反賄賂管理系統認證之企業，期能杜絕貪腐之風險。 - 本公司各部門分別定期追蹤及更新法令法規最新動態，並於日常營運中嚴格遵守政府法規。 - 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 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2. 環境面議題： 本公司注重產品與生產過程中所使用的材料，同時重視在自然環境資源的損耗議題，積極推動循環經濟，尋找替代原燃料等解決辦法，以 AI 管理系統融入生產製程及結果，並將綠色管理觀念建立在企業營運中。 而氣候變遷風險已納入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中，依照 TCFD 框架進行氣候風險辨識，並根據風險識別結果，由各部門進行因應策略規劃，整合及管理可能影響營運與獲利的風險，並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風險評估及管理報告。 3. 社會面議題： 本公司遵循《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充分體現尊重與保護人權之責任。本公司亦透過國發會「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總說明」中的公正轉型關鍵戰略，辨識淨零轉型對員工及各利害關係人潛在影響，將包容性與公正性納入公司轉型策略之規劃，同時保障周邊社區權益。 本公司對內重視安全管理與員工之培養，藉由各部門日常營運活動中辨識可能發生之風險，以維護員工之安全，因而導入相關管理系統，以強化員工及承攬商之安全意識，更能預防職業災害之發生。本公司訂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相關內部控制政策》，全面適用員工、派駐外包工作者及承攬商；此外，兩岸水泥廠、製品廠以及台泥營運總部均全面通過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關於人才招聘與傳承風險，本公司除開展國際據點以招募國際人才外，亦深耕校園招募，提早掌握人力資源。針對既有員工，則持續強化薪資結構增加薪資市場競爭力，並強化留任措施如人才發展、員工福利、激勵獎勵等，亦延聘資深人員進行經驗傳承。 另外，本公司每年定期與政府機關、當地社區等利害關係人溝通，維持順暢之溝通管道，積極回應利害關係人之意見。	無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1. 台泥企業團制定環境保護政策，並於公司官網 ESG 專區環境章節公開揭露，宣示持續推行各項污染防治及環境改善工作，達成企業與自然環境共存共榮、永續發展理念。 2. 本公司依循環境保護政策導入 ISO 14001、ISO 50001、ISO 46001 及 BS 8001 等國際標準認證，建立廠區環境管理制度並有效提升管理績效。 3. 本公司 ISO 證書皆於有效日期內，並於公司官網 ESG 專區（永續認證）公開揭露。	無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1. 本公司致力主動解決環境問題，在台灣，於民國 107 年成為全球首家通過 BS-8001 循環經濟認證之水泥業，多年來透過水泥窯再生資源協同處置經驗，處理來自光電及半導體業、造紙業、淨水廠、化工廠、鋼鐵廠等不同產業的事業廢棄物，並將其資源再利用方式取代天然資源及原材料，可降低水泥單位產品能耗及溫室氣體排放強度，降低環境衝擊影響。更於民國 113 年取得 MSW 資源化成替代原燃料循環模式 BS 8001 level 4 最高等級的認證。 2. 本公司台灣兩水泥廠區及低碳研發中心皆通過通過 ISO 50001 能源管理認證，水泥廠並設置餘熱發電系統，利用廢熱發電可減少 20-30% 外購電力，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3. 本公司能源使用效率及替代原燃料使用績效，每年皆於公司官網 ESG 專區環境章節公開揭露。	無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1.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5 月成立直屬董事會的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於民國 113 年 8 月 13 日第 25 屆第 5 次董事會決議，將原有「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政策及原則」更名為「風險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政策」，依據業務範疇進行七大面向風險鑑別與分析；風險識別結果，由各部門進行因應策略規劃，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風險控管報告。 2. 因應公司發展策略變化，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5 月董事會通過修訂風險管理政策，將「生物多樣性」納入風險鑑別範疇之一，預防及降低營運活動對自然與生物多樣性的影響。 3. 有關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運作及氣候變遷轉型與新興風險分析詳情於公司官網 ESG 專區公司治理章節公開揭露。 4. 相關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評估及因應措施，請參閱本年報 97 頁「2.2.7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1. 溫室氣體管理： 請參閱本年報 97 頁「2.2.7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並於公司官網 ESG 專區溫室氣體管理章節公開揭露，以了解本公司目標及策略及 ISO 14064 碳盤查及排放強度結果。 2. 水資源管理： 台灣與大陸水泥廠與製品廠皆完成 ISO 14046 水足跡盤查，台灣水泥廠與製品廠已取得 ISO 46001 水資源效率認證，水泥廠於西元 2022 年起啟用水足跡管理平台，全程監控給水、用水、回收水到排放水之數，強化水管理力度，針對水資源壓力地區，根據 WRI Aqueduct Water Risk Atlas 評估未來供水量，台灣與大陸（加權平均）水泥廠耗水強度目標設定：西元 2025 年達 0.000233，西元 2030 年達 0.000225，西元 2050 年達 0.000220(單位：百萬公升 / 噸膠結材料) 西元 2023 年台灣與大陸地區（加權平均）耗水強度為 0.000236(單位：百萬公升 / 噸膠結材料)，其中台灣地區用水量為 2,898.88 百萬公升並經動業會計師 ISAE 3000 確信認證；西元 2024 年數字因尚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前取得完整確信意見，完整確信意見將於 2024 年永續報告書及公司官網 ESG 專區環境專章揭露。 3. 廢棄物管理： 依循 ISO 14001 認證，各據點設有廢棄物管理辦法，台泥自廠廢棄物皆為非有害廢棄物，依規定無害化處理，並投入廢棄物減量創新開發，以達成廢棄物產生量最小化及資源回收再利用量最大化之「零廢棄」目標，西元 2024 年台灣及大陸水泥廠訂定 100% 廢棄物轉為再生能資源比例之目標，致力實現「無害化、資源化」。 西元 2023 年統計台灣及大陸地區廢棄物總量為 17,209.17 公噸，其中台灣地區總量為 9,194.78 公噸並經動業會計師 ISAE 3000 確信認證；西元 2024 年數字因尚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前取得完整確信意見，完整確信意見將於 2024 年永續報告書及公司官網 ESG 專區環境專章揭露。	無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台泥企業團秉持 Total Care Commitment（全面照顧承諾），致力於打造一個安全、包容且具有成長機會的職場環境。台泥企業團參考並遵循《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原住民權利宣言》及《國際勞工組織第 169 號有關在獨立國家中的原住民族和部落民族公約》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落實人權保障，推動多元與性別平等政策，並透過員工敬業度調查，確保政策的有效性與持續優化，讓員工能夠安心發展，共同成長。 1. 落實人權保障，確保企業營運符合國際標準 台泥企業團承諾尊重並保障所有員工的基本權利，並依據國際標準制定相關政策與管理機制，以確保企業運營符合人權規範。民國 113 年，台泥企業團正式導入《企業永續盡職調查指令》（CSDDD），進一步強化人權保障機制，並確保所有業務活動符合國際規範。台泥企業團的人權政策與執行情形已揭露於公司官網，展現企業對社會責任的承諾，並確保所有利害關係人均能獲得透明資訊。 2. 推動多元化與性別平等政策 台泥企業團深信，唯有建立多元、包容的職場環境，才能激發員工潛能，促進企業創新與成長。因此，台泥企業團積極推動職場平等與反歧視政策，確保所有員工均能獲得公平對待。民國 113 年，台泥企業團制定《反歧視、反騷擾政策》，進一步明確職場行為準則，確保每位員工都能在尊重與信任的環境下工作。為進一步強化職場友善環境，民國 114 年修訂政策，新增反霸凌條款，並更名為《反歧視、反騷擾與反霸凌政策》，進一步擴大對員工權益的保障範圍，透過定期舉辦內部培訓與宣導活動，提升員工對多元文化的認識，強化尊重包容的企業文化，並確保所有人都能在公平與尊重的環境中發展職涯。 3. 強化員工敬業度調查 台泥企業團重視員工的聲音，透過敬業度調查了解員工需求，並據此調整職場政策，確保企業能夠持續朝向更具吸引力的工作環境發展。民國 113 年 12 月，台泥企業團與韋萊韜悅（Willis Towers Watson, WTW）合作，針對台灣及大陸的水泥事業與關係企業進行員工永續敬業度調查，確保員工能夠安全且匿名地表達意見。此次調查結果，員工填答率高達 98%，永續敬業度超過 8 成以上表示正面，顯示出台泥企業團在打造安全、尊重的職場環境方面獲得高度肯定。根據調查結果，我們將進一步優化內部溝通機制，透過持續推動改善措施，讓所有員工都能在台泥企業團找到歸屬感與發展機會，讓企業與員工共同邁向更具永續性的未來。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除提供具競爭力的薪資與獎酬，更重視多元開放且男女平等的工作環境，不因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而有差別待遇，落實職場平等理念。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女性同仁佔 22%，女性主管佔 28.4%，致力打造性別友善職場，以吸引及保留人才。 本公司每年依公司營運目標、個人績效表現，企業社會責任亦為公司目標之一，透過薪資調查報告，檢視員工薪資水準及獎酬制度，並將公司整體營運獲利與員工個人績效表現充份連結，達成全公司由上到下都必須做到做好對環境友善、以大自然為主體及以社會利益為宗旨的每一步，為此設計激勵獎酬制度以回饋績效表現卓越的員工，民國 113 年辦理績效調薪，以達留才及確保具市場競爭性的薪資水準。 本公司秉持以人為本的核心價值，規劃員工多元福利方案，包括優於法令有薪假（如：安薪照顧假）、彈性工時、居家辦公、跨國時差班別，使全體同仁皆能兼顧健康安全、家庭照顧與工作彈性的需要。並也辦理同仁健康檢查、針對醫療保險、子女教育獎學金、結婚生育、節慶禮金、持股信託、急難救助等提供多樣措施，規劃完整且全面性的福利，提供同仁最貼心的身心靈關懷，持續落實照顧員工身心健康之責任，且為保障員工權益，員工之優良表現或不當行為之相關措施及規定亦明確規範於工作規則中。	無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1. 本公司高度重視工作場所工作環境安全，民國 113 年更將「零職業傷亡、零安全事故」之目標正式列入內部控制政策並經董事會核可，適用範圍涵蓋員工、承攬商及供應商，不僅制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制度綜理全公司之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事務，由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室負責每季召開一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追蹤工作之執行成果與專案進度並檢討改善，民國 111 年推出之「工安月報」回報機制正式改制為週報制，內容涵蓋安全衛生檢查、承攬作業管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工傷數據、職災說明、虛驚事件、隱患排查及矯正預防措施等七大構面，更即時且細緻的注重並持續進行員工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模擬演練，加強與員工相關之工作環境、設備及有害物質的管理教育訓練宣導，全力保障員工工作上的安全與健康。 民國 113 年起由企業團營運總部職安室及高階主管親臨廠區進行定期 / 不定期現場巡查稽核，全面檢視各廠區安衛執行成效，並於廠區設有「工安改善促進小組」執行風險評估、預防及矯正預防措施，透過每月一次「職安月會」確實檢討成效。另為強化風險管控，民國 114 年起導入 AI 辨識技術，針對各廠高風險作業區域設置智慧鏡頭，並導入職業災害暨重大事故通報系統，提供便捷的異常事件通報管道及完善的職災案件調查分析機制，持續精進安衛管理系統。 健康安全教育訓練範疇，為有效提升員工、供應商、承攬商與所有可能進入廠區之參訪來賓對作業環境安全及健康風險的認知，制定「生命安全 7 大守則手冊」並加強宣導；針對員工方面為加強現場員工之安全認知，自民國 114 年起每人每年安全教育訓練時數不得低於 10 小時。 本公司每年依照政府現行法規，安排同仁進行急救人員、缺氧作業、危險性設備、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等相關證照之新訓與回訓，另外透過隱患排查辨識出工作環境中的潛在安全危害因子，進行安全宣導及演習，並參加政府舉辦之各類型災害防治之說明會及證照受訓，包括空氣污染防治說明會、防火管理人訓練、塵肺症診斷暨個案討論研習會等，民國 113 年環境安全衛生方面教育訓練累計達 35,443 人次，且未發生職業病情事。此外，本公司定期提供員工健康檢查，每年亦提供流感疫苗免費接種，加強保障同仁健康，並定期追蹤員工健康情形，依照健康情形調整工作性質，保障員工健康安全。 本公司自民國 109 年起開辦「臨場健康服務」，依法聘請醫護人員開辦臨場健康檢查服務，和平廠及蘇澳廠皆聘僱 1 名專職護理師，提升及照護廠區勞工健康，減緩職業災害風險，同步推動健康促進措施，包含開辦健康講座、相關教育訓練，民國 113 年服務人次達 551 人。同時執行四大計畫，包含人因工程、過負荷、職場暴力及母性健康保護，藉由健康檢查、發放問卷等方式，評估同仁健康狀態進行分級，並給予中高健康風險同仁相關健康建議。 本公司秉持健康與永續並進的理念，於民國 113 年推出「永續健康生活節」，透過數位平台 APP 激勵員工參與減碳與健康挑戰，活動期間總累積步數達 169,869,496 步，換算碳吸存量達 28,266.28 公斤，相當於 743 平方公尺相思樹的吸碳量，充分展現對永續森林及減碳的承諾。活動參與人數共 842 位，較去年成長 35%，年齡橫跨五個世代，男女比例達 6:4，展現員工對健康與永續生活的重視。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年度運動賽事方面，民國 113 年 5 月舉辦的台泥盃龍舟賽共有 140 位員工參與，並在端午節公開比賽中取得佳績，彰顯團隊凝聚力與競技精神。同年 9 月，39 位員工參加日月潭萬人泳渡嘉年華，挑戰個人耐力並達成團隊合作。 此外，68 位員工主動參與志工活動，104 位同仁參與捐血活動，共捐出 431 袋血，體現對社會的關懷與支持。 2. 本公司所有水泥廠、製品廠以及企業團營運總部均通過及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證書效期至民國民國 116 年 5 月，為強化內部職安意識，針對各單位種子人員，亦依據 ISO 規定進行內稽人員資格訓練。 3. 民國 113 年台灣區員工共發生 3 次職災事件，因而受傷同仁為 3 人，占員工總人數比率 0.2%，為皆因未落實執行安全規範而導致受傷，事後皆已安排安全防護作業教育訓練，並要求權責單位提出有效之防再發措施，確實完成閉環管理。 4. 民國 113 年未有發生火災之情事，且每半年皆有舉辦一次消防演習。	無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台泥企業團深信人才是企業永續發展的重要資產，重視員工在生涯各階段職能所需之培訓發展，為了培養員工在面對複雜多變的環境問題時，能夠具有前瞻視野與開拓性發展，培育員工跨域多元的專業職能，以「永續發展」、「全球視野」與「科技創新」為核心主軸，為員工提供多元豐富的學習機會。 1. 企業永續文化價值與傳承 台泥企業團積極深化永續文化 DNA，透過系統性培育全體同仁的碳競爭力，並將永續精神融入企業文化傳承中。為強化台泥企業團在低碳經濟時代的市場領導地位，我們建構完整的碳競爭力培育體系。台泥碳學院作為台泥企業團碳專業知識的培育平台，從基礎溫室氣體盤查、產品碳足跡認證，逐步提升至企業碳管理、國際碳趨勢等進階課程，學員不僅學習如何準確盤查及計算碳排放，更能深入研究研發、製程、運輸等各環節的減碳潛力，進而制定前瞻性的減碳路徑，全面提升產品與服務的碳競爭優勢。面對碳成本加劇及法規趨嚴的挑戰，透過台泥碳學院培育各級主管成為碳管理專才，將減碳落實為台泥企業團各事業體的核心營運策略。 民國 113 年，同時也是台泥民營 70 週年，我們以「從心減碳，愛物惜福」為主題舉辦系列活動，勉勵全體台泥人將氣候變遷、行動減碳和為生命服務作為台泥人的使命與責任。活動除了歷屆董監事成員參與外，約有近百位退休同仁回娘家共襄盛舉，台泥人齊聚一堂，共同慶祝這充滿歷史和永續緣動的一刻。透過此次活動，我們不僅回顧了台泥的輝煌歷史，更重新定義了台泥人的核心價值觀，為未來的發展注入新的動力。 2. 全球視野培育計畫 隨著台泥企業團國際化發展佈局，培養全球視野與跨文化理解已成為邁向卓越的關鍵。我們相信，拓展視野不僅能夠豐富個人的生活經驗，更能在職場中培養包容與創新的思維，為企業開創更廣闊的未來。 為此，我們特別舉辦「台泥人的歐洲之旅」多元共融講座，邀請董事長擔任與談人，一同探索歐洲的豐富歷史文化、美食、生活以及其未來發展，從中汲取創新靈感，深化集團全球化戰略思維。 3. 前瞻科技力培育 在這個快速變化的時代，人工智慧 (AI) 已成為推動產業革新的關鍵力量，其中生成式 AI 技術更是開啟了無限的可能性，從內容創作到數據分析，從增強創新到提升效率，其影響力橫跨各個領域。為了讓台泥企業團的團隊能夠站在這波技術浪潮的前沿，我們特別邀請到來自麻省理工學院 (MIT) 的兩位頂尖教授，為我們深入解析「生成式 AI 對產業的影響」Insight & Strategy：The Impact of Generative AI on Industries，這場講座帶領我們探索生成式 AI 的最新發展，深入了解它如何重塑產業生態，創造新的商業模式，以及我們如何應對這些變化，抓住數位轉型機遇。 累計全年度台泥企業團總訓練時數達 60,348.5 小時，投入教育訓練經費 15,561 仟元。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秉持保障消費者權益原則及一貫產品品質與顧客服務至上政策，對於顧客健康與安全、產品標示、行銷資訊揭露及申訴處理等面向，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且為強化顧客服務品質與申訴處理效率，本公司訂有顧客服務辦法及客訴處理程序，提供完整且制度化之服務機制。具體執行說明如下： 1. 為保障客戶權益並確保產品資訊之透明與正確性，本公司嚴格遵循政府相關法規，於商品標示與行銷廣告方面落實多項措施，以確保顧客之健康安全。包裝水泥依商品標示法規定，於袋面標示原產地、組成成分、出廠日期及保存期限；散裝水泥則於出廠單記載出貨廠、組成成分及出廠日期；預拌混凝土亦於送貨單詳列產品規格 (包括 28 日強度、設計坍度、最大粒徑與設計坍流度) 及各項成分 (包括水泥、藥劑、爐石及飛灰等) 重量，確保品質穩定可靠。 2. 本公司重視顧客健康與安全，內銷產品採用配有收塵設備之專用運輸船舶，減少粉塵逸散對環境與作業人員之影響，並提供完整裝船文件，確保運輸資訊透明且可追溯；外銷方面，則依循國際法規與商業慣例辦理銷售及裝運，確保服務品質並保障國際客戶權益。 此外，各生產工廠均已通過 ISO 品質管理系統與正字標記認證。所有產品於出廠前，皆依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規範、內部更高規格之品質控制標準，以及客戶個別需求進行嚴格檢驗，確保產品品質、安全性與符合法規要求，全方位保障消費者與客戶權益。 3. 本公司業務人員直接第一線受理客戶申訴，亦於官網設置公開聯絡管道，包括專屬電子郵件 (tcsales@taiwancement.com) 及服務電話 (02-2531-7099 #20505)，由專人負責收件、立案並追蹤處理結果，確保回應即時並保障客戶權益。 本公司亦設有專屬研究室，支援各生產與業務單位，提供「雞尾酒式」客製化產品與申訴解決方案，以靈活回應客戶多元需求。 自民國 91 年起，本公司每年定期辦理客戶滿意度調查，作為服務改善與內部管理之依據。民國 113 年度調查更首度納入碳足跡、水足跡、產品履歷與健康安全等永續議題，展現對產品透明度與顧客關係經營之高度重視，持續提升整體顧客體驗。 4. 有關客戶隱私議題詳見個資保護推動項目說明。 5. 本推動項目於民國 114 年度執行之其他細節及相關更新，將同步揭露於年度永續報告書或官網上。	無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已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及「供應商行為準則」，並於本公司官網設置供應商專區：  1. 自民國 109 年起，本公司每年舉辦供應商大會，並於會中進行 ESG 相關教育訓練，並表揚永續表現良好之供應商，最近期已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18 日舉辦完成，並成立「綠色供應鏈聯盟」目標西元 2025 年完成碳足跡盤查、西元 2030 年減碳 10%。 2. 本公司透過每年發放永續問卷，供應商自評 ESG 成效後，由本公司及外部顧問覆審，評分未達標準者列為高風險，並定期追蹤改善。 3. 民國 113 年完成 262 家供應商之永續審核，並依各類別進行人權盡職調查，協助供應商改善與補救。	無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依循全球報告倡議組織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所頒布之 GRI 永續報告準則 2021 年版 (GRI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GRI Standards)、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 建築材料業準則、全球水泥和混凝土協會 (Global Cement and Concrete Association, GCCA) GCCA 永續發展指南標準、國際永續準則委員會發布之 IFRS S1、S2 兩號永續報導準則、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 (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 (TCFD) 等國際通用準則撰寫。 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Deloitte) 按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佈確信準則 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係參考國際確信準則 ISAE 3000 Revised 訂定) 進行獨立有限確信 (limited assurance)。外部查證由獨立第三方之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 (BSI) 依循 GRI Standards 及 AA1000AS v3 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進行驗證，確認符合 GRI Standards 要求。 確信項目依每年重大議題不同可能會有變動，以本公司民國 112 年永續報告書為例，確信指標包括已確認的貪腐事件及採取的行動、能源消耗量、取水量、空氣污染排放量、廢棄物處理、職安衛情形、當地社區議合情形等，相關資訊與報告皆提供於本公司各年度永續報告書附錄。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復於民國 100 年 12 月、民國 105 年 3 月、民國 106 年 3 月、民國 109 年 3 月及民國 109 年 8 月經董事會通過修正該守則，以強化企業社會責任之落實。					
2. 本公司「內部控制政策 / 準則」中已訂定「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政策要點及程序規範以「確保於本公司員工、客戶或客戶員工、供應鏈廠商或其員工等適用範圍之個人資料蒐集、利用、處理等各程序作業及文件，以及資料檔案與系統之安全維護，皆經妥善規範、執行及管理，符合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規之要求。」，其包括但不限於：					
(1) 制定個人資料程序作業之管理規範與文件，落實執行個人資料合規利用及保護措施，並要求個人資料檔案及系統安全維護作業，皆應符合所應適用之法規與本政策規定。					
(2) 配置個人資料管理專責單位及人員與適當資源，以維護資料檔案與系統之安全管理，提供個資保護工作所需的支援。					
(3) 個人資料事故之緊急應變措施及通報機制應依法規辦理。					
3. 台泥企業團「資訊安全管理須知」亦明確要求企業團所有成員轄下全體同仁，應遵守政府相關資訊安全、個人資料保護及營業秘密等相關法令規定。					
4. 除既有「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政策要點及相關程序外，本公司為加強個人資料之安全維護、確保業務終止後個人資料處理方法、及個人資料外洩時的通報機制等，將檢視相關法令要求另訂「個人資料保護及管理政策」，並預計在民國 114 年五月上旬提交董事會審議，並於通過後公告施行。					
5. 本推動項目為主管機關於民國 114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新增要求，本推動項目之實施情形及相關更新事項，擬於前揭董事會決議後同步揭露於永續報告書及公司官網。					
6. 本公司定期依該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執行至今尚無差異情形。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ESG 專區 (中文)：		ESG 專區 (英文)：			
1. 本公司於本年報第 215 頁「6 永續及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及發布永續報告書揭露相關運作情形外，官網也建置專門之 ESG 專區，揭露內容包含歷年績效與未來規劃，並以圖片、圖表等形式強化資訊易讀性，供外界即時瞭解本公司在永續議題上之具體績效。					
2. 本公司為深化與社會大眾之溝通，運用多元之媒體平台，與各族群交流，並即時發佈永續發展相關活動資訊，以達到最佳成效。以下為本公司各大社群帳號連結：					
(1) Instagram 官方帳號：	(2) 微信公眾號：	(3) 台泥企業團 YouTube：	(4) Facebook 粉絲專頁：	(5) Earth Helper 減碳永續行動 Facebook 粉絲專頁：	
					
(6) 台泥 DAKA 和平微旅 Facebook 粉絲專頁：	(7) 台泥蘇澳廠 Facebook 粉絲專頁：	(8) 澳花漢本海洋驛站 Facebook 粉絲專頁：	(9) NHQA.TCC LINE：		
					

2.2.7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7 年成立「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訂有《台泥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於民國 110 年提升為功能性委員會，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核准及督導本公司永續發展推動事項，包括氣候治理及低碳議題，且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並向董事會報告，透過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呈報至董事會之內容，董事會可確認公司永續發展及 ESG 管理方針，監督並追蹤檢討台泥永續發展執行及績效目標達成狀況。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9 年 5 月決議設置「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並訂有《台泥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台泥風險管理政策與原則》，由總經理為氣候相關議題的最高管理負責人，董事會於民國 113 年 8 月將「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更名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並訂有《台泥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廢止原《台泥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組織規程》。台泥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辨識和管理企業營運之風險，包含氣候變遷可能帶來實體、轉型之風險，並主導相關因應措施之規劃，台泥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工作小組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決策，並督導建立台泥風險管理機制之架構、檢視依內部分層負責呈報之風險控管報告，與處理風險管理相關議題並督導整體風險管理之執行與協調運作，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提出管理執行情形與風險控管報告，以供策略、對重大交易之決策及風險管理流程之參考，並監督及追蹤檢討經營團隊風險管理執行情況（包含 ESG 與氣候相關風險）及績效目標達成狀況。

本公司亦於民國 112 年訂定氣候相關績效指標與目標，並於董事會通過，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於董事會報告各指標達成情形，總經理之績效除與薪酬指標連結外，也將發展循環經濟達成循環永續等目標面向納入評估範圍。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 (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每二年依照 TCFD 框架評估氣候風險與機會，評估範疇為本公司在台灣及大陸的水泥事業 (含混凝土)，主要考量台泥企業團的碳排放集中於水泥事業，而前述兩區域之營收占全集團民國 113 年營收 41%，透過本公司各部門高階主管與外部顧問，針對政策及法規、市場、氣候災害之外在變化與趨勢，以及內部營運策略方向，鑑別出轉型風險、實體風險、與衍生的相關機會。

面對全球暖化及極端氣候可能帶來之營運影響，本公司已將氣候風險納入整體風險管理政策，並依循 TCFD 指引與行業別建議，於民國 113 年度鑑別出 11 項關鍵氣候風險及 7 項衍生機會，除了盤點既有的具體因應策略與調適措施，並依據風險與機會影響之範圍與時間長短，加以研擬整合為六大氣候行動－低碳循環生產、引領產業的低碳建材、低碳暨負碳技術創新、智慧新能源事業、低碳供應鏈及氣候天災調適，提高企業在淨零轉型中的韌性與調適能力，以展開轉型布局，強化公司的營運韌性。

依據影響時間長短及衝擊大小分別擬定因應措施及策略，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影響摘要如下：

風險	機會	財務影響		氣候行動	期間
		風險影響	機會影響		
碳排總量管制之碳交易、碳費、碳稅	參與碳交易市場	成本上升	收入增加	低碳循環生產 智慧新能源事業	短期
再生能源法規與採購	參與電力交易市場	資本支出 成本上升	營收增加 成本下降		
燃煤和平電廠轉型	新能源項目建置	營收減少 成本上升	營收增加 成本下降	智慧新能源事業	中期
碳捕捉與儲存 (CCS) 前瞻技術突破	富氧與純氧燃燒技術應用於碳捕捉再利用	資本支出 成本上升	成本下降	低碳暨負碳技術創新	長期
低碳技術、設備與管理成本投入	智慧低碳生產與 協同處置廢棄物 低碳產品拓展市場	資本支出 成本上升	營收增加 成本下降	低碳循環生產 引領產業的低碳建材 低碳供應鏈	短期
原物料及能源價格上漲					中期
公司聲譽衝擊	吸引投資人 長期投資意願	可用資金減少	可用資金增加	低碳循環生產 引領產業的低碳建材 低碳暨負碳技術創新 智慧新能源事業	短期
影響金融機構投融资及保險等支持強度					
洪災 (生產)	—	營收減少 成本上升	—	氣候天災調適	短期
降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 (運輸)					
旱災 (生產)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面對全球暖化及極端氣候可能帶來之營運影響，本公司已將氣候風險納入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詳細內容請參閱項次 (2) 說明。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已通過《台灣水泥風險管理政策與原則》及《台灣水泥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透過定期召開會議追蹤相關氣候行動成果，將各項業務可能產生之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範圍內，建立健全之風險管理作業原則。

氣候風險與機會管理流程如下：

1. 風險與機會鑑別	2. 風險與機會評估	3. 因應調適	4. 監督追蹤
依前次風險與機會辨識、國際科學技術報告、營運當地法規產業趨勢等要求更新攸關之氣候議題。	· 召開跨部門 workshop 研討會議，瞭解各風險 / 機會對台泥的實質影響、發生時間點、來源及可能的財務影響 (註)。 · 分析評估問卷，並納入外部專家與高階主管觀點，鑑別出關鍵風險與機會。 · 分析問卷結果和納入外部專家與高階主管觀點，鑑別出關鍵風險與機會。	將氣候政策、營運生產、產品服務及對外溝通等連結至現有氣候減緩與調適相關策略，研擬出六大氣候行動並據以執行。	針對因應風險與機會之六大氣候行動定期召開相關會議檢核各氣候行動達成情形，並透過減碳管理平台監控各廠減碳量，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風險控管報告。
執行成果： 依 TCFD 分類篩選本公司民國 112 年的關鍵風險 13 項與衍生機會 8 項。	執行成果： 發送 16 份內部評估問卷，最終鑑別出關鍵風險 11 項，衍生機會 7 項。	執行成果： 六大氣候行動。	執行成果： 六大氣候行動之管理指標及各項非財務指標績效。

註：財務影響重大性門檻，將影響程度分為 5 個級距反映台泥風險承受能力：非常高、高、中等、低、非常低；對應的財務重大性標準係針對資產 / 營收 / 成本的影響以近三年合併稅前淨利平均數 >15%、10%~15%、5%~10%、0.1%~5%、≤ 0.1% 來作為分級標準。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 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依據氣候變遷轉型與實體風險評估，分析氣候風險對財務影響之程度與影響期間。

為進一步因應氣候風險之影響，本公司針對特定轉型與實體風險進行未來情境分析，分析未來全球不同升溫情形與政策環境下，對於本公司的潛在財務影響，並將結果納入未來的韌性策略之中，以期達到淨零目標。

考量未來不同的氣候情境所帶來的衝擊，本公司在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中選擇多種情境，藉此根據結果擬訂不同的氣候因應策略。其中轉型風險的情境考量本公司風險影響最高的「碳排總量管制之碳交易 / 碳費 / 碳稅」為主要的評估項目，並參考溫室氣體管制方向，採用國際能源總署 (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IEA) 的既定政策情境 (STEPS)、承諾目標情境 (APS)、淨零排放情境 (NZE)，藉此評估未來碳價趨勢對本公司台灣及大陸之財務衝擊。

另一方面在實體風險上，評估本公司台灣與大陸的地理位置，並考量未來可能受氣候災害（乾旱、洪水）所帶來之衝擊，因此選擇了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IPCC）發布之低溫室氣體排放情境 (SSP1-2.6) 及高溫室氣體排放情境 (SSP5-8.5)。透過多情境的轉型與實體風險評估，可有利於本公司規劃未來策略，以降低財務及營運之風險，掌握未來氣候趨勢。

彙整上述相關之風險類型與不同情境等之假設：

風險類型	情境	情境描述	關鍵參數	衝擊內容	預估升溫	情境來源
轉型風險	STEPS	各國政府既有的因應氣候變遷措施及已制訂的具體政策。	不同地區之碳價變化。(註 1)	因碳費或碳交易所造成的 5-10 年額外支出。	2.5° C	IEA(註 2)
	APS	納入各國最新的氣候承諾，包括國家自主貢獻及長期淨零目標。			1.7° C	
	NZE 2050	全球能源部門到西元 2050 年實現二氧化碳淨零排放。			1.5° C	
實體風險	SSP1-2.6	低度排放情境指全球試圖達到永續目標但進展緩慢。	極端氣候造成的乾旱、降水變化。(註 3)	因乾旱及淹水導致的營運中斷及資產減損。	1.8° C	IPCC(註 4)
	SSP5-8.5	極高度排放則是指全球沒有氣候政策下的大量使用石化燃料造成的超高排放。			4.4° C	

註 1：參考自 IEA WEO 2023、臺灣碳定價之選項 (2020)。
註 2：引用國際能源署 (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IEA) 西元 2023 年能源報告 (World Energy Outlook 2023, WEO)。
註 3：參考自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註 4：引用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 (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IPCC) 西元 2021 年第六次科學評估報告。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以最嚴格之科學標準作出氣候承諾，以西元 2050 年淨零目標、混凝土碳中和目標，及西元 2025 年科學基礎減碳目標（SBT）為路徑擘劃全方位減碳策略，落實水泥事業之營運及產品減碳；此外，擴大綠能事業發展，為國家能源、城市、企業、電動車消費者提供各式綠能解方，作為整體社會朝向能源轉型的推升力量。

因此，本公司針對多元策略面向擬定適當指標，並設定積極目標，每年持續追蹤目標進展，以嚴謹態度檢視成效，據以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

氣候相關指標與目標如下：

項目指標		2025 目標	2030 目標	2050 目標
溫室氣體管理 基準年：西元 2016 年 公式：噸 CO2e / 噸膠結材料	台灣	0.758 (SBT -11%)	0.585	混凝土碳中和
	大陸	0.651 (-11%)		
	台灣與大陸 (加權平均)	0.675		
水資源管理－耗水強度減量 基準年：西元 2016 年 公式：百萬公升 / 噸膠結材料	台灣與大陸 (加權平均)	0.000233	0.000225	0.000220
替代燃料熱值替代率	台灣大陸 (加權平均)	25%	35%	50%
替代原料比例	台灣大陸 (加權平均)	21%	22%	25%
熟料水泥比	台灣與大陸 (加權平均)	0.796	0.78	0.57
再生能源	台灣與大陸	235 MW	400 MW	750 MW
碳捕獲		-	10 萬噸 / 年	160 萬噸 / 年
一階關鍵供應商碳排放有效數據蒐集		-	90%	-
		民國 113 年啟動台灣及大陸原料供應商第三方碳審查計畫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為推動低碳投資、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激勵內部減碳行動，設立內部碳定價制度。依據本公司水泥事業所處地區之碳定價政策法規及方向，台灣地區參考倫敦政經學院發布之「台灣碳定價之選項」，以 300 元 / 噸 CO₂e 作為西元 2023 年及西元 2024 年內部碳定價基礎；大陸地區則假設碳排放權交易納入水泥行業，參考西元 2023 年大陸實際碳價及「國際能源總署」世界能源展望報告，在既定政策情境 (Stated Policies Scenario ,STEPS) 下，大陸西元 2030 年碳價水準將提升至 USD 28 元 / 噸 CO₂e，故回推西元 2024 年內部碳定價以人民幣 101 元 / 噸 CO₂e 為基礎，以此計算對資本投資和營運所造成的影響，因此在資本支出、維修項目、設備改善及節能項目等預算編列，除考量既有成本外，也須額外將碳影響納入內部報酬率計算，強化各部門業務決策減碳動機。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數量：

本公司氣候相關目標所涵蓋之活動、規劃期程及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請參閱項次 (6) 說明；本公司未有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以達成相關目標之情況。

2.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 (公噸 CO₂e)、密集度 (公噸 CO₂e/ 佰萬元) 及資料涵蓋範圍。

- 本公司基本資料：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母公司個體自民國 112 年開始盤查，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自民國 114 年開始盤查。

合併公司依照國際標準組織（ISO）發布之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機制。自民國 105 年起，每年定期盤查本公司個體，自民國 94 年起陸續啟動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完整掌握溫室氣體使用及排放狀況，並驗證減量行動之成效。

此外，最近兩年度溫室氣體盤查數據係依據營運控制法彙總包括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說明如下：

項目		民國 112 年		民國 113 年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營業額佰萬元)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營業額佰萬元)
母公司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3,459,537	132.9	3,303,179	126.7
	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195,664	7.5	206,001	7.9
合併財務報告 子公司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	—	36,327,780	477.9
	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	—	1,299,110	17.1
Cimpor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	—	2,217,632	122.7
	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	—	79,521	4.4
總計		3,655,201	—	43,433,223	—

- 註 1： 母公司直接排放量（範疇一）、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台灣地區水泥及混凝土業務，包含水泥製造和平分公司和平廠、蘇澳廠；預拌混凝土製造台北、台中、高雄水泥製品廠，及其轄下 22 個據點、高雄與台中港發貨站；辦公室包含集團營運總部及低碳研發中心。
- 註 2：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母公司能源密集度分別以台泥個體公司營收淨額 26,077,189 仟元及 26,021,513 仟元換算；民國 113 年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能源密集度以營收淨額 76,011,117 仟元換算；民國 113 年 Cimpor 能源密集度以其營收淨額 18,078,610 仟元換算。
- 註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直接排放量（範疇一）與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之數據，皆有委由第三方機構包含新加坡商英國標準協會集團私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BSI）、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進行查證，相關證書可至本公司官網永續認證頁面查看。
- 註 4： 土葡相關營收自民國 113 年 3 月份起方正式併入本公司合併財報中，本公司根據 GHG Protocol 規定於上表揭露子公司 Cimpor 整年的溫室氣體排放量（all-year option），而其民國 113 年 3 月份至 12 月份排放量則為 2,386,906（公噸 CO₂e）。
- 註 5：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範疇尚不含土耳其子公司 OYAK，其溫室氣體排放量將於永續報告書進行揭露。

(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執行確信之涵蓋範圍：

- 母公司個體應自民國 113 年開始執行確信。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民國 116 年開始執行確信。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最近兩年度執行確信情形說明如下：

項目		民國 112 年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民國 113 年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母公司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3,459,664	3,303,179
	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195,661	206,001
	總計	3,655,324	3,509,180
	佔前述 1-1-1 所揭露盤查數據百分比	100%	100%
確信機構		新加坡商英國標準協會集團私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BSI）與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	新加坡商英國標準協會集團私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BSI）
確信情形說明		確信準則 ISO 14064-3:2019	確信準則 ISO 14064-3:2019
確信意見 / 結論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3)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 本公司溫室氣體基準年依循所通過國際 SBT 科學基礎減碳基準年設定，基準年為西元 2016 年，排放強度 0.849(噸 CO₂e/ 噸膠結材料) ，排放量 4,621,312(噸 CO₂e)，其溫室氣體排放數據每年依環境部要求皆經第三方單位盤查且於本公司 ESG 報告書揭露。
- 本公司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依循所通過國際 SBT 科學基礎減碳目標 1.5° C 路徑設定，目標年為西元 2030 年範疇一碳排放強度降低 23.9%，範疇二碳排放強度降低 64.4%，範疇一＋範疇二碳排放強度降低 26.8%。
- 本公司溫室氣體減量策略接軌國際水泥同業，具體行動計畫包含增加替代原料使用、增加替代燃料使用、餘熱發電技術改善、工藝設備改善、再生能源設備建置、碳捕獲技術研發。根據西元 2020 年通過之國際 SBT 科學基礎減碳目標 Well Below 2° C 路徑，西元 2024 年母公司減量目標相較基準年 (2016 年) 已達成約 97%。

2.2.8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於民國 100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訂立「誠信經營守則」，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向來以崇尚文化、尊重人才為本，打造兼具「品質、品德、品味」的企業體，秉持誠信與服務熱忱，以精緻服務超越顧客期望，來實現「顧客滿意」，建立與供應商及顧客間的良好關係，追求企業永續經營及成長，為本公司最大的宗旨，並於公司網頁明示公司經營之態度，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皆以落實誠信之經營理念為目標。	無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對外捐贈達一定金額以上均需提董事會通過方可執行，稽核單位並隨時留意是否有行賄或收賄情形或其它不當利益，本公司內部程序訂有相關規定於誠信經營守則，請詳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誠信經營」專區。	無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為防範不誠信行為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違反從業道德行為檢舉制度」、「反貪腐、反賄賂政策」、「反貪腐及反賄賂教育訓練程序」及「內線交易防制辦法」等相關作業規範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訂作業規範或送呈至董事會討論修訂。	無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針對商業夥伴，於初次合作或定期執行貪腐賄賂風險評估與對應之盡職調查程序，作為評估後續與該商業夥伴合作關係之評估考量依據。 本公司訂有廉潔承諾聲明，並附於簽訂之合約中，要求承諾人承諾遵守台泥企業團所制定之一切廉潔規範，並確認已詳閱台泥企業團誠信經營守則、反貪腐、反賄賂政策、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行為準則等，且承諾人保證要求其負責人、經理人、受僱人、代理人、關聯人員或使用人亦嚴格格遵本承諾條款之義務。	無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1. 本公司為積極推動落實企業永續及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於民國 107 年 5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立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並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最高）並建立向下各級單位，定期需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另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 日起開始運行 ISO 37001 反貪腐、反賄賂管理系統，並成立「反貪腐反賄賂推動小組」進行系統規劃、諮詢及推動事宜，並由審計委員會負責督導推動本管理系統目標達成情形，每年至少向董事會報告一次，已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11 日向董事會報告。 2. 本公司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民國 113 年相關執行情形如下： (1) 民國 113 年 2 月 29 日經「反貪腐反賄賂推動小組」討論決議，制定民國 113 年之目標計畫並完成各項風險評估，另安排於同年 5 月底至 6 月初完成內部稽核作業，於同年 5 月獲總經理核准。 (2) 民國 113 年 5 月 13 日總管理處員工進行 ISO 37001 反貪腐、反賄賂管理系統之線上政策宣導與教育訓練課程（包含貪腐行為偵測指標、公部門往來管理、收受款待 / 餽贈作業準則），教材收看與課後測驗回覆率達 100%。 (3) 民國 113 年 6 月 3 日、4 日執行內部稽核作業，針對稽核發現提及之商業夥伴盡職調查文件缺漏、未留存完整查詢記錄等情，由「反貪腐反賄賂推動小組」研議將表單作業線上化，避免執行缺失。 (4) 民國 113 年 6 月 11 日，由「反貪腐、反賄賂推動小組」就內部稽核發現彙總各部室提出之矯正措施，呈報總經理核准，並於本年度持續追蹤改進。 (5) 考量 ISO 37001 認證有效期間將於民國 113 年 8 月屆滿，本公司安排於民國 113 年 6 月 13 日、14 日接續辦理外部認證單位之續證複審，並獲頒後續三年度的有效認證。另外，本公司新進員工簽署「誠信守則與道德規範聲明書」之達成率為 100%；本公司董事、總管理處及各廠員工全數亦完成簽署「誠信守則與道德規範聲明書」（董事）（員工），簽署人次維持 1,300 人以上；針對業務涉及供應商、客戶往來的中、高風險經理人，則於「誠信守則與道德規範聲明書」外追加 簽署「職級廉潔守則」（中高風險經理人），簽署率亦達 100%。	無

			(6) 民國 113 年 8 月 28 日再次召開「反貪腐、反賄賂推動小組會議」，追蹤矯正措施的執行狀況。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於「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中明訂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時，應本於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	無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已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	無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為強化高規誠信標準，每年定期向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及商業夥伴宣導誠信經營守則，民國 113 年執行情形如下： 1. 透過實體、線上學習等方式對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執行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訓練（含「ISO 37001 反貪腐及賄賂管理系統運作機制教育訓練」、「ISO 37001 推動小組成員教育訓練」與「《公司治理與企業法遵》談內線交易與聯合行為」課程），線上與實體合計累計 2,882 人次參與，課程總時數合計 4.63 小時。 2. 本公司新進員工簽署「誠信守則與道德規範聲明書」之達成率為 100%。 此外，本公司董事、總管理處及各廠員工全數亦完成簽署「誠信守則與道德規範聲明書」，簽署人次維持 1,300 人以上；針對業務涉及供應商、客戶往來的中、高風險經理人，於「誠信守則與道德規範聲明書」外追加簽署「職級廉潔守則」（中高風險經理人），簽署率亦達 100%。 上述課程資訊請詳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治理情形」-「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 2024 年課程資訊」專區。	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訂有「違反從業道德行為檢舉制度」，雖尚未訂定具體獎勵制度，但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加強宣導道德觀念，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稽核室呈報，若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事項涉及公司之高階經理人時，檢舉人除前述檢舉管道外，亦得選擇向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檢舉，以針對不同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的受理人員。	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訂有「違反從業道德行為檢舉制度」，明訂定檢舉事項之處理及調查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由稽核室依公司相關作業規定辦理。	無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之「違反從業道德行為檢舉制度」訂有吹哨者保密制度，將以保密方式處理呈報案件，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有關不當處置，以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善意呈報者的安全。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官網 (http://www.tccgroupholdings.com/tw/) 設置「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誠信經營」專區。明示揭露公司誠信經營理念。並另設有英文及簡體版網頁。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第 20 屆第 14 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第 22 屆第 11 次董事會第 3 次修訂，並由稽核負責誠信經營政策等之監督執行，其運作及本公司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皆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逐步落實。 其後，本公司第 23 屆第 26 次董事會會議決議將其「誠信經營守則」檢舉制度條款與本公司「違反從業道德行為檢舉制度」之檢舉機制調整一致，以強化檢舉資訊之存取權限，並經本公司第 24 屆第 6 次董事會議，修正「違反從業道德行為檢舉制度」，將被檢舉人的不同層級由對應之單位受理，於本公司稽核室外增列審計委員會作為對高階經理人為被檢舉人之檢舉途徑，強化檢舉溝通管道。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與關係企業間主要往來銀行均為一定信用等級及資產規模之金融機構，另外訂有銷售客戶授信管理辦法及定時對供應商進行評鑑，針對相關風險項目進行評估並利用 SAP 系統進行管控，本公司於官網規章區已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並詳細說明具體作法、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履行情形以及措施。				

2.2.9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重大訊息及時揭露及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
2. 本公司第 20 屆第 14 次董事會通過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3. 本公司秉持公開、透明、誠信的原則，每年定期發行永續報告書，忠實表達台泥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及永續議題投入情形。
- (1) 內部審查：本報告書所揭露之數據或資料，係由各權責部門提供經 ESG 報告書編撰小組確認，送交各部門主管審閱，最終由董事長核閱並提報董事會通過。
- (2) 外部審查：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Deloitte）按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佈之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係參考國際確信準則 ISAE 3000 Revised 訂定），針對 GRI 與 SASB 指標進行獨立有限確信（limited assurance），並且由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SI）依循 GRI Standards、AA1000AS v3 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進行驗證。

上述永續報告書已揭露至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人查詢。

4. 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財務長 兼 會計主管	于明仁 (註 1)	不適用 (註 2)			
協理 兼 公司治理主管	賴家柔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台灣難減部門淨零公正轉型之路	113/10/30	3.0
			永續財務揭露	113/10/30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企業法遵 - 談內線交易與聯合行為	113/11/27	3.0
			公司治理人員制度介紹及法務人員在公司治理的角色	113/12/13	3.0
			談企業風險管理趨勢與組織韌性	113/12/24	3.0
資深協理 兼 稽核主管	葉國宏 (註 3)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台灣難減部門淨零公正轉型之路	113/10/30	3.0
			永續財務揭露	113/10/30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談企業風險管理趨勢與組織韌性	113/12/24	3.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114/1/14~ 114/1/16	18.0

註 1：本公司因企業團組織調整，民國 113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于明仁財務長兼任會計主管。
註 2：因就任不足一年，故不適用會計主管專業進修之規定。
註 3：本公司因企業團組織調整，民國 113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葉國宏資深協理兼任稽核主管。

2.2.10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2.2.10.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ov.twse.com.tw/nas/cont06/c1101113011140313.pdf>
查閱路徑如下：公開資訊觀測站 > 公司治理 > 內部控制專區 > 內控聲明書公告

2.2.10.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2.2.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民國 113 年及民國 114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之檢討：

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案由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承認。	經投票表決通過承認原董事會提案。	通過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承認。	經投票表決通過承認原董事會提案。	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7,531,181,742 元 (每股配發新台幣 1.00000000 元)。除權息基準日民國 113 年 7 月 7 日現金股利發放日民國 113 年 7 月 26 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之現金股利原訂於民國 113 年 7 月 26 日發放，因受颱風影響，部分地區停止上班，致金融機構之匯款作業日程需予順延，故改為民國 113 年 7 月 30 日發放。)
113/5/21 股東常會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1) 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安平 當選權數：5,773,676,590 權 (2) 泰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程耀輝 當選權數：4,865,053,085 權 (3)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錦明 當選權數：4,230,253,843 權 (4) 興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佑鈞 當選權數：4,223,446,318 權 (5) 財團法人辜公亮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陳聖德 當選權數：4,215,306,327 權 (6)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剛綸 當選權數：4,210,537,011 權 (7) 恆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伯元 當選權數：4,205,873,778 權 (8) 中成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辜公怡 當選權數：4,203,594,201 權 (9) 富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溫堅 當選權數：4,200,450,104 權 (1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立心 當選權數：4,197,698,245 權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1) 王金山 當選權數：4,601,876,981 權 (2) 周玲臺 當選權數：4,600,808,390 權 (3) 林秀玲 當選權數：4,598,239,033 權 (4) 李念祖 當選權數：4,596,321,253 權 (5) 張汝恬 當選權數：4,595,762,203 權	民國 113 年 6 月 3 日獲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1330091150 號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案由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3/5/21 股東常會	本公司擬規劃辦理長期資金募集案，謹提請 公決。	經投票表決通過原董事會提案。	1. 本公司已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公告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9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係為可持續發展連結債券）並於同年 12 月 2 日完成訂價，相關說明如下： (1) 金管會核准通過日期、函號：民國 113 年 10 月 2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303592041 號 (2) 募債總金額新台幣 8,000,000,000 元。 (3) 發行日期：民國 113 年 12 月 10 日 (4) 轉換價格：新台幣 36.5 元。 (5) 期限：五年期，到期日：民國 118 年 12 月 10 日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9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民國 113 年度第一次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相關說明如下： (1) 金管會核准通過日期、函號：民國 113 年 10 月 2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30359204 號 (2) 民國 114 年 1 月 2 日申請展延資金募集時間，於民國 114 年 1 月 8 日取得金管證發字第 1140330117 號延長第一次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期間至民國 114 年 4 月 20 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發行。 4. 更詳細資訊可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 投資專區
	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謹提請 公決。	經投票表決通過原董事會提案。	已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公告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並向經濟部商業司辦理變更登記，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謹提請 公決。	經投票表決通過原董事會提案。	經股東會決議解除新任擔任所列公司職務競業禁止之限制。

民國 113 年及民國 114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會議重點	會議結果
113/2/27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案業經第 3 屆第 30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召開本公司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事宜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3/20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本案除獨立董事外，餘出席董事離席迴避，由王金山獨立董事主持。本案業經第 5 屆第 18 次薪酬委員會同意並提請董事會審議，經主席徵詢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案業經第 3 屆第 31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擬規劃辦理長期資金募集案。	本案業經第 3 屆第 31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請將「選舉第 25 屆董事 15 席（含獨立董事 5）」，列入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議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列入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議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相關事宜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補充召開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開會方式及增加召集事由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會議重點	會議結果
113/5/14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本案業經第 3 屆第 32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泥綠能（股）公司擬向台泥再生資源（股）公司租賃彰濱土地案。	本案業經第 3 屆第 32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因應集團政策及提高再生能源建置量，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泥綠能（股）公司擬投資高雄永安漁電型太陽光電電廠提報案。	本案業經第 3 屆第 32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5/21	推選董事長案。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推選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安平董事為董事長。
113/5/28	擬委任本公司第 6 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委任本公司第 2 屆「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推舉本公司第 2 屆「提名委員會」委員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6/12	本公司擬依照法國證券交易相關法令公開收購 NHOA S.A. 股份案及依法終止其上市案。	議事經過：本案程耀輝董事因利害關係離席迴避。程耀輝董事擔任本公司指派於 NHOA S.A. 之 CSEO，因利益關係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離席迴避。本案經第 4 屆第 2 次臨時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於董事會中董事及經營管理團隊充分討論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8/1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業務 -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逸仙段之營業分割讓與台泥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台泥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泥儲能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擬投資建設超高性能混凝土 UHPC 構件製造生產基地約人民幣 8,000 萬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和平廠替代原料 / 燃料倉儲及輸送設備第一期工程（倉儲建設）預算提報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8/20	本公司依照法國證券交易相關法令公開收購 NHOA S.A. 股份案及終止其上市，後續相關事項案。	議事經過：本案張安平董事長及程耀輝董事因利害關係離席迴避，由王金山獨立董事當代理主席。張安平董事長及程耀輝董事分別擔任本公司指派於 NHOA S.A. 董事長及 CSEO，因利益關係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離席迴避；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5 次臨時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代理主席王金山獨立董事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9/13	本公司擬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為可持續發展連結債券）暨民國 113 年度第一次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6 次臨時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擬增加對本公司持股百分之百荷蘭子公司 Taiwan Cement (Dutch) Holdings B.V 之投資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6 次臨時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11/1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7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	本案業經第 6 屆第 3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及第 4 屆第 7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會議重點	會議結果
113/11/11	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本案業經第 6 屆第 3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及第 4 屆第 7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委員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出售新竹縣竹東鎮台泥段 4、5、10 地號等 3 筆土地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7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士葡投資「Oliver 2 案」後續方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7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12/14	本公司擬為持股百分之百荷蘭子公司 TCC Dutch Holdings B.V. 增加背書保證至 5 億歐元發行綠色公司債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8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泥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台北信義案籌備期資金需求預算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8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3/1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9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9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9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擬為持股百分之百荷蘭子公司 TCC Dutch Holdings B.V. 發行綠色公司債及 / 或辦理綠色銀行團聯合貸款增加背書保證金額至 6 億歐元案。	本案業經第 4 屆第 9 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議事經過： 第十案及第十一案除獨立董事外，餘出席董事及列席經理人離席迴避。本案除獨立董事外，餘出席董事及列席經理人離席迴避，由王金山獨立董事主持。本案業經第 6 屆第 5 次薪酬委員會同意並提請董事會審議，經主席徵詢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本案業經第 6 屆第 5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請將「補選獨立董事 1 席」，列入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議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召開本公司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事宜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2.1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之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2.2.13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證照名稱	人數	
	財務	稽核
中華民國會計師 (CPA)	2	2

2.3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 公費	非審計公 費	合計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雅玲	2024/1/1- 2024/12/31	42,980	23,172	66,152	非審計公費主要為稅務、發行公司債、永續及諮詢服務等公費。
	黃惠敏					

2.3.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事。

2.3.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2.4 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2.4.1 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2.4.2 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2.4.3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2.5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2.6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6.1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2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嘉利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安平	500,000	0	0	0
董事	泰和興業（股）公司 代表人：程耀輝	0	0	0	0
董事	國際中橡 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駱錦明	0	0	0	0
董事	興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焦佑鈞 (就任日期：113/5/21)	0	0	0	0
董事	財團法人 辜公亮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陳聖德	0	0	0	0
董事	嘉新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張剛綸 代表人：王立心	0	0	0	0
董事	恆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伯元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2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董事	中成開發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辜公怡 (就任日期：113/5/21)	0	0	0	0
董事	富品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溫堅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金山	0	0	0	0
獨立董事	周玲臺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秀玲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汝恬 (就任日期：113/5/21)	0	0	0	0
企業團 總執行長	張安平	924,800	0	0	0
總經理	程耀輝	105,00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黃健強	106,995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呂克甫	106,995	0	0	0
副總經理	葛保羅	92,894	0	0	0
副總經理	王建全	21,999	0	0	0
副總經理	劉鳳萍	23,098	0	0	0
副總經理	葉毓君	39,597	0	0	0
財務長 兼 會計主管	于明仁	39,000	0	0	0
資深協理	蔡國嶼	73,395	0	0	0
資深協理 兼 稽核主管	葉國宏	42,597	0	0	0
資深協理	丘惠生	0	0	0	0
資深協理	邱鈺文	21,698	0	0	0
資深協理	魏家珮	50,197	0	0	0
資深協理	鍾逸青 (就任日期：114/1/20)	0	0	0	0
董事 兼 協理	辜公怡	60,496	0	0	0
協理	藍岑蔚	20,899	0	0	0
協理 兼 公司治理主管	賴家柔	18,698	0	0	0
協理	李國源	26,898	0	0	0
協理	蔣政道	27,498	0	0	0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2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協理	陳銀華	38,498	0	0	0
協理	陳怡中	47,297	0	0	0
資安長	張年旺	27,698	0	0	0
協理	呂秀芬	0	0	0	0
協理	王彬墀 (就任日期：113/4/8)	0	0	0	0
協理	陳進益	19,799	0	0	0
資深經理	陳技暉	24,899	0	0	0
資深經理	許雪卿	4,950	0	0	0
資深經理	陳振源 (就任日期：113/11/11)	0	0	0	0
經理	蕭立奇	26,398	0	0	0
資深副理	陳竹村 (就任日期：113/4/26)	8,249	0	0	0
資深副理	吳子揚 (就任日期：114/3/13)	0	0	0	0
董事	富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其嘉 (解任日期：113/5/21)	0	0	0	0
董事	恆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純穎 (解任日期：113/5/21)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美花 (解任日期：113/5/21)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念祖 (就任日期：113/5/21) (解任日期：113/10/9)	0	0	0	0
協理	張修豪 (就任日期：113/4/15) (解任日期：113/7/23)	0	0	0	0
資深經理	梁詩聖 (解任日期：113/11/11)	19,249	0	0	0
資深經理	吳雲德 (解任日期：114/3/13)	9,899	0	0	0
經理 兼 稽核主管	曹家華 (解任日期：113/10/21)	7,198	0	0	0
資深副理	張毓揚 (解任日期：113/6/18)	12,649	0	0	0
資深副理	易俊達 (就任日期：113/6/18) (解任日期：114/1/22)	0	0	0	0

2.6.2 股權移轉或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事。

2.7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資料截止至除息停過基準日：民國 113 年 7 月 3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名稱	關係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代表人：張剛綸	239,629,776	3.17	-	-	無	無	嘉新國際 (股) 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嘉新國際 (股) 公司	公司之董事	
	-	-	264,484	0.00	無	無	嘉新國際 (股) 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台 新 國 際 商 業 銀 行 (股) 有 限 公 司 受 託 保 管 國 泰 台 灣 高 股 息 傘 型 證 券 投 資 信 託 基 金 之 台 灣 ESG 永 續 高 股 息 ETF 證 券 投 資 信 託 基 金 專 戶	215,033,748	2.85	-	-	無	無	無	無	
中 信 投 資 (股) 公 司 代表人：侯天儀	186,189,210	2.47	-	-	無	無	恆強投資 (股) 公司	公司之董事	
	9,460,616	0.13	-	-	無	無	恆強投資 (股) 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127,695,767	1.69	-	-	無	無	無	無	
嘉新國際 (股) 公司 代表人：張剛綸	116,912,847	1.55	-	-	無	無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公司之董事	
	-	-	264,484	0.00	無	無	嘉新水泥 (股) 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國 際 中 橡 投 資 控 股 (股) 公 司 代表人：辜公怡	113,896,285	1.51	-	-	無	無	無	無	
	760,947	0.01	-	-	無	無	無	無	
恆強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侯天儀	112,457,746	1.49	-	-	無	無	中信投資 (股) 公司	公司之董事	
	9,460,616	0.13	-	-	無	無	中信投資 (股) 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中 華 郵 政 (股) 公 司 代表人：吳宏謀	104,456,746	1.38	-	-	無	無	無	無	
	-	-	-	-	無	無	無	無	
台 灣 人 壽 保 險 (股) 公 司 代表人：鄭泰克	100,531,192	1.33	-	-	無	無	無	無	
	-	-	-	-	無	無	無	無	
臺 灣 銀 行 (股) 有 限 公 司 公 教 保 險 部	99,341,262	1.32	-	-	無	無	無	無	

2.8 綜合持股比例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註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灣通運倉儲 (股) 公司	52,410,366	83.88%	419,013	0.67%	52,829,379	84.55%
台灣士敏工程 (股) 公司	59,781,378	99.36%	-	-	59,781,378	99.36%
光和耐火 (股) 公司	60,163,639	95.29%	-	-	60,163,639	95.29%
Hong Kong Cement Manufacturing Co., Ltd.	38,094	84.65%	-	-	38,094	84.65%
達和航運 (股) 公司	227,803,766	64.79%	103,648,759	29.48%	331,452,525	94.27%
信昌投資 (股) 公司	239,800,000	100.00%	-	-	239,800,000	100.00%
台泥再生資源 (股) 公司	140,000,000	100.00%	-	-	140,000,000	100.00%
台泥資訊 (股) 公司	14,904,000	99.36%	-	-	14,904,000	99.36%
金昌石礦 (股) 公司	9,100,000	100.00%	-	-	9,100,000	100.00%
和平工業區專用港實業 (股) 公司	319,990,000	100.00%	-	-	319,990,000	100.00%
TCC International Ltd.	1,100,875,900	100.00%	-	-	1,100,875,900	100.00%
和平電力 (股) 公司	805,940,306	59.50%	6,772,608	0.50%	812,712,914	60.00%
英屬維京群島商和平企業經營管理顧問 (股) 公司	6,000	60.00%	-	-	6,000	60.00%
Synpac Ltd.	2,700,000	25.00%	8,100,000	75.00%	10,800,000	100.00%
CCC USA CORP.	79,166	33.33%	158,334	66.67%	237,500	100.00%
鳳勝實業 (股) 公司	27,260,611	45.43%	-	-	27,260,611	45.43%
萬青水泥 (股) 公司	8,062,600	50.64%	7,587,400	49.36%	15,650,000	100.00%
達和環保 (股) 公司	84,212,462	50.00%	-	-	84,212,462	50.00%
達榮環保 (股) 公司	666,000	66.60%	-	-	666,000	66.60%
台泥綠能 (股) 公司	1,350,898,696	100.00%	-	-	1,350,898,696	100.00%
合盛礦業 (股) 公司	30,100,000	100.00%	-	-	30,100,000	100.00%
TC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3,734,927,496	47.29%	4,163,097,279	52.71%	7,898,024,775	100.00%
Taicorn Minerals Corp. (註 2)	119,997	72.70%	-	-	119,997	72.70%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註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rans Philippines Mineral Corp.	19,996	40.00%	-	-	19,996	40.00%
台泥永續能源投資（股）公司	100,000	100.00%	-	-	100,000	100.00%
台泥儲能科技（股）公司	250,600,000	100.00%	-	-	250,600,000	100.00%
台泥循環能源科技（股）公司	1,046,153,632	36.77%	1,575,910,482	55.39%	2,622,064,114	92.16%
妥善循環科技（股）公司	100,000	100.00%	-	-	100,000	100.00%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公司	153,476,855	15.59%	35,527,529	3.61%	189,004,384	19.19%
TCC Dutch Holdings B.V.	1,179,219	82.51%	250,000	17.49%	1,429,219	100.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Taicorn Minerals Corp. 持股比例係依出資額算。

03

募資情形

3.1 資本及股份

3.1.1股本來源

截至民國114年3月20日年報刊印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市	未上市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7,551,181,742	-	7,551,181,742	2,248,818,258	9,800,000,000
特別股	200,000,000	-	200,000,000	-	200,000,000

3.1.2股本形成經過

截至民國114年3月20日年報刊印日

單位：元；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盈餘轉增資	資本公積 轉增資	現金增資		
84.08	10	1,650,000,000	16,500,000,000	1,280,787,200	12,807,872,000	1,372,272,000	-	-	無	無
85.08	10	1,650,000,000	16,500,000,000	1,408,865,920	14,088,659,200	896,551,040	384,236,160	-	無	無
86.10	10	1,650,000,000	16,500,000,000	1,650,000,000	16,500,000,000	563,546,368	845,319,552	1,002,474,880 (註1)	無	無
87.07	10	2,300,000,000	23,000,000,000	1,815,000,000	18,150,000,000	660,000,000	990,000,000	-	無	無
88.09	10	2,300,000,000	23,000,000,000	2,196,500,000	21,965,000,000	363,000,000	1,452,000,000	2,000,000,000 (註2)	無	無
89.08	10	2,550,000,000	25,500,000,000	2,372,220,000	23,722,200,000	1,098,250,000	658,950,000	-	無	無
90.08	10	2,757,386,600	27,573,866,000	2,443,386,600	24,433,866,000	-	711,666,000	-	無	無
90.09	25	2,757,386,600	27,573,866,000	2,607,386,600	26,073,866,000	-	-	1,640,000,000 (註3)	無	無
91.08	10	2,757,386,600	27,573,866,000	2,656,254,332	26,562,543,320	-	488,677,320	-	無	無
92.09	10	3,157,386,600	31,573,866,000	2,710,396,409	27,103,964,090	541,420,770	-	-	無	無
93.09	10	3,507,386,600	35,073,866,000	2,809,764,407	28,097,644,070	993,679,980	-	-	無	無
94.10	10	4,007,386,600	40,073,866,000	2,949,351,287	29,493,512,870	1,395,868,800	-	-	無	無
95.04	10	4,007,386,600	40,073,866,000	2,991,886,496	29,918,864,960	-	-	-	無	425,352,090 元 (註4)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盈餘轉增資	資本公積 轉增資	現金增資		
95.06	10	4,007,386,600	40,073,866,000	3,131,344,565	31,313,445,650	-	-	-	無	1,394,580,690 元 (註4)
95.09	10	4,007,386,600	40,073,866,000	3,181,438,776	31,814,387,760	-	-	-	無	500,942,110 元 (註4)
95.09	10	4,007,386,600	40,073,866,000	3,236,097,960	32,360,979,600	546,591,840	-	-	無	無
95.10	10	4,007,386,600	40,073,866,000	3,072,097,960	30,720,979,600	-	-	-	無	(1,640,000,000 元) (註5)
96.01	10	4,007,386,600	40,073,866,000	3,141,612,870	31,416,128,700	-	-	-	無	695,149,100 元 (註4)
96.04	10	4,007,386,600	40,073,866,000	3,207,351,086	32,073,510,860	-	-	-	無	657,382,160 元 (註4)
96.08	10	4,007,386,600	40,073,866,000	3,248,637,197	32,486,371,970	412,861,110	-	-	無	無
97.08	10	4,007,386,600	40,073,866,000	3,292,175,869	32,921,758,690	435,386,720	-	-	無	無
99.12	27	4,007,386,600	40,073,866,000	3,692,175,869	36,921,758,690	-	-	4,000,000,000 (註6)	無	無
100.06	10	6,000,000,000	60,000,000,000	3,692,175,869	36,921,758,690	-	-	-	無	無
106.11	10	6,000,000,000	60,000,000,000	4,246,509,010	42,465,090,100	-	-	-	無	5,543,331,410 元 (註7)
107.08	10	6,000,000,000	60,000,000,000	4,670,559,911	46,705,599,110	4,240,509,010	-	-	無	無
107.09	10	6,000,000,000	60,000,000,000	5,108,059,911	51,080,599,110	-	-	4,375,000,000 (註8)	無	無
108.01	10	6,000,000,000	60,000,000,000	5,308,059,911	53,080,599,110	-	-	2,000,000,000 (註9) (特別股)	無	無
108.06	10	7,000,000,000	70,000,000,000	5,308,059,911	53,080,599,110	-	-	-	無	無
108.09	10	7,000,000,000	70,000,000,000	5,665,619,204	56,656,192,040	3,575,592,930	-	-	無	無
109.09	10	7,000,000,000	70,000,000,000	5,938,500,164	59,385,001,640	2,728,809,600	-	-	無	無
109.10	10	7,000,000,000	70,000,000,000	5,941,400,721	59,414,007,210	-	-	-	無	29,005,570 元 (註10)
110.02	10	7,000,000,000	70,000,000,000	6,010,254,882	60,102,548,820	-	-	-	無	688,541,610 元 (註10)
110.03	10	7,000,000,000	70,000,000,000	6,095,645,647	60,956,456,470	-	-	-	無	853,907,650 元 (註10)
110.06	10	7,000,000,000	70,000,000,000	6,157,440,327	61,574,403,270	-	-	-	無	617,946,800 元 (註10)
110.08	10	7,000,000,000	70,000,000,000	6,323,580,010	63,235,800,100	-	-	-	無	1,661,396,830 元 (註10)
110.11	10	7,000,000,000	70,000,000,000	6,324,200,257	63,242,002,570	-	-	-	無	6,202,470 元(註10)
110.12	10	7,000,000,000	70,000,000,000	6,325,234,002	63,252,340,020	-	-	-	無	10,337,450 元 (註10)
111.08	10	8,500,000,000	85,000,000,000	6,936,851,342	69,368,513,420	6,116,173,400	-	-	無	無
111.09	10	8,500,000,000	85,000,000,000	6,936,181,742	69,361,817,420	-	-	-	無	(6,696,000 元) (註11)
111.10	10	8,500,000,000	85,000,000,000	7,356,181,742	73,561,817,420	-	-	4,200,000,000 (註12)	無	無
112.11	1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0	7,751,181,742	77,511,817,420	-	-	3,950,000,000 (註13)	無	無

- 1.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6.7.7台財證(一)第50087號函核准，現金增資發行價格36元。
- 2.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4.20台財證(一)第29130號函核准，現金增資發行價格20元。
- 3.係現金增資發行特別股164,000,000股，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7.31台財證(一)第143691號函核准。
- 4.係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總額上限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3.02.06台財證一字第0920162472號函核准。
- 5.特別股期滿收回，辦理減資。
- 6.係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400,000,000股，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99年11月05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59240號函核准。
- 7.增資發行新股554,333,141股受讓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6年11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60041014號函核准。
- 8.係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75,000,000股至468,750,000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75,000,000單位至93,750,000單位，總金額約美金440,000,000元至550,000,000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7年7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0703258531號函核准。
- 9.係現金增資發行第二次特別股200,000,000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7年7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070325853號函核准。
- 10.係發行民國107年度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其公司債總額上限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7年7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0703258532號函核准。
- 11.係庫藏股註銷669,600股，業經經濟部111年9月2日經授商字第11101163360號函核准。
- 12.係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420,000,000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84,000,000 單位，總金額約美金 425,040,000 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1年9月27日金管證發字第1110356873號函核准。
- 13.係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95,000,000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79,000,000 單位，總金額約美金 384,730,000 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2年10月2日金管證發字第1120356293號函核准。

3.1.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無。

3.2 主要股東名單

3.2.1 普通股

資料截止至除息停過基準日：民國113年7月3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總股數	持股比率%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39,629,776	3.17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ESG永續高股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215,033,748	2.85
中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6,189,210	2.47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127,695,767	1.69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6,912,847	1.55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3,896,285	1.51
恆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2,457,746	1.49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04,456,746	1.38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0,531,192	1.33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教保險部	99,341,262	1.32

3.2.2 特別股

資料截止至除息停過基準日：民國113年7月3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總股數	持股比率%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20.0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15.00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8,350,000	14.18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	27,650,000	13.83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0,000,000	10.00
勞工保險基金	12,000,000	6.00
臺銀人壽辦理軍人保險準備金運用專戶	6,337,000	3.17
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825,000	1.91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173,000	1.59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85,000	1.39

3.3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3.1 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所得純益，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彌補累積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撥，其餘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必要時得依相關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後，就其餘額依公司章程第五條之一規定分派特別股股息後，再予分派普通股股利，分派比率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除從事資本密集、較為成熟穩定之水泥及水泥製品產銷外，並積極朝向多角化經營。為配合多元化發展投資需要或重大之資本預算規劃，訂定現金股利支付比率為普通股股利之百分之二十以上，餘額配發股票股利。

股利之分派，除支應轉投資、重大資本支出或改善財務結構等資金需求外，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發放至少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提請股東會決議。

3.3.2 盈餘分派情形

本公司業於民國114年3月12日第25屆第10次董事會中擬定民國113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表所示，擬分派特別股股息405,250,000元，普通股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1元。本案俟民國114年5月27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單位：新台幣 元

特別股現金股利 (2.02625元/股)	405,250,000
普通股現金股利 (1元/股)	7,531,181,742

3.4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3.5 員工及董事酬勞

3.5.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員工酬勞：萬分之一至百分之三（註）。
2.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註：將提送民國114年股東會待通過修改員工酬勞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

3.5.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5.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民國114年3月12日董事會通過以現金配發民國113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為66,616,173元及董事酬勞金額為123,167,600元，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13年度帳上估列數相同。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次無以股票配發員工酬勞之情事，故不適用。

3.5.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目	董事會決議(民國113年3月20日)
員工現金酬勞之分派金額	73,954,817
董事現金酬勞之分派金額	88,018,454

註：員工酬勞與民國112年度估列數相同，董事酬勞較民國112年度估列數減少16,432元，差異係會計估計變動並調整列為民國113年度損益。

3.6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3.7公司債辦理情形

3.7.1 公司債資料

截至民國114年3月20日年報刊印日 單位：新台幣		
公司債種類	107年第一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9年第一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107年06月21日	民國109年04月15日
面 額	100萬元	10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價格	100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100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120億元	200億元 甲券：52億元 乙券：148億元
利 率	固定年利率1.70%	甲券：固定年利率0.69% 乙券：固定年利率0.93%
期 限	十五年期，民國122年6月21日到期	甲券：七年期，民國116年4月15日到期 乙券：十五年期，民國124年4月15日到期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公司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公司

公司債種類	107年第一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9年第一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簽證律師	郭惠吉	郭惠吉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雅玲、邵志明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雅玲、邵志明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120億元	200億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 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評等標的：臺灣水泥(股)公司 評等等級：twA+ 評等日期：民國107年5月8日	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評等標的：臺灣水泥(股)公司 評等等級：twA+ 評等日期：民國108年4月25日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截至民國114年3月20日年報刊印日 單位：新台幣		
公司債種類	110年第一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1年第一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110年8月31日	民國111年6月8日
面 額	100萬元	10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價格	100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100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166億元 甲券：58億元 乙券：31億元 丙券：12億元 丁券：65億元	77.5億元 甲券：49.5億元 乙券：28億元

公司債種類	110年第一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1年第一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利 率	甲券：固定年利率0.59% 乙券：固定年利率0.68% 丙券：固定年利率0.78% 丁券：固定年利率0.95%	甲券：固定年利率1.90% 乙券：固定年利率2.15%
期 限	甲券：五年期，民國115年8月31日到期 乙券：七年期，民國117年8月31日到期 丙券：十年期，民國120年8月31日到期 丁券：十五年期，民國125年8月31日到期	甲券：六年期，民國117年6月8日到期 乙券：十年期，民國121年6月8日到期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郭惠吉	郭惠吉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黃惠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惠敏、郭政弘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166億元	77.5億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 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評等標的：臺灣水泥(股)公司 評等等級：twA+ 評等日期：民國110年4月27日	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評等標的：臺灣水泥(股)公司 評等等級：twA+ 評等日期：民國111年4月21日
附 利 其 權 他 利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 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 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 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 東權益影響	無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截至民國114年3月20日年報刊印日 單位：新台幣

公司債種類	111年第二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1年第三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111年11月25日	民國112年1月13日
面 額	100萬元	10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價格	100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100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33億元 甲券：21 億元 乙券：12 億元	93億元 甲券：61 億元 乙券：32 億元
利 率	甲券：固定年利率2.10% 乙券：固定年利率2.65%	甲券：固定年利率2.40% 乙券：固定年利率2.65%
期 限	甲券：五年期，民國116年11月25日到期 乙券：十年期，民國121年11月25日到期	甲券：七年期，民國119年1月13日到期 乙券：十年期，民國122年1月13日到期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郭惠吉	郭惠吉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惠敏、郭政弘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惠敏、郭政弘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33億元	93億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日期、公司債 評等結果	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評等標的：臺灣水泥(股)公司 評等等級：twA+ 評等日期：民國111年4月21日	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評等標的：臺灣水泥(股)公司 評等等級：twA+ 評等日期：民國111年4月21日
附其 他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 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 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公司債種類	111年第二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1年第三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附其他權利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 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截至民國114年3月20日年報刊印日 單位：美金

公司債種類	112年第一次 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13年第一次 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112年10月24日	民國114年3月28日
面 額	20萬元	2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發行價格	100元，按面額之100%發行	100元，按面額之100%發行
總 額	4.2億元	3.5億元
利 率	0%	0%
期 限	五年期，民國117年10月24日到期	五年期，民國119年3月28日到期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Citico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Citico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承銷機構	花旗證券	Morgan Stanley
簽證律師	宋天祥	宋天祥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雅玲、黃惠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雅玲、黃惠敏
償還方法	除已被提前贖回、買回並註銷或行使轉 換權外，於到期日將依本債券面額，按 面額加計年利率為2.65% (按半年計算)之 收益率，以美金將本公司債贖回。	除已被提前贖回、買回並註銷或行使轉換 權外，於到期日將依本債券面額，按面額 加計年利率為1.875% (按半年計算)之收益 率，以美金將本公司債贖回。
未償還本金	420,000,000	-

截至民國114年3月20日年報刊印日 單位：美金

公司債種類	112年第一次 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13年第一次 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1. 於本債券發行之日起屆滿3年至到期 日前，如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 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中 有20個交易日，達提前贖回金額乘以 當時轉換價格（以固定匯率換算為美 元）再除以面額後所得之總數之 130%以上時，發行公司得依提前贖 回金額贖回全部或部份本債券。 2. 百分之九十以上之本債券已被贖回、 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買回並註 銷時，發行公司得依提前贖回金額將 尚流通在外之本債券全部贖回。 3. 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使發行 公司於發行日後因本債券而稅務負擔 增加或必須支付額外之利息費用或增 加成本時，發行公司得依提前贖回金 額提前將本債券全部贖回。倘債券持 有人不參與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不得 請求發行公司負擔額外之稅賦或費 用。	1.於本債券發行之日起屆滿3年至到期日 前，如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 所之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中有 20個交易日，達提前贖回金額乘以當 時轉換價格（以固定匯率換算為美元） 再除以面額後所得之總數之130%以上 時，發行公司得依提前贖回金額贖回 全部或部份本債券。 2. 百分之九十以上之本債券已被贖回、 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買回並註 銷時，發行公司得依提前贖回金額將 尚流通在外之本債券全部贖回。 3. 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使發行 公司於發行日後因本債券而稅務負擔 增加或必須支付額外之利息費用或增 加成本時，發行公司得依提前贖回金 額提前將本債券全部贖回。倘債券持 有人不參與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不得 請求發行公司負擔額外之稅賦或費 用。
限制條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日期、公司債評 等結果	無	無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 換(交換或認股)普通 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 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0	0

公司債種類	112年第一次 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13年第一次 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除本公司提前將本債券贖回或買回或停止轉換期間（定義如下）外，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屆滿三個月（不含發行日）之翌日(即民國113年1月25日)起，至(1)到期日前10日(即民國117年10月14日)止或(2)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之日或本公司行使贖回權之日(不含到期日)前第5個營業日止，依相關法令及受託契約之規定，隨時向發行公司請求將本債券轉換為發行公司之普通股。 前述停止轉換期間係指： 1.依中華民國法律停止過戶之期間，包括於本公司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 2.若本公司辦理無償配股、現金股息或現金增資時，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 3.如本公司辦理減資者，自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 4.如本公司辦理股票變更面額者，自本公司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 5.其他依中華民國法令或台灣證券交易所規定之停止過戶期間。 6.前述有關停止過戶期間之法令如有變更時，應依修訂法令後辦理。	除本公司提前將本債券贖回或買回或停止轉換期間（定義如下）外，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屆滿三個月（不含發行日）之翌日(即民國114年6月29日)起，至(1)到期日前10日(即民國119年3月18日)止或(2)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之日或本公司行使贖回權之日(不含到期日)前第5個營業日止，依相關法令及受託契約之規定，隨時向發行公司請求將本債券轉換為發行公司之普通股。 前述停止轉換期間係指： 1.依中華民國法律停止過戶之期間，包括於本公司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 2.若本公司辦理無償配股、現金股息或現金增資時，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 3.如本公司辦理減資者，自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 4.如本公司辦理股票變更面額者，自本公司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 5.其他依中華民國法令或台灣證券交易所規定之停止過戶期間。 6.前述有關停止過戶期間之法令如有變更時，應依修訂法令後辦理。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如本債券全數轉換，對原股東股權之最大稀釋比率約4.84%，雖造成股本膨脹、稀釋每股盈餘，然在財務結構上，將可提高自有資金、降低負債比例，並強化財務結構，對本集團未來營運與發展將更有助益。	如本債券全數轉換，對原股東股權之最大稀釋比率約3.79%，雖造成股本膨脹、稀釋每股盈餘，然在財務結構上，將可提高自有資金、降低負債比例，並強化財務結構，對本集團未來營運與發展將更有助益。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截至民國114年3月20日年報刊印日 單位：新台幣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為可持續發展連結債券)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113年12月10日
	面 額	100,000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行價格	100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80億元
	利 率	0%
	期 限	五年期，民國118年12月10日到期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雅玲、黃惠敏
	償還方法	若觸發事件均無發生，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二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二十一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後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將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80億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評等標的：臺灣水泥(股)公司 評等等級：twA+ 評等日期：民國113年4月29日 信用評等機構：標普全球評級 評等標的：臺灣水泥(股)公司 評等等級：BBB－ 評等日期：民國113年7月5日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0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附錄一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第171~172頁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3.7.2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112年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發行時	112年	113年	114年(註)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US\$99.690	US\$112.852	US\$112.091	US\$107.557
	最低	US\$99.690	US\$99.489	US\$103.805	US\$102.868
	平均	US\$99.690	US\$105.991	US\$107.374	US\$105.181
轉換價格(NT\$/股)		NT\$37.27/股	NT\$37.27/股	NT\$36.16/股	NT\$36.16/股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12年10月24日發行NT\$37.27/股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交付已發行股份			

註：民國114年資料截止日至刊印日3月20日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為可持續發展連結債券)		
項目	年度	發行時	113年	114年(註)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NT\$98.55	NT\$100.30	NT\$108.10
	最低	NT\$98.55	NT\$98.50	NT\$98.75
	平均	NT\$98.55	NT\$99.04	NT\$102.29
轉換價格(NT\$/股)		NT\$36.50/股	NT\$36.50/股	NT\$36.50/股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13年12月10日發行NT\$36.50/股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交付已發行股份		

註：民國114年資料截止日至刊印日3月20日止。

公司債種類		113年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發行時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截至年報刊印日尚未發行	
	最低	截至年報刊印日尚未發行	
	平均	截至年報刊印日尚未發行	
轉換價格(NT\$/股)		NT\$38.80/股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14年3月28日發行NT\$38.80/股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交付已發行股份	

3.7.3 交換公司債資料：

無。

3.7.4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

無。

3.7.5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無。

3.8特別股辦理情形

3.8.1 特別股資料

項目		發行（辦理）日期	107年 12月13日 股票掛牌名稱：台泥乙特
面額		新台幣10元	
發行價格		每股50元	
股數		總股數200,000仟股	
總額		新台幣10,000,000仟元	
權利義務事項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	1.股息：原發行年利率3.5%，於發行日起滿五年(即112/12/13)之次日(即112/12/14)重設股息率，利率重設日前二個台北金融營業日為利率重設基準日(即112/12/12)，依英商路透社（Reuter）112年12月12日上午十一時五年期IRS「TAIFXIRS」與「COSMOS3」之算數平均數為1.490%，加計發行時之利率加碼2.5625%，自112年12月14日起重設股息率為4.0525%。 2.股息發放： 1. 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依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2.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依法完納稅捐、彌補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並依法令規定或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分派第二次特別股股息。 3.本公司對於第二次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倘因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第二次特別股股息，本公司決議取消第二次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將不構成違約事件。 4. 第二次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5.除依本項(3)~(4)款所訂之條件領取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發行（辦理）日期		107年 12月13日	
項目		股票掛牌名稱：台泥乙特	
權利 義務 事項	剩餘財產之分派	第二次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公司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受償順序相同，但以不超過分派當時已發行流通在外特別股股份按發行價格計算之數額為限。	
	表決權之行使	第二次特別股股東於本公司股東會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得被選舉為董事。於特別股股東會及關係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其他	本公司以現金發行新股時，第二次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優先認股權。	
流通在外特 別股	收回或轉換數額	新台幣0元	
	未收回或轉換餘額	新台幣10,000,000仟元	
	收回或轉換條款	1.第二次特別股不得轉換成普通股，第二次特別股股東亦無要求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第二次特別股之權利。 2.本公司得於發行日滿五年後之次日起按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已發行特別股之全部或一部份。未收回之第二次特別股，仍延續前述各款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	
每股市價	113年度	最高	新台幣49.40元
		最低	新台幣46.00元
		平均	新台幣47.71元
	當年度 截至114 年3月20 日 （註）	最高	新台幣47.80元
		最低	新台幣46.60元
		平均	新台幣47.23元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 或認股金額	第二次特別股不得轉換成普通股	
	發行及轉換或認股辦法	無	
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 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 響			無

註：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3.8.2 附認股權特別股資料：

無。

3.9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發行（辦理）日期		107年 8月3日	111年 10月3日	112年 10月17日
項目		107年 8月3日	111年 10月3日	112年 10月17日
發行及交易地點		盧森堡交易所副板(EuroMTF)	盧森堡交易所副板(EuroMTF)	盧森堡交易所副板(EuroMTF)
發行總金額		USD\$548,625,000	USD\$425,040,000	USD\$384,730,000
單位發行價格		每單位USD6.27	每單位USD5.06	每單位USD4.87
發行單位總數		87,500,000單位	84,000,000單位	79,000,000單位
表彰有價證券之來源		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之普通股	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之普通股	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之普通股
表彰有價證券之數額		437,500,000股	420,000,000股	395,000,000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		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	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	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
受託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存託機構		花旗銀行	花旗銀行	花旗銀行
保管機構		第一銀行	第一銀行	第一銀行
未兌回餘額		100單位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分攤方式		由本公司負擔	由本公司負擔	由本公司負擔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詳如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	詳如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	詳如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
每單位市價	113年度	最高	US\$5.600	
		最低	US\$4.840	
		平均	US\$5.126	
	當年度截至3月20日(註)	最高	US\$5.350	
		最低	US\$4.580	
		平均	US\$4.991	

註：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3.10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3.1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3.12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3.12.1 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及執行情形：

不適用。

3.12.2 受讓公司基本資料表：

不適用。

3.13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 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

- (1)民國113年度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資金運用計劃：轉投資海外子公司及償還銀行借款。

2.核准日期及文號：民國113年12月10日金管證字第 11303592041 號。

3.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8,000,000仟元整。

4.資金來源：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5.計劃項目及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114年 3月20日止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及 改進計劃
轉投資海外子公司-TCC Dutch	支用金額	預定	1,926,000
		實際	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0.00%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114年 3月20日止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及 改進計劃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6,074,000
		實際	6,074,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定	8,000,000
		實際	6,074,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75.93%

2. 執行效益評估

- (1)民國113年度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所募資金，計劃項目一為用以轉投資海外子公司TCC Dutch，供其償還銀行借款，因尚待投審會核准，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執行，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查閱路徑如下：公開資訊觀測站>募資計劃執行專區>運用情形季報表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bfhtm_q2)
- (2)民國113年度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所募資金，計劃項目二為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預定效益為適度減輕財務負擔，其預定效益與實際達成情形無重大差異，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查閱路徑如下：公開資訊觀測站>募資計劃執行專區>運用情形季報表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bfhtm_q2)

04

營運概況

4.1 業務內容

4.1.1 業務範圍

本公司主要業務係以水泥產品之生產及銷售為主；另有電力、電池及其他部門從事以下業務：

- 水泥部門－主要為各類水泥產品之生產、加工及銷售業務。
- 電力及能源部門－主要為火力發電、太陽光電、風力及地熱發電等領域電廠開發暨營運；儲能、充電樁及可充式鋰離子電池、電池模組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業務。
- 其他部門－主要為海陸運輸業、耐火材料之生產及銷售、有關環境污染防治工程之承包等業務。

目前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部門	主要產品	營業比重
水泥部門	水泥、預拌混凝土	76.31%
電力及能源部門	電力供給； 儲能、可充式鋰離子電池	20.52%
其他部門	海陸運輸	3.17%
合計		100.00%

4.1.2 產業概況

4.1.2.1 水泥部門

．產業現況與產品發展

本公司水泥產業已是成熟產業，需求穩定。在熟料旋窯產能方面，由於受民國 86年西部礦權到期之影響，西部產能陸續停產後，目前台灣區水泥工業同業公會登記設置之產能為 1,684萬公噸，部分已停產或減產，民國 113年度會員公司於國內計生產水泥 987.6萬公噸，而全年之國內水泥消耗量為 1,334萬公噸，平均每人每年水泥消耗量為 569.93公斤。

國內房地產市場受平均地權條例的政策衝擊，雖未出現大幅下滑，且前期搶建開工的工程仍進行中，但營造業缺工情況未見改善，預期未來因工期拉長施工量將逐步減少，預估整體市場發展將震盪趨緩，透過建照申請與新開工樓地板面積來看，民國113年保持增長5%；大陸地區受到人口萎縮與老化影響以及地方負債增加抑制投資，經濟回到潛在成長較弱的狀態，預期大陸的房地產市場問題仍將持續。從中長期來看整體經濟受到消費需求放緩、房地產深度調整、供應鏈移轉等因素，大陸地區的經濟成長將呈現逐步趨緩的態勢。

展望民國 114年，標普全球（S&P Global）最新預測西元2025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2.5%，較西元2024年的2.7%低；行政院施政報告最新預估在內需支撐下，國內經濟成長力道仍屬溫和，民國114年經濟成長率可逾3%以上，表現將優於全球平均值，受惠於有利的貨幣與財政政策影響，以帶動整體經濟正成長。

本公司水泥產品目前以I型普通水泥為大宗，另公共工程則對特種水泥有特定需求。為提供更加環境友善之低碳產品，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月1日起正式推出卜特蘭石灰石水泥，提供消費者更環保減碳的選擇，各預拌混凝土廠也同步導入生產低碳石灰石水泥混凝土，在減碳環保意識高漲的今日，相信會是更具競爭力的新型產品。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水泥工業的相關產業，包括提供石灰石、黏土、矽砂原料的土石採取業、提供矽砂原料的金屬礦業、提供鐵渣及爐石原料的鋼鐵冶鍊業、提供石膏及石灰石原料的非金屬礦業、提供飛灰及脫硫石膏原料的火力發電業等上游產業，以及製程中所配合之電力供應業、氣體燃料供應業及鐵路運輸業、汽車運輸業、水上運輸業等支援性產業；另直接需要水泥成品供應的下游產業，包括營建業、預拌混凝土業、水泥製品業（如混凝土管、水泥磚、預鑄箱涵等），及其他工業（如油井地質工程業等）。

4.1.2.2 電力及能源部門

•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電力

電力之穩定供應與電業之永續發展，攸關民生需求、產業競爭、環境保護以及國家安全，台灣的電力產業自民國84年開放予民間設立發電廠後，迄今已進入第30個年頭，然整體的電力產業自民國98年之後並未有任何巨大的變化；長期以來由國營之台灣電力公司（以下簡稱「台電」）獨家經營綜合電業，台電雖配合國家經濟發展，依據其「長期電力發展方案」規劃進行電源開發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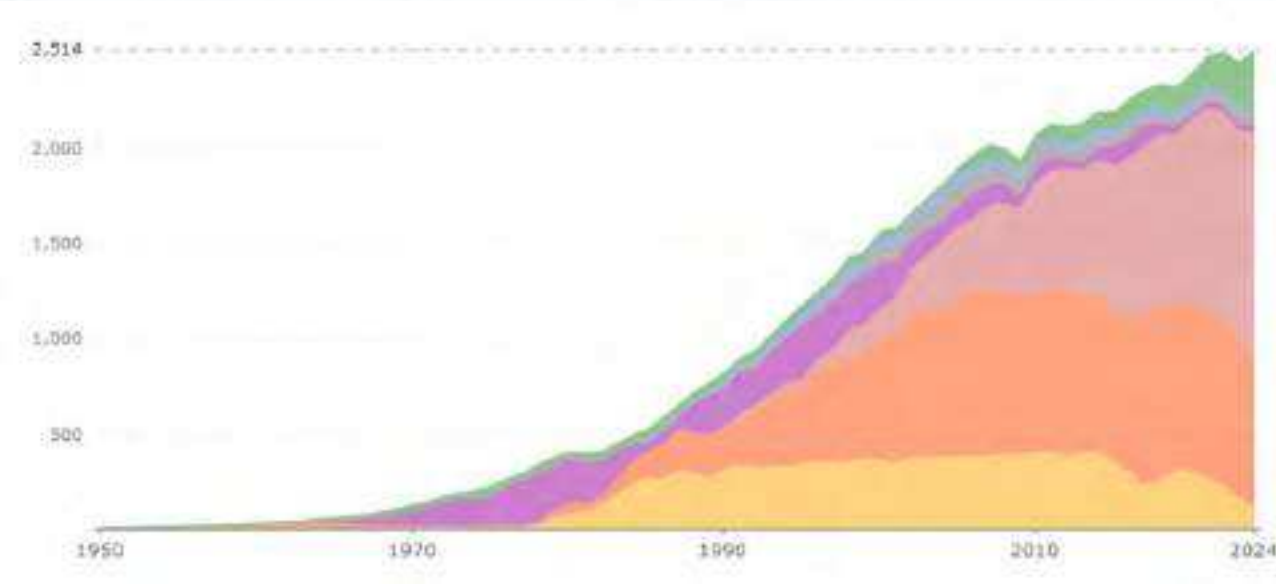
惟自民國78年後，隨著經濟蓬勃發展，電力需求持續大幅成長（詳下圖「台電系統歷年發購電量」），備用容量率急速下降，近幾年（民國103年至107年）的備用容量率實績值甚至低於政府核定的15%目標值（詳下圖「備用容量率」）；民國108年時，尖峰負載3,707萬瓩，核一廠2號機除役、通霄新燃氣2號機組商轉及太陽光電設置量提高；民國109年協和燃油1~2號機組除役，但林口（超超臨界燃煤）、大林（燃氣）及通霄（燃氣）等新設機組陸續商轉及再生能源挹注下，備用容量率達 16.4%。

行政院主計總處於民國113年公布全年經濟成長率上調至 3.94%，在考量前述影響及未來 AI 科技潮帶動的半導體產業擴廠、電動車推動政策等因素，預估民國113~117年電力需求年均成長率約2.5%，其中AI 科技的用電需求預估至民國117年約增加 200 萬瓩，較民國112年成長約 8 倍，其後在穩定應用趨勢下，預估民國113~122年電力需求年均成長率約為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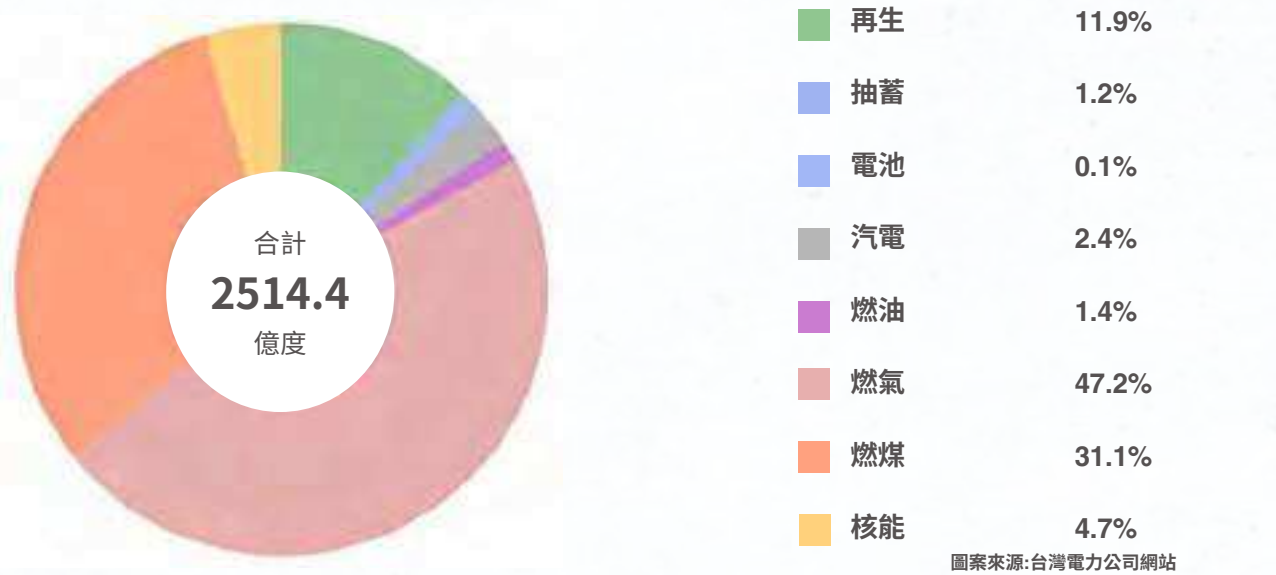
台電系統歷年發購電量

單位：億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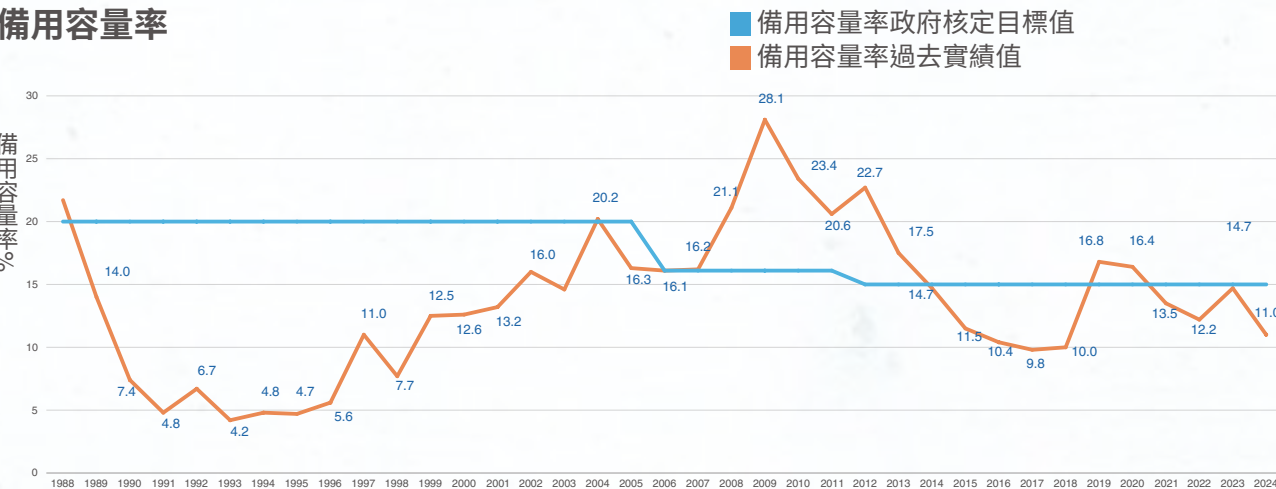
各能原別



2024年發購電量結構



備用容量率



備用容量率= (淨尖峰能力-尖峰負載)/ 尖峰負載
註1: 2012年經濟部同意備用容量率目標值調降為15%
圖案來源: 台灣電力公司網站

民國95年起，國際化石燃料價格大漲，嚴重衝擊電業的經營環境下，同時也面臨全球暖化問題，低碳經濟、低碳能源及低碳電力將是全球發展的主軸。我國因自產能源缺乏，面對溫室氣體減量的必然趨勢，為確保電力事業永續發展，在供給面發展低碳電力，另在需求面全力推動節約用電及提升用電效率。至此，我國電業市場進入「節能減碳」時期。

另一方面，電業法在民國36年制定，自民國54年修正以來，已逾五十餘年未予修改，導致既有綜合電業長期獨占，以致自由化進程緩慢，欠缺競爭及經營績效比較之基準，然鑒於電力市場改革是當前全球性發展趨勢，為因應時代脈動、配合國家經濟發展需要，立法院終於在民國106年1月26日修正公佈電業法，修正後之電業法主要歸納如下：(1)綠電先行；(2)設立公開透明之電力交易平台。

相關子法能源局亦逐步陸續修改與建立配套措施，隨著經濟部於民國110年6月29日發布「電力交易平台設置規則」及民國110年7月1日電力交易平台的正式啟用，即參與電力交易平台訓練課程，並取得交易員資格考試，積極參與國內電力市場，並持續追蹤其修法內容，以規劃及調整長期發展方向。

台灣的電力產業近年發生之重要事件如下：

- 民國84年開放第一二階段民間設立發電廠
- 民國86年京都議定書制定
- 民國88年開放第三階段民間設立發電廠
- 民國94年能源產業溫室氣體盤查
- 民國95年開放第四階段民間設立發電廠
- 民國104年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公布
- 民國106年電業法修正公布
- 民國107年能源議題公投
- 民國108年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公布
- 民國109年輔助服務及備用容量交易試行平台設置作業要點公布
- 民國110年輔助服務及備用容量交易試行平台正式啟用
- 民國112年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修正為「氣候變遷因應法」
- 民國113年公告「碳費徵收費率」

企業團台泥綠能主要建置及營運管理多樣性再生能源電廠，以結合各種再生能源優點布局發展，目前所屬再生能源電廠系統建置：

已併網營運			實質建置中		
案場	發電類型	裝置容量	案場	發電類型	裝置容量
彰濱工業區	太陽光電	2 MW	嘉義義竹	太陽光電	22.1 MW
	太陽光電	10.1 MW	台東紅葉村	地熱發電	1 MW
	風力發電	16.2 MW	嘉義布袋	太陽光電	60 MW
嘉義義竹	太陽光電	43.4 MW	新北石門	風力發電	5.4 MW
彰化芳苑	風力發電	14.4 MW	和平	海洋能	2 MW
中橡 林園先進廠	太陽光電	725 KW			
台通 大肚廠	太陽光電	424 KW			
台通 林園廠	太陽光電	456 KW			
能元 台南廠	太陽光電	497 KW			
雲品 員工宿舍	太陽光電	99 KW			
三元 小港廠	太陽光電	2.1 MW			
彰濱工業區	AFC 儲能系統	5 MW			
	E-dReg 儲能系統	4.9 MW/6.8 MWh			
和平工業區	E-dReg 儲能系統	100 MW/311.4 MWh			

台灣再生能源政策，政府定期滾動檢討用電需求，並規劃電源開發方向，目前目標為西元2030年「綠電占比3成，燃煤占比2成，燃氣占比5成」，其中技術相對成熟的太陽光電目標為西元2030年達到31 GW,而截止民國113年底止已建置總量約為14 GW。陸域風電目標則為1.2 GW，目前已達成約900 MW。

目前所推展再生能源電廠之佈局，原則以配合國家能源轉型及未來國內外碳稅費所相應之綠能需求為發展方向，且本於企業之社會責任，發展再生能源亦兼顧生物多樣性之推展，除漁電共生型式之太陽光電廠嘗試不同物種之飼養外，亦在國內最大之風光共存電廠進行羊群飼養之試驗。

2. 能源

(1) 近年來，在科技技術發展與能源轉型的趨勢下，傳統移動載具市場已逐步朝向電動化發展，進而帶動全球綠能載具市場蓬勃發展，根據彭博新能源財經分析報告顯示，全球鋰離子電池需求將持續增長，於西元 2031年將超過 2,300 GWh，其中約 88 %的需求都將來自電動載具。目前因充電時間、續航力與動力不足及安全性問題而遲遲無法普及。近年來各國際大廠為了解決以上問題，紛紛投入電池高功率、高容量及高安全性技術的研發。

各國已階段性訂定電動車政策目標，如挪威預計在西元 2025年達到完全禁售燃油車的目標；英國、荷蘭、德國及丹麥等多數國家將在西元 2030年全面禁售燃油車；法國於西元 2017年為實現「巴黎協定」目標，宣布西元 2040年起將停止販售燃油車；日本於西元 2021年 6月公布的Green Growth Strategy修訂版策略中提到，到西元 2035年新汽車的銷售中電動車需達到 100%。

在各國政府政策目標的帶動下，國際主要車廠亦宣布電動車相關的發展政策：

- 德國賓士（Mercedes-Benz）集團將在西元 2022年至 2030年間投資逾 400億歐元加速研發電動車，計劃在全球 3大洲建立 8座電池廠，目標在西元 2030年以前，插電式混合動力車和純電動車將占全球銷量逾一半。
- VOLVO汽車宣布西元 2019年起停產汽柴油車，只生產全電動車或油電混合車，西元 2024年全面禁止汽柴油車業務，西元 2025年電動車與油電混合車銷量達100萬輛。
- HONDA則宣布於西元 2030年該公司2/3車輛銷售將為電動化車輛。
- 德國福斯集團（VAG）宣布 5年內投資於電動車與數位化的資金將增加至 890億歐元，其中 520億歐元將用於研發電動車、 300億歐元用於軟體與自駕車開發。
- 通用汽車（General Motors）目標在西元 2025年在全球銷售 100萬輛電動車，並承諾西元 2035年將只生產電動汽車等。

能源轉型除了帶動地面運輸的低碳技術發展外，航空運輸業也正積極邁向去碳化改革。航空業在COP 26提出西元 2050年淨零承諾，亦是目前唯一作出全球承諾的行業；根據航空運輸行動組織（ATAG）發布的Waypoint 2050報告顯示，預計到西元 2050年小於 100人座之短程運輸將轉用電動及混合動力系統，並於西元 2035年開始投入。

根據摩根士丹利對到西元2040年的全球電動飛機eVTOL和UAM（Urban Air Mobility）市場規模進行了預估，在技術發展及監管政策可即時開放的樂觀情況下，電動飛機市場規模預計達到 29,000億美元。美國聯合航空、達美航空、jetBlue、美國航空、維珍航空、亞洲航空等航空業者及貨運DHL與飛機租賃公司如Avolon等積極朝向減碳目標邁進，與電動飛機業者合作並訂定採購數量目標；如美國聯合航空與多家電動飛機製造商合作並簽屬採購協議，若以向一家電動飛機下訂至少 350台飛機數量來看，未來 10年期間將累積創造可觀的數量。企業團能元科技已領先同業在電動飛機eVTOL和UAM市場中有高度市佔率，已配合客戶做前期導入測試開發，根據需求進行技術研究及提升，當各家電動飛機投入服務時，能元科技的技術可快速接軌業界帶來極佳商機。

鋰離子電池主要依各種正極材料及來區分，負極材料則多採用石墨，不同的正極材料會直接影響到電池的容量、壽命、操作溫度及穩定度等甚至價格，目前主流鋰離子電池形狀分為圓柱形（Cylindrical）、方形（Prismatic）和軟包（Laminated）電池三類。

相較其他兩種電池，圓柱形電池發展時間最長，生產技術最成熟且自動化程度最高。電池尺寸分為 14500（容量通常低於 1.0Ah）、16340（0.7~ 0.8Ah）、18650（2.3Ah~ 3.6Ah）、26700（2.0Ah~ 3.0Ah）、20700（3.0Ah~ 4.0Ah）、21700（4.0Ah~ 5.0Ah）及 4680（高於 20Ah）等，又以 18650最被市場廣泛應用，然而在電動車廠如Tesla集聚效應下，21700電池取代18650已是大勢所趨。

企業團能元科技自創立以來一直專注於圓柱形鋰電池的研發及生產，以 18650及21700等為主機種，正極材料採用最先進的NCA（鎳鈷鋁）材料；西元 2021年在全球電池製造大廠強勢占領全球市場時，能元科技更率先推出最高容量 4.5Ah之大功率 100W放電、12分鐘（5C）快充之產品，在市場上引發強烈迴響，後續電池芯產品將陸續推出 5.0Ah與6.0Ah以上之高階電池芯。

(2) 各國在能源政策上，持續朝向淨零邁進，使用綠電及EV100等趨勢則成為企業的走向，在綠電滲透率不斷提高及電動載具高功率充電站數量提升的情況下，使電網亦面臨挑戰，挑戰亦帶來儲能的市場商機。

企業團台泥儲能於民國112年甫推出EnergyArk1000之產品，主打工業儲能Solution，建置此產品於全台各地，包含併網型、錶後型，也參與台電電力交易平台全項目，足見產品之穩定性。除系統持續優化外，台泥儲能於2024年及2025年更針對首波面臨電網脆弱及饋線不足痛點的充電站、商業及工業場域，開發新產品-EnergyArk400，以即插即用(Plug & Play)之建置方式、占地面積小及高功率為特色，搶佔充儲市場，預計於民國114年第三季完成福斯首個充儲站點，提供福斯電動車穩定且高功率的充電體驗。

歐洲綠電滲透率較台灣更高，且電動載具數量亦是台灣的數十倍，面臨能源轉型，歐洲各國的電網並沒有做好準備，導致負電價及缺乏電力蓋充電站的情形日趨嚴重。企業團台泥儲能也積極布局歐洲儲能市場首個EnergyArk1000產品於西元2024年與在義大利的羅馬知名飯店A.ROMA合作，建置儲能提供飯店削峰填谷節省電費之功能外，亦提供飯店之快充樁充足電力，為飯店打造虛擬電廠，穩定區域電網，西元2025年Q1於葡萄牙完成建置另二套EnergyArk1000產品於工業用戶廠內。另外，將於1年內佈署超過65套EnergyArk400於歐洲，建置分散式電力系統，聚合參與電力交易，提升電網穩定性外，打造虛擬電廠營運平台，以最安全的儲能產品EnergyArk搭配聚合服務，進入歐洲電力市場。

(3) 企業團NHOA Energy 於西元2024 年運營容量達到1,010MWh，相較西元2023年底的850 MWh 和 西元2022年底的126 MWh，展現出全球市場地位的顯著成長。

企業團NHOA Energy在市場上定位為完整系統供應商，結合尖端技術、從系統設計到佈署的無縫執行能力，以及運營期間的世界級服務。雖然電池模組皆採購自頂級第三方供應商，但會搭配企業團NHOA Energy自有的電力電子產品系列（包含電力轉換與能源管理系統），以提供客戶最佳性能的解決方案。根據客戶需求，系統經常以完整交鑰匙方案（Turn-key Solution）交付，涵蓋土木工程、現場安裝與並網作業。這些作業通常完全委託給當地精選的合作夥伴執行，但由企業團NHOA Energy負責監督並承擔整體專案交付的責任。

西元2024年，BloombergNEF再次確認企業團NHOA Energy為全球Tier 1能源儲存供應商，這項認證僅頒發給少數在該產業具領導地位的全球企業，BNEF的能源儲存 Tier 1 名單旨在為市場上數百家固定式儲能供應商提供透明的區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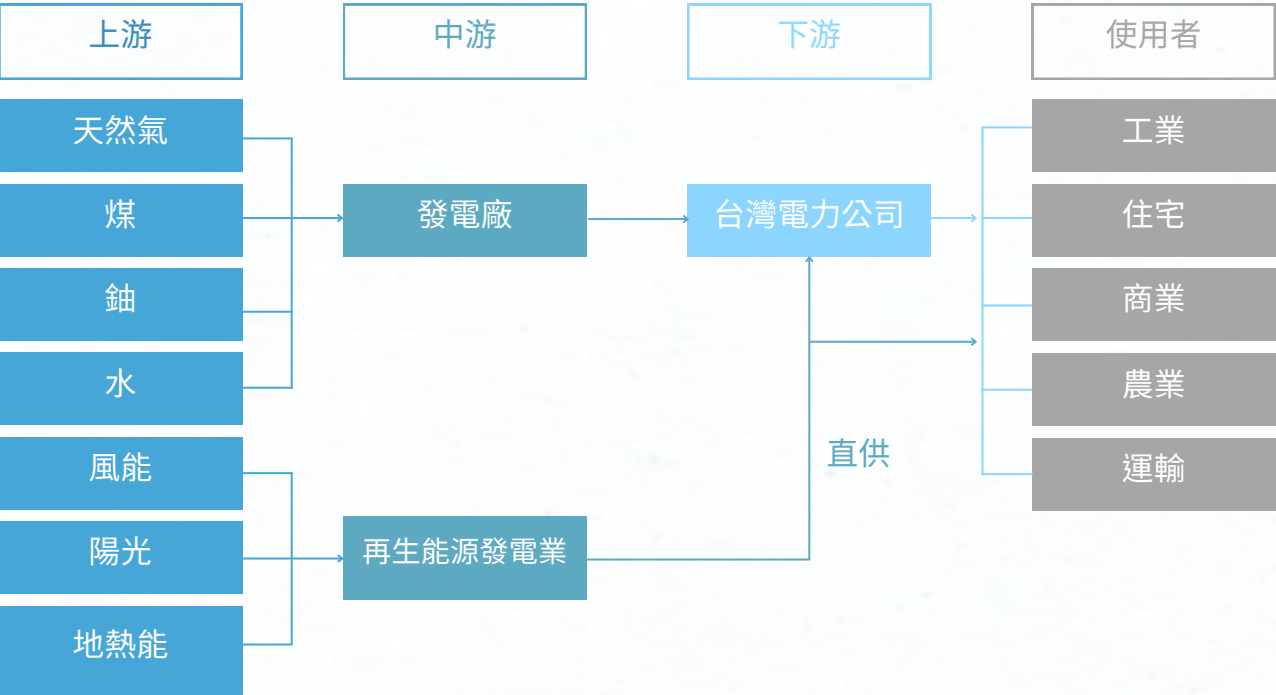
(4) 企業團Atlante 已與多家eMSP（電動出行服務提供商）直接簽訂商業合作協議。自西元2023年底以來，企業團Atlante 已推出信用卡終端機直接支付選項，並於西元2024年推出MyAtlante App，讓企業團Atlante能夠直接向最終客戶（通常為個人用戶，但也包括企業和其他商業機構）銷售充電服務。此外，企業團Atlante透過與主要導航服務提供商（Navigation Service Providers）的整合，確保用戶能夠便捷地存取其充電網路。

企業團Atlante 以快充技術進軍南歐移動充電市場，並採用儲能技術來應對電網連接資源短缺的問題。此外，企業團Atlante 亦透過車輛電網整合（VGI，Vehicle Grid Integration）服務，提供額外的營運優勢，南歐的移動快充基礎設施目前仍有極大的發展空間，預計至西元2030年南歐國家的快充網路將擴增三倍，這是一個極具潛力的商業機會，相較於北歐，南歐的電動車滲透率仍然較低，因此未來10年內，其電動車市場成長將帶來更大的影響。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電力

目前台灣主要發電方式包含了下列數種，隨著台灣電力市場的開放，陸續有新的發電業加入電力市場尤其在再生能源部分。為了響應政府節能減碳之綠能政策，台泥企業團亦積極投入相關之再生能源設置之籌設興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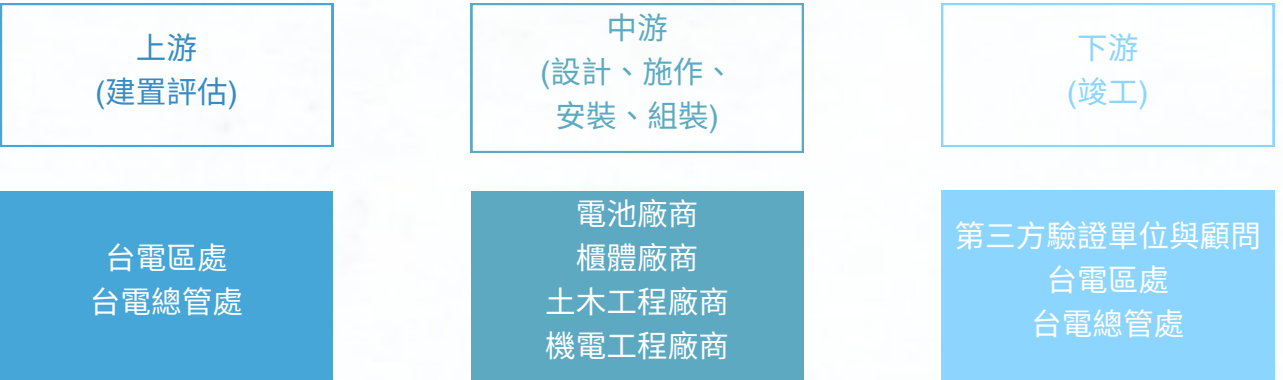


2. 能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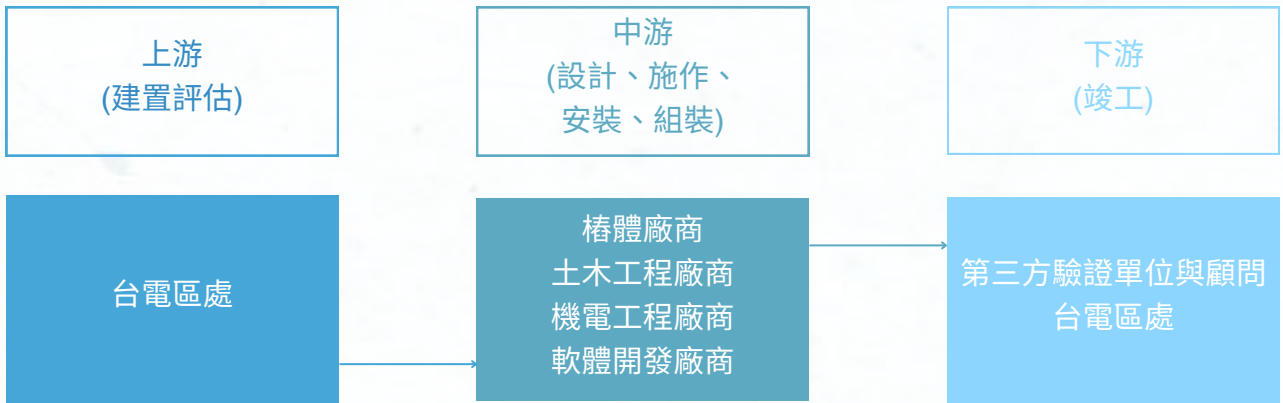
電池事業：



儲能事業：



充電樁事業：



綠電購售事業：



電力交易資源聚合代操事業：



4.1.3 技術及研發概況

台泥企業團於民國113年及民國114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分別為新台幣1,453,063仟元及新台幣139,235仟元，各主要營運部門之技術及研發概況分述如下：

4.1.3.1 水泥部門

1. 具全台灣唯一的水泥及混凝土專業研發中心，研究範疇包含水泥、混凝土及資源再利用等三大領域，並圍繞著本公司三大核心：低碳建材、循環經濟和綠色能源來進行開發。

2. 為強化本公司低碳建材的技術能力及競爭優勢，已興建台泥低碳建材研發中心大樓，未來除可訓練及提昇人員技術水平以及控管各水泥及混凝土之原物料與產品品質外，亦同時提高公司專業形象、競爭力及新材料和低碳產品開發，並持續開發低碳建材。

3. 配合循環經濟之核心發展方向，除持續進行各項產品開發及品質優化之研究外，更積極進行以下領域之技術研發：

- 擴大資源再利用範疇，如再生粒料、工業廢棄物、垃圾焚燒及發電廠煤灰、鋼鐵廠爐碴之摻配利用；固體回收燃料（Solid Recovered Fuel, SRF）之處理及應用。
- 水泥窯協同處置生活垃圾及危險廢棄物。
- 降低單位能耗，製程節能減碳。
- 新增富氧燃燒設備，提高替代燃料之使用量。

4. 已成功開發之技術或產品：

- 研發量產 II 型高性能水泥及 II／V 型高強水泥。
- 研發量產IV型水泥，品質符合CNS規範及特殊工程要求，並已取得正字標記及MIT微笑標章資格。
- 開發 10000 psi高性能混凝土之量產能力。
- 開發自充填混凝土之量產能力。
- 開發高抗滲混凝土之量產能力。
- 開發氟化鈣污泥之檢測與再利用技術。
- 開發水泥微量元素檢測技術。
- 開發還原渣微量元素檢測技術。
- 開發油泥灰渣之應用技術。
- 以水泥窯處理生活垃圾技術。
- 降低水泥旋窯預熱機結皮之處理技術。
- 節能減碳技術研究開發應用熱電材料，架設於旋窯做廢熱發電。
- 微藻養殖技術進行擴大養殖範圍之設計，並已完成蝦紅素化妝品試開發作業。
- 完成醫美化妝保養品試產，計四款醫美產品，包括淨膚泡泡面膜、水漾冰晶微露、凍齡雙效珍珠、舒活能量凝霜等產品，同時完成化妝品相關衛生檢驗項目，以確保產品品質。
- 開發 1組雨生紅球藻紅藻禮盒，包括紅藻蕎麥麵、海苔、馬告、七味粉。
- ASTAROSE化妝品原料INCI Name/Trade name登錄完成。

- 1.9MWt先導型鈣迴路試驗工廠，已完成連續運轉 100小時測試，CO₂捕獲效率可達 85~93%。
- 500kWt蒸汽水合與多階旋風式之新世代鈣迴路捕獲系統建立完成累積運轉時數達 1200 小時。
- 鈣迴路捕獲二氧化碳技術以及微藻養殖相關技術，計已提出 15項 31件專利。
- 開發灌注用水泥砂漿配比，並推行水泥手作工作坊。
- 制訂完成具科學基礎之減量目標。

本公司科學基礎減碳目標為：將西元 2016年設定為基準年，承諾到目標年西元 2025年，將範疇1的溫室氣體排放強度減少 11%。本公司還承諾，在同一時期內將範疇 2的溫室氣體排放強度減少 32%。

- 完成制定國家卜特蘭水泥產品碳足跡產品類別規則（PCR），並取得台灣第一張水泥產品碳足跡標籤證書。
- 完成本公司和平廠I型水泥（散裝）產品碳足跡盤查，並取得證書。
- 完成本公司大雅廠 3000psi預拌混凝土材料產品碳足跡盤查，並取得證書。
- 取得台灣第一張減碳標籤，現階段本公司蘇澳廠、和平廠及各預拌廠皆已取得環境部產品碳足跡減量標籤證書。
- 參加水泥混凝土國際組織GCCA，與國際接軌，一同與國際標竿企業、學者共同討論並研擬碳中和可能路徑，並訂定出本公司水泥混凝土西元 2050年減碳路徑。
- 已取得低碳混凝土綠建材認證。
- 本公司蘇澳廠已取得卜特蘭石灰石水泥的正字標記，和平廠取得卜特蘭石灰石水泥和卜作嵐水泥的正字標記。
- 已取得混凝土的碳足跡減量標籤證書。
- 已取得混凝土的TAF實驗室認證。
- 推出低碳建材產品：低碳水泥、低碳混凝土及創新高價值化建材—超高性能混凝土（UHPC）。
- 開發台泥UHPC(超高性能混凝土)新材料及建立Cladding Panel產製技術，成為國內第一個具有產製UHPC產品與能力之企業。
- 完成180 MPa UHPC(超高性能混凝土)技術開發。
- 研發廢玻璃(容器玻璃、面板玻璃、太陽能光電板玻璃)製成高性能卜作嵐材料之產品高值化技術，預計將取得相關專利權。
- 本公司蘇澳廠、和平廠取得卜特蘭石灰石水泥ISO 14067碳足跡證書。
- 通過內政部建築研究所低碳(低蘊含碳)建築評估與認證制度」-低碳循環建材正式認證之低碳循環建材，通過認證之水泥型別為蘇澳廠及和平廠之卜特蘭I型散裝水泥、蘇澳廠卜特蘭 II 型(MH)、混凝土280 kg/cm²、350kg/cm²、420kg/cm²。
- 依 COP26 氣候峰會決議嚴守 1.5 °C 路徑，設定科學基礎減碳 SBT (Science Based Targets, SBT) 2030 年目標，並承諾 2050 達成淨零 Net Zero。

本公司SBT 1.5度 2030 Near Term 目標，於西元2024年12月2日通過，涵蓋的區域範疇：台灣與大陸共14水泥廠，其基準年為西元2016 年，設定目標年為西元2030年較基準年，範疇一碳排放強度下降23.9%，範疇二碳排放強度下降 64.4%，範疇一及二共下降 26.8%，本公司 SBT 1.5度2050 淨零承諾，已於西元2024年7月24日接獲SBTi正式通知通過承諾審查。

- 民國113年底完成低碳UHPC材料現地澆鑄的配方開發，現階段台泥已掌握低碳UHPC材料預鑄及場鑄的能力和配方，擴大低碳UHPC的產品應用。

5. 未來參與及協助之研究發展計劃及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1) 持續自主開發低碳產品，目前研發的方向有：
- 持續開發最佳化的生產條件來生產卜特蘭石灰石水泥。
 - 投入營建廢棄物再利用的研究。將營建廢棄物最適化處理後應用在混凝土和水泥端，減少水泥和熟料的配比摻配，來達到產品減碳。
 - 持續開發低碳UHPC配方。
 - 擴大循環經濟廢棄物的使用範圍，來延長循環經濟的生命週期。像是評估廢棄玻璃經再處理後應用於混凝土端取代既有的細骨材。
- (2) 水泥窯高熱值SRF混燒與潔淨整合系統開發計畫：
- 高熱值SRF材料技術開發：
 - －廢偏光板之高熱值SRF材料技術開發。
 - －高熱值SRF材料技術驗證。
 - 高熱值SRF混燒系統技術開發：
 - －SRF燃料輸送系統開發。
 - －燃料混燒系統設備開發。
 - －SRF輸送與混燒系統驗證。
- (3) 其他研究項目：
- 細磨石灰石應用於IL(15)水泥混凝土-試驗規劃:
本案的主要研究重點在於評估細磨石灰石粉應用於IL水泥混凝土中的表現。
 - UHPC防火門版開發:
目前開發之EnergyArk儲能櫃，其外殼材質以超高性能混凝土(UHPC)建材製成，而防火門仍以鋼質材料為主，故將開發以UHPC材質為主要材料之防火門版，以達到整座EnergyArk儲能櫃皆使用自行開發之UHPC材料為目標。
 - 3D列印混凝土材料組成物、其製品及製品之製造方法。

4.1.3.2 電力及能源部門

1. 電力

企業團和平電力主要業務係燃煤運轉發電，為達到減少污染排放之目的，目前已於民國108年度完成一號機組「鍋爐燃燒效率提升」專案，二號機組並於民國111年度完成「空氣品質控制系統（AQCS, Air Quality Control System）優化」EPC專案。為提升機組效率與穩定運轉之目的，於民國113年兩部機組完成DCS控制系統升級方案與汽機低壓缸提效。

企業團和平電力逐步邁入電廠能源轉型計畫，再生能源包含廠區建物屋頂太陽光電設置、生質替代燃料、小水力、海洋溫差發電及深層海水關聯產業發展：

(1) 太陽光電設置

企業團和平電力廠區建物屋頂太陽光電已完成六個階段設置，共計15棟建物，裝置容量為1470.78 kWp，預計全年可取得1,664張憑證，並持續進行廠區建物屋頂太陽光電第七階段一/二號機靜電集塵器機房及變壓器機房裝置容量預估為330 kWp，預計民國114年底可完成拼接內線作業，待廠區建物屋頂太陽光電設置完成後，預估每年可減碳1,670噸。

(2) 生質替代燃料計畫

民國112年與氣化爐專業廠商Valmet合作，於民國112年11月完成「和平電廠氣化爐Pre Study作業」，該評估包含：

- 氣化爐供貨範圍
- 氣化爐配置
- 氣化爐流程設計
- 氣化爐基本工程設計
- 民國113年將延續生質替代燃料相關評估作業，委託專業工程顧問公司及專業鍋爐製造廠商協助相關評估計畫，並預計於民國114年第三季完成評估作業，包含：
- SRF及木質顆粒輸、儲、運評估分析
- 氣化爐生成合成氣後鍋爐混燒可行性評估

(3) 小水力計畫

企業團和平電力每座機組冷卻水高達22 cms，其主要功用將機組做功後之低壓蒸氣冷凝為水，再經由海水圍堰排入大海，由於海水圍堰可提供位能，因此規劃在既有溫排海水渠道設置小水力機組，以小水力系統可行性研究報告基礎下，於一號機組冷卻水排放渠道設置小水力發電，裝置容量預估為576 kWp，預計民國115年第二季完工，每年可發電約3.9百萬度電，減碳約3,245噸。

(4) 海洋溫差發電及其關聯產業

在政府法令法規部分，民國113年1月18日文化部辦理「花蓮和平海洋溫差開發計畫」水下文化資產調查報告書審議會，另依據文化部民國113年2月6日函文通知「審查通過」，民國113年5月27日函文通知水下文化資產調查報告「同意備查」。環境影響評估，民國113年8月29日完成環境生態調查，民國113年11月26日召開「花蓮和平海洋溫差開發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公開會議，民國113年12月17日提送「花蓮和平海洋溫差開發計畫」民意調查報告，民國114年1月14日函送環境影響說明書至主管機關-經濟部能源局。

在關聯產業部分，除將持續收集深層海水海水關聯產業資訊外，預計民國114年辦理深層海水關聯產業運用效益研析工作，做為未來開發之依據。

(5) 電廠機組效能提升改造計畫

有鑑於機組投運已逾20年，為使設備延壽，並為提升發電效率，降低煤耗，計畫對機組進行大規模改造。

- 研究亞臨界燃煤電廠效能提升改造方案，並與有類似經驗之電廠進行技術交流。
- 辦理機組改造效能提升相關可行性評估，研究機組改造範圍、項目、預期效能、工程費用。本可行性評估預計於2025年第三季可完成。

企業團台泥綠能跟隨著政府能源轉型之步調，積極投入再生能源太陽光電、風力發電、地熱發電及大型儲能設施參與台電電力輔助服務等建置及營運，並持續開發水力、海洋能等電廠，以積極響應政府能源轉型政策。

2. 能源

企業團能元科技專注於高能量與高功率圓柱形鋰電池的研發及生產，主要內容為：

(1) 電池研發範圍涵蓋先進材料研發、先進電池安全技術(涵蓋航空、車用、AI data center 應用領域)、界面化學研發、電芯設計以及先進設備與製程研發、電池電性與熱分布模擬研發等範疇。

(2) 基於電池循環利用概念，除持續進行先進材料開發及品質優化之研究外，更積極進行以下領域之技術研發：

- 除持續精進原本高功率輸出的基礎上，更積極提升電芯循環壽命，在穩固市場定位與產品經爭利的同時，實現電池二階利用的概念。
- 製程有機溶劑替代方案評估，實現綠色製程的理想目標。

(3) 已成功開發之技術或產品：

- 研發量產 21700-P50B 產品，已完成量產驗證階段。
- 研發量產 21700-P60B 產品，已完成研發工程驗證。
- 研發量產 21700-P50S 產品，已完成研發工程階段。
- 研發量產 18650-P22S 產品，已完成量產工程階段。
- 研發量產 21700-XA3 產品，已完成研發工程驗證。
- 完成X Series 高離子傳導率及高倍率正負極系統完成開發驗證。
- 完成高容量矽負極材料第二供應商開發。
- 完成下世代 Ni93 正極體系建立，導入輻射狀結構高鎳正極材料提升穩定性。

(4)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及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BBU應用產品P30S與P50S開發
 - 耐高溫寡聚物塗層隔離膜開發。
 - 阻燃電解液與添加劑開發。
 - 建構高溫穩定性介面化學。
- 高容量與穩定性先進正極材料開發
 - 金屬參雜高鎳正極材料開發。
 - 單晶高鎳體系及熱穩定性正極材料開發。
 - 高容量與超晶格複合層狀正極材料(LLO)開發。
- 高容量負極材料平台開發
 - 高容量之碳矽複合負極材料開發。
 - 高比例碳矽複合材負極配方優化。
 - 臨場膨脹量測技術開發。
- 開發特高功率21700-XA3電芯與多極柄體系設計製造
 - 多銅極柄焊接。
 - 高倍率循環電化學體系調控。
 - 多極柄製程開發。

企業團台泥儲能為企業團在能源研究與儲能設置規劃的新里程，業務範圍從儲能系統、微電網到電動汽車充電站，作為能源調節方案與服務的提供者，技術發展可區分為軟體面、硬體面及再生能源：

．軟體面
Cloud-EMS成功於台灣調度所有交易項目，包含E-dReg/S-Reg/d-Reg/補充備轉等項目，並應用於首個在台灣能逆送電參與電力交易平台的案例。除台灣外，預計與歐洲當地平台商合作，針對歐洲市場進行調度演算法優化，因應歐洲浮動電價及多元化的輔助服務項目，擴大AI模組應用，最佳化參與電力交易之效益，並搭配不同客戶之不同充電樁品牌，將充儲系統模組化，於充儲場站進行電力調度，聚合多個案場，於電網需要時，執行輔助服務指令。

．硬體面
企業團台泥儲能除EnergyArk1000外，針對CPO及C&I市場開發EnergyArk400，電池採用1C高功率之電芯，容量為379kWh，以小於一格車位的佔地面積及Plug & Play模組化建置之優勢，民國113年10月正式與台灣福斯簽訂儲能合作合約，且於民國114年2月與其經銷商太古集團簽訂正式合約，預計建置於台灣福斯之快速充電站，提供其電能服務。安全性、高功率、長壽命及Plug & Play將成為此產品於市場上之競爭力。

．再生能源的發展

除了既有的太陽光電、陸域風電、生質能和地熱能項目外，台泥企業團將透過和平電廠發電及東部深層海水所帶來的穩定海洋溫差，專研海洋溫差發電技術，可望成為台灣發展海洋溫差發電之典範企業。

4.1.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4.1.4.1 水泥部門

短期發展計劃

- 1.台灣地區水泥產業已趨成熟，因此本公司於台灣地區將以維持市場佔有率、管控成本、提升獲利為主軸，並在民國113年度，全面推廣卜特蘭石灰石水泥及卜特蘭石灰石水泥混凝土，以提高銷售佔比，來減少碳排，達成SBTi的承諾目標，並規劃於民國115年起全面生產卜特蘭石灰石水泥，為低碳水泥之推動更向前邁進一大步。
- 2.大陸業務方面，過去數年透過自建及併購，分別於廣東、廣西、江蘇、遼寧、貴州、四川、重慶、湖南、雲南設有水泥廠，且於廣西柳州、福建福州、四川納溪設有粉磨站，合計民國113年度大陸水泥年產能已達 6,654萬公噸，同時為大陸水泥行業熟料產能排名第 6名之集團企業；民國 106年度在台泥國際公司私有化後，配合行業「綠色發展」、「供給側改革」及「環保政策」等政策，維持環保製程之領先地位及區域市場佔有率，以提升公司獲利。
- 3.本集團Cimpor 將擴大地理版圖並在價值鏈內部挖掘更多價值，當前項目包括在迦納建設煅燒黏土工廠和在喀麥隆建設石膏廠。在歐洲，正與英國和法國建立直接的商業業務，並成立貿易公司。此外，在葡萄牙，公司正籌建一家維修公司，初期將承接原本外包的服務，後期將向第三方提供服務。

長期發展計劃

- 1. 持續加大卜特蘭石灰石水泥銷售佔比，準備未來全面替代高碳I型普通水泥，並持續尋找更低碳的產品，以達成NET ZERO的減碳目標。
- 2. 台泥企業團於大陸各水泥廠，已積極成立環保公司結合水泥廠協同處理城市垃圾、工業廢棄物、危廢等循環經濟項目，並持續減碳減排。
- 3. 維持台灣地區品牌地位，並於大陸華南、西南、華東地區致力提升產品品質及顧客服務，期能根留台灣、放眼大陸，以深耕華南、西南市場，保持大陸水泥領軍企業為長期發展目標，並發展替代燃料及原料，致力減碳並投資綠能、儲能，努力西元2050年碳中和達標。

(1) 水泥窯再生資源協同處置（生活垃圾）專案部份

- 貴州安順廠水泥窯再生資源協同處置項目（ 200噸/日），於民國 104年 12月投運，為本公司在大陸第一套水泥窯再生資源協同處置設施。
- 廣東省韶關市曲江區台泥韶關廠規劃建設配套水泥窯再生資源協同處置設施，與區政府於民國 105年 7月簽訂了為期 25年的生活垃圾處理協議，水泥生產線於民國 110年第四季投產，再生資源協同處置項目（ 200噸/日）於民國 111年 8月投產運行。

- 和平水泥廠水泥窯協同處置花蓮縣一般廢棄物，民國 108年底台泥和平廠與花蓮縣環保局簽定 BOO契約，民國 109年 2月該BOO案進行了第一次環評小組審查，民國 109年 9月通過環評審查，民國 110年 3月已取得建築執照，民國 110年 7月動工建設，民國 112年7月起試營運，民國 112年 12月取得花蓮縣政府同意函正式營運，民國113年花蓮和平資源再利用中心協同處理花蓮當地一般廢棄物的數量為41,520噸。
- 湖南靖州廠水泥窯再生資源協同處置項目（200噸/日），民國 110年 11月取得環評批覆，民國 111年 9月投產運行。

(2) 水泥窯協同處理固危廢專案部份

- 台灣蘇澳廠處理其他產業廢棄物專案：民國 113年協助處置氟化鈣污泥、無機性污泥、再生粒料、碎石土粉、電弧爐煉鋼爐還原渣、廢陶瓷、廢塑膠、非油害污泥、廢人造纖維、金屬冶煉爐渣、廢鑄砂、廢木材、SRF、礦物細料。
- 台灣和平廠處理其他產業廢棄物專案：民國 113年協助處置氟化鈣污泥、無機性污泥煤灰、電弧爐煉鋼爐還原渣、廢壓模膠、礦物細料、轉爐石、營建廢棄物、非油害污泥、廢木材、SRF、廢人造纖維。
- 貴港台泥東園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水泥窯協同處置固體廢棄物33萬噸/年專案，已於民國109年4月一期(20萬噸/年危險廢棄物及3萬噸/年一般固體廢棄物處置)投運，民國110年11月30日獲得貴港市生態環境局通知為第一批貴港市生態環境保護宣傳教育實踐示範基地，民國111年12月12日獲得廣西壯族自治區生態環境廳命名為第三批廣西生態環境宣傳教育實踐基地。
- 江蘇句容廠二線處理焚燒電廠飛灰 5萬噸/年專案：已於民國 110年 10月份投產運行。
- 貴州凱里廠年處理 5萬噸危廢專案：民國 110年 11月 9日取得五年期危廢經營許可證，已於民國 111年 2月投產。
- 四川廣安廠固危廢項目（危險廢物 10萬噸/年、一般固廢 15萬噸/年）：民國 110年 5月14日取得環評批覆，民國 111年 12月 30日已取得危廢經營許可證，並於民國 112年 1月投產運行。
- 貴州安順廠處理焚燒電廠飛灰（一期 5萬噸/年）專案：民國 112年 1月 29日開工（ 150t/d飛灰水洗生產線），為貴州省首個飛灰資源化處置項目，預計民國 113年10月投運。

(3) 營建廢棄物處理機構設置專案部分

- 台泥花蓮廠於民國 113年2月向花蓮縣政府申請設置「營建混合物資源分類處理廠或裝潢修繕廢棄物處理廠」，民國113年4月花蓮縣環保局函覆同意設置申請，並於民國113年8月核備試運轉計畫。該案於民國113年12月已完成各項試運轉操作測試，目前提送成果報告於縣府審查中，待審查完成及申請許可證後正式營運。

4.1.4.2 電力及能源部門

短期發展計劃

1. 企業團和平電力陸續通過各項ISO認證

- (1) ISO 14001環境政策：
- ．遵守環境法令及環評承諾，避免公害糾紛。
 - ．持續改善設備，提升防污設備效能。
 - ．執行廢棄物分類及減量，落實回收工作。
 - ．定期監督檢測，落實污染預防工作。
 - ．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執行環境作業管制。
 - ．定期教育及申報，文件方式向外宣達溝通。
 - ．歡迎外界參訪，透明呈現環保績效。
- (2) 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之推行：
- ．經由品質管理系統之推行，持續改善機組設備之效能，提供穩定可靠的優質電力服務客戶。
- (3) ISO 45001安健環管理系統之推動：
- ．藉由ISO 45001環保、安全及衛生之專業管理系統，協助提供健全之設施環境，降低失能傷害事故率及零工安違規，加強溝通及和諧發展，進而提升企業團形象。
- (4) 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認證推行：
- ．透過有規劃、有組織的資訊管理與維護，能夠保護公司的商業機密不外洩，讓企業能夠順利運作不受干擾。
- (5) 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推行：
- ．民國113年度節電目標總計1,200萬度，經由系統化管理能源過程，達成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減緩環境衝擊及節省能源成本之目的。
- (6) 推動載運副料及石粉曳引車輛電動化 降低柴油車輛運輸碳排與廠內建置充電椿。
- (7) 建置鍋爐及汽機熱功性能線上監控分析系統，提供機組效能監測與運轉維護。

2. 企業團能元科技台南廠汰退舊產線之後，整體產能仍持續提升，今年仍將積極推動工廠更新專案持續提升生產效率及產品品質，在高階應用市場方面，企業團三元能源位於高雄的超級電池工廠已於民國 112年正式竣工試產，全線皆導入先端科技加強物料管理、產線自動化、人工智慧分析生產資料及流程管理到後端訂單管理出貨等，年產能為 1.8 GWh，相當於一年可以供應 24,000台電動汽車，主要以生產高階、高容量及高充放電功率尺寸 21700的高鎳鋰三元電池為主，以確保新廠產能滿足電動飛機與高階電動車市場對高階電池的需求趨勢，以最佳的量產能力落實研發成果。

3. 企業團台泥儲能

- (1) 穩定營運七個建置於台灣之大型儲能案場(包含蘇澳 35MW E-dReg及花蓮 100MW 與 50MW E-dReg儲能等)，總交易服務量逾200MW，穩定增加公司營收及獲利。
- (2) 綠電銷售及轉供目標每年9000萬度。
- (3) 完成與台灣福斯的合作，並以此案為起點，搶佔台灣充儲站市場，以EnergyArk400提供電能服務，降低客戶使用儲能門檻，提高EnergyArk產品市場佔有率。
- (4) 佈署超過65套儲能於歐洲，並進入多個歐洲國家市場，上線電力交易。
- (5) 完成台泥儲能句容UHPC櫃體廠產線建置。
- (6) 持續開拓新產品，並優化成本面，提升EnergyArk產品競爭力。
- (7) 以EnergyArk400及EnergyArk1000開發工業客戶。
- (8) 台泥儲能綠電科技(杭州)於大陸執行電力交易，操作各水泥廠之需量搭配儲能及光伏，打造虛擬電廠。

中期發展計劃

1. 企業團和平電力將進行設備升級：
- ．兩部機組EP高未燃碳飛灰回收再燃燒，達成減碳節煤目標。
 - ．耗氣式乾燥機設備節能改造，換裝為電熱式乾燥機。
2. 企業團三元能源在第一條生產線已穩定量產，民國113年業已完成第二條生產線裝置試產放量，並順利量產第三代5.0Ah高容量特快充電池的計畫。

長期發展計劃

1. 企業團和平電力持續針增建潔淨能源小水力發電機組、海洋溫差發電，與減碳技術可行性研究包含：
- ．生質燃料輸儲運系統、氣化爐設置、合成氣體導入鍋爐混燒、機組通流提效減碳改造。
 - ．對現行煙氣各排放標準進行減排目標設定與評估技改方案，分別於民國113年陸續完成機組空氣品質控制系統(AQCS)改善專案。
2. 企業團台泥綠能將持續專注於再生能源領域，包含太陽光電、風電、地熱發電、海洋能發電及小水力發電等領域電廠開發、建置暨營運，及海洋能等蘊含極大發電潛力之研究。
3. 企業團台泥儲能持續開發各國家之能源市場，包含電能市場、輔助服務市場，以EnergyArk產品為主軸，發展C&I Solution，推進日本、歐美市場，並開展當地電力交易，成為以儲能Solution為主之虛擬電廠營運商。
- ．建置於各國分散式電力系統，穩定區域電網。
 - ．參與各國電力交易市場，成為虛擬電廠營運商。
 - ．開發UPS+BESS Solution，提供AI Center及機房具有競爭力之UPS Solution。
 - ．二次電池應用開發。

4.2 市場及產銷概況

4.2.1 市場分析

4.2.1.1 水泥部門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市占率、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主要銷售商品為水泥及預拌混凝土，銷售地區涵蓋台灣本島及海外市場。民國 113 年度台灣地區水泥消費量為 1,334.5 萬公噸，與民國 112 年度 1,301.6 萬公噸，增加 2.5%；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台灣地區內銷水泥及熟料數量（含預拌廠自用）為 460.9 萬公噸，較民國 112 年度 451.4 萬公噸，增加 2.1%，市場佔有率約為 34.6%。

民國 113 年度台灣水泥市場，雖受政府房地產政策緊縮影響，但整體市場受經濟影響趨緩，水泥售價方面則維持穩定，可保持獲利。

民國 114 年內銷水泥市場，雖經濟環境仍未明顯改善及房市政策持續收緊，但電子科技產業及製造業持續有新建計畫推動，預估水泥需求將可望持平穩定，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預計內銷水泥及熟料數量為 491 萬公噸，國內水泥市場價格將視生產成本上漲趨勢，以及貨物稅調整幅度維持合理售價。

本公司台灣地區外銷主要商品為散裝水泥，民國 113 年度外銷水泥發貨 8.37 萬公噸，與民國 112 年度 17.6 萬公噸相比，減少 52.4%。國際水泥市場方面，預期受到國際經濟趨緩影響，價格可能進一步下滑，民國 114 年本公司外銷價格雖已進行調漲，惟成本仍偏高，不利銷售，另配合政府管制外銷政策採減量管制，持續減少外銷量，預計民國 114 年外銷量為 8 萬公噸。

民國 113 年台灣地區內外銷水泥及熟料（含預拌廠自用）發貨量為 469.3 萬公噸，較民國 112 年度 468.9 萬公噸，增加 0.09%，主因是民國 113 年受地震及天災影響以及越南大量低價進口水泥侵蝕市場，預計民國 114 年策略仍以穩定獲利及市占為目標，本公司內外銷水泥及熟料（含預拌廠自用）目標為 499 萬公噸，比民國 113 年銷量 468 萬公噸增加 6.62%。

預拌混凝土產品方面，本公司台灣地區民國 113 年度銷售 484 萬立方米，較民國 112 年度 516 萬立方米，減少 6.2%。預計民國 114 年預拌混凝土銷量雖在房市推案、廠房興建和公共工程逐步放緩，惟在建訂單仍多情況下，預期出貨量將提升至 525 萬立方米左右。由於原物料成本仍高，售價合理反映成本下，獲利應能維持合理平穩。

在葡萄牙，本集團 Cimpopor 擁有 900 萬噸的水泥生產能力和 490 萬噸的熟料生產能力，分佈於 Souselas、Alhandra、Loule、Sines 和 São Miguel（亞速群島）等五家工廠。此外，在葡萄牙運營多家預拌混凝土廠、10 個採石場和兩家砂漿廠。本集團 Cimpopor 在葡萄牙的市場佔有率超過 52%，為應對行業的新挑戰，公司於西元 2024 年強化了執行委員會團隊，以保持其在葡萄牙水泥行業的領導地位。

在非洲，本集團 Cimpopor 在維德角的 Santiago 島經營水泥包裝廠，市場佔有率超過 75%，較去年增加 2.7 個百分點。象牙海岸的水泥研磨廠自西元 2020 年全面運營以來，儘管西元 2024 年因全國範圍內的能源短缺導致銷售和盈利持平，但市場份額與去年持平，喀麥隆位於 Kribi 的水泥研磨廠於西元 2025 年 1 月開始商業運營，第一年的市場份額估計為 5%，該工廠水泥年產能為 80 萬噸，並配備可生產 24 萬噸低碳水泥的煅燒黏土窯爐，產量呈現增長趨勢。

本集團 OYAK Çimento 總部位於土耳其安卡拉，是土耳其領先的水泥和熟料生產商，業務遍及土耳其七大地區，專注於提供高品質、低碳排放的產品，包括普通波特蘭水泥 (Portland Cement)、波特蘭複合水泥 (Portland Composite Cement)、火山灰水泥 (Pozzolan Cement) 等，擁有土耳其最大的水泥生產能力，並在淨利潤方面位居市場領導地位。

競爭利基及產業發展之有利因素

本公司為台灣最大、歷史最悠久之水泥暨預拌混凝土產銷公司，亦為國內產品垂直整合成功之典範公司，由於研發能力強、製程控管嚴謹，因此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一向以品質優良、形象優越著稱；另外，本公司水泥發貨據點及預拌混凝土廠遍及全省，在各大都會區擁有完整據點及銷售網，能提供客戶最完善之產品及服務，此為本公司之競爭利基。

民國 110 年起以預拌混凝土原材料及產品履歷制度，委由第三方公正單位（TCRI 財團法人台灣營建研究院）認證，客戶可經由 QR Code 或郵箱進入公司系統，查閱各項原材料及成品之檢驗報告資料，並可藉由系統得知品質之變異性，由此來服務客戶並展現本公司堅持品質決心，民國 111 年本公司水泥及混凝土產品均已透過 BSI 認證通過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ISO 14067 碳足跡，並取得環保署碳足跡標籤。

民國 112 年起水泥及混凝土出貨均揭露碳排量，更彰顯本公司產品於減碳上之努力成果，民國 112 年 10 月本公司發布了低碳環保的卜特蘭石灰石水泥，專注於碳競爭力，致力於達成在西元 2050 年的碳中和目標。

1. 就台灣地區而言，雖然政府房地產政策緊縮，前瞻計畫也趨近尾聲，但各項民間工程與公共建設計畫、都更計畫、社會住宅工程仍在建設中，水泥市場需求相對穩定；另因受通膨減緩，外銷產品及電子產業皆有復甦的跡象，帶動台灣經濟向好發展，預測水泥產業之營運仍可維持穩定。
2. 就大陸地區而言，由於工業化、城鎮化，經濟建設等剛性需求仍在，且逐步加強執行嚴苛環保標準，限制新產能建造，執行錯峰生產與未來勢必落實減碳政策，將使產能過剩狀況逐漸改善，目前大陸市場已朝向成熟期，未來整合併購和集中度提高仍為必然趨勢，本公司將視大陸經濟情勢審慎評估，利用本公司在減碳及效率改善下之超前部署，以繼續維持在水泥業之領軍地位。

產業發展之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 國內政府目前對水泥業課徵有貨物稅、空污費、廢棄物清除處理費及地方政府礦稅等稅項，對國內水泥業發展產生負面衝擊。另台灣水泥市場成熟且規模小，政府政策已不准擴建增產。
2. 近年環保意識高漲，包括原料礦區之開採許可申請、延續等面臨日益增加的外部干擾及阻礙，且各國普遍對溫室氣體排放設定減碳目標，各國政府為遵守減碳承諾可能採取徵收碳稅或限產之激進措施。
3. 大陸經濟趨緩，房地產問題短期內不易解決，需求持續下滑，產能過剩問題嚴重，產業結構調整短期內不易達成。

因應對策：

- 就台灣市場方面，加強成本控管，並透過資訊系統，整合台灣市場，提升整體營運效率，持續深耕國內市場，保持產業龍頭的地位，並積極協調政府配合國家發展，落實水泥工業政策，推行循環經濟、協同處理垃圾及工業廢棄物，推展低碳產品使產業永續經營。
- 因應台灣水泥市場已是成熟產業，需求不易成長，本公司已投資大陸水泥市場，選定華南地區為本公司之目標市場，並延伸至華東、西南地區，民國 113 年大陸年產能合計已達 6,654 萬公噸，未來配合大陸西元 2030 年碳達峰、西元 2060 年碳中和目標，及能耗控管政策，將加速替代能源開發，及資源循環再利用等科學減碳行動，以永續經營。
- 在非洲科特迪瓦（象牙海岸）擁有的煅燒黏土基地是全球規模最大的，其產品比傳統水泥減少了約 40% 的碳排放。Cimpor 喀麥隆 Kribi 廠不同於傳統水泥廠，因為該廠沒有傳統的水泥窯，僅煅燒即可生成水泥，因此整體能源效率非常高，尤其是生質燃料的使用率高達 90%，更有助於本公司全球低碳水泥布局，以達成西元 2030 年之減碳目標。
- 本公司已於董事會下設置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檢討氣候變遷風險、訂定執行目標與相關配套等；此外，本公司持續自我要求領先現有環保規範，除利用資訊科技即時監控環保相關數據，水泥部門亦於定期營運會議檢討製程中環保績效指標、設定明確之減碳目標與追蹤執行進度。另透過「環保一條龍」之循環經濟營運模式，串接水泥生產與廢棄物處理，積極擔任「處理人類與大自然複雜關係」之角色，期能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創造各利害關係人共贏。

4.2.1.2 電力及能源部門

1. 電力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市占率、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企業團和平電力產出之電力，目前依購售電合約全數躉售予台灣電力公司，並由其統籌調度供電；企業團台泥綠能隨著全球減碳政策促使碳權、碳稅費之相關交易及徵收逐漸落實，過往 100% 綠電躉售（FIT）之模式逐步發展轉供給一般民間企業。目前風電已經 100% 透過台電電網以 CPPA 模式轉供給民營企業，光電亦逐漸由 FIT 轉換為 CPPA 模式，收益也因此提高，未來也將加大再生能源電廠開發之投入。

依據台電公司官方網站統計資料，民國 113 年台灣地區之總裝置容量為 5,792.3 萬瓩，淨發電量為 2,514.4 億度，其中燃煤電廠總裝置容量 1,310.9 萬瓩，燃煤淨發電量 782.3 億度；再生能源總裝置容量 2,042.6 萬瓩，再生能源淨發電量 300.2 億度。

企業團和平電力二部機組之裝置容量為 131 萬瓩，民國 113 年度售電量約 77.4 億度，約佔台灣地區總發電量之 3.1%，另企業團台泥綠能民國 113 年已併網運營中的太陽光電設施容量約 59.8 MW，陸域風電 30.6 MW，售電量約 1.4 億度，約佔台灣地區總發電量之 0.06%。

競爭利基及產業發展之有利因素

1. 發電機組接近北部用電負載中心，具地理位置優勢：
近年來北部的核二及協和等大型發電機組陸續除役，計畫中北部偏東區域的深澳、核四，及影響大潭電廠供氣的第三天燃氣接收站等電源開發計畫，均未能順利執行，致北部電源供應短缺；因台泥企業團和平電力發電機組連接北部電網，對於電源短缺的北部電網而言，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
2. 民眾環保意識漸高：
近年來台灣社會環境急遽轉變，社會型態轉趨多元化，民眾環保意識增強，各燃煤電廠及政府雖已積極採用若干環保配套措施，以減低電廠對社區造成之污染，仍無法完全消除民眾對燃煤電廠環保問題之疑慮，造成新電廠廠址及電源線塔基土地取得困難。
3. 企業團資源相互結合運用：
企業團和平電力在設廠規劃時即設計，將燃煤所產生的煤灰，提供予水泥廠作為替代黏土之原料，解決燃煤電廠需設置灰塘來掩埋解決煤灰問題，而電廠脫硫設備所需之石灰石亦可由水泥廠直接供應，脫硫後所產生的石膏又可供水泥廠作為緩凝劑之用，符合工業資源再生及環保之要求，空氣污染及水污染方面，除架設 250 公尺高之煙囪以利廢氣之排放，另設置室內煤倉，儲存煤炭及採用全密閉式廊道輸送煤炭，以根絕煤塵飛揚及煤水污染。

台泥企業團除實行上列計劃及建置相關設備以減低污染，更委由專業顧問公司、學術單位及環境部認證之檢測公司，按季或按月分別執行營運期間環境品質監測計畫、附近海域生態調查計畫及整廠煙道及放流水檢測計畫，以期更加落實環保，以強化企業團與社區間之互信的關係。綜合上述各項作為，均得為維持台泥企業團永續營運之利基。

產業發展之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國際燃料價格波動：

燃煤電廠的發電成本主要為燃煤價格，該煤價屬國際大宗原物料交易品項，價格易受景氣循環與需求影響而波動，直接影響燃煤電廠的營運支出與獲利情形。

因應措施：

為降低燃煤產地受極端氣候影響產生的供貨風險，分散煤炭供貨產區（如澳洲煤、印尼煤等）與採買方式（現貨、長約）來分散煤價的波動與單區燃料供貨風險。

2. 能源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市占率、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企業團能元科技電池產品外銷以亞洲占76%、北美占8%及其他地區約16%，內銷約占總銷售的1%，依據SNE Research發布的西元2024年全球動力電池裝機量顯示，全球動力電池裝機量前十名分別為寧德時代、比亞迪、LG新能源、中創新航(中航鋰電)、SK On、松下、三星SDI、國軒高科、億緯鋰能及欣旺達，民國113年企業團能元科技總產能市佔率約0.5~1%；就全球動力電池裝機量而言，西元2024年較去年同期增長了27.2%，達到894.4 GWh。

企業團能元科技領先市場之更高密度、高容量、高充放電倍率的超高功率動力電池系列，在高階電動超跑、電動越野摩托車、微型載具、貨運無人機與衛星上獲得歐美客戶青睞，特別是混合動力電車在市場上受到全球消費者偏好，故各大車廠紛紛開出多款車型並增大電池容量到20~25kWh，進一步推升車廠使用鋰三元系電芯，鞏固超高功率動力電池在動力電池高階應用市場的定位。

民國113年為生成式AI元年，因應ChatGPT與多家大型語言模型快速帶動AI應用發展與大型資料中心市場呈現蓬勃發展的態勢。以電池為核心的不斷電備援系統(Backup Battery Unit,BBU)可以在市電中斷時提供10C以上高功率放電的備份電源，可有效避免資料丟失與服務中斷，並且避免電壓波動對硬體設備造成損害，確保AI資料中心能夠持續運行，將是企業團能元科技的市場利基。

台泥企業團於能源版圖建構上日益堅定，同步收購NHOA事業體及創立台泥儲能公司，NHOA案場遍布歐洲、美洲、大洋洲及非洲，在先進的BESS(電池儲能系統)、電動車快充裝置、智慧電網及氫能皆擁有各式專利及產品，台泥儲能則專注於EnergyArk產品開發、C&I Market以及各國電力交易市場，整合台泥企業團各事業體資源，發展能源事業。

台泥企業團台泥儲能主要經營事業有儲能、充電樁、綠電購售、電力交易資源聚合代操等，自民國 111年分別設置台泥企業團蘇澳水泥廠、和平水泥廠、花蓮水泥廠、彰濱二期與三元能源等共七個大型儲能案場，總容量逾 200 MW，民國 113年已建置完成共 170 MW的E-dReg儲能系統，佔本項電力交易市場近40%；台泥企業團自有再生能源電廠綠電資源，可提供多元整合解方，包括綠電轉供，協助其他企業能源轉型、RE100、EV100、綠色物流、低碳備援電力等目標達成；另更推出電能服務方案以解決企業戶對於採購儲能系統設備上前期投資的壓力，提供客戶更彈性、完備的選擇；打造全球首創防火滅火確保、高安全性的儲能櫃，以EnergyArk儲能系統的防火、抗爆、阻熱、滅火確保等安全性功能區隔其他競爭對手，推動應用於工業大戶及城市內的儲能應用，並且提供足夠高功率予充電站使用。

競爭利基及產業發展之有利因素

1. 全球環保政策及目標訂定：

各國訂定電動車政策與目標，擴大全球電動車市場，紛紛透過如減稅、補助、基礎建設及廢氣排放法規限制等來促進電動車發展，然而為加速產業推動，電池技術也受到許多國家重視，如美國政府提供業者研發高階電池之政策誘因，以鼓勵電池產業的技術發展。台泥企業團能源科技擁有電池正負極材料配方、電解液配方開發能力，並擁有 70多項國內外專利，產品品質穩定且全產品線符合歐盟RoHS及綠色產品規範，並通過UL、UN、CE等，及民國 103年開始啟用的BSMI認證，產品廣為美國軍方所應用。

2. 用電大戶條款檢討機制啟動：

依照用電大戶條款規定，民國 114年義務履行期限將至，根據經濟部能源署民國 112年資訊顯示，目前用電大戶以透過購買再生能源電力和憑證為大宗（52%），但全球對於碳排、RE100、SBTi目標的追求是持續性的且不相互衝突的，台泥企業團擁有完整的新能源整合方案可以提供客戶進行選擇，即使用電大戶選擇透過購買綠電去執行義務，也可提供優化服務，讓履行義務不再是內耗資源與費用。

3. 電動車充電設備設立需求增加：

政府法令開始重視電動車專屬停車格與充電設施的設立，進而規範特定場域，如公共停車場或是商業辦公大樓不等，且隨著充電需求的增加，儲能設備建置也更顯重要，針對大眾普遍不安的防火防爆議題，台泥企業團以UHPC（Ultra-High Performance Concrete）低碳超高性能混凝土做為儲能櫃櫃體材質，不僅數據上與實測上皆已證實其成效，同步也已於民國 111年 7月正式上線，並逐步優化為不同尺寸與使用場域的標準化產品，希冀得以提供具效益且安心的服務。

4. 各國綠電滲透率提升，電網日趨不穩定：

各國政府皆致力於開發潔淨能源，而配套穩定電網措施的不足，帶來儲能市場的商機。儲能系統的快速反應特性及高功率輸出成為未來城市電網的唯一解方，安全性的議題也在各地儲能熱失控意外及電動載具頻繁火燒下漸受市場重視。EnergyArk成為市場一獨特性的產品，台泥儲能亦可以搭配虛擬電廠營運來最大化儲能效益，使儲能硬體設備成為一可商業化的能源服務。

產業發展之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全球電池原物料供應反轉，市場需求動能不濟：
根據市場研究公司BMI預測，西元2020年全球的鋰用量32萬噸，到西元2025年將達到100萬噸，西元2030年更增至300萬噸。西元2024年全球電池原物料金屬如鋰、鎳、銅因新產能持續開出加大供給但鋰電池的主需求應用電動車的成長小幅趨緩，使得全年價格大幅下降。電芯原材料中為有銅箔因全球電廠與基礎設備如資料中心之大量新建廠造成年終有兩波段價格攀升，此趨勢目前仍延續到西元2025年，故目前在原物料部分為主要觀察元素。

西元2024年，因應大陸電動車出口歐美皆達到歷史新高，刷新日系傳統車廠，故造成歐盟與美國行政單位警惕，故紛紛推出懲罰性關稅保護本土車廠市場。年底隨著全球貿易的不確定，也將造成以關稅保護為談判籌碼的高度不穩定商務環境。此現象短期內對非大陸製造之能元電池應帶來正向的競爭優勢，但過度生產的大陸電池勢必將滿溢到歐洲與其他區域造成另外一波低價產品傾銷。

因應措施：
為因應COP 26後再次帶動鋰電池需求，而衍生之原物料短缺及價格大幅上揚，原物料供應與價格波動加劇，因應日益加大的風險，採用雙主要政策以避免風險：

- 建立原物料安全庫存水位：主要物料朝備足 3~ 4個月庫存，以因應隨時可能的供應鏈短缺風險。
- 積極開發替代商源以達到市場價格競爭力：針對主要物料或市場供應緊張物料，評估替代商源以分散敏感產地風險並達到更具競爭力之成本價格。

4.2.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4.2.2.1 水泥部門

主要產品	用途
品牌低碳水泥－卜特蘭石灰石水泥	更低碳、早期強度更強，可用於一般建築及工程。
品牌水泥－卜特蘭I型水泥	一般建築及工程皆可使用。
品牌水泥－卜特蘭II（MH）型水泥	水化熱低，能抵抗硫酸鹽，適用於橋墩及大型水壩。

卜特蘭水泥使用的熟料基本原料為石灰石、黏土、矽砂、鐵渣，其製造過程先將原料以電腦配料後研磨製成生料粉，再經由預熱機加熱脫酸分解進入旋窯，利用高溫燒成及冷卻後形成熟料，最後經水泥製程將熟料、石膏、石灰石及無機製程用添加劑按CNS品質規範經研磨後成為水泥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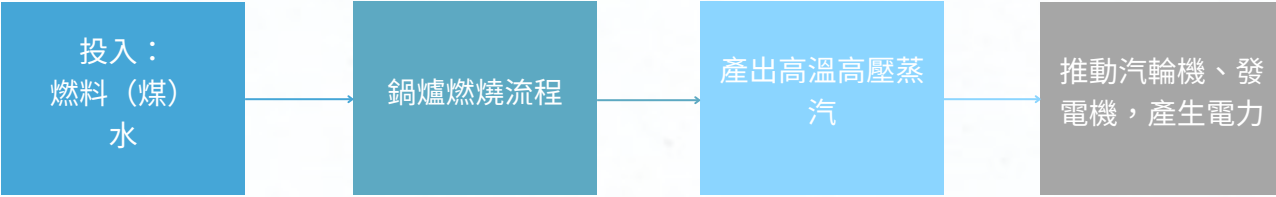
卜特蘭石灰石水泥的熟料成分與卜特蘭I型水泥相同，添加15%石灰石替代熟料，其特性為早期強度更強且更低碳，減碳不減強度。

4.2.2.2 電力及能源部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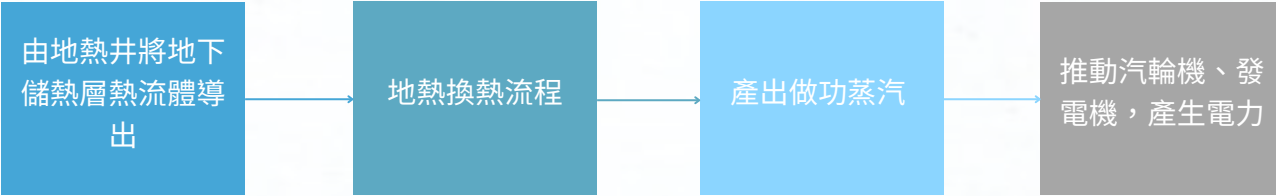
1. 電力

企業團電力部門之主要產品為電力，電力為工業之母，亦為活絡工商經濟之根本，電力應用範圍十分廣泛，含括民生、工業、農業及運輸等均需使用電力使其功能正常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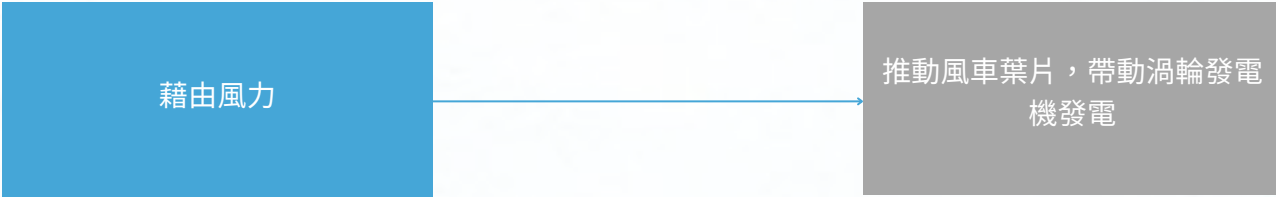
火力發電之電力產製過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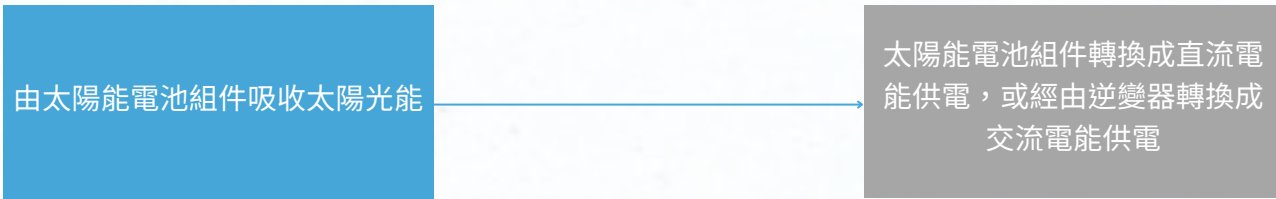
地熱發電之電力產製過程如下：



風力發電之電力產製過程如下：



太陽能發電之電力產製過程如下：



2. 能源

台泥企業團能源部門主要產品為二次鋰電池、儲能系統建置、充儲Solution、綠電購售、電力交易資源聚合代操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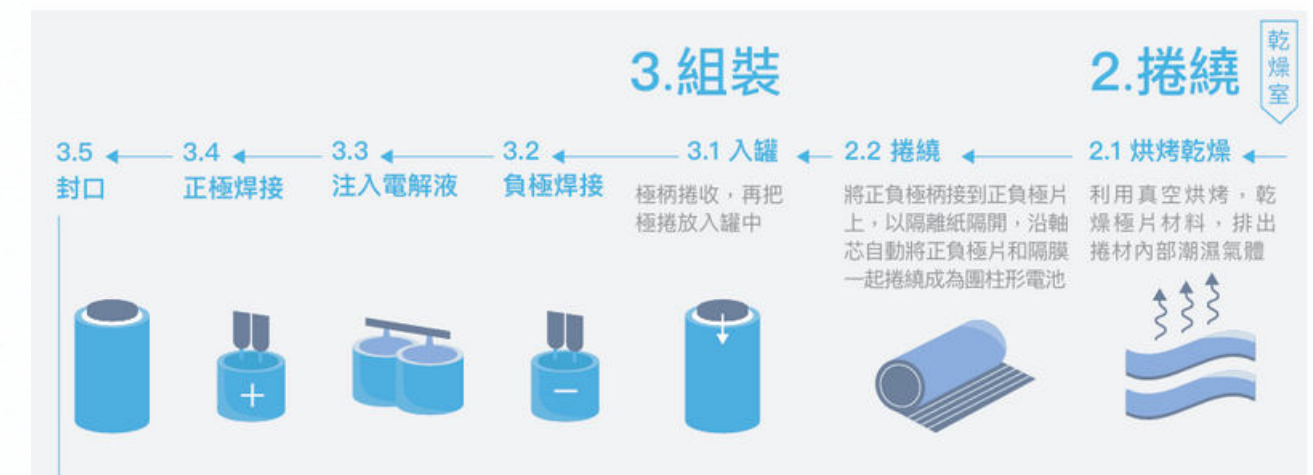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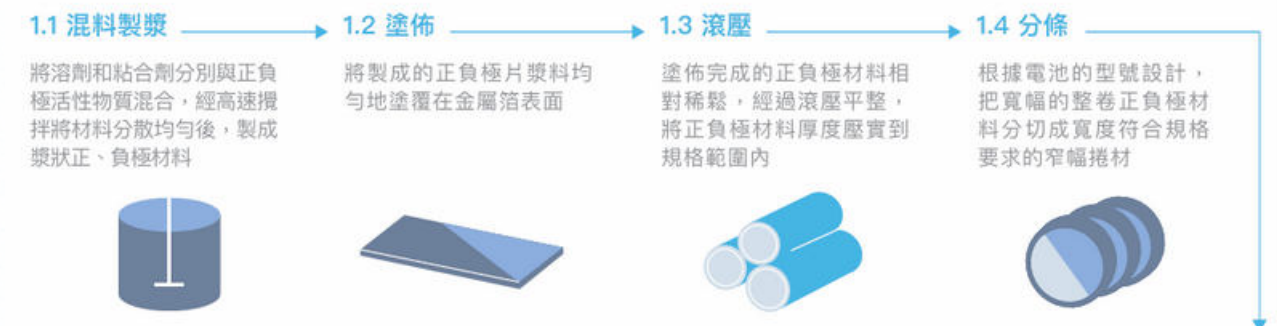
二次鋰電池具有能量密度高、壽命長並且重複充放電能力，為現今十分成熟的技術並已成為相當普及的能量來源，因此被廣泛的使用在智慧型電子設備、手持式電動工具、電動吸塵器醫療設備、BEV（純電動車）、HEV（混合動力車）、各式移動電動載具、資料中心備用電源、農用機械、無人搬運車（AGV）、電動滑板、電動重型機車、越野競賽機車、電動自行車、無人飛機、及儲能系統以及近年積極發展垂直起降飛行車（EVTOL）、低軌道衛星等。

儲能系統建置可協助用戶於用電場域進行電力調度、降低契約容量，亦可作為履行用電大戶義務之選擇，並打造為不斷電系統，另面對同一時間集中式充電需求亦可採用儲能系統的電作供應，以穩固電網的穩定性，如用電場域自有再生能源，亦可搭配儲能系統最佳化匹配發用電，更能達成RE100目標，雖然儲能建置成本較高，但能增加用電穩定性以降低隱性成本，也可透過儲能系統參與電力交易平台的輔助服務市場，進而增加建置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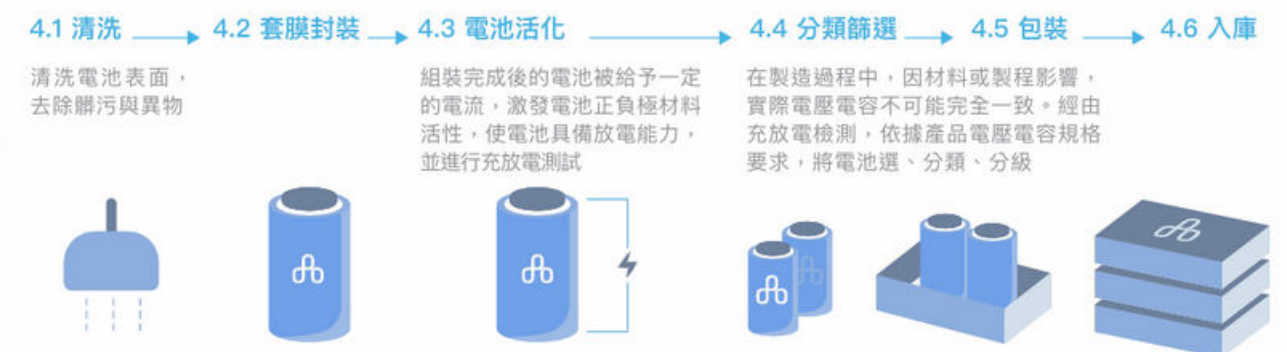
充電樁建置將隨著RE100/EV100設定目標，使用電動車將會成為趨勢及相關法令規範也逐步制定，如公共停車場應設置電動汽車專用停車位及其充電設施等，揭有助於增加建置需求；綠電購售可協助用電大戶履行義務、達成RE100目標、實踐SBTi減碳計畫、為西元2050年淨零碳排目標作因應及配合國際供應鏈要求等；電力交易資源聚合代操透過廠內用電需量反應或是儲能系統，參與電力交易平台或是台電相關管理措施，有助於用戶對於節能減碳有更明確的執行方向，且帶來實際效益。

二次鋰電池產製過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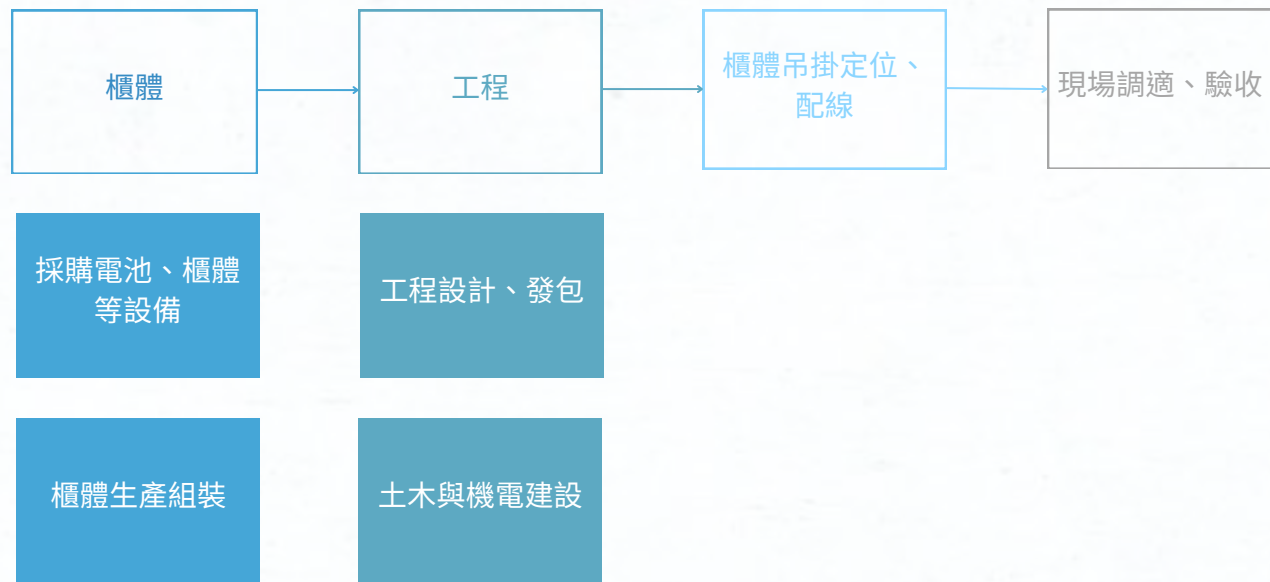
1. 極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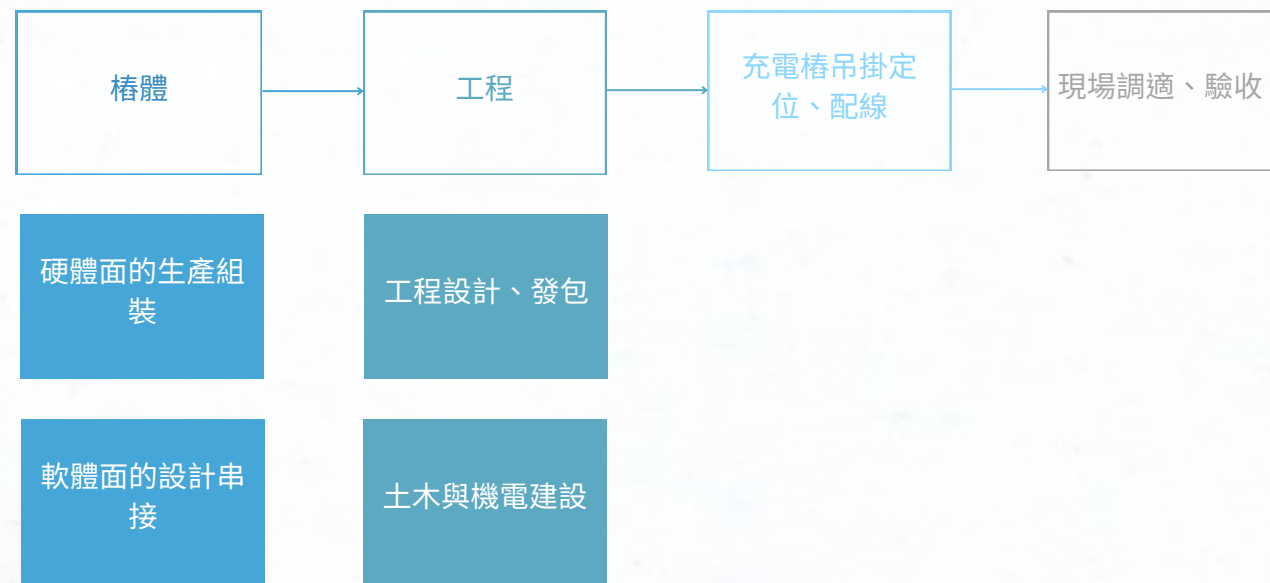
4. 化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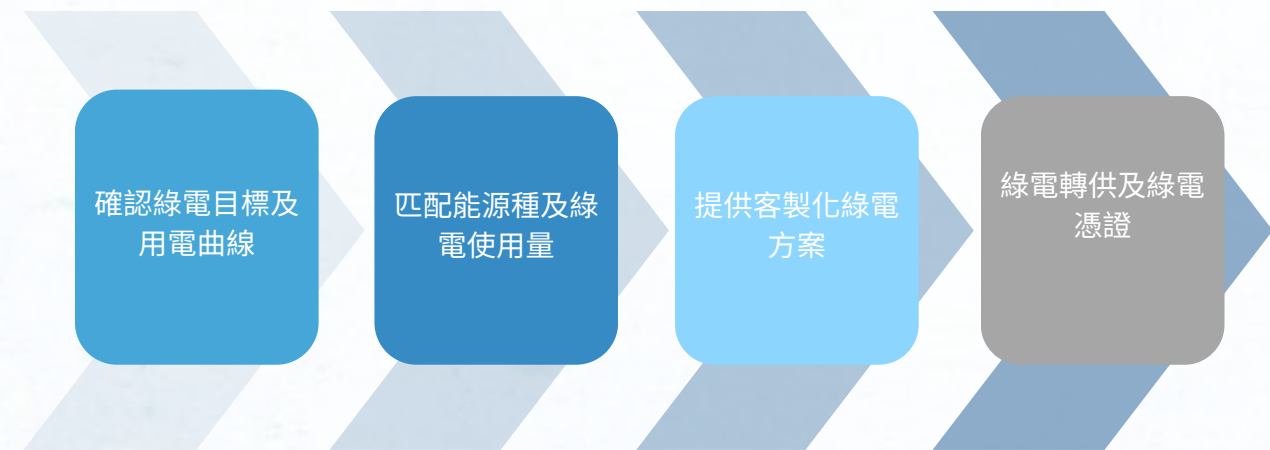
儲能系統建置過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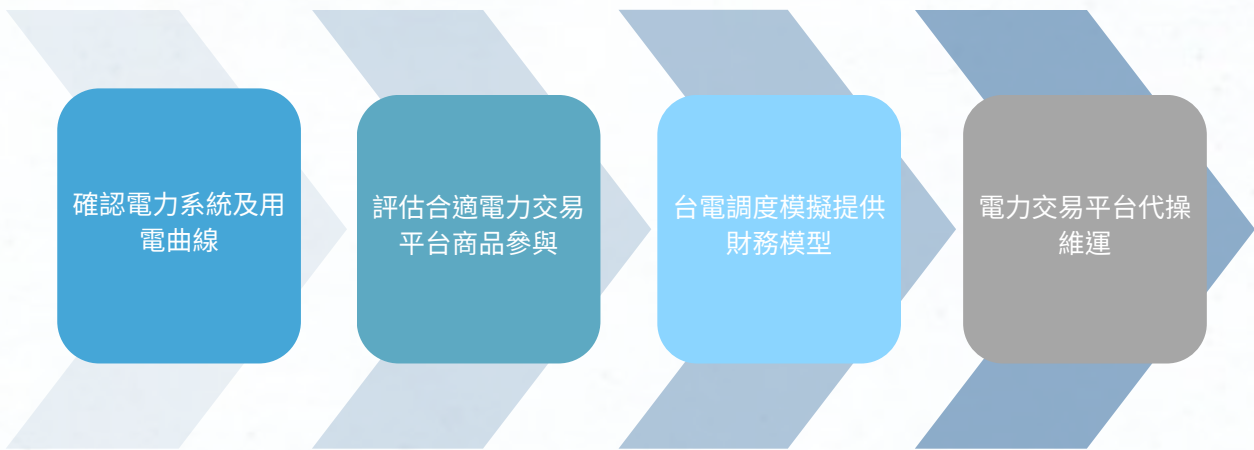
充電樁建置過程如下：



綠電購售過程如下：



電力交易資源整合代操過程如下：



4.2.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4.2.3.1水泥部門

水泥生產主要原料包含石灰石、黏土、矽砂、鐵渣與石膏；燃料主要為煤炭，並積極使用替代燃料以降低成本及減少碳排。

石灰石為自產自用也與國內廠商訂立長期合約供應，黏土、矽砂係與國內廠商訂立長期合約供應，石膏、低鹼砂與鐵渣均向國內、外優良供應商採購；台灣地區煤炭主要從澳洲進口，主要以現貨招標方式辦理，大陸地區煤炭主要來自大陸本地煤，其他輔料均與大陸本地訂立長期合約供應；台灣地區替代燃料目前以木屑、廢木材及SRF為主，大陸地區替代燃料目前以木屑、廢木材、廢紡為主。

各供應商均以具競爭力之市場指標價格穩定供應本公司所需原料。

4.2.3.2 電力及能源部門

台泥企業團電力部門火力發電為確保配合政府供電無虞及符合環評標準—燃煤年平均含灰份低於12%，必須分散採購降低風險，並搭配灰份含量較低的印尼煤，係以長短期供應合約方式辦理；再生能源發電，雖天然資源之陽光與風受限於環境有所差異，但仍對環保有莫大助益，透過再生能源大量採用及節能減廢的執行，將有效控制人類對於地球環境之影響。

台泥企業團能源部門持續強化供應鏈管理並深化與供應鏈策略夥伴的合作關係，除確保原物料供應穩定與價格競爭力外，並與供應商致力於技術提升與創新，進而在電池芯市場競爭中保持領先地位，滿足客戶對產品高品質及高性能的需求，同時積極開發新商增加貨源的選擇性及靈活性，並逐步開展各項永續專案以響應國際環保趨勢與要求，對於供應鏈夥伴也積極提供協助與輔導，使其為減碳及永續工作一同努力。

4.2.4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

最近二年進貨金額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金額單位: 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它	60,316,517	100%	-	其它	108,204,926	100%	-
	進貨淨額	60,316,517	100%		進貨淨額	108,204,926	100%	

最近二年銷貨金額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
金額單位: 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灣電力(股)公司	27,901,872	26%	無	台灣電力(股)公司	20,352,547	13%	無
2	其它	81,142,463	74%	-	其它	134,253,964	87%	-
	銷貨淨額	109,314,335	100%		銷貨淨額	154,606,511	100%	

4.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當年度截至114年3月20日
項目				
員工人數合計		9,984	13,772	13,872
平均年歲		41.26	41.28	41.44
平均服務年資		8.55	8.91	8.99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49%	0.32%	0.30%
	碩士	4.80%	5.32%	5.45%
	大專	35.46%	32.89%	32.56%
	高中	33.21%	25.88%	25.48%
	高中以下	26.04%	35.59%	36.21%

4.4 環保支出資訊

4.4.1 水泥部門

本公司制定環境管理政策，並以「零廢棄、零污染、零排放」為目標，導入ISO 14001、ISO 50001、ISO 14046、ISO 46001、BS 8001等國際標準認證，提升產品、能源、水資源、廢棄物管理績效。以超越環保法規指標的標準，作為節能、環保、生產製程改善方案評估方向，落實環境管理永續經營理念，降低環境衝擊影響。

1. 通過之認證及環保工作參與

本公司依循依循ISO 14001標準持續進行環境維護及改善，以嚴於政府排放標準為基礎嚴格控管製程排放，透過設備整改、密閉輸送帶及氮氧化物相關控制技術，氮氧化物（NOx）、硫氧化物（SOx）、粒狀污染物（TSP）、戴奧辛排放濃度皆遠低於政府標準。

為強化水資源管理，本公司於民國 110年率先同業取得ISO 46001水資源效率管理認證，藉由優化水資源使水回收率達 85%以上，亦優於水利署公告行業基準的水泥業回收率區間（30- 80%）；民國 113年進一步導入可持續水管理標準AWS（Alliance for Water Stewardship），以國際評分標準嚴格檢視水管理績效。

2. 環保支出整治之投入

本公司生產製程採用Low NOx預熱機系統、燃燒設備，由製程本身更有效抑制汙染物。且每年均編列一定金額預算進行環保相關設備維護及汰舊換新等提昇性能；民國 108年完成本公司和平廠、蘇澳廠窯尾電收塵改造為電袋複合收塵的專案工程，使粒狀污染物排放值優於政府標準並達先進水平；因應各地政府環保法規趨嚴，民國 110年起於本公司大陸水泥廠規劃氮氧化物超低排放改造，自民國 111年已陸續完成廣西貴港廠、廣東英德廠、韶關廠、四川重慶廠、敘永廠、江蘇句容廠、貴州安順廠、凱里廠等多條SCR脫硝系統建設，進一步降低氮氧化物（NOx）排放並優於政府排放標準。

環保方面，本公司水泥部門環保支出民國 113年台灣地區計新台幣 10,879萬元，大陸地區計人民幣 13,194萬元。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本公司因環境污染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為新台幣 4,828,250元。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條	違反法規內容
113.02.15	航北字 第1130001061號	商港法 第37條第4款規定	蘇澳港區進行水泥裝載作業時因管道破裂造成揚塵逸散。
113.05.08	裁處書字號 40-113-050006	廢棄物清理法 第31條第1項第1款	經查(D-1099)現場主要是回到貯料倉再利用，未依事業廢棄清理計劃書內容操作。
113.05.16	環稽廢裁字 第1130516720號	廢棄物清理法第36條第1項 暨 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 方法及設施標準第6條第1 項第2款	廠內水溝淤積，無機性污泥貯存區未保持清潔完整，污泥滲出污染地面及水溝。
113.05.28	裁處書字號 20-113-050031	空氣污染防治法 第24條2項	空氣逆洗式袋式集塵器A004降壓讀值25mmH ₂ O(標準80-240 mmH ₂ O)與許可證操作參數不符。
113.09.13	環水水裁字 第113090241號	水汙染防治法第7條第1項 暨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 報管理辦法第5條第2項規 定	廠內廢水收集溝阻塞，且清洗廠區地面之廢水未妥善收集漫流至廠外地面水體，水質超過法定標準，未採取緊急應變措施，且未通報主管機關。
113.09.13	環水水裁字 第113090242號	水污染防治法第18條 暨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 報管理辦法第39條第1項規 定	廠內T01-13至T01-14(S01)管線無流量計，T01-14(S01)進流管線1支無流量計，出流5支管1支無流量計，與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許可內容不符。
113.09.13	環水水裁字 第113090243號	水污染防治法第20條第1項	廠內廢水運作相關處理設備與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許可內容不符。
113.09.26	府環空字 第1130187269號	空氣污染防治法 第34條規定	空氣汙染防制專責人員不得兼任環保法規以外其他法規專責人員。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條	違反法規內容
113.09.30	中市環空字 第11301118832 號	空氣污染防治法 第23條第1項規定	台中市環保局所佈建之AI智慧判煙系統於113年7月31日下午18點51分推播大肚分廠有明顯粒狀物散佈而污染空氣。
113.11.05	環水水裁字 第11310301號	水污染防治法第20條第1項、 第48條第2項 暨 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許可申 請審查管理辦法第22條第1項	因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案件未於主管機關要求期限內改善，主管機關依據法規規範進行複查仍發現廠內廢水運作相關處理設備與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許可內容不符。
113.11.05	環水水裁字 第11310302號	水污染防治法第18條、第46條 暨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 理辦法第39條第1項規定	因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案件未於主管機關要求期限內改善，主管機關依據法規規範進行複查仍發現廠內廢水運作相關處理設備與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許可內容不符。
113.11.13	裁處書字號 30-113-110020	水污染防治法 第20條第1項	經查製程洗車平台廢水應收集至貯留回收池(S02、R02)，惟該股廢水流至廠外道路側溝，續流至塔寮坑溪，未依貯留許可登記事項運作。
113.11.15	裁處書字號 30-113-110004	水污染防治法第18條 暨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 理辦法第5條規定	逕流廢水從核定排放口流出，經環保局採樣檢測水質超過法定排放標準，且未採取緊急應變措施及通報。
114.01.17	環水水裁字 第114010015號	水污染防治法第7條第1項 暨 放流水標準第2條、第18條之1 第1項 暨 水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第8條 第1款	本公司高雄水泥製品廠台南分廠製程廢水(洗車平台及抑制揚塵灑水)，懸浮固體檢驗值未符合放流水標準。

相關改善措施如下：

- 港區裝船輸送管線更換並延長管路及改善彎曲角度，避免管線破裂情形再次發生。
- 於大門口截水溝及門口雨水沉砂池增設自動水位控制回抽設備，且每週定期清淤泥一次，避免滿溢狀況。
- 洗車平台之洗車廢水經收集匯流至收集池，並依照水措核可之流向迴流避免外溢。
- 針對環保許可內容重新審視，如遇天災或不可抗力之因素，應先通報環保局並進行環保相關設備檢查。
- 水泥廠區空氣汙染防制人員及防火管理人員皆各由專人擔任。
- 針對破洞輸送鐵管以鐵板包覆加強焊補，再灌入混凝土方式確保無縫隙洩漏可能。
- 全面展開檢視核對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許可內容、現場執行現況與水污染防治法相關規範之符合性。
- 提出水污染防治運作之流程及設備改善方案，以利操作參數最佳化，符合水污染防治法規要求。
- 本公司台南分廠已增設廢污水處理設施，並設置自動監測及連線傳輸至環保局之措施，確保符合環保排放標準。

(2) 今後環保重點工作

- 進行空氣污染及水汙染防制設備維護及更新，空氣汙染監測設備維護及更新，廠區環境維護及清潔，嚴格管控廢棄物處理程序，定期委託第三方單位進行環境監測，確保符合政府排放標準並降低對環境影響。
- 由營運總部主管主責針對全台23個製品廠全面展開環保查檢計畫，同時強化污水專責操作人員訓練，全面杜絕再發。

未來三年水泥部門預計環保支出預估如下：

地區	幣別	民國 114年	民國 115年	民國 116年	合計
台灣	新台幣	24,010萬元	14,411萬元	10,560萬元	48,981萬元
大陸	人民幣	19,352萬元	12,917萬元	5,838萬元	38,107萬元

4.4.2 電力及能源部門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總額：無此情事。

2.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企業團電力部門為落實環保持續改善，除維持防污設備之正常運作外，同時規劃執行空氣品質控制系統（AQCS）改善專案及提升廢水處理效能。另委由專業顧問公司、學術單位及環境部認證之檢測公司，按季或按月分別執行營運期間環境品質監測計畫、附近海域生態調查計畫及整廠煙道及放流水檢測計畫，估計未來三年環保支出共計約12.4億元，所採取防污設施有：

- 設置室內煤倉，儲存煤炭及採用全密閉式廊道輸送煤炭，以根絕煤塵飛揚與煤水污染。
- 所有原料及副產品均以密閉方式輸送，避免污染。
- 電廠所產生的煤灰，全部供作鄰近和平水泥廠生產水泥之原料或水泥成品之添加物，不需放置灰塘或海拋，避免造成海洋污染。
- 設置靜電集塵機，濕式石灰石/石膏法排煙脫硫設備及選擇性觸煤還原法脫硝設備，使粒狀污染物排放濃度降低至 20毫克/立方米（法規標準 20毫克/立方米）、硫氧化物濃度降低至 50PPM（法規標準 60PPM）及氮氧化物濃度降低至 50PPM（法規標準 70PPM），並設置 250公尺高之煙囪，以利擴散。
- 溫水排放、噪音管制、廢水處理皆嚴格控制，以符合國家最新環保標準。
- 增加廢水處理場物化處理單元，以提升廢水處理效能及降低排放水質濃度。

(2) 企業團能源部門持續開發新型能量電池，因新製程開發難度高、原物料使用需求大增，導致廢棄物產出量同步上升，為降低環境負荷與衝擊，秉持資源再利用、循環資源理念，致力降低廢棄物產出量、提高循環再利用比例，民國113年因應歐盟新電池法公布，開啟了下腳料、廢料再利用再使用的計畫，將電池正極片下腳料經化學萃取方式，可提煉黑粉，還原再製成正極原材料之前軀體，降低電池正極材料初級原料使用量，民國113年投入約126.5噸，萃取回收黑粉約95噸，回收率約75.2%。總計共推行5項資源循環、下腳廢棄物再利用措施，實踐減量循環使用理念。

- 正極片下腳料回收再製原料前軀體，共95噸。
- 廢漿料經物理處理回收碳共64.99噸
- 原物料包裝材之廢纖維袋再製成二次料打包帶，共9.8噸
- 廢纖維袋經物理處理製成固體再生燃料（Solid Recovered Fuel, SRF），共6.04噸
- 廢木材再利用供氣熱發電，發電量71,812.5度

在環保管理層面二座電池廠均已建置並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第三方驗證，透過ISO管理制度持續追求環境績效之改善，以環境管理方案、改善計畫提出及管理制度建置之手法，提升環境管理之強度。此外，因應淨零排放議題，民國113年企業團能元科技、三元能源直接排放與能源間接排放(範疇一與範疇二)總量共計60,510.75噸CO₂e，分析主要排放源以能源(電力)使用為大宗，約佔80%以上，因此，企業團能元科技113年導入並取得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強化能源管理。同時民國113年實施共計7項節能改善措施，支出共計約新台幣900萬元，節省電力約312萬度，減少約894噸CO₂ 排放。企業團三元能源投入量產後，積極進行公用系統運轉最佳化，執行5項空壓、空調及排氣等系統之調整，總計節省電力約470萬度，減少約2,328噸CO₂排放。二廠合計節電782萬度，減少3,222噸CO₂排放。後續將透過各項減排、節能等改善措施，以降低溫室氣體對環境衝擊影響，力行地球公民責任。

除了符合當地法規的要求，產生的必要費用外，本集團持續投入節能、減排與污染改善方案。民國113年執行12項節能改善措施。

- EMT 冷卻水泵施作陶瓷塗佈
- EMT 降低NMP蒸餾塔回流、減少能耗
- EMT 倉庫天井燈更換為LED燈(一期)
- EMT 冰機#1回路修改，降低待機能耗
- EMT空壓機汰舊換新，升級為變頻機
- EMT冰水/冷卻水泵加裝變頻器(一期)
- EMT 乾燥機增設蒸氣汽盤管
- MQE CDA供應壓力調降
- MQE 冰水泵運轉頻率調降
- MQE 空調箱運轉參數調整
- MQE 排氣運轉頻率調降
- MQE 洗滌塔風機頻率調降

未來，將氣候變遷議題納入風險衝擊評估，依據評估結果執行改善方案，延續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之精神，成立跨部門節能小組，推動減少能源消耗並降低碳排放，提升減碳管理績效，並持續進行各系統運轉優化。同時亦多元評估廢棄物再利用率與相關節能減廢措施，加強發展「再生能源」及「綠色循環製造」，落實企業永續發展之目標。預計主要的環保支出將包括下列項目：

- EMT 倉庫天井燈更換為LED燈(二期)：新台幣20萬元
- EMT 冰水/冷卻水泵加裝變頻器(二期)：新台幣50萬元
- EMT 調降CDA供應壓力並改善洩漏：新台幣2萬元
- EMT T8燈具更改為LED燈：新台幣10萬元
- EMT 製程真空產生器變更為中央真空系統：新台幣100萬元
- MQE 冷卻水泵運轉頻率調降：新台幣4萬元
- MQE 空調箱運轉最佳化：新台幣10萬元

4.5 勞資關係

台泥企業團自成立以來一向重視員工權益及福利，針對有關勞資關係之制度與措施，皆遵照並落實勞工法令規定辦理，以確保公司員工權益保障之透明度。透過勞資會議、部門會議、員工大會、意見信箱、申訴制度或電子化平台等管道，建立公司與員工的雙向溝通之機制。秉持以人為本及致力職場環境友善之宗旨，持續與工會保持正向互動並訂有團體協約，建立和諧互信的基礎，共同為長遠發展而努力。

台泥企業團提除供優質工作場域及具市場競爭力之薪酬福利制度，更積極於培育人才，對於員工各項福利、進修、訓練、退休制度等，皆以優於或符合法令之前提下進行規劃執行，致力於打造勞資和諧之工作環境。

截至民國 113年報及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

4.5.1 教育訓練

台泥企業團深信人才是企業永續發展的重要資產，重視員工在生涯各階段職能所需之培訓發展，為了培養員工在面對複雜多變的環境問題時，能夠具有前瞻視野與開拓性發展，培育員工跨域多元的專業職能，以「永續發展」、「全球視野」與「科技創新」為核心主軸，為員工提供多元豐富的學習機會。

1. 企業永續文化價值與傳承

台泥企業團積極深化永續文化DNA，透過系統性培育全體同仁的碳競爭力，並將永續精神融入企業文化傳承中。為強化台泥企業團在低碳經濟時代的市場領導地位，我們建構完整的碳競爭力培育體系。台泥碳學院作為台泥企業團碳專業知識的培育平台，從基礎溫室氣體盤查、產品碳足跡認證，逐步提升至企業碳管理、國際碳趨勢等進階課程，學員不僅學習如何準確盤查及計算碳排放，更能深入研究研發、製程、運輸等各環節的減碳潛力，進而制定前瞻性的減碳路徑，全面提升產品與服務的碳競爭優勢。面對碳成本加劇及法規趨嚴的挑戰，透過台泥碳學院培育各級主管成為碳管理專才，將減碳落實為台泥企業團各事業體的核心營運策略。

民國113年，同時也是台泥民營70週年，我們以「從心減碳，愛物惜福」為主題舉辦系列活動，勉勵全體台泥人將氣候變遷、行動減碳和為生命服務作為台泥人的使命與責任。活動除了歷屆董監事成員參與外，約有近百位退休同仁回娘家共襄盛舉，台泥人齊聚一堂，共同慶祝這充滿歷史和永續綠動的一刻。透過此次活動，我們不僅回顧了台泥的輝煌歷史，更重新定義了台泥人的核心價值觀，為未來的發展注入新的動力。

2. 全球視野培育計畫

隨著台泥企業團國際化發展佈局，培養全球視野與跨文化理解已成為邁向卓越的關鍵。我們相信，拓展視野不僅能夠豐富個人的生活經驗，更能在職場中培養包容與創新的思維，為企業開創更廣闊的未來。

為此，我們特別舉辦「台泥人的歐洲之旅」多元共融講座，邀請董事長擔任與談人，一同探索歐洲的豐富歷史文化、美食、生活以及其未來發展，從中汲取創新靈感，深化集團全球化戰略思維。

3. 前瞻科技力培育

在這個快速變化的時代，人工智慧(AI)已成為推動產業革新的關鍵力量，其中生成式AI技術更是開啟了無限的可能性，從內容創作到數據分析，從增強創新到提升效率，其影響力橫跨各個領域。為了讓台泥企業團的團隊能夠站在這波技術浪潮的前沿，我們特別邀請到來自麻省理工學院(MIT)的兩位頂尖教授，為我們深入解析「生成式AI對產業的影響」Insight & Strategy：The Impact of Generative AI on Industries，這場講座帶領我們探索生成式AI的最新發展，深入了解它如何重塑產業生態，創造新的商業模式，以及我們如何應對這些變化，抓住數位轉型機遇。

累計全年度台泥企業團總訓練時數達60,348.5小時，投入教育訓練經費15,561仟元。

4.5.2 員工福利

本公司及職工福利委員會秉持著照顧同仁、以人為本的核心價值，致力打造公平、完善的勞動條件以維持和諧勞資關係，透過多元、多樣福利，照顧員工全年度生活大小事，對員工及員工家庭照護不遺餘力，除依照法令提供基本福利外，完整的福利制度具體包括：

1. 健全薪酬制度

績效獎金、季獎金制度、工廠效能運轉獎金、員工持股信託、員工福利儲蓄信託及退休津貼(對於滿25年資深員工，於當年度進行表揚及贈送銀磚感謝)。

2. 健康關懷

員工及眷屬團體保險、員工暨眷屬醫療費用補助、健康檢查補助、生育補助及禮金、住院慰問金、臨場健康諮詢服務、健康促進講座以及舒壓按摩服務。

3. 生活關懷

節日小禮(婦女節、母親節、端午節、父親節)、節慶禮金(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旅遊補助、慶生活動、生日禮金、生育補助、結婚禮金、員工及眷屬喪葬補助、急難救助金、社團補助、員工子女課後休憩空間。

4. 學習關懷

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進修補助、數位學習平台及英語課程。

5. 退休關懷

持股信託增額提撥、健康檢查、退休聯誼餐會、退休保險計畫(醫療、意外、壽險三重保障，並由公司補助保費)。

此外，台泥企業團亦積極辦理或補助各項有益勞工身心發展及促進勞資溝通之活動，例如：運動社團(籃球、壘球、羽球、瑜珈、有氧等)及運動賽事(龍舟競賽、泳渡日月潭、內部運動健走活動)、工會活動、工會/福委會聚餐、聖誕餐會、聖誕市集、晉升餐會、年終尾牙餐會、自強活動、家庭日、勞資會議、員工大會等，希望給予每位台泥夥伴不間斷的關懷與照護，創造愉快、友善、和諧的工作環境。

近年疫情影響之下，除了提供完善的防疫措施，為鼓勵員工施打疫苗，也提供員工有薪疫苗公假，也投入近352萬元經費實施全企業團同仁免費施打流感疫苗，搭配內部文宣鼓勵同仁儘快完成疫苗接種，守護彼此的健康；安排臨場健康關懷之服務及健康講座，提供同仁關於流行疫病、心理壓力等免費個人健康諮詢，提供同仁最貼心的身心靈關懷。

台泥企業團為照顧同仁因專案急迫或臨時工作任務而延遲下班之情況，推出加班夜歸方案，為節省同仁轉乘交通時間返家休息，凡有上述情況發生之同仁，返家計程車費用由公司支付，民國113年同仁共搭乘821次，總費用26萬元；另考量員工有需要照護眷屬的需求，更進一步規劃『多元敏捷工時計畫』，每年提供三日有薪之『安薪照顧假』，並實施『居家辦公』與『時差假』申請制度，使全體同仁皆能兼顧健康安全、家庭照顧與工作彈性的需要。

4.5.3 退休制度

台泥企業團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的生活，訂定勞工退休辦法

1.對於勞基法施行前任職之同仁優於法令給予退休金。

2.本公司依法設置「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定期提撥退休金提存於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原中央信託局)，且定期召開委員會，審核退休金提撥及運用情形。並於每年年度終了前，檢視專戶餘額，若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法於次年度三月底前補足，以保障同仁之權益。

3.民國 94年 7月 1日起併行採用政府新制退休辦法，依法令規定每月提繳薪資總所得 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以維護員工權益。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4.為協助同仁累積財富，規劃未來退休生活，對屆齡 60歲即將退休的同仁提供持股信託加乘提撥。

4.5.4 員工權益

台泥企業團秉持 Total Care Commitment（全面照顧承諾），致力於打造一個安全、包容且具有成長機會的職場環境。台泥企業團參考國際標準，落實人權保障，推動多元與性別平等政策，並透過員工敬業度調查，確保政策的有效性與持續優化，讓員工能夠安心發展，共同成長。

1. 落實人權保障，確保企業營運符合國際標準

台泥企業團承諾尊重並保障所有員工的基本權利，並依據國際標準制定相關政策與管理機制，以確保企業運營符合人權規範。民國113年，台泥企業團正式導入《企業永續盡職調查指令》（CSDDD），進一步強化人權保障機制，並確保所有業務活動符合國際規範。台泥企業團的人權政策與執行情形已揭露於公司官網，展現企業對社會責任的承諾，並確保所有利害關係人均能獲得透明資訊。

2. 推動多元化與性別平等政策

台泥企業團深信，唯有建立多元、包容的職場環境，才能激發員工潛能，促進企業創新與成長。因此，台泥企業團積極推動職場平等與反歧視政策，確保所有員工均能獲得公平對待。民國113年，台泥企業團制定《反歧視、反騷擾政策》，進一步明確職場行為準則，確保每位員工都能在尊重與信任的環境下工作。為進一步強化職場友善環境，民國114年修訂政策，新增反霸凌條款，並更名為《反歧視、反騷擾與反霸凌政策》，進一步擴大對員工權益的保障範圍，透過定期舉辦內部培訓與宣導活動，提升員工對多元文化的認識，強化尊重包容的企業文化，並確保所有人都能在公平與尊重的環境中發展職涯。

3. 強化員工敬業度調查

台泥企業團重視員工的聲音，透過敬業度調查了解員工需求，並據此調整職場政策，確保企業能夠持續朝向更具吸引力的工作環境發展。民國113年12月，台泥企業團與韋萊韜悅（Willis Towers Watson, WTW）合作，針對台灣及大陸的水泥事業與關係企業進行員工永續敬業度調查，確保員工能夠安全且匿名地表達意見。此次調查結果，員工填答率高達98%，永續敬業度超過8成以上表示正面，顯示出台泥企業團在打造安全、尊重的職場環境方面獲得高度肯定。根據調查結果，我們將進一步優化內部溝通機制，透過持續推動改善措施，讓所有員工都能在台泥企業團找到歸屬感與發展機會，讓企業與員工共同邁向更具永續性的未來。

4.6 資通安全管理

台泥企業團已建立完備之資安事件通報程序，確保資安事件發生時能即時且有效實施因應措施並委託外部專業團隊7x24監控潛在資安事件，並即時通報異常事件，降低資安事件造成企業團之損失風險。

自民國113年至本年報刊印日止，台泥企業團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4.6.1 安全政策

台泥企業團承載水泥本業的減碳使命，近年致力於發展綠色能源事業，隨著企業團的持續成長，資訊安全成為台泥企業團對社會、股東及商業夥伴不可或缺的重要承諾，自許成為業界資訊安全標竿，樹立良好的典範。

為確保台泥企業團內部資訊及資訊系統獲得適當保護，遵照國際標準ISO/IEC 27001：2022及NIST CSF網路安全框架推動及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持續提升台泥企業團資訊安全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以提供更安全且穩定的服務。

4.6.2 管理方案

- 1. 全年度無重大資安事件，確保台泥企業團及商業夥伴之資訊服務與機敏資料皆有最完善的保障。
- 2. 每年執行一次核心業務系統災難復原作業，以確保備援程序與資料備份的有效性，透過實際演練確保資訊系統服務能順利銜接，預防災難風險，作為企業永續經營的基礎。
- 3. 台泥企業團針對所有資料進行分級分類，並對於所儲存或傳遞之機敏資料採取嚴格的資料外洩防護措施與監控，以確保商業機密的安全。
- 4. 採用風險評估框架識別資訊安全的潛在威脅，並考量風險緩解措施以降低發生毀損、失竊、洩漏、竄改、濫用與侵權等資通安全事件時之衝擊。
- 5. 依照NIST CSF網路安全框架持續提升各資訊服務系統所有作業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 6. 依照ISO/IEC 27001：2022標準之要求執行，於民國110年12月零缺失通過資安外部續審稽核，並於民國112年12月取得ISO/IEC 27001：2022轉版認證，證書有效期間為民國113年1月5日至民國116年1月4日。



4.6.3 組織架構

民國 109年成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並每年度召開一次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議，確保企業團管理階層了解資訊安全的年度規劃與運作情形。

民國111年因應金管會要求設立資安長及資安專責單位，由資安專責單位向資安長匯報資訊安全執行現況，並由資安長向上報告於董事會與管理階層。

民國113年為展現台泥企業團對資訊安全的重視與信心，同時因應日益增多的網路安全威脅，於民國113年8月董事會上決議將「資安管理委員會」調整為功能性委員會，並選派三位董事擔任委員。

4.6.4 資源管理

1. 資安強化控管

因應台泥企業團的綠色轉型與永續發展並結合近年熱門資安議題如駭客攻防、零信任架構及AI安全應用等，資安專責單位於2024年起持續優化以下資安措施，以確保資訊安全的落實度：

- 企業團旗下資訊單位、能源事業及關鍵基礎設施單位均已建立資安管理制度並獲得ISO27001:2022認證，每年持續通過外部稽核單位驗證以確保證書有效性。
- 每年定期盤點核心業務系統權限帳號，並依照「Need-to-Know」原則給予適當權限，並透過特權帳號管理系統（PAM）控管高權限帳號。
- 核心系統及遠端連線（VPN）採用行動動態密碼系統（MOTP）作雙因子驗證機制，藉由60秒隨機生成的動態密碼來降低密碼被破解的風險。
- 採用即時監控告警機制（PRTG）並安派資訊單位同仁值班監控系統的運行狀態，如發生異常事件可即時處理，以維持核心業務之可用性。
- 每年定期採用弱點掃描工具識別企業團核心系統與網站之中高風險弱點，並持續追蹤弱點改善狀況直至無中高風險弱點。
- 每年委託外部資安公司執行滲透測試以及模擬駭客攻擊，以找出網站與系統的潛在漏洞，並要求系統負責人及時修補所有漏洞並複掃至零風險。
- 每年定期執行核心系統災害復原演練（DR），以確保發生突發資安事故時，資訊單位能迅速恢復核心系統的運作，展現企業團資安韌性。
- 導入惡意連線及內部擴散防護（DDI）及端點偵測回應（EDR），並透過託管式偵測及回應（MxDR）由外部專家團隊協助7x24監控台泥企業團的網路以及端點設備安全。
- 全企業團的設備均已安裝防毒軟體，並定期更新病毒碼，以防範已知的病毒威脅，降低企業團的風險。
- 採用機敏檔案加密系統，保護核心業務資料，防止駭客盜取營業秘密對企業團運營造成衝擊。
- 嚴格監管企業團檔案對外傳輸管道，包含可攜式設備（USB）、雲端硬碟、通訊軟體（IM）、檔案傳輸協定（FTP）及郵件寄送機制等。
- 網路架構採用多層次防護機制，包括防火牆控管、入侵偵測與防禦系統（IDS/IPS）、應用層防火牆（WAF）及上網行為監控（L7），以保護企業團內部網路的安全。
- 優化生產場域（OT）防護措施，區隔一般內網（IT）以及生產網段（OT），並使用掃毒隨身碟及時偵測生產設備是否感染惡意病毒，確保生產的順暢與安全性。
- 建立駭客誘捕系統（HoneyPot），誘導駭客攻擊非關鍵系統，並安排企業團內部紅隊人員不定時執行模擬攻擊，以找出潛在風險。
- 建置事件收容分析系統（ELK）來分析事件的關聯性，以判斷事件等級，並定期檢視核心系統與設備之稽核軌跡，確保無內外部異常存取行為。

- 建立供應商管理風險識別機制且要求廠商簽署保密協議（NDA），並於合約中加入資安相關條款，以落實供應商管理制度。
- 強化能源事業實體安全，設立金屬探測門並禁止攜帶攝像設備進入機敏區（如生產線與實驗室），提供專屬資安手機，以防止同仁使用手機翻拍機敏製程。
- 加入TW-CERT、趨勢科技及其他資安威脅情資中心，及時接收最新的資安漏洞與風險，並持續分析各種資安事件與新興工具，確保有效管理資安威脅情報。
- 建立企業團專屬ChatGPT，採雙因子認證登入，並記錄使用者登入軌跡與Prompt Log，以防止同仁將企業團機密資訊外洩。

2. 資通安全意識強化

持續加強並提升台泥企業團同仁的資訊安全意識，每年由資安單位舉辦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宣導基本的資安概念、資安趨勢及最新的駭客攻擊手法，並透過宣導信件與資安平台更新資安事件分析與資安相關資訊，以提高同仁日常資安的警覺性，降低人為資安風險。

民國113年共執行3堂資安認知教育訓練，內容包含駭客攻擊手法解析與因應防護措施、資安基本概念，並將課程上傳至線上平台供同仁學習，*累積上課人次約2,600人次；累積上課時數約1,800小時。同時，為避免同仁因釣魚郵件導致資安事件發生，民國113年共執行4次社交工程演練，其中包含2次全企業團高度擬真釣魚郵件，整體社交工程演練違規率為3.15%。

3. 防護機制建構

台泥企業團以零信任架構為基礎，貫徹縱深防禦概念，構建由外至內、由內而外的全方位資安防護機制，致力於防範各類攻擊，以降低對公司營運系統穩定運作的影響。同時，透過教育訓練與定期公告提高員工資安意識，並定期評估資安程序文件之妥適性與有效性。

此外，企業團依循ISO/IEC 27001，利用"Plan-Do-Check-Act"（PDCA）循環運作模式，透過持續改善的機制以精進資訊系統服務的穩定與安全性。



4.6.5 資通安全風險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4.6.5.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

了解組織內資安風險，每年度資訊安全委員會針對資訊資產檢視評估並重新核定組織內資訊資產等級以及風險可接受水準，並依據其水準依據資訊安全各面向進行風險評鑑，以改善組織內高風險項目，此外也會針對組織內異常事件及外部資訊安全事件及議題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與持續追蹤。

- 規劃及評估：依ISO/IEC 27001:2022 管理標準，對影響資訊資產安全之威脅、弱點及現行控管機制進行風險評鑑。
- 建置與執行：依據風險評估結果設計、建置及執行應有之控管機制。
- 檢視及覆核：定期實施風險評鑑及資訊安全內部稽核，確保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有效性；透過管理階層審查，落實資訊安全管理。
- 追蹤與持續改善：根據稽核結果，執行矯正與預防措施，改善並執行應有之控管機制，對同仁實施資訊安全宣導與教育訓練。
- 實際措施：每年定期盤點資訊資產清單，依照資安風險評鑑機制進行資產x弱點x威脅三大構面的資安風險分析，並透過管理工具進行風險改善作業，以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精神，並於 2022年導入資產軟硬體盤點工具，有效盤查軟硬體使用資訊，以防止同仁安裝未授權軟體或侵犯智財權之軟體。



4.6.5.2 資通安全稽核

為確保依據ISO/IEC 27001: 2022 標準所擬定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能有效運作與實踐，故明訂相關資訊安全組織及權責，以推動及維持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各類管理、執行與查核等工作之進行，於組織內至少每年執行一次資訊安全稽核以及管理審查會議，確保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運作之適用性、適切性及有效性。

- 依ISO/IEC 27001: 2022 規範制定與執行內外稽核程序。
- 資訊紀錄稽核與告警設備導入與管理維運。
-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以及改善項目矯正及持續精進。
- 資訊安全事件教育宣導，與法規遵循解析。

4.6.5.3 資通安全程序及法令法規遵循

台泥企業團各公司皆應依據資訊安全管理要求將訂定相關管理規範，並針對所屬業務須訂定其作業管理規範，於日常業務執行時所發生之異常或資訊安全事件提報至資訊安全、稽核、與管理相關等部門。此外除內部管理程序外，企業團各公司也應針對個人資料隱私保護、及其他資訊安全等標準與要求定期審查，並確保符合相關法令及適用之法規條文遵循，以避免違反有關資訊安全的法令法規及契約義務。

4.6.5.4 資通安全發展

資訊安全為企業重要且重視的議題，台泥企業團台泥資訊依循企業團策略，加強資安技術發展規劃，如：強化資安攻擊防護、即時偵測外部威脅並有效阻斷、降低機敏資料外洩之風險，做為資安發展重點。

台泥企業團資訊安全技術發展及作業規劃，也依據資訊安全三大要素及近期常見的資訊安全風險與未來事業版圖所涉及的資訊安全議題進行強化，包含遠距辦公資安風險、人員資安意識提升、系統可用性強化、機敏資料保護、特權帳號管理、事件紀錄與分析、雲端環境安全評估等等，相關強化內容如下：

- 因應疫情防疫措施，加強遠端安全連線採雙因子驗證，提高網路連線資安管控。
- 透過教育訓練及演練，提高員工資安意識，降低因人員疏失造成資安事件的風險。
- 建置網路流量及行為分析，提高對外服務安全。
- 建立機敏資料保護區，加強核心業務之資料存取及使用之監控。
- 強化控管企業團內部對外之檔案傳輸，僅提供企業團合法授權傳輸方式，並訂定對外傳輸規則並加強監控，以防資料外洩。
- 加強核心事業區域實體安全，進出採雙因子驗證，保護企業團重要資產及資料。
- 透過系統監控工具確保各核心系統的穩定度。
- 核心系統定期執行異地備援演練與還原演練，以防資訊安全事件發生能及時復原。

4.7 重要契約

4.7.1 供銷類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	台灣電力（股）公司	87.08.04 ~ 116.06.29	購售電買賣	無重大限制條款
銷售	FreetoX S.r.l.	111.05.27~ 122.05.27	提供EVC設計、運營租賃、硬體安裝、施工管理和拆除的服務	無重大限制條款
採購	Pt. Indominco	93.08.01 ~114.12.31	燃煤採購	無重大限制條款
	Yancoal	113.02.22~113.07.31		
	Bayan	113.03.01~113.12.31 114.04.01~114.11.30		
	Eaglecrest	113.01.11~113.03.31		
	Noble	112.12.20~113.10.31		
	Ashon(註)	113.04.24~113.10.31		
	Glencore	112.12.20~113.10.31 114.02.01~114.12.31		
	Vitol	112.11.22~113.11.30		
	MSJ	113.09.18~113.12.31 113.12.11~114.03.30		
	Ensham	113.05.09~113.12.31 113.12.11~114.04.30		
	CCS	112.11.02~113.02.29		
	Macquaire	112.11.02~113.10.31 113.12.11~114.03.30		
	Bengalla	113.01.17~113.03.31		
	Rwood	113.06.13~113.10.31		
採購	欣台化工有限公司	113.09.01~114.08.31	液氨採購	無重大限制條款
採購	江蘇海通海洋工程裝備有限公司	113.06~114.10	新造散裝船合約	無重大限制條款
	江蘇海通海洋工程裝備有限公司	113.06~115.08	新造散裝船合約	無重大限制條款
	MARUBENI CORPORATION	111.03~114.01	新造散裝船合約	無重大限制條款
採購	Toray Engineering Co., Ltd.	110.12.14~114.10.24 111.08.24~114.12.25	極片塗佈生產設備	無重大限制條款
採購	Sintokogio, Ltd.	110.12.10~113.09.23	極片滾壓生產設備	無重大限制條款
採購	Wuxi Rich Intelligent Equipment Co., Ltd.	110.12.01~114.07.02	極片進料生產設備	無重大限制條款
採購	Nishimura MFG. Co., Ltd.	110.12.15~114.05.15	極片分條生產設備	無重大限制條款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	Hana Technology Co., Ltd.	110.11.30~115.08.31 111.11.02至保固期滿	組裝線生產設備	無重大限制條款
採購	Maschinenfabrik Gustav Eirich GmbH & Co. KG	111.02.24至保固期滿	極片混料生產設備	無重大限制條款
採購	Kaido Manufacturing Co., Ltd.	110.11.30至保固期滿	捲繞機生產設備	無重大限制條款
採購	MACCOR INC	111.06.08~113.10.06	測試系統設備	無重大限制條款
採購	Sintokogio, Ltd.	111.10.17~114.08.05	極片滾壓生產設備	無重大限制條款
採購	KATAOKA CORPORATION	111.12.01至保固期滿	化成生產設備	無重大限制條款
採購	Tex Technology Inc.	112.10.18至保固期滿	極片分條生產設備	無重大限制條款
採購	Contemporary Amperex Technology Co. Limited.	112.04.28~ 115.12.31	特定產品採購	無重大限制條款
服務	Bocimar	100.04.01~ 115.03.31	燃煤運輸	無重大限制條款
	Norden	100.04.01~ 115.03.31		
服務	台灣電力（股）公司	110.01.04~ 115.12.31	發電機組之大修、檢修	無重大限制條款
服務	GE Power	109.07.01~ 116.06.30	發電機組之大修、檢修	無重大限制條款
服務	國泰世紀、富邦、新光、第一、華南、新安東京、兆豐、旺旺友聯、南山產物、明台、台灣產物、和泰產物等保險公司	112.12.31~ 113.12.31	電廠財產及營運保險	無重大限制條款
服務	FIAT CHRYSLER AUTOMOBILES ITALY SPA	110.12.22至20年資產攤提結束	電動汽車物流服務和V2G汽車對電網	無重大限制條款
服務	雲品國際酒店（股）公司	109.05.27~ 134.05.27 (屆期可續約延展10年)	委託經營管理服務合約	114/12/31前開業
			共同行銷、企劃商標授權協議酒店前期規劃技術服務	
服務	Accenture S.p.A.	110.11.12~ 114.12.31	合作範圍： (1)技術平台 (2)聯合走向市場 (Go To Market) (3)維運服務 (4)生態動能	無重大限制條款
服務	FreetoX S.r.l.	111.05.27~ 123.05.27	Linate機場安裝的EVC損益共享達成合作協議	無重大限制條款

註:請參閱本年報213頁「5.6.13其他重要風險(三)」說明。

4.7.2 工程及勞務類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類	GE Power	109.06.20~ 114.12.31	兩部機DCS/TGC/AVR改造昇級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中鼎工程（股）公司	109.02.04~ 113.07.31	二號機組空污設備改善工程合約(AQCS專案)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中鼎工程（股）公司	110.05.01~114.07.31	EPsCm服務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益鼎工程（股）公司	110.10.20~115.04.30	機電系統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台灣久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3.09.03~113.12.31	熟料冷卻機改造更新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台灣久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1.09.01~113.12.31	餘熱發電系統改造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台灣久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7~114.07.28	氯旁路系統建設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台灣久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3.10.11~114.04.15	UHPC蒸汽養生系統新建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台灣久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3.12.02~114.11.30	UHPC二期廠房增建總承包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上昱實業有限公司	112.09.08~113.03.27	熟料冷卻機改造更新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富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2.11.20~113.11.30	AQC鍋爐排氣風管、預沉室更新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110.08.20~114.10.12	廠區前期準備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110.10.20~122.10.12	廠區土建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中華電信（股）公司	106.12~ 114.07	綠能彰濱光電二期電廠建置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星能（股）公司	106.11~ 114.04	綠能彰濱風電一期電廠建置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臺鹽綠能（股）公司	109.11至工程竣工	嘉謙嘉義漁電一期電廠建置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萬鼎工程服務（股）公司	110.07.01~113.04.30	台泥DAKA再生資源利用中心土建機電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萬鼎工程服務（股）公司	110.07.01~ 113.04.30	台泥DAKA再生資源利用中心（土建/機電）合約-第二期訂單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萬鼎工程服務（股）公司	112.04.30至11個月工程竣工	台泥DAKA再生資源利用中心（帷幕工程）第一期及第二期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亞力電機（股）公司	111.08.05至取得電業執照	嘉謙嘉義漁電二期EPC統包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三元興營造（股）公司	112.01.01~ 112.06.30	蓮信和平100 MW案場土木、機電、升壓站建置統包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類	中建材環保研究院（江蘇）有限公司	111.11.30~ 114.05.11	英德廠窯尾煙氣脫硝超低排放技改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清遠市電創電力工程安裝有限公司	111.09.08至保固期滿	英德廠7 MWP太陽能光伏電站總承包工程案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江蘇宇夢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111.04.08至保固期滿	英德廠3K第四代籠式冷卻機技改總承包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天津水泥工業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	111.12.05至保固期滿	英德廠輥壓機系統及輥壓機預粉磨系統技改總包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中建材（合肥）粉體科技裝備有限公司	112.09.15至保固期滿	水泥磨節能技改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安徽海螺建材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	112.07.20至保固期滿	二線窯超低排放改造總包工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Engie Servizi S.p.A.	110.03.21~ 112.06.23	義大利Nera Montoro儲能系統工程、採購、安裝和15年維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Engie Rinnovabili S.p.A.	110.03.31~ 112.06.23	義大利Salemi（Trapani）儲能系統工程、採購、安裝和15年維運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Blyth Battery Pty Ltd.	111.12.31~ 119.04.03	南澳大利亞Blyth200 MW電池儲能系統的工程、採購和施工契約	如果簽發該銀行保函的金融機構不再持有所需評級（標普的 A- 或穆迪的 A3），則承包商必須立即通知客戶並在自簽發之日起 10 天內為客戶提供替代銀行保函
工程類	Kallpa Generacion S.A.	111.09.16~ 113.12.18	電子儲能系統設計、建造和安裝。	該項目所需評級為：長期優先無擔保評等至少需為穆迪的A3或標普的A-
工程類	ENGIE ENERGIA PERU S.A.	111.03.21~ 114.06.12	26.5MW電池儲能系統工程、採購和施工契約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Kearsarge Kingston LLC	111.03.21~ 114.05.31	1 MW AC/4.58MWh DC電池儲能系統工程、採購、測試和調試	如果簽發保函的銀行信用評級低於標普 BBB 或穆迪 Baa2 的最低評級，承包商應在三十天內，向業主提供合乎評級標準銀行的倫敦分行提供之保函
工程類	Kearsarge Beverly LLC	111.03.21~ 114.05.09	1.7MW AC/7.44MWh DC電池儲能系統工程、採購、測試和調試	如果簽發保函的銀行信用評級低於標普 BBB 或穆迪 Baa2 的最低評級，承包商應在三十天內，向業主提供合乎評級標準銀行的倫敦分行提供之保函
工程類	Italiana Petroli S.p.A.	111.07.14~ 112.06.30	(1) 設計、採購和建造5個電動汽車充電站 (2) 提供軟體服務的相關契約（創建兩個數位平台來管理電動汽車充電站和儲能系統）	無重大限制條款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類	Kearsarge Fordham ESS LLC	112.03.27~114.05.31	電池儲能系統供應及調試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BASILDON BESS LIMITED	112.06.30~114.06.30	電池儲能系統供應及調試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LOUDWATER BESS LIMITED	112.06.30~114.05.31	電池儲能系統供應及調試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A2A GENCOGAS S.p.A.	112.07.31~114.05.31	電池儲能系統工程、採購、安裝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Green Vicari S.r.l.	112.12.22~114.08.30	電池儲能系統工程、採購、安裝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COYLTON ENERGY LIMITED	113.05.31~115.01.31	設計與調試電池儲能系統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RED ELÉCTRICA DE ESPAÑA, S.A.U.	113.02.16~115.01.31	電池儲能系統進行工程、採購與建設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RED ELÉCTRICA DE ESPAÑA, S.A.U.	113.02.16~115.03.31	電池儲能系統進行工程、採購與建設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Engie Electrabel	113.12.12~116.04.30	電池儲能系統進行工程、採購與建設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Vinci Autoroutes	112.03.05~127.05.03	建置 89 座超級充電站及15 年特許經營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Autostrade per l'Italia S.p.A	113.08.01~125.08.01	建置39 個 HPC 充電器和 8 個快速充電器及12 年特許經營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歐洲氣候、基礎設施與環境執行機構 (CINEA)	111.06.07~114.06.07	建置輕型和重型電動車充電站網絡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歐洲氣候、基礎設施與環境執行機構 (CINEA)	111.06.07~114.06.07	建置輕型和重型電動車充電站網絡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歐洲氣候、基礎設施與環境執行機構 (CINEA)	112.04.13~115.04.12	建置輕型和重型電動車充電站網絡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歐洲氣候、基礎設施與環境執行機構 (CINEA)	112.11.07~115.11.06	建置輕型和重型電動車充電站網絡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臺鹽綠能（股）公司	107.02至20年商轉期完成	嘉謙嘉義漁電一期取得共生專案之經營權及商轉期間之漁場管理	無重大限制條款
工程類	偉理開發有限公司	110.07.07至併網完成	嘉和龍江段漁電土地開發勞務管理	無重大限制條款

4.7.3 財務類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合授信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銀行團	111.05.17~ 116.05.17	五年期授信合約	維持一定之財務比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銀行團	107.12.07~ 114.12.07	七年期授信合約	維持一定之財務比例
	東方匯理銀行等銀行團	113.03.04~115.03.04	二年期授信合約	無重大限制條款
PURCHASE AGREEMENT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UBS AG Hong Kong Branch, DBS Bank Ltd.	112.10.17~ 117.10.17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承購合約書	無重大限制條款
	Morgan Stanley Services Pty Ltd、DBS Bank Ltd	114.03.19~119.03.19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承購合約書	無重大限制條款
Indenture	CITICO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112.10.24~ 117.10.24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受託合約書	無重大限制條款
		114.03.28~119.03.28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受託合約書	無重大限制條款

05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1 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73,380,580	153,113,300	20,267,280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4,711,092	124,115,635	90,595,457	73%
無形資產	64,539,690	29,757,225	34,782,465	117%
其他資產	140,782,285	162,452,362	-21,670,077	-13%
資產總額	593,413,647	469,438,522	123,975,125	26%
流動負債	86,373,382	72,581,236	13,792,146	19%
非流動負債	199,132,001	142,956,245	56,175,756	39%
負債總額	285,505,383	215,537,481	69,967,902	32%
股 本	77,511,817	77,511,817	0	0%
資本公積	74,790,459	74,119,162	671,297	1%
保留盈餘	72,771,952	70,576,781	2,195,171	3%
其他權益	23,755,725	9,457,953	14,297,772	15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48,097,494	230,933,254	17,164,240	7%
非控制權益	59,810,770	22,967,787	36,842,983	160%

說明：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因併購影響。

2.非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因上述第1項因素造成影響。

3.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

5.2 財務績效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54,606,511	109,314,335	45,292,176	41%
營業成本	121,878,486	88,780,566	33,097,920	37%
營業毛利	32,728,025	20,533,769	12,194,256	59%
營業費用	15,601,408	10,503,609	5,097,799	49%
營業利益	17,126,617	10,030,160	7,096,457	7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06,142	4,326,671	1,379,471	32%
稅前淨利	22,832,759	14,356,831	8,475,928	59%
所得稅費用	7,203,262	4,352,218	2,851,044	66%
本年度淨利	15,629,497	10,004,613	5,624,884	56%

說明：

1.營業收入淨額、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稅前淨利及本年度淨利增加，主要係因併購影響。

2.營業成本、營業費用及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因上述第1項因素造成影響。

3.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及其依據：根據水泥市場需求和產能規劃，台灣及大陸合計銷量目標為水泥暨熟料3,883萬公噸及預拌混凝土696萬立方米，歐洲及土耳其合計銷量目標為水泥暨熟料1,608萬公噸及預拌混凝土822萬立方米。

4.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變動可能影響：113年美國和歐元區受益於通膨放緩、勞動市場壓力緩解以及人工智慧（AI）相關產品需求強勁，整體經濟復甦表現優於預期。然而，地緣政治風險，如俄烏戰爭持續、中東緊張局勢升溫以及美中貿易衝突升級，削弱了經濟樂觀的預期。台泥受益於歐洲葡萄牙及土耳其水泥市場的獲利貢獻，113年整體獲利較前一年度顯著提升。在大陸方面，由於國內消費和投資依然疲弱，儘管官方陸續採取了強力的擴張性財政和貨幣政策，包括增加基礎設施支出和實施貨幣寬鬆政策，這些措施在一定程度上緩解了經濟壓力，但能否維持長期效果仍有待後續觀察。台灣的水泥及混凝土業務尚屬穩定。

5.未來因應計畫：台泥企業團仍持續積極執行減碳增綠的綠色轉型。我們研發並推出卜特蘭石灰石低碳水泥，持續擴大了對葡萄牙、非洲及土耳其低碳水泥的投資。這些舉措不僅實現了台泥的收入結構多元化，也正式邁向歐亞非低碳水泥新市場，降低了對單一水泥市場的依賴程度。我們的努力不僅僅局限於水泥業務，更延伸至綠電、儲能、電池、充電站及電力交易等新能源領域，以實際行動奠定新時代碳與電競爭力的穩固基礎，有助於迎接全球經濟的挑戰，同時為公司的發展帶來新的機遇和動力。

5.3 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6,366,622	31,793,945	11,397,882	77,764,504	—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主要係來自營業獲利等。
- (2)投資活動：主要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因併購而取得淨資產之現金影響數。
- (3)籌資活動：主要係銀行長、短期借款增加。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最近兩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6.81	46.5	(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9.6	70.76	(16)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7	5.98	(4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主要係民國113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7,764,504	30,787,518	(6,529,660)	71,234,844	—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主要來自營業獲利。
- (2) 投資活動：主要為資本支出。
- (3) 籌資活動：主要為發放現金股利及其他融資活動。

5.4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民國113年資本支出金額約336億元，預期對集團營收及循環經濟佈局影響重大資本支出包含：

- 旗下水泥事業和平廠於民國113年12月正式啟用台泥DAKA再生資源利用中心，而在同廠區中建置土木或建築廢棄物混合物處理設備也於民國113年10月開始試營運。前者透過水泥窯高溫可完全分解戴奧辛等有害物質，協助花蓮地區處理每日最高200噸的生活垃圾，實現生活垃圾資源化、底渣零殘留的環保目標。後者協助處理廢棄階段的水泥及混凝土塊等建築廢棄物混合物，將水泥全生命週期價值鏈完整連結，以達成循環經濟的完整性。和平廠區結合水泥廠區，成為寓水泥生產、廢棄物處理與零污染人文遊憩為一體之指標性環保聚落。
- 旗下歐洲水泥事業CIMPOR及OYAK提升窯爐效率，採用新型燃燒器與先進的燃料處理設備，並配備運輸及供料系統。預計於2025年完成調試與優化後正式啟用。屆時將有效降低單位熟料二氧化碳排放當量，並預估熱值替代率將提升至70%以上。
- 本公司規劃建置規模超過300MW的儲能系統，自2023年度起逐步完工並啟用併網，透過旗下子公司分別於蘇澳、花蓮、歐洲及大陸廠區建置，對集團營收產生挹注。
- 運用風光地海等再生能源模式，結合旗下台泥綠能持續開發太陽能、風能、地熱等潛在能源，規劃超過180MW的裝置容量，截至民國113年度已併網發電超過90MW，並透過能元超商發展綠電媒合業務，挹注新能源事業營收。
- 配合歐盟2035年全面禁售燃油車，NHOA旗下Atlante在南歐已建立超過5,400個電動車充電站，2024年電動車充電站數量較前一年度增長了48%，隨著全球減碳增綠的進展與新能源汽車滲透率的提升，NHOA的布局將進一步為其提供可靠穩定的充能站點。
- 本公司旗下達和航運新式環保水泥船「達循輪」，採用全封閉氣力式水泥裝卸貨系統避免粉塵外洩，岸電系統使得在港期間降低油耗與溫室氣體排放。燃油效率符合國際海事組織(IMO)船舶效率設計指數（Energy Efficiency Design Index, EEDI）第二階段(Phase II)的要求，提升能源效率並有效達成節能減碳目標。達航另與江蘇海通訂購二艘6.35萬噸Ultramax新式環保散裝船，預計於2026年竣工交付。隨著新式環保船舶強化航隊，達航將將提供集團歐亞非區低碳水泥的減碳運輸，拓展多元航線以強化環保減碳的優勢。
- 台泥循環旗下三元能源科技於高雄小港打造台灣第一座超級電池廠陸續完工並實施量產，整體建置完畢後年產能最高可達1.8GWh，為極少數能提供安全且具高能量、高功率輸出鋰電池的研發製造廠商。現已導入高階超跑車型、高階重型與越野電動二輪車客戶，且正式取得電動飛行器(eVTOL)長期訂單。展望未來，將持續開發無人機(Drone)、工具機、與AI伺服器電力備援系統(BBU)等潛在市場。

5.5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之投資計畫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轉投資利益在合併基礎下民國113年為新台幣6.2億元。

轉投資獲利主要來自於以處理廢棄物為主要營業項目的達和環保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另轉投資公司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2024年經歷了虧損，主要原因是大陸市場上炭黑供應過剩，導致市場競爭激烈。此外，來自俄羅斯的炭黑進口進一步加劇了供需失衡，對炭黑業務造成壓力。該公司計劃通過處置其在大陸的產能，並繼續拓展在美國和土耳其的產能，以靈活的全球布局來適應市場變化。

5.6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5.6.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部分，受到美國關稅政策衝擊、地緣政治及極端氣候影響，主要央行因而可能暫緩降息。台灣、美國、歐洲及中國利率的波動將會影響公司約當現金及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及負債所需支付的利息費用。公司隨時注意利率變化及走勢並適時評估可能之利率風險，本公司仍會持續注意市場狀況，必要時可調整負債部位或採固定利率方式規避風險。
- 2.匯率部份，公司主要受美元、人民幣及歐元波動的影響，整體營運上採淨部位自然避險操作，並隨時注意外匯變化波動，適時執行即期買賣匯、遠期外匯或是調整外幣借款以規避匯率波動風險，上述避險方式可協助降低匯率風險，必要時依據市場狀況及避險成本予以檢討。整體而言，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影響相對有限。
- 3.行政院主計處預測114年，台灣全年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1.94%，因此通貨膨脹對台灣地區損益影響有限，惟部分地區可能受到通貨膨脹的影響，進而反映在產品售價上，整體而言，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年度損益影響有限。

5.6.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 2.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對象均為子公司或關係企業，財務業務狀況正常，並遵循證期局的相關法令及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因此無產生損失情況之可能。
- 3.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以規避公司營運所產生之匯率或原物料成本風險，並根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無從事避險以外交易。

5.6.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5.6.3.1 水泥部門

台泥對於研發工作從未間斷，除了持續開發多項低碳產品外，也配合循環經濟之核心發展方向，進行各項相關技術研發。

- CCUS原規劃投入開發第三代純氧燃燒製程與技術，現因國際情勢變化、台灣封存地點及相關配套措施尚未明確等因素暫緩執行，以優先投入短期即可降低碳排之富氧燃燒技術，並持續關注封存技術的最新發展；另低碳研發中心目前也已自主研發出低碳UHPC材料，可現場澆注泵送及應用於3D列印等技術。
- 水泥窯高熱值SRF混燒與潔淨整合系統開發計畫。
- 細磨石灰石應用於IL(15)水泥混凝土：本案的主要研究重點在於評估細磨石灰石粉應用於IL水泥混凝土中的表現。本案預計投入預算約NTD150萬元。
- UHPC防火門版開發：目前台泥所開發之EnergyArk儲能櫃，其外殼材質以超高性能混凝土(UHPC)建材製成，而防火門仍以鋼質材料為主，故將開發以UHPC材質為主要材料之防火門版，以達到整座EnergyArk儲能櫃皆使用自行開發之UHPC材料為目標。本案預計投入預算約NTD180萬元。
- 3D列印專利申請：3D列印混凝土材料組成物、其製品及製品之製造方法。本案預計投入預算約NTD50萬元。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研發金額 (NTD萬元)	完成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 主要影響因素
細磨石灰石應用於IL(15)水泥混凝土-試驗規劃	本案的主要研究重點在於評估細磨石灰石粉應用於IL水泥混凝土中的表現。同時，該計畫將同步評估台泥所生產的四種水泥<I型、II型、IL(15)、IL(15)(MS)>對於細磨石灰石粉混凝土抗硫酸鹽侵蝕的影響。	150	114/09	依照試驗規劃如期執行完成。
UHPC防火門版開發	目前台泥所開發之EnergyArk儲能櫃，其外殼材質以超高性能混凝土(UHPC)建材製成，而防火門仍以鋼質材料為主，故將開發以UHPC材質為主要材料之防火門版，以達到整座EnergyArk儲能櫃皆使用自行開發之UHPC材料為目標。	180	114/12	UHPC門版製作之生產流程建立及穩定性。
3D列印專利申請	3D列印混凝土材料組成物、其製品及製品之製造方法。	50	114/12	申請專利內容之完整性及技術獨特性。
富氧燃燒	原規劃投入開發第三代純氧燃燒製程與技術，現因國際情勢變化、台灣封存地點及相關配套措施尚未明確等因素暫緩執行，以優先投入短期即可降低碳排之富氧燃燒技術，並持續關注封存技術的最新發展。	97,100	116/01	1.提高替代燃料使用率。 2.氣旁路系統建置。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研發金額 (EUR萬元)	完成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主要影響因素
廢混凝土回收再利用廠建置專案	1.與 Fives 的合約已完成簽署。 2.專案設計與專案管理公司已完成遴選，並已開始執行作業。 3.本專案的第一階段為機械設備招標，專案設計公司已完成招標文件的編製。	€ 270	2026/2	專案規劃執行中
LEILAC-2	該專案持續執行作業中	€ 150	2026/6	可擴展性與實施可行性：確保試點階段的創新技術（如電氣化、二氧化碳分離）能有效擴展並應用於商業化生產

5.6.3.2 電力部門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研發金額 (NTD萬元)	完成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主要影響因素
SRF及木質顆粒輸運、倉儲及混燒評估分析	可行性研究執行中	2,450	114/06	1.氣化爐生成之合成氣引入既有鍋爐技術可行性。 2.倉儲土地取得。 3.生質燃料替代部分煤炭後，躉購費率調整。
和平電廠通流提效減碳改造之可行性研究	可行性研究執行中	4,500	114/09	1.機組設備延壽。 2.發電效能提升、降低發電煤耗。 3.減少碳排放。
海洋溫差發電運用UHPC RCP之試驗管合作及生產計畫	廠商及執行模式評估中	600	114/12	1.MW級海洋溫差發電(OTEC)建置 2.混凝土管(RCP)符合外壓強度試驗標準
深層海水關聯產業運用效益研析	規劃中	400	115/06	1.MW級OTEC建置。 2.深層海水關聯產業土地取得。

5.6.3.3 能源部門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研發金額 (NTD萬元)	完成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主要影響因素
BBU應用產品P30S與P50S開發	1.耐高溫寡聚物塗層隔離膜開發。 2.阻燃電解液與添加劑開發。 3.建構高溫穩定性介面化學。	10,000	114/12	1. GCMS氣相質譜定性定量量測技術。 2. ARC與熱失控分析量熱儀。 3. TMA熱模擬分析技術。
高容量與穩定性先進正極材料開發	1.金屬參雜高鎳正極材料開發。 2.單晶高鎳體系及熱穩定性正極材料開發 3.高容量與超晶格複合層狀正極材料(LLO)開發	6,000	114/12	1.相關專業人才的投入。 2.關鍵策略供應商合作專案。 3.同步輻射高能量X-ray量測技術。 4.檢視超晶格與高解析場發式電子顯微鏡量測技術。
高容量負極材料平台開發	1.高容量之碳矽複合負極材料開發 2.高比例碳矽複合材負極配方優化 3.臨場膨脹量測技術開發	5,000	114/12	1. 相關專業人才的投入。 2. 同步輻射高能量X-ray量測技術。 3. 粉體孔徑大小分析儀檢測設備投入。
開發特高功率21700-XA3 電芯與多極柄體系設計製造	1.多銅極柄焊接。 2.高倍率循環電化學體系調控。 3.多極柄製程開發。	15,000	114/12	1. 高度專業研究同仁投入。 2. 關鍵焊接設備商技術合作專案。 3. 無極柄捲繞機台開發。 4. 大電流充放電機設備投入。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研發金額 (EUR萬元)	完成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主要影響因素
SLB CUBICLE MAKE	本項目中NHOA Energy 專注於創建一個利用從Stellantis 電動車平台獲取的二次生命電池（SLBs）的能源儲存系統。	€ 42.6	2025/9	其目標是保持新電池和二手電池之間的價值差異。為了實現這一目標，NHOA 旨在設計一種直接使用 SLBs 的解決方案，從而消除對電池進行任何翻新活動的需求。
C-BESS2000 platform upgrades	該項目專注於C-BESS2000 硬件平台的升級，以增強模塊化並在短期內實現與各電池製造商的新DC模塊集成。	€ 127.3	2026/12	該計劃將在不同的時間線上交付兩個不同的產品： C-BESS2200：此版本將對現有的功率轉換系統C-BESS2000進行硬件和軟件修改。其目標是優化NHEXUS平台並將可用的交流電功率提升至4.4 MVA，利用相同的平台。這一改進將使得能夠開發針對CATL EnerC+和Hitium/Rept 5MWh容器的優化電力島。 C-BESS3300：此產品將包含更多技術創新，重點在於通過增強功率堆的散熱器來改進冷卻過程並減少噪音排放，這是全球市場競爭力的重要因素。此外，C-BESS3300將由三個獨立的1 MVA功率柱組成，使其有資格獲得IRA激勵並確保在美國市場的競爭力。
C-BESS8000-M developments	項目旨在開發一種模塊化電力轉換系統（PCS），以優化與預計在未來幾年內進入市場的更高密度電池容器的耦合。	€ 101.9	2026/12	主要目標是提升現有 CONVERT 平台的成本效益、模塊化、效率和功率密度。 該項目計劃開發一個基於模塊化逆變器的約8MVA轉換器，以優化與新電池技術的耦合。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研發金額（EUR萬元）	完成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主要影響因素
NHEXUS evolution	本項目旨在通過整合C-BESS平台的最新創新來提升NHEXUS平台，重點在於提供即時效益和戰略性的長期改進。該計劃旨在優化性能、降低成本並增加運營靈活性，使NHEXUS成為行業中的尖端解決方案。	€ 67.5	2026/12	NHEXUS4400：這一演進旨在優化NHEXUS平台，使其在現有4 MVA基礎架構上潛在功率輸出增加至4.4 MVA。此改進對於更好地兼容CATL EnerC+和Hithium/REPT 5 MWh容器至關重要。這可能導致NHEXUS平台成本節省7%。 NHEXUS6600：向C-BESS3300產品型號的演進引入了CONNECT平台在\$/kW方面的進一步下降（約-10%）。此外，還將進行進一步改進，以增強產品的交流輸出連接和整體熱效率。 NHEXUS8000：無縫集成C-BESS8000-M解決方案至MV級別，通過集成樹脂澆鑄變壓器進一步降低系統成本並增加靈活性。
PEMS cybersecure design developments	該專案著重於提升NHOA Energy PROPHET控制平台的功能性、安全性和效率，特別強調其網絡安全能力的提升，以符合行業標準並滿足嚴格的監管要求。	€ 81.1	2026/12	主要目標包括將平台的安全合規性升級至IEC 62443 Level 3認證，並整合更新的硬件和軟件功能，以支持與NHEXUS平台的無縫運行。該專案還涉及設計新的PEMS機櫃，以容納下一代Power Island (PI)組件和電池平台，優化成本和性能。 此外，NHOA Energy PROPHET控制平台將通過以下先進功能進行改進： - 管理多個MRP環路。 - 實施新的數據收集方案。 - 全面審查和優化警報管理系統。 - 改進通信延遲補償。 - 整合新儀表和組件。 - 自動化軟件標準化，包括版本控制和庫管理。 該專案旨在交付一個穩健、面向未來的系統，以提升運營可靠性、降低成本，並確保符合不斷發展的網絡安全法規。
PROPHET PPC-control and MBDEnhancement	此專案通過擴展功能、電網規範合規性和市場覆蓋範圍，提升了NHOA的PROPHET電廠控制器（PPC）。該項目支持集中式和分佈式儲能系統（BESS）、光伏+儲能系統（PV+BESS）以及用戶側應用，並集成了先進的電網成型功能，如黑啟動、離網運行和電網同步。	€ 130.1	2026/12	該項目專注於優化能源管理、改進模型驗證以及增強平台向SIEMENS TIA Portal、PSCAD、PSSE和PFY的移植。通過先進的自動化和測試，確保高性能控制解決方案，實現可再生能源和電池在各種電網環境中的無縫集成。

5.6.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營運政策均遵循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修訂，必要時諮詢專家意見，評估法令對集團財務業務之影響並適時調整集團內部制度。

大陸已發佈「2030年前碳達峰行動方案」，提出到西元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費比重達到20%左右，到西元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費比重達到25%左右；台灣訂定（民國139年）西元2050年淨零排放，立法院於民國112年1月10日三讀通過《氣候變遷因應法》，將淨零排放目標入法並正式啟動碳費徵收機制。

環境部於 113 年 8 月 29 日發布「碳費收費辦法」及「自主減量計畫管理辦法」，並公告「碳費徵收對象溫室氣體減量指定目標」，完成碳費制度三項配套子法，同時宣布我國正式邁入碳定價時代。我國碳費自民國 114年起開徵，114年排放量正式納入碳費徵收計算；後民國115年起，收費對象依據 114年排放量及適用的費率進行繳費。

歐盟委員會2022年5月發布 REPowerEU 計劃，內容主要有三大主軸：節約能源、生產清潔能源以及使歐盟能源供應多樣化，作為在發電、工業、建築和交通領域擴大可再生能源的一部分，歐盟在西元2030年之前要達到的再生能源發電占比目標從40%提高到45%。

西元2022年歐洲議會6月22日以450票贊成、115票反對、55票棄權通過世界上第一個碳邊界調整機制（CBAM）的立法原則，未來無論企業在哪裡造成污染，只要想出口到歐洲市場，都必須付出代價。CBAM 的通過將鼓勵非歐盟國家減少排放並防止碳洩漏風險以降低全球碳排於，為落實歐盟和全球氣候目標做出重大貢獻。

- 擴大CBAM的範圍：管制範圍除原包含 水泥、鋼鐵、鋁、肥料及電力等5大類產品外，亦涵蓋有機化學品 、塑膠、氫氣和氨。CBAM擴展到包括間接排放，即來自製造商使用的電力的排放，能更實際反映歐洲工業的二氧化碳成本。
- CBAM從2023年1月1日起適用，過渡期延長1年至2026年底，並自2027年起正式課徵，出口商免費配額自2027年逐步分年調減為93%、84%、69%、50%、25%，至2032年降為零而終止歐盟ETS免費配額。

水泥部門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水泥廠因應大陸發佈《2030年前碳達峰行動方案》及台灣「氣候變遷因應法」碳費增收對策，將持續積極開發替代原燃料料源使用，以加快降低碳排放，特別是生質燃料(如廢木屑、SRF)，另規劃預熱機、冷卻機、水泥磨改造，以降低煤耗、電耗，且亦同步規劃餘熱發電系統改造、太陽能發電及儲能系統降低用電量及用電成本。

因應歐盟的法規，轉投資公司CIMPOR Portugal Holdings, SGPS, S.A.及OYAK Çimento Fabrikaları A.S. 轄下位於葡萄牙及土耳其的生產廠，針對降低碳排、減少能耗及提高再生能源的投資進行規劃，如提高替代燃料比例降低燃料碳排、優化生產系統改造減少煤耗及能耗、建設太陽能發電提升再生能源比例。

在政府相關能源及循環經濟政策下，台泥秉持Eco-solution provider支持各項有利於減緩及調適氣候變遷之工作，期望對產業界及地方政府提供降低環境衝擊風險之協助。

電力及能源部門之因應措施：

依據經濟部民國112年4月頒發的『臺灣 2050淨零轉型「電力系統與儲能」關鍵戰略行動計畫』：

推動節能減碳及提高再生能源占比是我國能源政策之重要發展項目，為推動節能減碳政策，發展具備儲能與智慧電網的電力系統是重要的步驟之一，儲能系統為穩定國內再生能源發電方法之一，係促進再生能源導入，協助電網強韌及供電穩定，並逐步導入用戶側能源管理的主要措施。按經濟部的規劃應用儲能系統的容量目標分別為西元2025年電網端1000MW、發電端500MW，2030年電網端3000MW、發電端2500MW；另用戶端依防災避難中心、用電大戶（工廠等）（5000KW契約容量以上約506家需設置綠能或儲能）、公共設施（交通號誌、電信基地台等）進行盤點估算。

- 台灣－民國111年11月30日－「停車場法」第27條之一修正案－公共停車場應設置電動汽車充電專用停車位及其充電設施。
此法的增訂，對於國內電動車充電裝置業務，將會是一大助力，加上民國111年台灣電動車市場相較民國110年成長逾七成，可見其顯著市場需求增加之趨勢；另民國110年11月起，「公寓大廈管理條例」針對鬆綁充電樁設施亦朝向修法目標邁進，更是有縣市正式依法執行新大樓按比例預留充電停車位，並將充電樁設置納入公寓大廈評選項目。
- 加州議會、歐盟議會－2022、2023－通過新法令－2035年禁止銷售新柴油車。
此法的通過，意即新車需為零碳排，此舉將會推動歐洲電動車市場發展，並對於集團於2025年前在南歐建置逾5,000個快充裝置的規畫以及佈局歐洲市場具正向影響。

- 歐盟電池與廢電池法規：歐盟委員會於2023年7月12日公告了Regulation (EU) 2023/1542，該法規旨在確保電池在整個生命週期中的可持續發展，包括材料採購、收集、回收和再利用等方面。該法規於2023年8月17日正式生效，並將在2025年8月18日取代先前的2006/66/EC電池指令。
- 歐盟的「連接歐洲設施」（CEF）計劃積極支持交通領域的基礎設施發展，特別關注電動車充電設施的建設。CEF資助在泛歐交通網絡（TEN-T）沿線部署快速充電站，旨在每隔60公里設置至少150kW的充電站，以促進電動車的廣泛使用，減少碳排放，並實現交通領域的可持續發展目標。
- 台灣－民國111年11月28日－經濟部標檢局實施「電池儲能系統專案驗證制度」；台灣－民國111年8月17日－訂定「提升儲能系統消防安全管理指引」。
此政策的釋出，象徵國內政府對於儲能系統的重視，希冀透過三階段驗證程序與管辦法的設計，在安全議題上加以把關，進而在鼓勵儲能系統建置的同時，降低社會大眾對於儲能系統的疑慮，此無非對於儲能系統建置業務具正面效益，但同時內部發展亦需留意與配合制度上的規則，以免有所抵觸。
- 台灣－民國112年1月10日－氣候變遷因應法通過。
此法的通過，代表政府對於排碳收費有了明確且具強制性之指標，初期會針對用電大戶作為第一階段徵收對象，預計民國113年正式徵收碳費。此舉將會呼應集團對於用電大戶受眾之商業模式，亦是未來重要發展方向。
- 台灣-戶外電池儲能系統案場驗證技術規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於民國112年6月發布了「戶外電池儲能系統案場驗證技術規範」，該規範針對併網型儲能系統的設計、安裝和驗證提出了詳細要求，包括電氣安裝、防火設計與距離要求等，旨在確保儲能系統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 台灣-行政院會2025年1月9日通過電業法修正草案。新增特定電力供應業的類別，納管併網型儲能及需量反應措施參與電力交易平台需取得電業執照，並負起營業、緊急事故通報義務。

5.6.5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5.6.5.1 科技及產業變革

因應全球氣候變遷議題與碳有價時代來臨，台泥企業團推動並優化內部管理系統，以雲端行動、大數據、物聯網及智慧機器作為四大重點，整合經濟、環境、社會與風險管控的優化計畫，將「目標管理」改為「行為管理」，讓同仁與管理者在第一時間精準判斷與作業，提升工作成果與效率。其成果包含架設台泥戰情室系統，即時掌握各廠生產及業務資訊，提前預知風險，同時結合廠區大數據資料庫，導入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透過機器學習及產品「生命週期評估」（Life Cycle Assessment, LCA），結合自行研發之減碳管理系統與替代燃料績效追蹤系統，從設定目標、到減碳成效分析，精準執行及管理各階段減碳目標與進度追蹤，更深化與內部考核獎金績效連結，以落實低碳生產智慧製造的方針。企業團也於西元2024年導入溫室氣體線上盤查系統，將旗下各子公司之溫室氣體報告與執行盤查工作逐步數位化管理，預期能節約每年執行盤查工作之人力與物力，並且於面對各項法規與揭露準則時能更精準有效率。

台灣及大陸近年來均將水泥窯再生資源協同處置列為產業循環經濟政策推動方向之一，本公司已有超過30年處置經驗，結合低碳研發中心專業人員及TAF認證設備，擴大協助其他產業處理不同類型廢棄物。台灣花蓮台泥DAKA再生利用資源中心協同處理花蓮縣當地生活垃圾自民國112年7月起試營運，12月取得花蓮縣政府同意函正式營運，在民國113年協助處理花蓮當地生活垃圾共41,421噸。

位于大陸廣西貴港廠的利用水泥窯協同處置固體廢物項目第一期(20萬噸/年危險廢物+3萬噸/年一般固體廢物處置規模)於2020年11月獲選為第一批貴港市生態環境保護宣傳教育實踐示範基地，2022年12月獲選為第三批廣西生態環境宣傳教育實踐示範基地；江蘇句容廠處理焚燒電廠飛灰（5萬噸/年）項目於2021年10月投運；廣東韶關廠水泥窯再生資源協同處置於2022年8月投運；貴州凱里廠5萬噸/年協同處置危險廢物項目於2022年2月投運；湖南靖州廠水泥窯再生資源協同處置於2022年9月投運；四川廣安廠固危廢項目（危險廢物10萬噸/年、一般固廢15萬噸/年）2023年1月投運；貴州安順廠處理焚燒電廠飛灰（一期5萬噸/年）項目於2023年1月開工，為貴州省首個飛灰資源化處置項目，於2024年10月投運。

本公司未來在經營獲利的同時兼顧國家社會的利益，致力主動解決環境問題，並在循環經濟領域上持續扮演領頭羊的角色。

大陸發佈《2030年前碳達峰行動方案》，提出到西元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費比重達到20%左右，到西元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費比重達到25%左右。西元2022年11月17日由工信部委託中國建材聯合會在北京組織召開中國建材行業碳達峰推進大會，宣佈行業西元2030年前碳達峰行動全面啟動。本公司作為大陸建材行業的一份子，西元2021年已達成集團內碳達峰並積極落實各項減碳策略。

台灣訂定民國139年（2050年）淨零排放，立法院於民國112年1月10日三讀通過《氣候變遷因應法》，將淨零排放目標入法並正式啟動碳費徵收機制。環境部於民國113年8月29日公布「碳費三子法」明定徵收對象為電力業及大型製造業（含水泥業），宣告從民國114年開始台灣將進入「排碳有價」時代，徵收對象將於民國115年開始繳納碳費。

因應大陸《2030年前碳達峰行動方案》及台灣碳費徵收對策，本公司將持續開發替代原燃料料源使用以降低碳排強度，特別是生質燃料（如廢木屑、SRF），另規劃預熱機、冷卻機、水泥磨改造，以降低煤耗、電耗，且亦同步進行餘熱發電系統改造、太陽能發電及儲能系統降低用電量及用電成本，遵循《巴黎協議》地球升溫控制在1.5°C的要求，以低碳建材、資源循環、綠色能源三大發展主軸邁向2050淨零排放目標。

本公司自民國108年即透過生命週期評估方法（LCA）建置減碳管理系統，將數據系統化計算原物料及能源使用過程的碳排作為減碳策略評估，減碳實績並結合KPI作為水泥廠高階主管及同仁獎金評估，以確保碳排強度達標並逐年下降，未來將連結核心事業，延伸管理企業團整體碳排放。

5.6.5.2 資通安全

本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請參閱本年報第179頁「4.6資通安全管理」說明。

5.6.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品牌核心理念

本公司自民國107年起啟動轉型升級，以「低碳水泥、資源循環、綠色能源」為三大核心事業，成為全神貫注處理人類文明與大自然間複雜關係的綠色環境工程公司，並堅守「以人為本」的企業價值積極推動低碳轉型。

民國113年度，本公司於環境保護、社會參與、公司治理等各方面屢獲肯定，包括：入選道瓊世界及新興市場雙指數成分股、MSCI之ESG評鑑獲得A等級、CDP氣候變遷、水資源兩項評級獲得領導等級（A-）、ISS ESG評選為C+ PRIME 優選企業、連續四年榮獲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之十大永續典範企業、獲選TIME雜誌西元2024年全球500大永續企業、三度獲得亞洲權威人力資源雜誌《HR Asia》頒發之「亞洲最佳企業雇主獎」等諸多殊榮，體現本公司致力於國際化、永續轉型下仍保持良好的企業形象與價值。

台泥企業團英文名TCC正代表本公司兩大承諾：全面氣候承諾（Total Climate Commitment）與全面關懷承諾（Total Care Commitment）。

全面氣候承諾：本公司針對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作為提供全方面的解決方案

(1) 氣候減緩作為

本公司接軌國際永續標準並積極參與氣候行動倡議，於民國109年9月1日與全球水泥及混凝土協會GCCA 等四十家水泥標竿企業共同發起「2050 氣候願景」，公開宣示將致力降低水泥及混凝土碳足跡，於西元2050年前達到水泥產品碳中和之目標。

本公司亦以國際最高標準科學基礎目標（Science based Targets, SBT）設定減碳目標，並於民國114年1月10日經國際科學基礎目標倡議組織 (Science-Based Targets initiative, SBTi) 專家會議審查，正式通過 SBTi 1.5 度減碳目標設定。以下為本公司氣候減緩相關策略與作為：

- 減碳增綠策略：包含替代燃料、替代原料、工藝改善、餘熱發電、發展再生能源（包括太陽能、風力、地熱與海洋能）、智慧儲能設備、大動力電池、碳捕獲及碳匯造林等十項策略。依擬定之減碳增綠策略，本公司於民國113年發布全新淨零減碳路徑圖，詳情請見每年度出版之永續報告書。
- 推出低碳產品與製程：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0月發布台泥 Total Climate 低碳建材系列，在建築物設計建造階段的蘊含碳(基礎建材)部分，推出新一代台泥卜特蘭石灰石水泥減碳達23.83%，石灰石水泥混凝土較台灣標準至少減碳53%，是目前台灣最低碳水泥與混凝土產品。此外，葡萄牙子公司 CIMPOR於民國113年7月19日在喀麥隆啟用全球第一個創新水泥製程、沒有水泥窯的水泥廠，以大量使用低碳煅燒黏土替代傳統水泥廠使用的高碳排熟料，比傳統水泥減碳達 40%。
- 組成低碳營建先行者聯盟，推動營建業減碳：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1月18日邀請國內實際使用低碳石灰石水泥及石灰石水泥混凝土之逾百家建設營建公司代表，共同宣示組成「低碳營建先行者聯盟」，致力推動低碳建材使用並加速營建業減碳。
- 啟用內部碳交易系統，控管碳排放強度：本公司於民國113年啟用兩岸水泥廠內部碳交易平台，參考廣東碳排放權交易試點及歐盟碳交易機制，擬藉由此機制協助各廠控管碳排放強度與因應市場需求調整低碳產品銷售結構。本公司財務部每季就各廠碳排預算產出內部結算管理報表，驅動各廠良性競合，內部碳配額於年底統一結算，並將結算成果評估作為績效參考評核項目之一。
- 世界前瞻之氣候科技-碳捕獲與封存技術（CCS）：CCS被國際科學家視為逆轉氣候的關鍵手段，也是國發會2050 淨零路徑十二項關鍵戰略之一。本公司CCUS原規劃投入開發第三代純氧燃燒製程與技術，現因國際情勢變化、台灣封存地點及相關配套措施尚未明確等因素暫緩執行，以優先投入短期即可降低碳排之富氧燃燒技術，並持續關注封存技術的最新發展；另低碳研發中心目前也已自主研發出低碳UHPC材料，可現場澆注泵送及應用於3D列印等技術。

(2) 氣候調適作為

- 水泥窯核心高溫協同處理生活垃圾、事業及營建廢棄物：根據世界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WBCSD），水泥窯溫度平均超過1,300度高溫，可分解焚化爐無法處理之戴奧辛，並將大多數人類生產之廢棄物無害化成為再生資源，替代水泥原料、燃料，進而達到減煤、減廢、減碳效益。本公司透過水泥窯協同技術，處理事業廢棄物、生活垃圾以及營建廢棄物，形成循環經濟共生圈。本公司於民國113年透過水泥窯協同處理技術，在台灣已處理之廢棄物總量達974,744噸。
- 事業廢棄物：自民國100年起協助光電及半導體業、造紙業、淨水廠、化工廠、鋼鐵廠等多樣產業類別的事業廢棄物，不僅能將資源再利用、形成環保價值鏈，大幅減少能源與資源的消耗，亦緩解廢棄物處置與污染產生的問題。
- 生活垃圾：台泥DAKA再生資源利用中心RRRC於民國112年7月試營運，並於同年12月正式啟動，成為全台首個利用水泥窯高溫協同處理地方垃圾的示範案例。協助花蓮囤積已久之生活廢棄物，為花蓮縣及周邊地區提供可持續發展的解決方案。該中心每日最高可處理200噸生活垃圾，相當於減少了大量的垃圾堆填區負擔，並顯著降低了垃圾外運至其他縣市所產生的碳排放，2024年台泥DAKA再生資源利用中心總處理垃圾量為41,421公噸。
- 營建廢棄物：城市建築物平均生命週期為60年，當建物生命週期結束必須拆除時，本公司也有能力處置。台灣及大陸水泥廠自民國112年起陸續協助營建產業去化傳統較難處理的廢棄物，部分廢棄物可重新成為水泥之替代原料，重新再燒製。部分循環利用成為骨材用於新建物中的基底摻配料，部分成為級配粒料應用於道路銑鋪中，落實循環減碳的精神。
- 低碳新能源Total solution整合方案提升城市韌性：有鑑於營造建築排碳量占全世界近40%，本公司結合低碳建材、資源循環與企業團綠能、儲能與充電服務，從建設階段的低碳建材、綠電儲能建置、到大樓完工後的綠電轉供以及建築物拆除後的廢棄物處理。本公司針對建築全生命週期可提供完整「低碳新能源整合方案」，提升城市應對氣候的韌性，建構低碳與新能源城市。
- 自然為本的解決方案（NbS）：氣候行動與自然解方，是邁向2050 淨零目標的兩大關鍵力量。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月16日成為全球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倡議 TNFD Early Adopters。TNFD 為聯合國、G20 推動之倡議組織，根據最新世界風險報告，未來十年內全球將面對越來越嚴峻的極端氣候衝擊，生物多樣性喪失與生態系崩潰，都將造成地球生態系統不可逆的改變，直接衝擊人類的生存。台泥低碳轉型行動皆同時考量大自然正成長與平衡。
- 「銀合歡」已被國際自然保育聯盟（IUCN）列為世界百大危害外來種，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月宣布，蘇澳廠與和平廠分別與中央及地方政府、農會等簽署合作備忘錄，將台灣東部河道上之銀合歡，運用先進的水泥窯協同處理技術 Co-processing，將清除之銀合歡轉換為水泥製程生質燃料。

全面關懷承諾：本公司重視利害關係人權益，落實以人為本之理念

本公司持續與多方利害關係人溝通氣候議題，翻轉水泥產業形象。

為達到淨零轉型，必須產業轉型、能源轉型、社會轉型及生活轉型，其中生活與社會轉型皆有賴於大眾共同參與，本公司秉持開放、透明、融入、分享、整合之原則，希冀加深外部利害關係人對本公司相關作為之了解，提升工業產業的認知，進而提升企業形象。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議和之詳情與成果，請見每年度出版之永續報告書。以下摘要本公司於民國113年度針對氣候相關議題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亮點成果。

(1) 政府、公協會、學界－低碳產品及台版CBAM溝通，支持水泥產業轉型

- 推動低碳產品：本公司參與台大BIM聯盟、低碳建築聯盟等公協會，了解土木人才養成過程與觀點，強化開發產品潛在應用。本公司亦積極與經濟部、內政部、公共工程委員會及環境部等相關機關溝通主動參與營建、低碳產品相關法規修訂，包括公共工程規範、氯離子標準及貨物稅相關規範，並取得進展如財務部宣布自民國113年1月1日起，調減採用替代原料（飛灰、高爐爐渣、石灰石等）並減少熟料使用之二類水泥貨物稅應徵稅額。
- 台版CBAM溝通：為加速水泥產業減碳，本公司亦積極推動政府建立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本公司除提供相關規範建議外，亦與水泥公會成員、學者、相關政府單位共同商討如何於台灣建立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以防台灣與其他國家間發生碳洩漏問題。
- 本公司支持所有碳排放皆有價，應依據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將碳定價制度延伸至邊境之精神，於民國114年台灣企業開始支付碳費時，同步要求相關產業對應之進口原材料與產品須申報碳含量等資料，為台灣未來實施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預做準備。

(2) 社會大眾－創新AI應用與新場域開放，增進大眾對永續議題理解

- 推動氣候行動人才（Climate Talent）發展：為增進大眾對氣候行動人才及本公司低碳轉型的了解，台泥自民國113年2月啟動「2024 台泥氣候行動人才招聘計畫」，並於3月參加台大校園徵才博覽會等活動，本年度亦將持續推動。該計畫運用 ChatGPT 及 Midjourney 兩套 AI 生成器，套入各事業體所需具備人格特質、職能及工作場域特色等參數（prompt），產出了六位不同職缺的 AI 虛擬代言人，與數位環境下長大的 Z 世代求職者對話。民國113年10月，台泥亦參與中興大學舉辦之興學塾企業導師啟動儀式，秉持人才發展為企業永續經營的關鍵，讓學生深入了解集團減碳與永續策略、實際體驗新能源產業實務應用。
- 台泥DAKA再生能源利用中心（RRRC）開放新區域：此場域預計於本年度開放，民眾透過實際參觀增進對資源循環利用新技術的認知，並理解垃圾與廢棄物處理建築已能做到「無臭無味」。本公司期望將處理垃圾的場域與環境相融合，對旅客及周遭居民也是友善設施。

(3) 社區－減碳生活親子存摺計畫，從教育扎根攜手低碳轉型

自民國112年起，本公司於台泥花蓮和平廠所在部落發起全台首個「減碳生活親子存摺」計畫，藉由獎勵機制引導家長陪伴學童，共同養成日常減碳習慣並培養減碳意識。計畫主要鼓勵部落孩童於三個場域實踐減碳：在學校完食午餐減少廚餘浪費；至台泥DAKA園區投遞廢電池、手搖杯、鋁罐及寶特瓶等並落實分類回收；回到家中改變生活習慣節能減碳。

學生與家長可透過減碳行為取得「碳幣」並累積於「減碳存摺」，經由與台泥和平廠進行「碳幣交易」最終獲得經政府通過之碳標籤商品，如書包、球鞋、飲料及衛生紙等日用品，使部落孩童更樂於實踐日常減碳。目前該計畫已自和平地區擴展至蘇澳地區小學，希望從觀念扎根與社區攜手減碳。

(4) 員工－多元管道全面提升「碳」知識，未來延伸至商業夥伴

永續精神與經營理念，在內部溝通中一直是重要的議題。本公司致力建立組織永續文化，並內化成DNA，透過多元管道與方式傳達永續價值，相關作為包含有：

- 內部ESG教育訓練：本公司自民國112年8月啟動「台泥碳學院」線上課程，內容包含國家證照培力、溫室氣體與碳盤查、水泥業AI數位轉型等，並將課程參與時數納入績效評比項目之一，為本公司全體員工提供管道獲取永續相關知識；針對中高階主管以及各廠總經理針對碳議題開設共識營，提升主管氣候意識；本公司亦針對所有員工，透過TCC永續學習護照每週分享永續新知，讓所有員工隨時接觸最新永續趨勢及氣候相關資訊。
- 定期員工溝通會議：作為董事長、各層級主管與所有員工互動的機會，本公司每季辦理的Town Hall Meeting、勞資會議、工會、職福會等溝通會議，透過面對面的交流，取得員工意見與回饋，並直接溝通企業永續發展意義與規劃。
- 決策月會：由本公司董事長親自主持，參與人員包括總經理、副總與各部門中高階主管，以及臺灣與海外各廠總經理近40人，議題涵蓋公司現階段的策略討論與檢討，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的議題等。

(5) 供應鏈－攜手推動減碳與生物多樣性

- 減碳及生物多樣性：為推動供應鏈減碳，本公司定期舉辦供應商溫室氣體盤查輔導、溫室氣體工作坊及永續治理工作坊，除輔導供應商計算碳排放外，亦協助提高其蒐集碳數據之數據品質及減碳計畫擬定，與供應商攜手為減緩氣候變遷努力。另外，本公司亦與供應商共同推動生物多樣性保育，號召和平電廠周遭10家供應商共同投入「和平歡迎你—小燕鷗保育計畫」，並計畫於民國114年度與供應商共同規劃小燕鷗繁殖前的淨灘活動、水泥誘鳥擺放活動、現地觀察以及成立巡守隊。
- 永續供應商學習平台：為確保供應鏈於本公司國際化布局時亦能接軌最新永續及碳管理相關趨勢，本公司採用與內部員工ESG教育訓練使用之「台泥碳學院」相同系統架構，開發建置「永續供應商學習平台」。為提升使用者體驗並確保影片播放的流暢度，本公司積極開發影片串流功能，以提升播放速度與便利性。此外，本公司目前亦開發供應鏈管理部 AI 專案，計畫在相關專案完成後，採用最新開發成果建置「永續供應商學習平台」，提供更完善的功能與服務以利本公司供應鏈能與時俱進。

2. 事件因應

(1) 高雄水泥製品廠台南分廠違反水汙染防治法

本公司高雄水泥製品廠台南分廠製程廢水(洗車平台及抑制揚塵灑水)，於113年9月20日經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稽核，懸浮固體檢驗值未符合放流水標準，違反水汙染防治法第7條第1項，並依第40條第1項、第46條之1裁處。

為改善相關情形並強化未來因應措施，台南分廠已增設廢污水處理設施，並設置自動監測及連線傳輸至當地政府環保局之措施，確保符合環保排放標準。另，本公司除已懲處相關主管與人員，並由營運總部主管主責針對全台23個製品廠全面展開環保查檢計畫，同時強化污水專責操作人員訓練，全面杜絕再發。

有關台南分廠廢(污)水處理程序之部分停工，已成功申請於民國114年3月1日復工。本事件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併與敘明。

(2) 嘉義義竹漁電共生F區案場廢止處分，農業部已發函停止執行

子公司台泥嘉謙綠能為響應政府能源政策，支持漁電共生，於嘉義義竹鄉投資漁電共生案場。針對義竹一期F區案場，嘉義縣政府因單一地主未能養殖部分魚池，於2024年12月9日發函廢止義竹一期漁光案F區農業設施容許使用許可，基此經濟部於2024年2月10日進而廢止F區工作許可證，已嚴重影響其他多數合法養殖戶的權益。

為避免對業者及正常養殖戶造成無法回復的損害，台泥嘉謙綠能已依法提出訴願並申請停止執行，以並對該地主提出仲裁主張權利。台泥嘉謙綠能亦盡最大努力與該地主溝通，但未能達成共識。鑒於台泥嘉謙綠能與該地主簽署並經公證所賦與之完全合法養殖權利，並為配合國家綠電政策、兼顧良善養殖戶生計，台泥嘉謙綠能現已進入進場養殖前置作業階段，以化解單一養殖戶破壞漁電共生成果之僵局，並確保國家漁電共生美意能成功執行，希冀政府將會保障誠信企業與守法養殖戶的權益。義竹一期其他各區案場不受影響。

有關上述廢止處分之訴願及停止執行申請，農業部已於2025年2月20日發函同意停止執行嘉義縣政府的廢止處分。

5.6.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企業團子公司TCC Dutch Holdings B.V.（以下稱TCC Dutch）與OYAK Capital Investments B.V.新設轉投資公司TCC Oyak Amsterdam Holdings B.V.（以下稱TCAH）。TCC Dutch以EUR 201,391仟元取得TCAH 60%股份；又因TCC Dutch原擬間接增加投資之Oyak Denizli Çimento Anonim Şirketi（以下稱OyakDenizli）已於2023年12月底與Oyak Çimento Fabrikalari Anonim Sirketi（以下稱Oyak F）進行吸收合併且於2024年初完成，由Oyak F成為存續公司，Oyak Denizli成為消滅公司，TCC Dutch轉投資公司之TCAH對OYAK F持股增加至約75.8%，2024年第三季透過強制性股份收購要約後，TCAH對OYAK F持股比例提升至 80.05%。

TCC Dutch另已透過增資其100%持有之子公司TCC Europe Holdings B.V.（以下稱TCEH），再由TCEH增加取得對Cimpor Portugal Holdings SGPS S.A.（以下稱Cimpor）持股至100%，投資金額419,673仟歐元。

合計總金額621,064仟歐元，相關交割程序於西元2024年3月6日完成。

5.6.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水泥部門：無擴充廠房情形。

電力及能源部門：

配合政府「展綠、增氣、減煤、非核」之能源轉型核心願景及再生能源發電量占全臺20% 供電量之目標，本集團電力部門亦跟隨著政府能源轉型之步調，積極投入再生能源之開發與投資，其中彰濱工業區內原台泥化工廠址已陸續完成一、二期大型地面光電及一期、二期大型陸域風電之建置及於廠域內設施上之附設光電設備，另於嘉義地區之全國第一例漁電共生專區亦於民國 111年6月正式併網供電。目前台泥持續在嘉義及高雄地區拓展大型光電案場，部分已經進入建置階段，預計114年Q3後陸續併網供電，並且也正在北部沿海區域向行政院環境部申請新建風電案之相關許可。

台泥綠能也正在發展具備基載特性的再生能源電廠，預計114年會將臺東地區的MW等級地熱電廠完成併網供電。除此之外，計劃在花蓮東部海域發展MW等級的海洋能發電，目前已進入環境部環評審查階段，取得許可後將繼續進行能源署的籌設申請。

全國第一例本土大型AFC儲能設施，目前已與台電續約進行第二輪電網調頻服務，也計劃另案將部分原先參與電力交易平臺的dReg系統轉為參與能源署主導的光電結合儲能系統標案，目前已針對現行系統進行技術上的升級規劃作業，實際投入時間將再視能源署新標案成立時間而定。113年完成全區併網的花東地區重點大型E-dReg儲能系統目前穩定運行中，除為國家電網韌性提供重要支撐外也創造台泥綠能諸多收益。

因應各國新推出之電力交易項目，台泥儲能預計踏入歐洲市場，以EnergyArk400佈署於快充站及C&I場域，並成為各國的能源聚合商，進行電力交易，包含電能市場及輔助服務市場，預計可為集團帶來穩定的收益。同時利用減少充電站電力申請及Plug & Play設計，加速台泥企業團歐洲子公司Atlante於佈署南歐快充站之速度。

為達成每年超過500顆EnergyArk之產銷計畫，於大陸句容市購置一廠房，並佈署數條EnergyArk櫃體產線，因應歐洲及大陸之儲能市場需求。

5.6.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無。

5.6.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

無。

5.6.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無。

5.6.12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本公司截至民國113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民國113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公司名稱	和平電力公司
系爭事實	公平交易委員會（公平會）以國內民營電力公司違反公平交易法14條之規定，處罰和平電力公司。
標的金額	新台幣1,350,000仟元
訴訟/訴願開始日期	民國102年3月
主要訴訟當事人	和平電力公司與公平會
處理情形	1. 公平會於102年11月作成第2次處分，改處和平電力公司罰鍰1,320,000仟元。 2. 本案分別於104年6月30日、107年9月6日經最高行政法院 判決廢棄對和平電力公司有利之原判決，發回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後更為審理。後於109年5月13日經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更二審再次撤銷公平會處分（案號：107年度訴更(二)字第116號），然公平會仍提出上訴表示不服，最高行政法院於111年8月11日自為判決駁回和平電力公司於原審之訴（案號：109年度上字第864號）。和平電力公司不服前述確定判決，已依法向最高行政法院提出「再審申請」，後經最高法院於113年2月間作出關於聯合行為之合意部分駁回，而關於競爭關係部分移送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3. 原和平電力公司於103年間因公平交易法事件，不服公平會103年7月10日第103090號處分提起訴願一案，原暫時停止訴願程序之進行，現因前述行政訴訟案業經最高行政法院做成之109年度上字第864號判決已確定，行政院後又駁回本件訴願案，和平電力公司亦依法向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起訴，本案現仍繫屬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於審理中。 4. 和平電力公司基於穩健原則，業已於101年度估列相關損失，並已於108年6月30日前全數繳納。

公司名稱	和平電力公司
系爭事實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電公司）向臺北地方法院提出民事訴訟請求。
標的金額	共計約新台幣1,755,216仟元
訴訟/訴願開始日期	民國104年11月
主要訴訟當事人	和平電力公司與台電公司
處理情形	和平電力公司於民國104年11月收到台電公司向臺北地方法院，就前述行政訴訟之同一事由再提出民事訴訟，並於民國109年5月將本案請求金額由原新台幣5,268,000仟元縮減至新台幣1,755,216仟元，並經臺北地方法院及臺灣高等法院判決台電之訴駁回，台電不服現提出上訴，經最高法院於113年1月24日作出發回臺灣高等法院之判決，本案現仍於臺灣高等法院審理中。

5.6.13 其他重要風險

(一)「碳」有價時代來臨，對企業影響已非未來式而是現在式，本公司開發低碳建材與建置綠能、儲能等充電服務應用，擴大國際化產業布局，厚實國際碳競爭力

全球碳有價時代來臨，碳排將與企業營運成本相關，減碳成為國家及企業競爭力。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率國內水泥業者之先，推出全系列低碳產品，包含全台最低碳的「品牌低碳水泥－卜特蘭石灰石水泥」、「台泥卜特蘭石灰石水泥混凝土」及UHPC 低碳高質化建材，共同響應致力營建減碳、邁向低碳城市的目標，為達成SBTi的承諾目標，規劃於民國115年起全面生產卜特蘭石灰石水泥。台泥集團OYAK水泥以及Cimpor水泥兩家公司具有領先全球的低碳水泥研發與生產技術，OYAK專注於提供高品質、低碳排放的產品，擁有土耳其最大的水泥生產能力，Cimpor喀麥隆Kribi廠不同於傳統水泥廠，因為該廠沒有傳統的水泥窯，僅煅燒即可生成水泥，因此整體能源效率非常高，尤其是生質燃料的使用率高達 90%，因應全球不同市場之低碳法規與需求，同時在企業團內技術互惠與交流。

低碳建材外，台泥集團開展儲能及綠電轉供等業務，結合集團減碳增綠策略，整合產業鏈並創造新產品與服務模式，包括結合低碳超高性能混凝土的防火耐候優點，與台泥大動力電池製造與智慧儲能系統，持續開發「EnergyArk儲能櫃」相關產品，亦成為台灣唯一針對建築全生命週期—建設階段的低碳建材、使用階段的綠電儲能建置到大樓完工後綠電轉供以及建築物拆除後的資源循環業務；NHOA Energy為全球Tier 1能源儲存供應商，結合尖端技術、從系統設計到佈署的無縫執行能力，以及運營期間的世界級服務，搭配自有的電力電子產品，提供完整儲能系統；綠電業務將持續加大再生能源電廠開發之投入，銷售及轉供目標為每年9,000萬度，現行風電已經100%透過CPPA模式轉供給民營企業，光電也逐漸轉換為CPPA模式。

企業團整合核心資源與國際化布局，在碳革命時代，全面提升競爭優勢，邁向淨零城市的全面解決方案。

(二) 台灣首家企業成功發行綠色ECB 135億台幣，且獲國際前三大信評－惠譽信評 BBB－ 展望「穩定」，含綠量獲海外ESG投資人認可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9月發佈《綠色融資框架；Green Financing Framework》，並取得國際指標ESG評鑑機構Sustainalytics的第二方意見（Second Party Opinion; SPO）認可符合綠色標準。台泥為首間向國際資本市場公佈綠色融資框架以及相關第三方意見的台灣企業。接續於112年10月完成共約 260億台幣等值包括 3.847億美元海外存託憑證（GDR）以及 4.2億美元綠色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Green ECB）的同步發行。此次國際籌資在當時也寫下三項新紀錄：一、本籌資案是過去 2年以來，亞洲成功發行規模最大的海外存託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雙籌資案；二、這也是台灣第一次成功發行獲國際機構Sustainalytics認證之綠色海外可轉債；三、本籌資案是亞洲近年來獲長線（Long Only）基金及ESG投資機構，認購比率超過兩位數的少數個案。

此外，全球資本市場信用評級市場三大機構之一的惠譽國際（Fitch Ratings），於民國112年12月首次核定給予台泥BBB－ 及展望為「穩定 Stable」之長期無擔保美元債券國際信用評等，此為「國際投資等級」的信用評等。此份信評報告主要依據台泥於台灣，土耳其及葡萄牙水泥市場的領先地位以及在大陸南方及西南省份水泥市場的重要地位，同時旗下的和平電力有穩定獲利及現金流量，適度中等的負債水平。此份報告中指出，在日益嚴格碳排標準及未來碳費徵收下，台泥在大陸水泥事業節能減碳之投入及設備技術之升級，均有助於提高競爭力；報告中也提到台泥在再生能源業務已獲利、歐洲子公司NHOA Energy於全球的總承包建置儲能（EPC）業務及預期台泥儲能EBITDA現金流為正數的表現。

本公司含綠量獲海外ESG投資人認可，發行綠色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取得國際投資等級信評，有助於台泥優化在國際市場的採購條件及於國際債券市場的發行條件，且增強台泥在國際資本市場的能見度，優化股東組成，並強化公司資產負債表。

(三) 社會轉型能源-和平電廠2040年除役 致力減碳增綠 啟動公正轉型

和平電力公司位於宜花交界是台灣東部發電量最大的電廠，提供北部兩大重要城市宜蘭約95%以及新北市約25%的用電需求，供應全台近4%電力，目前為台灣北東電網主要來源。而台灣東部無天然氣接收站與管線，無法比照西部燃煤電廠轉煤為氣，台電表示「少了和平，供電就不和平」，因北東電網涵蓋近五百萬人口，需仰賴和平電廠供電，台泥總經理程耀輝以「社會轉型能源」形容繼續運營是台泥實踐社會責任的具體表現，和平電廠肩負支持國家能源轉型政策及電網穩定需求，責無旁貸啟動與台電 2027 年後之續約計畫。和平電廠將依 IEA 國際能源總署建議、並配合台電續約與電網穩定需求，計畫和平電廠燃煤機組至遲運轉至 2040 年設計年限止，機組關閉時間不晚於 2040 年，2024 年底啟動的海洋溫差發電計畫，將是未來轉型計畫重要的一部分，同時啟動公正轉型計畫，透過多元的溝通形式瞭解員工與相關利害關係人面臨之課題。

和平環保電廠 致力減碳計畫 研究海洋能發電可行性

和平電廠自2002年啟用後即導入循環經濟設計，其產生之煤灰均透過密閉輸送廊道運至鄰近和平廠成為替代原料，為全球唯一無設置灰塘存放飛灰、亦不外運飛灰之電廠。台泥亦持續進行綠色能源轉型，透過加大再生能源及儲能投資以減少碳排放：

- 太陽光電：和平電廠規劃設置自發自用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屋頂全面建置太陽能板，預期發電效益優於花蓮縣平均值。
- 小水力發電：和平電廠規劃增加電廠機組冷卻水使用效益，在既有渠道上，利用流量與位能差進行小水力發電，併接廠內高壓系統。2023年已完成可行性評估，裝置容量572kW，預估年發電量390萬度。
- 海洋溫差發電廠：和平電廠位於台灣東部海域，得以運用電廠冷卻水與深層海水的溫差，推動渦輪機發電，打造世界第一個MW級海洋溫差發電廠。
- 改善能源效率：和平電廠計畫從亞臨界技術轉型為超臨界技術，提升能源效率，進而降低每單位電力燃煤消耗量，減少燃料成本與污染排放。

啟動公正轉型 降低員工、供應商及社區等利害關係人衝擊

在全球淨零轉型過程中降低地方及員工衝擊，自2022年起即透過「減碳生活親子存摺」計畫展開與和平電廠周邊社區的溝通，使其理解能源轉型及減碳重要性。此外，為應對和平電廠燃煤機組2040年除役後可能造成的衝擊，本公司已於2025年3月啟動「公正轉型計畫」，並確保員工、周邊社區、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參與，以雙向溝通取代單向決策。

透過辨識員工、周邊社區、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於轉型過程可能受到的衝擊，並分析淨零轉型後之差距（如減少/增加的工作機會、員工技能或培訓的差距等），本公司將以包容性與正當性為原則制定轉型策略與計畫，盡可能降低利害關係人可能受到之衝擊，以期達到公正轉型效果。本公司將積極創造、提供氣候減緩調適與轉型需求的工作機會，並透過培力計畫支持受衝擊之利害關係人共同轉型，如本公司將持續推動海洋溫差發電廠建置計畫，過去亦長期提供相關職能培訓與轉任計畫。此外，本公司已執行利害關係人衝擊辨識與評估，透過訪談、座談等質性調查形式，將高階主管、員工、周邊社區等利害關係人納入參與，以利後續和平電廠「公正轉型計畫」推動。

呼應國際人權議題 和平電廠全面停用俄羅斯煤炭

和平電廠視每一季市場供需混搭作為燃煤主要配比，確保符合環評規範，每一批煤炭進口皆需檢附第三方機構檢驗報告。然而，和平電廠不若台電旗下有多個電廠，具有統一彈性調度多國煤源的能力。俄羅斯煤為距離台灣僅次於大陸航程最近的低灰份煤源。但 2022 年烏俄戰爭發生後，和平電廠為分散採購風險，採購俄羅斯煤僅採現貨約，並於當年5月向環境部提出希望調升和電年平均灰份上限值，增加採購彈性，但環境部認為需要進一步檢視對環境衝擊；同一時間和平電廠主要煤進口國之一的印尼，2021年至2022年對和電先後發生四次不可抗力延遲出貨事件，包括印尼政府禁止煤炭出口及海關系統當機塞港等；澳洲煤每年1-3月因雨季交貨不穩，2022年7月因澳洲鐵路公司罷工也對和電延遲交貨。縱使國際局勢緊張多變，和電依然在眾多困難中找尋對永續最有利的解方，一方面開發南非新煤源，一方面著手測試減少俄羅斯煤使用後之安全低灰份配比。

2024年是台泥民營化運轉 70 週年，也是國際化元年。台泥擴大投資歐亞非低碳水泥市場，同時也透過國際佈局多元化營收結構，旗下和平電廠營收佔比降至10%左右。台泥致力永續經營，積極參與台灣能源轉型，除和平電廠在能源轉型過渡階段扮演穩定供電關鍵角色，目前台泥積極參與能源轉型，亦是台灣唯一同時投入光電、風電、漁電共生、地熱發電及海洋溫差發電等多元再生能源開發的企業，透過低碳新能源發展、導入公正轉型計畫，關注利害關係人權益，逐步邁向2050淨零目標。

5.7 其他重要事項：

無。

06

永續及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

「In a world of rapid change, especially amid today's complex geopolitical landscape, we must embody the spirit of “Mobilis in Mobili”—to move dynamically within the ever-changing tides.」 —張安平董事長

2025年，國際政經格局劇烈重組，全球企業面臨新一輪深層不確定性。4月2日，美國總統川普宣示「關稅解放日」，宣布對全球逾百國進口商品實施全面關稅，打亂全球供應鏈配置，推升原物料成本，造成國際股匯市劇烈震盪。此波關稅政策除提高直接進口成本外，更在全球形成新一輪貿易壁壘，區域經濟整合趨勢受阻，多邊貿易體制遭遇挑戰，非關稅障礙亦快速升高，供應鏈轉移與在地化趨勢加速，使跨國企業必須重新評估全球佈局與風險敞口。

台泥企業團自2017起歷經7年低碳轉型，2024年3月完成土耳其及葡萄牙投資併購，發展為跨11種產業、14個國家主力市場，擁有來自47種國籍員工的國際化企業，業務涵蓋低碳建材、資源循環、綠能、儲能及高階三元鋰電池產業鏈，展現跨域整合能量與競爭力。此外，台泥財務體質穩健，外匯操作採取自然避險策略，有效降低匯兌風險。2025年3月台泥順利完成3.5億美元綠色可轉換公司債發行，除事先鎖定台幣匯率，年化利率最高僅1.875%，同時凸顯台泥國際級籌資能力。台泥更為台灣極少數年營收突破千億元、深度布局、高度內需導向、不倚賴出口的企業之一。

張安平董事長以拉丁文格言「Mobilis in Mobili-Moving within motion and Changing within change」強調探險與變化的精神，勉勵台泥同仁：馭變而行，逐浪而上，在變動的環境中不斷調整、掌握機會、控制風險，展現適性與韌性，隨時尋找新契機，穩健向前行。

永續金融投資持續驅動市場

根據《Global Market Insights（2024）永續金融市場報告》指出，2024年全球永續金融市場規模已達 5.87兆美元，並預期至2034年將以年均複合成長率19.8%擴張，具有極強的結構性成長潛力。近兩年的複合性災害如2024年4月3日台灣花蓮大地震、2025年3月28日緬甸大地震與極端氣候災害如洪水、野火與颶風，無論是人為還是自然誘發，皆造成全球經濟造成重大損失，反加速資本市場將資金流入更具抗災及氣候韌性的基礎設施、潔淨能源與永續資產。台灣接軌國際，導入IFRS S1及S2永續資訊揭露，期望提升台泥永續資訊揭露的透明度與可靠性，以吸引更多關注永續之機構投資人投資。

永續發展對企業而言不僅是符合法規，更關乎競爭力與市場機會。儘管短期全球ESG監管政策可能有所波動，綜觀市場對永續投資的需求與趨勢將延續，台泥重視投資人且持續及時調整策略，以符合市場期待。

永續/公正雙轉型強健營運韌性

台泥持續深化永續發展策略，並已擬定IFRS永續揭露準則S1及S2導入計畫，逐步強化企業內部的永續資訊管理與揭露機制。透過最新設定完成之1.5度科學基礎減碳路徑，結合工藝改善、人工智慧、碳捕獲等創新技術應用，配合靈活的永續投融资策略，進一步推動永續轉型計畫；和平電力以「社會轉型能源」為核心，強化對天災的因應以肩負國家供電重任，建構高度韌性撐起北東區域電網，並在邁向轉型過程的同時，審慎評估對經濟、員工及周邊社區的影響，以包容與正當性開展公正轉型策略，創造氣候減緩調適與轉型需求的工作機會，並透過培力計畫支持受影響的利害關係人共同轉型，為全球永續轉型貢獻更多價值。

接軌國際ESG財務指標提升透明度

永續/氣候相關財務資訊影響投資人決策，2024年即參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永續揭露準則，於年報中率先試行揭露永續財務資訊，主動導入國際框架引領產業永續；IFRS永續揭露準則協助企業辨識永續及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強化企業內部永續管理機制，並使資本市場能夠更透明地評估企業對永續議題的掌握程度。而台泥在永續轉型上的努力亦獲得國際肯定，不僅創下大中華區建築材料產業首例入選道瓊永續指數（DJSI）世界及新興市場雙指數成分股，於碳揭露問卷(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CDP)氣候及水安全問卷評鑑中皆獲得領導級(A-)之評價，台泥落實減碳、環境管理與氣候風險應對方面的努力獲得國際機構認可及肯定。

6.1 IFRS永續揭露準則導入計畫

內控制度建立與導入計畫：永續資訊納循環控制

台泥企業團於2024年4月提前依國際永續準則委員會ISSB及金管會《IFRS永續揭露準則藍圖》接軌國際永續準則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S1號「永續相關財務資訊揭露之一般規定」與第S2號「氣候相關揭露」，並於112年年報中發布IFRS永續及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專章。2024年7月依證交所【證櫃監字第11300658221號】公告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永續揭露準則導入計畫」及其執行情形進度表，台泥為實收資本額達100億以上公司應於2027年正式適用IFRS永續揭露準則，據此函文，台泥董事會於2024年8月13日通過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成立跨部門專案小組，由永續長擔任負責人，整合推動永續與財務資訊，於同年第四季完成永續揭露準則導入計畫之計畫書、辨認報導個體及現行永續資訊與IFRS永續揭露準則重大差異及影響，並按季向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執行進度。專案小組於2025年3月12日向董事會報告第一次執行進度。

為落實永續資訊內部控制管理，台泥董事會於2024年12月24日通過《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政策》，於第十章增加第19節【永續資訊管理】(AGC-19)，2025年1月13日更授權張安平董事長頒布【循環控管作業準則】，將永續資訊管理列入循環控制作業(AGC)，並於第一項程序/規範中之資訊處理及編製規定永續報導單位於處理永續報導資訊時，應符合財務報導(IFRS)準則等，本計畫已納入內部控制管理機制中，以確保永續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管理範圍涵蓋台泥合併財務報表揭露之公司。

以科學方法建置風險與機會資料庫：邁向永續發展的系統性策略

台泥企業團業務涵蓋水泥、綠能、儲能與充電等11項產業，營運版圖遍及全球五大洲，主力市場橫跨14個國家。為順利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台泥已啟動企業團內各實體的辨識作業，並依據各產業適用之永續會計準則（SASB）揭露主題，系統性評估營運活動的重大性，全面盤點企業跨足之產業可能面臨的永續與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

台泥計畫於2025年建置科學化的風險與機會資料庫，以數據驅動的方式提升風險管理效能。資料庫將參考經濟部、國際大型保險公司（如慕尼黑再保險）及風險管理顧問公司（如Marsh）等專業評估模型，確保風險辨識具備全球標準。建置過程將涵蓋全面盤點企業現有風險、歷史事件中企業實際損失的分析、既有保險理賠範圍與其他風險緩釋措施的適用性檢視，並進一步建立標準化的辨識、評估與排序機制。透過計算剩餘風險（Residual Risk）並依影響程度與發生機率進行優先排序，最終由高階主管審核與調整，確保評估結果符合企業營運決策需求，並據此制定有效的應對策略。此外，台泥亦同步發展永續與氣候相關機會的辨識流程，未來將與風險資料庫整合，並依據IFRS永續揭露準則進行資訊公開，以提升企業整體的永續競爭力。

台泥計畫於2025年採用科學方法建立企業團風險與機會資料庫，整合多方參考資料與分析工具，確保風險與機會的辨識具備系統性與數據支持。建立步驟如下：

建置風險與機會資料庫

參考權威風險評估框架

- 借鑒國內外金融及保險機構（如慕尼黑再保險、富邦產險等）與風險管理顧問公司（如Marsh）的專業分析報告與方法，確保風險辨識符合全球標準。

系統性風險盤點

- 針對台泥企業團現有風險進行全面盤點，涵蓋環境、社會與治理（ESG）面向，分析歷史事件中的企業實際損失，以量化潛在影響。
- 檢視既有保險理賠範圍及其他風險緩釋措施的適用性，評估現行機制是否足以因應潛在風險。

風險評估與排序

- 建立標準化評估流程，持續完善風險辨識方法、評估與排序機制。
- 計算剩餘風險（Residual Risk），並依據影響程度與發生機率進行優先排序，以作為決策依據。

高階管理層審查與策略制定

- 透過高階主管評估，審視風險排序與分析結果，確保其與企業實際營運需求一致。
- 針對具立即性及重大性之風險制定適切的緩釋措施，並評估是否具有潛在機會。

科學化風險辨識流程

台泥的風險辨識流程具備科學性與結構化，主要步驟如下：

資料蒐集

- 蒐集內外部數據，包括營運資料、歷史損失紀錄、產業趨勢及氣候模型預測。

初步辨識

- 依據SASB準則與國際框架，辨識各產業別的永續及氣候關鍵風險。

量化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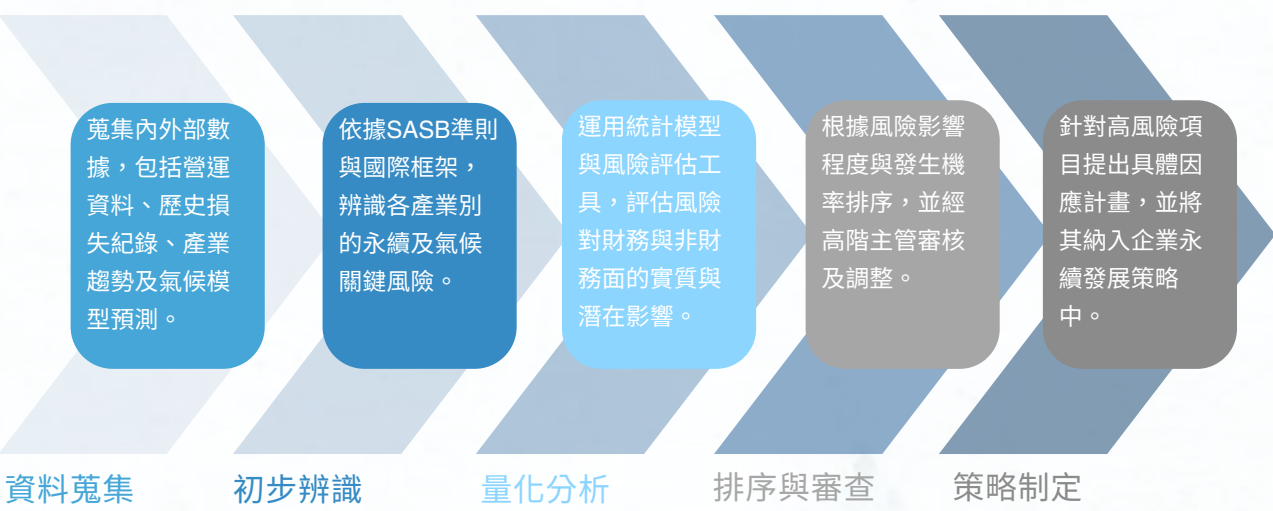
- 運用統計模型與風險評估工具，評估風險對財務與非財務面的實質與潛在影響。

排序與審查

- 根據風險影響程度與發生機率排序，並經高階主管審核及調整。

策略制定

- 針對高風險項目提出具體因應計畫，並將其納入企業永續發展策略中。



機會辨識

除風險管理，台泥亦同步建構永續與氣候相關機會的辨識流程。

- 探索綠能市場擴張：如再生能源投資、新興市場布局等。
- 碳捕獲技術應用：評估CCUS（碳捕集、利用與封存）技術商業可行性。
- 循環經濟模式發展：強化資源回收與產業鏈循環管理，以提升競爭優勢。

此機制目前持續完善中，未來將與風險資料庫整合，並依據IFRS永續揭露準則公開相關資訊，提升企業的透明度與永續競爭力。

強化企業韌性，推動永續轉型

台泥以科學方法建置風險與機會資料庫，展現對永續發展的承諾，更為企業在全球化與嚴峻氣候挑戰下奠定營運穩定性。透過參考國際標準、系統性盤點風險、運用量化分析及高層審核的複合式機制，確保風險管理與機會接軌國際並能符合專業標準，更緊密扣合企業實際營運需求。未來，台泥期望導入AI技術，提升資料收集與辨識之可靠性，使資料庫成為台泥制定長期策略與因應氣候變遷的核心工具，推動企業邁向永續轉型，實現低碳經濟下的穩健成長。

6.2 IFRS永續揭露準則第S1及S2號

台泥以一般用途財務報告之主要使用者（包含現有及潛在之投資人、貸款銀行及其他債權人）為出發點，選定「氣候行動與淨零排放」、「綠色能源與儲能」及「低碳產品與服務」三項永續重大主題，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S1及S2號準則，辨識可合理預期、且可能對台泥未來展望造成影響之永續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鑒於本公司近年事業版圖擴大，橫跨多個事業體與國家，為避免揭露資訊與歐盟永續經濟活動分類標準（EU Taxonomy）混淆，調整「永續產品與服務」為「低碳產品與服務」以降低潛在誤解。至於本年報第6章所揭露之氣候與永續相關財務影響金額，除特別註記外，皆以新台幣為功能性貨幣揭示；其中涉及之外幣交易及匯率換算，則請參考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列之重大會計政策與匯率換算準則，確保資訊使用者得以精準評估公司在不同貨幣環境下的風險曝險與資產負債表變動。

6.2.1 治理

董事會為監督台泥永續及氣候議題的最高決策單位。台泥董事會成員透過在管理和風險管理、環境、氣候變遷和永續等方面的經驗，提供有助於應對氣候變化、永續挑戰之見解，並透過每年董事進修，提升董事會成員永續及氣候相關智識。

台泥董事會於2018年成立「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訂有《台泥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於2021年提升為功能性委員會。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核准及督導台泥永續發展推動事項，包括氣候治理及低碳議題，且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並向董事會報告。透過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呈報至董事會之內容，董事會可確認公司永續發展及ESG管理方針，監督並追蹤檢討台泥永續發展執行及績效目標達成狀況。

台泥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並訂有《台泥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台泥風險管理政策》。台泥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辨識和管理企業營運之風險，包含氣候變遷可能帶來實體、轉型之風險，並主導相關因應措施之規劃。台泥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工作小組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決策，並督導建立台泥風險管理機制之架構、檢視依內部分層負責呈報之風險控管報告，與處理風險管理相關議題並督導整體風險管理之執行與協調運作。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年平均兩次，2024年召開兩次）向董事會提出管理執行情形與風險控管報告，如2024年4月報告台泥於策略、營運、氣候及財務四大面向之主要風險辨識矩陣年度更新情況，以供策略、對重大交易之決策及風險管理流程之參考，並監督及追蹤檢討經營團隊風險管理執行情況（包含ESG與氣候相關風險）及績效目標達成狀況。

審計委員會監督永續資訊管理制度之控制有效性，定期聽取內部稽核主管報告永續及氣候相關發現事項，必要時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薪酬委員會負責訂定經理人之永續及氣候相關績效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目標達成情形以核定薪酬，確保薪酬安排符合及連結企業團策略目標。

台泥亦於2023年訂定氣候相關績效指標與目標，並於董事會通過，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於董事會報告各指標達成情形。總經理與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與薪酬指標連結，且將發展循環經濟達成循環永續等目標面向納入績效評估範圍。

永續暨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治理及管理架構權責



6.2.2 策略

台泥2025年考量企業團營運所涉及之永續會計準則(SASB)揭露主題，以及延續112年年報永續及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專章，透過內部經營會議討論相關主題與永續策略之連結，擬定三項具有重要策略意義之重大主題，分別為「氣候行動與淨零排放」、「綠色能源與儲能」以及「低碳產品與服務」。此三項議題呼應台泥面對氣候變遷挑戰所許下之承諾，更體現了在產品生命週期及能源應用方面的創新精神。透過這些議題的選擇，本公司旨在應對永續發展相關風險，同時也在轉型中無窮的機會，實踐台泥「全面氣候承諾、全面關懷承諾」核心價值。台泥將透過不同的溝通管道與平台，主動回應利害關係人的需求與期望，攜手實現永續發展的共同目標。

台泥透過永續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鑑別及討論，了解台泥在「氣候行動與淨零排放」、「綠色能源與儲能」以及「低碳產品與服務」三項重大主題所面臨風險與機會¹，辨識預期影響公司展望之永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時間區間：

期間	定義	與策略性決策之連結
短期	2年內（2025至2026年）	每年檢視未來1至2年之策略項目並滾動調整
中期	2-4年內（2027至2029年）	重大決策之規劃週期平均約為4年重新檢視與調整
長期	4-6年以上（2030年後）	預期策略於2030年後產生成效。另配合國家「2050淨零排放路徑」及相關政策，規劃水泥及混凝土事業體2050年淨零

¹ 經辨認後確認所鑑別之永續及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中，未有需在下一年度報導期間內對相關財務報表中所報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作重大調整之顯著風險者。

【前瞻、穩健、多元成長】2024年度台泥永續財務績效摘要

- 【**前瞻**】策略布局全球14國主力市場，2024年合併營收達1,546億元，稅後淨利156億元，歸屬母公司稅後淨利112.59億元，較2023年成長41%；歐洲水泥及能源相關產品銷美國市場金額佔合併營收比重不到 1%，以「當地生產、當地銷售」供應鏈富韌性，整體營運較不易受到全球關稅貿易波動衝擊。
- 【**穩健**】2024年減碳增綠資本支出占比70%，聚焦低碳建材與新能源佈局，跨歐亞非產業鏈，打造多元營收來源與永續成長曲線；台泥企業團自有資金足以100%支應減碳增綠之支出。
- 【**多元成長**】永續發展驅動獲利成長，來自低碳水泥及混凝土產品、廢棄物處理服務、儲能及充電服務、再生能源交易與電池事業之營業收入達882億，佔2024年度營業收入57%；2024年當期息稅折舊前淨利率 (EBITDA) 28.82%，具經營效率與高獲利能力。

台泥企業團自2018年啟動轉型藍圖，從核心本業延伸發展低碳建材、資源循環與新能源三大永續事業，推動跨產業多元經營與跨國價值鏈整合，已建立具韌性的營運模式與穩健成長曲線。2024年全年合併營收較2023年成長41%，展現強勁的獲利動能。在低碳轉型上的策略，台泥獲國際高度肯定，2024年榮獲標準普爾（S&P Global Ratings）與惠譽國際（Fitch Ratings）「國際投資等級」BBB-及「穩定」展望的信用評等，充分反映其於台灣、土耳其與葡萄牙市場的穩定獲利能力與強勁現金流表現，肯定綠色轉型為企業帶來新成長動能。

在營運策略上，台泥堅持「當地生產、當地銷售」的國際布局模式有效降低供應鏈對全球關稅與貿易波動的敏感度。2024年減碳增綠資本支出占比達70%，資源投入重心轉向低碳建材與新能源布局，並能以自有資金全額支應低碳轉型所需支出。2024年EBITDA利潤率高達28.82%，顯示卓越的經營效率與獲利能力。

面對國際日益嚴格之碳排標準及台灣即將於2026年徵收碳費，台泥將於2025年依實際排放量認列相關負債準備，於2026年5月繳交碳費；在新能源的布建上，2024年台泥再生能源業務持續獲利、歐洲子公司 NHOA於全球的總承包建置儲能 (EPC) 業務及台泥儲能 EBITDA 現金流為正數的表現，均有助於提高企業團整體競爭力。台泥亦積極建立低碳產業生態系，與台灣百家營造公司組成「低碳營建先行者聯盟」，擴大布局低碳建材市場，另於2024年3月設立「台泥資產管理開發公司」，推動土地資產活化，將在未來持續挹注獲利。

隨著2050年淨零排放目標的推進，全球已步入一個綠色規模化競爭的時代，台泥進行綠色轉型需要持續的投資，同時也為企業帶來無窮的機會，投入與構築下一世代美好永續的未來。

「氣候行動與淨零排放」、「綠色能源與儲能」以及「低碳產品與服務」對2024及2023年度財務影響主要包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氣候行動與淨零排放		綠色能源與儲能		低碳產品與服務		合計		說明
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1
營業收入	466,509	748,807	15,453,386	10,639,209	72,271,958	39,279,069	88,191,853	50,667,085	2
營業收入 (含達和環保)	3,508,279	3,788,519	15,453,386	10,639,209	72,271,958	39,279,069	91,233,623	53,706,797	3
歐盟補助現金流入	-	-	293,604	371,713	-	-	293,604	371,713	4
資本支出	8,265,685	5,218,254	15,106,604	18,590,440	27,224	117,523	23,399,513	23,926,217	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793,945	36,919,281	6
永續及綠色融資現金流入							39,431,443	30,829,871	7

說明：

- 1.2024年「綠色能源與儲能」定義擴大涵蓋至「電池事業」，追溯調整2023年財務影響金額。
- 2.2024年度來自低碳水泥及混凝土產品、廢棄物處理服務、儲能及充電服務、再生能源交易及電池產品之營業收入88,191,853千元，占營業收入57%。本公司持股達50%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達和環保亦投入事業廢棄物及生活垃圾處理服務，如果計入達和環保數據，共產生營業收入達91,233,623千元，並將占擬制計入達和環保後之營業收入58%²。
- 3.2024及2023年度儲能及充電樁產品及服務分別產生營業收入9,406,147千元及5,321,096千元，再生能源交易分別產生營業收入655,351千元及496,301千元，電池產品及服務分別產生營業收入5,391,888千元及4,821,812千元，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多元營收成長顯著。
- 4.NHOA於2022年9月取得之「歐洲設施連接基金」(CEF Fund)歐元22,700千元資助，主要用於南歐四國興建215個綠電充電點。NHOA子公司ATLANTE S.R.L (ATLANTE)致力於電動汽車快速和超快速充電網絡，符合歐盟運輸基礎建設資助計劃，復於2023年9月獲得歐盟CEF Fund贊助，將取得歐元49,900千元之補助，並於2024年4月再次獲選，預計將另外取得歐元17,200千元之補助。前述補助配合充電點設置進度獲得補助收入，2024年度實際取得補助金額293,604千元（歐元8,600千元）。
- 5.為減碳增綠持續升級設備與技術優化使用效率，並投入能源事業及設置再生能源設備等，2024年度相關資本支出金額合計達23,399,513千元，占資本支出總額達70%，該等資本支出總額全數由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與永續及綠色融資支應。
- 6.本公司2024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31,793,945千元，足以全面支應減碳增綠的資本支出。
- 7.積極策畫綠色永續財務，截至2024年度已取得永續及綠色融資額度151,001,156千元，包含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13,563,060千元及可持續發展連結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8,000,000千元，實際影響當期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39,431,443千元。

² 達和環保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持股50%之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但未納入本公司「民國113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及「民國112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合併營業收入總額。

本公司用以管理「氣候行動與淨零排放」、「綠色能源與儲能」以及「低碳產品與服務」之永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策略，請詳下方表格說明。

重大主題一、氣候行動與淨零排放

	永續／氣候相關風險		永續／氣候相關機會
1. 風險與機會類型及描述	氣候轉型風險／政策與法規 排總量管制之碳交易、碳費與碳稅：水泥製程中採用原料排放大量溫室氣體，若未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將因碳管制相關法規趨嚴（如碳交易、碳稅或碳費）而受衝擊。此外若國家未制定碳邊境稅，進口商品不課徵碳成本，造成不公平競爭。	氣候實體風險／長期性實體風險 旱災及洪水：乾旱所造成水資源短缺將嚴重影水泥及混凝土生產運作；豪雨風災的發生可能會造成水泥及混凝土營運據點自有設備損壞、原料品質的波動、原料供應中斷或營運中斷。	氣候機會／產品及服務 - 低碳產品拓展市場：顧客減碳意識強化，有助於提升低碳產品的需求。台泥替代原燃料使用、節電節煤技改投入以及UHPC新產品問世等均有助於低碳產品開發及推廣。 - 新能源項目建置：於營運據點建置太陽能板自發自用；自主開發多元再生能源，並配合儲能系統建置，提供台灣企業綠電與儲能需求。 氣候機會／市場 - 參與電力交易市場：電力自發自用可減少外購電量，且部分自發再生能源可取得綠電憑證並投入交易市場。 氣候機會／韌性 - 智慧低碳生產與協同處置廢棄物：低碳生產模式領先同業，並透過協同處理技術資源化廢棄物，循環再利用，達減煤減廢減碳效益。 - 富氧與純氧燃燒技術應用於碳捕獲再利用：水泥窯煅燒使用富氧燃燒提升燃燒效率降低碳排放；開發純氧燃燒技術提升碳捕獲效率。
2. 可合理預期發生之時間區間	短期	短期至中期	短期至中長期
3. 風險與機會對經營模式及價值鏈之目前及預期影響	經營模式 各國實施之碳交易、碳稅或碳費徵收，造成水泥事業成本上升，預期對台泥經營獲利產生衰退風險。	經營模式 水為混凝土重要生產原料，旱災除影響生產據點的正常用水，也將嚴重影響自身營運之混凝土產銷。水泥廠餘熱發電系統運轉亦需要大量冷卻水，旱災將造成餘熱發電無法運轉，將提升外購電力需求與成本；台泥生產據點淹水風險亦隨之上升，尤其影響水泥事業營運。台泥主要水泥與混凝土生產據點位於台灣及大陸華南，約每年4至9月汛期常有急降雨，且夏季易受颱風侵擾，可能造成生產設備或運輸設備毀損，產生額外營運成本與營運中斷風險。	經營模式 台泥以減碳增綠為核心策略，推展三大核心事業「低碳建材、資源循環、綠色能源³」，採取基礎建材減碳、新能源充儲優化及負碳技術等十項減碳增綠策略，為自身營運擴展成長動能，提升企業「含綠量」，掌握氣候變遷下所帶來之綠色商機。包含： 低碳建材：低碳產品拓展市場 資源循環：智慧低碳生產與協同處置廢棄物 綠色能源：新能源項目建置、參與電力交易市場 負碳技術：富氧與純氧燃燒技術應用於碳捕獲再利用

³【低碳建材】及【綠色能源】於「綠色能源與儲能」及「低碳產品與服務」之重大主題做進一步說明。

	永續／氣候相關風險		永續／氣候相關機會
	價值鏈	價值鏈	價值鏈
	下游營建業、預拌混凝土業等客戶將受成本轉嫁影響，使其購買成本增加。	部分大陸華南營運據點仰賴水路運輸，若發生旱災可能使河流和運河的航行能力受到限制，影響下游水路運輸配送。	下游客戶可能因低碳建材及新能源需求，選擇台泥低碳產品及低碳新能源建築方案，以降低建築物整體碳足跡。
4. 韌性	情境⁴ 【水泥事業內部碳定價】台泥參考環境部公告「碳費徵收費率」，以300元/噸CO₂e設計台泥台灣內部碳定價；大陸水泥事業則假設碳排放權交易納入水泥行業，以人民幣101元/噸CO₂e為參考，設定大陸內部碳定價。 【碳價情境】台泥考量國際能源總署(IEA) STEPS現有政策情境、APS承諾目標情境與NZE2050淨零排放情境等三種氣候情境，分析2024年至2030年碳價對財務之影響將持續增加。 【台泥企業團2050淨零路徑】台泥透過MIT En-ROADS開源計算式、ISO IWA 42淨零指引及科學基礎減碳目標(SBT)，設定台泥2050淨零路徑。 調適能力 【水泥窯協同處理(Co-processing)技術與跨產業服務】台泥可運用水泥窯高溫、高擾流、高滯留特性，透過目前公認最為科學有效的「水泥窯高溫協同處理」技術，將廢棄物無害化、資源化，二次利用替代為水泥之原燃料，達到減碳、減少化石燃料效益，並打造跨產業循環經濟模式。 【具有國際認證的水泥及混凝土TAF等級實驗室】為加強掌握替代原燃料品質及其減碳效益，台泥成立TAF認證低碳研發中心，設置熱學、化學、透水與耐久性及碳中和材料試驗室，具替代原燃料調研、低碳水泥及混凝土開發、品質管控與教育訓練等研發量能，配合自行開發之AI減碳管理平台，提供水泥廠最適化替代原燃料使用建議。 【擴大人工智能AI技術導入及人才招募】企業團導入人工智能(AI)技術，提升製程效率，並培育AI人才庫。 【運營與供應及原料優勢】為強化替代料來源與成本控管，台泥進一步成立環保科技公司，於台泥DAKA及大陸水泥廠分別設置再生資源利用中心，處置生活垃圾並將熱值再利用，強化採購競爭力。 【完善之綠色投融资架構】台泥發佈《綠色融資框架》，取得國際指標ESG評鑑機構ISS的第二方意見認可，為未來在國際債權資本市場發行綠色債券或綠色貸款做好準備，籌措資金預計投入於綠色及永續發展相關項目。	情境⁴ 【導入氣候實體風險資料庫】使用氣象觀測數據，如：中央氣象局雨量、溫度測站數據、IPCC AR6-CMIP6全球氣候模擬資料及台灣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平台(TCCIP)AR6降尺度氣候推估，並蒐研國內外官方機構災害定義，如乾旱風險最大連續不降雨日數、SPI降雨指數等。 【旱災及淹水情境與廠區歷史財損資料】選用低排放減緩情境(SSP1-2.6)與影響極高排放情境(SSP5-8.5)，評估台灣及大陸水泥事業據點之淹水及旱災風險等級。同時輔以過去廠區因淹水或缺水所造成之財務損失／支出資料，評估相關財務影響。 調適能力 【強化水資源回收】台泥於廠區設置儲水池、豎井回收水系統、冷卻水回收系統和沉澱池，提升水資源回收和再利用效率。同時於礦區引進太陽能微澆灌系統和雨撲滿，強化復育水資源循環使用。 【開發水足跡管理平台】台泥自主開發水泥廠水足跡管理平台，全程監控給水、用水、回收水到排放之數據，即時換算水回收率，並與同業耗水強度進行比較，強化水管理力道。 【防洪應變及天災險投保】應對淹水洪災，台泥建置滯洪沉砂池、於礦區邊坡設置2公尺實體土堤，有效減緩洪水影響，提升廠區與礦區的抗洪防護能力。同時，台泥所有製品廠皆訂有緊急應變辦法，水泥廠更進一步訂定防颱與防汛應變計畫，充分應對可能的洪災災害，廠區另成立防汛小組定期演練、加強巡查，以確保在洪災來臨時能夠迅速且有效地應對。為進一步降低風險，高風險重要設備皆投保天災相關保險，因應可能的財產損失。	調適能力 【產品市占率穩定增長】本公司2022年水泥產能達7,443萬噸，為世界排名第11名，兩岸水泥與混凝土市場市占率穩定成長，自2018年擴大國際化布局，跨出大中華地區，進入歐亞非低碳水泥市場，2024年增加投資OYAK及Cimpor水泥公司，正式成為歐洲低碳水泥的主要供應商之一。 【減碳增綠運營布局】考量現行技術，水泥業自主達到碳中和仍有差距，台泥以減碳增綠為基礎，2017年開始積極投入綠色能源事業，2018年投入海內外能源布局，目前事業版圖已橫跨5大洲、14個地區市場，包含在歐洲和澳洲儲能與充電業務，持續提升「含綠量」。 【跨領域事業整合】台泥為目前台灣唯一可針對建築全生命週期提出完整「低碳新能源整合方案」的公司，包括建設階段的低碳建材、綠電儲能建置，建築完工後的綠電轉供，以及建築物拆除後的廢棄物處理，為客戶提供建築生命週期完整配套與碳知識服務，協助解決企業客戶於淨零轉型中遭遇的各種痛點。 【鎖定長線投資人】公司注重股東組成及國際市場能見度，透過國際資本市場募集資金、取得國際投資等級信評等多元靈活的融資渠道，增加長線投資人，並優化國際債券市場發行條件。同時積極活化資產，並強調自主研發能力與智慧化管理。 【廢棄物資源化量能】台泥投資成立合資公司「達和環保」，具備廢棄物清運與管理之經驗技術，協助水泥廠建立跨產業協同處理廢棄物最佳化運送模式與替代料資源。

⁴氣候情境涉及社會、經濟或政治等因子之假設，相關因子之預測困難，將增加情境分析及韌性評估之不確定性，後續亦可能需重新評估。

	永續／氣候相關風險		永續／氣候相關機會
5. 策略及決策回應	為有效減緩碳交易／碳費／碳稅之影響，台泥執行多項措施致力降低溫室氣體碳排放，其中包含之項目及對應之溫室氣體類別分述如下： (1) 溫室氣體範疇一、二、三 - 設定科學基礎減碳目標1.5度路徑 - 設立永續業務統籌單位 - 建置ESG數據管理系統 - 推動內部碳定價管理與內部碳交易機制 (2) 溫室氣體範疇一、二 - 推動十大減碳增綠策略（包含：替代原料、替代燃料、替代熟料、工藝改善、餘熱發電、再生能源、儲能、電池、碳捕獲及碳匯） (3) 溫室氣體範疇一、三 - 引進EV電動礦卡、低碳載具 - 啟動供應商碳排放數據蒐集與輔導	台泥導入營運持續計畫(BCP)因應潛在天災衝擊，並於營運過程中強化水資源管理，透過降低購水需求來預防旱災的潛在衝擊，相關措施包含導入ISO 46001水資源效率管理系統、AWS國際水管理標準等系統；評估於廠區設置沉澱池與雨水回收管道增加天水回收量，以及導入生物膜反應器MBR處理系統，過濾處理廠內生活污水再利用。因應氣候變遷所帶來之強降雨，台泥亦透過墊高太陽能板、儲能設備因應潛在淹水衝擊。此外台泥亦導入內部水定價機制，針對節水／耗水資本支出項目投入，將內部水價因素納入內部報酬率計算。	(1) 低碳建材 - 積極開發低碳產品，包括低碳水泥與混凝土，以及超高性能混凝土(UHPC)等 - 興建替代原燃料倉庫，增加使用替代原燃料，降低產品碳足跡 (2) 資源循環 - 擴大再生資源協同處理服務，協助各產業處理難以自行處理之廢棄物 - 啟用台泥DAKA再生資源利用中心，每日最高可處置200噸生活垃圾，運用處置過程產生的熱值替代部分燃料 - 積極開發營建廢棄物處理服務，將建築拆除後的混凝土回收再利用，減碳不減強度 - 運用達和環保廢棄物清運網絡，拓展水泥廠替代原燃料料源，強化前期開發量能 (3) 綠色能源 - 台泥企業團旗下台泥綠能，著力於太陽光電、風力、地熱等再生能源案場開發管理，以及再生能源研究評估合作 - 台泥企業團旗下台泥儲能，提供全方位新能源整合服務，包含綠充儲合一充電服務、儲能建置及EnergyArk儲能櫃、綠電匹配服務、聚合電力交易等 (4) 負碳技術 - 攜手德國tkPOL公司開發新世代純氧碳捕獲技術，將以花蓮和平廠一號窯為場域，預期可增加碳捕獲效率，同時降低所需能耗 - 開展「和平生態方舟計畫」、土壤研究、森林碳匯調查等生物多樣性專案
6.財務狀況、績效及現金流量	目前財務影響 ⁵	獲利增加或現金流入	事業廢棄物及生活垃圾處理服務量增加，2024及2023年度分別產生營業收入466,509仟元及748,807仟元（2024年度營業收入下降係因台灣於當年4月3日發生地震，導致處理服務中斷），並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如果計入持股達50%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達和環保數據，2024及2023年度分別產生營業收入達3,508,279仟元及3,788,519仟元。
			餘熱發電與太陽能自發自用降低外購電力支出，2024及2023年度分別減少營業成本1,176,213仟元及1,560,313仟元（2024年度自發自用電力受產量波動及當年4月3日地震影響）。
			替代燃料使用量增加，降低煤炭使用量，2024及2023年度分別減少營業成本2,600,780仟元及1,190,466仟元（2024年購併士葡水泥所增加替代燃料效益達1,346,472仟元）。
			結合儲能系統建置，搭配綠電及強化能源管理系統(Energy Management System, EMS)，調節電網以達到供電穩定的目的，並透過離峰儲電尖峰放電的模式，調節廠內的用電需求。2024及2023年度分別節省營業成本101,800仟元及54,069仟元（英德廠於2023年8月啟用並於2024年全年運轉，致2024年顯著節省營業成本），並有助於產生正現金流量。

⁵台泥僅對2023年度之財務重大影響項目進行揭露，且該等揭露金額未單獨經過會計師查核。

			永續／氣候相關風險	永續／氣候相關機會
6.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目前財務影響 ⁵	獲利增加或現金流入	持續擴大全球化綠色佈局，投資歐亞非低碳水泥市場。2023年因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OYAK水泥以及Cimpor水泥，認列營業外收入3,560,296仟元。2024年第一季完成擴大投資歐洲（OYAK Cement及Cimpor）低碳水泥公司股權相關交割程序，正式成為歐洲低碳水泥的主要供應商之一。低碳產品收入請詳「重大主題三、低碳產品與服務」。	
			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未動用之永續及綠色融資額度分別為80,739,843仟元及78,467,698仟元，2024及2023年永續及綠色融資額度動撥金額影響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39,431,443仟元及30,829,871仟元。前述資金用於「氣候行動與淨零排放」、「綠色能源與儲能」、「低碳產品與服務」及其他永續綠色支出。	
			台泥於2024年首次於國內發行可持續發展連結轉換公司債（SLCB）總額8,000,000仟元，影響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7,994,105仟元（8,000,000仟元扣除發行交易成本5,895仟元）；2023年度海外綠色可轉債（ECB）13,473,544仟元（美金420,000仟元扣除發行交易成本新台幣89,516仟元），影響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13,473,544仟元。前述資金用於「氣候行動與淨零排放」、「綠色能源與儲能」、「低碳產品與服務」及其他永續綠色支出。	
		成本費用增加或現金流出	2024及2023年度分別產生「氣候行動與淨零排放」相關資本支出達8,265,685仟元及5,218,254仟元致產生現金流出，以及分別產生折舊費用1,697,477仟元及658,685仟元，其中包含： - 持續升級設備與技術，包含提升氯化爐、預熱機及水泥磨等使用效率、餘熱發電系統更新等，並擴建替代原燃料儲區、增設紅外線掃描設備、替代燃料帶運機、料槽增設煙火感測器、增加自動灑水設施等強化替代燃料倉儲防火控制，及投入DAKA再生資源利用中心協同水泥窯處理生活垃圾等，於2024及2023年度分別產生資本支出8,136,756仟元及5,115,954仟元致產生現金流出，以及分別產生折舊費用1,619,572仟元及617,695仟元。 - 投入負碳技術，包含於2024年1月底與德國知名蒂森克虜伯工業集團旗下子公司Thyssenkrupp Polysius，簽訂碳捕獲項目合作意向書(MOU)。將以花蓮和平廠一號窯做為碳捕獲技術場域，共同開發第三代純氧燃燒製程與技術，相關資本支出9,470仟元，致產生現金流出；另產生研發費用813仟元，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增加。 - 推動運輸載具電動化，持續將各營運據點公務車轉換為電動車，並添購電動卡車、電動拖引車。相關電動載具購入導致2024及2023年度分別產生資本支出18,693仟元及44,088仟元，致產生現金流出，並分別產生折舊費用50,266仟元及24,062仟元。 - 台泥透過設置儲水池、執行加大放流口工程、於各水泥廠、礦區及製品廠設置水回收系統提升用水效率，2024及2023年度分別增加設備23,709仟元及50,162仟元並造成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並分別產生折舊費用27,639仟元及16,928仟元。 2024年及2023年分別投資AI相關軟硬體達77,057仟元及8,050仟元（AI相關請詳下段敘述）；	
			積極整合人工智慧(AI)技術，應用於提升生產效率和減碳增綠的運營。透過應用AI於生產流程，台泥能夠實時監控設備運作狀態，預測維修需求，從而降低停機時間和維修成本。此外，AI技術也被用於優化能源使用，分析和調整生產過程中的能耗，進一步減少碳排放，支持台泥邁向更綠色、更永續的製造業未來。這些創新應用不僅提升競爭力，也展現了台泥對社會責任和環境保護的承諾。隨著AI技術大幅進展，未來會大幅增加AI相關軟硬體投資，2024及2023年度已增加人工智能(AI)相關設備(如GPU等)77,057仟元及8,050仟元；另投入人工智能(AI)人才培育、數位智能領航師等相關支出，2024及2023年度分別增加營業成本及費用28,975仟元及9,993仟元，致產生現金流出。	
			投入替代原燃料開發應用、富氧燃燒及碳補獲等技術，2024及2023年度分別產生研發費用585,648仟元及604,036仟元，致產生營業活動現金流出增加。	
			子公司TCC Europe Holdings B.V. (TCEH)新增投資海外新能源事業(NHOA)，使TCEH個體2023年度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7,627,118仟元（歐元224,922仟元），該投資資金用途係用於南歐四國建置車用充電站以及跨國儲能案場建置。	
			2024年第一季完成擴大投資歐洲，收購OYAK Cement及Cimpor產生投資活動現金流出12,965,009仟元。2023年度增加投資新能源及替代燃料項目投資，收購ATLANTE INFRA PORTUGAL S.A.、ATLANTE ITALIA S.R.L、一二三(廣東)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及石門綠能股份有限公司共產生投資活動現金流出329,336仟元。	
			台泥為因應氣候行動與淨零排放的相關支出，除上述項目投入外，還包括：積極開展新能源領域事業，持續投入新能源人才整合與培育、導入水資源管理系統，以及投保天災險來提高韌性與調適能力；邀請國內實際使用低碳石灰石水泥及石灰石水泥混凝土之逾百家建設營建公司代表，共組「低碳營建先行者聯盟」。2024及2023年度，分別產生營業成本及費用556,086仟元及226,217仟元（因購併士葡水泥所增加相關支出）產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	

		永續／氣候相關風險		永續／氣候相關機會	
6.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目前財務影響 ⁵	綜觀上述台泥為因應氣候行動與淨零排放相關之風險與機會 - 營業收入：事業廢棄物及生活垃圾處理服務量增加，2024及2023年度分別產生營業收入466,509仟元及748,807仟元（2024年營業收入下降係因台灣於當年4月3日發生地震，導致處理服務中斷），並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 - 成本節省：餘熱發電與太陽能自發自用、替代燃料使用量增加，降低煤炭使用量、儲能系統離峰儲電尖峰放電的模式，2024及2023年度分別節省營業成本3,878,793仟元及2,804,848仟元。 - 資本支出：本公司於2024年與2023年度分別投入8,265,685仟元及5,218,254仟元，用以強化綠色製程、低碳技術與節能設施建置，以及分別產生折舊費用1,697,477仟元及658,685仟元。 - 對子公司之收購：2024年與2023年度之收購支出分別達12,965,009仟元及329,336仟元，透過策略性併購積極布局永續與低碳產業鏈，擴大整體價值鏈效益。 - 籌資面：2024年度透過永續與綠色融資額度動撥金額、發行可持續發展連結轉換公司債及海外綠色可轉債，帶動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達39,431,443仟元，較2023年度之30,829,871仟元進一步成長，亦用於「綠色能源與儲能」、「低碳產品與服務」及其他永續綠色支出。 - 營運成本與費用（包含前述資本支出項目中之折舊費用）：2024年度及2023年分別投入2,868,186仟元及1,498,931仟元。			
	預期財務影響 ⁶	獲利增加或現金流入	事業廢棄物與營建廢棄物處理之產能在未來提升利用率，並開發閒置花蓮廠廠區作為營建廢棄物處理場域，已於2024年第四季試營運，未來規劃月處理量1.2萬噸，預期將影響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此外，本公司持股達50%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達和環保目前產能利用率達90.3%，每年可處理垃圾量約249萬噸，未來如產能利用率提升，預期將影響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		
			生活垃圾處理服務量增加，台泥DAKA再生資源利用中心每日處置能力200噸以上，大陸水泥廠合計每日處置能力600噸以上，預計將提升未來營業收入並使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		
			熱值替代率2025年目標達25%，2030年目標達35%，預計替代燃料使用量增加，致使用之外購煤炭量減少，故使未來營業成本下降，並預期有助於產生正現金流量。		
			「水泥窯高熱值SRF混燒與潔淨整合系統開發計畫」2025年將獲政府補助經費，使政府補助收入增加，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		
			餘熱發電效率提升與太陽能自發自用量增加將降低外購電力，此外台泥加入EP100，目標2040年能源生產力相較2016年成長50%，預計將使未來營業成本下降並有助於產生正現金流量。		
			投入負碳技術碳捕獲，規劃未來捕獲之二氧化碳除提供工業焊接、食品加工等跨產業服務，也將配合政府政策評估進行封存及碳定價可行性，或其他加值化利用，使未來因二氧化碳封存服務及碳定價產生之收入增加或成本減少，並將有助於產生正現金流量。		
			持續優化改造既有設備及採用新技術，包含水泥磨提產降耗、篦冷機性能優化及和平電力低壓汽機效能改善等，將有助於減少營業成本及產生正現金流量。		
		2025年3月發行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ECB)發行總額11,557,000仟元，影響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11,478,994仟元（美金350,000仟元扣除發行交易成本新台幣78,006仟元）。			
	成本費用增加或現金流出	台灣環境部公告將於2026年收取2025年度申報碳排放量計算之碳費，同時大陸生態環境部計畫2025年將水泥行業納入全國碳排放權交易市場，因此預期將影響營業成本、負債及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增加（台泥台灣於2025年將依實際排放量認列相關負債準備）。台泥2024年12月通過SBTi 1.5度減碳目標設定，2025年起台灣與大陸共14座水泥廠將依循1.5度減碳路徑，以2016年作為排放基準年，致力於範疇一碳排放強度下降23.9%，範疇二碳排放強度下降64.4%，範疇一加二之碳排放強度下降26.8%，以降低碳排放對營業成本之衝擊。			
		營運設備升級或技術（如負碳技術）相關設備投入，將致資本支出及折舊費用增加，並產生現金流出。而持續投入替代原燃料開發應用、富氧燃燒及碳捕獲等技術開發，將使研發費用增加，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出增加。			
未來公務車皆採用電動車，並添購電動卡車、拖引車及礦山卡車，預計將產生資本支出上升，致產生現金流出，並產生折舊費用。					

6預期財務影響之估計所涉及之衡量不確定性程度過高，又相關機會之預期財務影響屬本公司商業敏感資訊。綜上所述，本公司以質化資訊揭露相關預期財務影響。

			永續／氣候相關風險	永續／氣候相關機會
6.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預期財務影響 ⁶	成本費用增加或現金流出	能源事業持續新開發案場，再生能源管理目標2025年為235MW、2030年為400MW，儲能建置目標2025年全球裝置容量>2.5GWh，將導致資本支出上升，致產生現金流出，折舊費用、折舊費用外的其他營業成本及費用與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增加。	
			新能源及跨域人才培育持續投入，員工教育訓練經費投入目標2025年累計125,000仟元、2030年累計250,000仟元，將致營業成本及費用與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增加。	
			持續投入人工智能(AI)相關設備將導致資本支出上升，致產生現金流出，並產生折舊費用；另投入人工智能(AI)人才培育等支出，將導致營業成本及費用上升，致產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增加。	
			未來計畫採購再生能源電力將致營業成本及費用與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增加。	
			建構綠色運輸船隊，於2022年與日本四國新來島造船廠訂購新式環保水泥船一艘，其合約總價不超過50,000仟美元；2024年與大陸造船廠江蘇海通簽約訂造新式環保散裝船二艘，交易總金額不超過67,000仟美元。前述船隻預計於2025年及2026年交付，將使資本支出增加，致產生現金流出，並產生折舊費用。另預期環保船隊燃油使用量及碳排放量較低可減少營業成本。	
			增加替代原燃料倉儲空間及因應工業區用地建蔽率要求，2024年8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和平廠替代原料／燃料倉儲建設工程資本支出案，總投資金額約1,636,000仟元，將使資本支出增加，致產生現金流出，並產生折舊費用。	
			若發生洪災及旱災等極端氣候事件可能造成產品或原料發貨及調度受阻，需調整運輸方式，導致運輸成本增加，洪災亦可能致設備浸水維修以及未來須加強邊坡防護，旱災嚴重時將導致購水費用增加，將產生營業成本及費用，造成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增加。	
上述預期財務影響中有關投資計畫之資金來源係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與永續及綠色融資為主。				

重大主題二、綠色能源與儲能

	永續／氣候相關風險	永續／氣候相關機會	
1. 風險與機會類型及描述	氣候轉型風險／市場 再生能源法規與採購：依法須設置再生能源裝置。投入再生能源設備成本可受到國際原物料上漲而影響。	氣候機會／產品及服務 新能源項目建置：於營運據點建置太陽能板自發自用；自主開發多元再生能源，並配合儲能系統建置，提供台灣企業綠電與儲能需求。 氣候機會／市場 參與電力交易市場：電自發自用可減少外購電量，且部分自發再生能源可取得綠電憑證並投入交易市場；設立能元超商提供綠電顧問服務，並建置綠電交易平台與提供投標電力交易平台輔助服務之業務。	永續機會 建置與營運「光充儲一體」充電站與提供充電服務：結合台泥綠能、充電及儲能事業，建置整合性充電服務。 提供綠色物流服務：結合充電服務並引進綠色載具，為客戶提供綠色物流系統。
2. 可合理預期將發生之時間區間	短期	短期至中長期	短期至中長期
3. 風險與機會對經營模式及價值鏈之目前及預期影響	經營模式 根據經濟部「一定契約容量以上之電力用戶應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管理辦法」，台泥花蓮和平水泥廠及宜蘭蘇澳水泥廠為再生能源義務用戶(即用電大戶)，須依義務裝置容量，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自發自用，可能因進行相關環境影響評估而衍伸其他費用。此外，由於近年受到國際原物料上漲影響，設備建置成本費用也大幅提升。 價值鏈 設置再生能源所產生的成本，可能透過提高產品售價進行轉嫁，影響下游客戶購買水泥及混凝土之成本。	經營模式 台泥落實再生能源自發自用，於各廠區及營運大樓屋頂建置太陽能板，減少灰電使用，並透過企業團旗下售電業能元超商，提撥部分綠電憑證投入再生能源市場進行交易獲利。同時台泥綠能亦積極投入多元再生能源開發，專注前瞻能源研究與發展，包含海洋溫差及地熱發電。企業團旗下台泥儲能與NHOA也積極建置儲能案場，目前為台灣唯一參與台電電力交易平台所有運轉項目之公司，並具備統包硬體與服務，結合電力交易平台豐富經驗，可協助客戶建置儲能並代操電力交易產生經濟效益。 價值鏈 下游客戶受益於綠色能源購入管道增加，並可獲得綠電交易、儲能建置相關協助，滿足其綠色能源需求。	經營模式 台泥儲能結合企業團能源事業資源，打造「光充儲一體」充電站，開展台泥充儲事業。搭配儲能系統作為緩衝，離峰儲電，尖峰放電，減緩電網負擔並穩定快充品質。 價值鏈 為下游客戶規劃低碳充電方案，提供客戶降低溫室氣體範疇三「下游運輸及配送」之物流服務，打造台灣零碳綠色物流生態圈。

	永續／氣候相關風險	永續／氣候相關機會
4. 韌性	情境⁴ 【用電大戶再生能源義務裝置容量】經濟部規定，台泥再生能源義務裝置容量以2020年度平均契約容量之10%計算，並須於2026年前履行義務，履行方式包含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購買再生能源電力及憑證或設置儲能設備，可採擇一或混合方式。 【環評情境】「環境影響評估法實行細則」第38條規定，開發單位變更原申請內容有計畫產能、規模擴增或路線延伸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就申請變更部分，重新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另參考「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台泥之能源或輪變電工程之開發如有前述法規第29條之情形，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 調適能力 【永續增長的運營模式】台泥持續深耕案場開發、建置與管理能力，受惠於早期投入，案場經營可採躉售或透過能元超商進行轉供或出售再生能源憑證，強化營運彈性。台泥亦透過活化資產，增加再生能源與儲能設施建置。	情境⁴ 【IEA淨零排放情境與COP29承諾】依IEA「Net Zero Roadmap 2023: A Global Pathway to Keep the 1.5 °C Goal in Reach」，在淨零排放情境下，2030年再生能源裝置容量將較2022年成長達3倍。COP29承諾2030年於電力事業部署1,500 GW儲能設備，較2022年提升六倍以上。 【國家發展委員會臺灣2050淨零排放路徑】根據「臺灣2050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總說明」，台灣至2030年優先建置技術已成熟的太陽光電、風力發電，致力達成太陽光電2025年累計設置20GW目標，以及2026-2030年每年增加2GW目標；2030年後則極大化布建裝置容量，太陽光電將設置更高效率的矽堆疊模組，2050年設置裝置量達40~80GW。 【大陸再生能源與儲能發展目標】「大陸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國家能源局關於加強電網調峰儲能和智能化調度能力建設的指導意見」設定目標2027年新能源發電占比20%以上，並推動發展用戶側新型儲能，包含大數據中心、5G基站與工業園區等終端用戶及電動汽車用戶等。 【台泥永續發展指標與目標】台泥再生能源目標，2025年管理235MW、2030年管理400MW、2050年管理750MW。 調適能力 【亞洲唯一全方位能源企業團】自2018年投入海內外能源布局，擘劃出台灣目前最完整的新能源產業鏈，具有綠能、電池、儲能、電動車快充的研發與自製能力，也具備EnergyArk儲能櫃自主設計與建置能力，更可自主開發其中核心關鍵能源管理系統，強化在新能源市場中的競爭地位。 【台灣再生能源市場早期參與者】台泥即早切入新能源市場，台泥綠能開發案場至今已累積可觀裝置容量，可針對自願市場與躉售價格的價差彈性調整，有效提升獲利。 【能源事業國際化布局】台泥儲能藉由歐美先進成熟技術與產品導入，強化EnergyArk儲能櫃競爭力，更透過歐洲子公司NHOA投入全球能源市場，整合國際科研資源，引進創新技術，完善能源事業產品布局。
5. 策略及決策回應	【營運據點全面建置太陽能板或儲能系統】台灣營運據點全面建置屋頂太陽光電，作為義務履行主要方式，並規劃提前於2024年履行，義務裝置容量可扣減20%，為2020年度平均契約容量之8%。並陸續於台灣水泥廠閒置空間建置儲能系統，搭配離尖峰電價差，有效提升獲利。未來將視再生能源自願市場價格，綜合考量再生能源與儲能容量及潛在獲利，為後續用電大戶義務履行方式保留彈性。 【審慎開發案場】台泥審慎評估再生能源及儲能案場之建置，除依法完成環境影響評估等必要作業，也持續強化與案場附近居民等外部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確保資訊充分及理解。	【新能源整合方案】台泥以EnergyArk儲能櫃為核心，發展出綠充儲一體充電站、綠電匹配服務、聚合電力交易，提供客戶城市級微電網整合方案，結合NHOA擴展全球市場。 【價值鏈整合：擴展策略投資與策略採購】2021年台泥策略投資電源供應商飛宏科技，布局台灣與歐美電動車及充電樁市場。台泥亦積極透過策略採購，確保產品開發成本及整體競爭力，包括台泥儲能與推出超高性能電動車電池模組平台的英國威廉斯先進工程WA合作，開發可擴展式電池模組，並與具NASA航太開發經驗的美國電池安全整合解決方案供應商KULR，共同為儲能應用打造極具安全的電池。 【創新售電業務能力】台泥成立子公司能元超商申請售電業執照，開發具彈性的再生能源售電組合，並提供線上平台顧問諮詢等創新售電服務，針對儲能業務亦可聚合自家案場及客戶案場，參與台電電力交易。 【提供綠色物流服務】台泥企業團旗下台灣通運持續引進26噸電動大貨卡以及43噸電動曳引車，2024年更打入半導體廠供應鏈，結合台泥儲能，可協助客戶規劃低碳充電方案，搭配能源管理系統，協助企業客戶優化充電效率，降低溫室氣體範疇三排放。 【結合再生能源的創新永續觀光運營模式】台泥綠能與雲品國際共同打造台東紅葉谷地熱園區，為全台首個結合觀光與地方共生的地熱發電基地。台泥綠能優先聘雇當地居民，並招募在地品牌進駐，同時持續與案場周邊社區及外部利害關係人合作，實現綠色能源的社區共享與互動。

		永續／氣候相關風險		永續／氣候相關機會		
6.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目前財務影響 ⁵	獲利增加或現金流入	2024及2023年度儲能及充電樁產品及服務分別產生營業收入9,406,147仟元及5,321,096仟元，並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			
			2024及2023年度再生能源交易分別產生營業收入655,351仟元及496,301仟元，並使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2024及2023年度電池產品產生營業收入5,391,888仟元及4,821,812仟元，並使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			
			NHOA於2024及2023年度分別實際取得補助金額293,604仟元（歐元8,600仟元）及371,713仟元（歐元11,350仟元）產生正現金流量，其來自於2022年9月取得「歐洲設施連接基金」（CEF Fund）歐元22,700仟元資助一部份，於南歐四國興建215個純綠電充電點。NHOA子公司ATLANTE S.R.L (ATLANTE)致力於電動汽車快速和超快速充電網絡，符合歐盟運輸基礎建設資助計劃，復於2023年9月獲得歐盟CEF Fund贊助，預計將取得1,695,602仟元（歐元49,900仟元）之補助，並於2024年4月再次獲選，預計將另外取得587,208仟元（歐元17,200仟元）之補助。另提出「Atlante4All」計畫，預計在歐洲建置407座充電站，預計裝設超過1,000支以上快充樁，提供1,800個充電點，並獲得法國存託銀行（CDC）的資助，提供額外約17,023仟元（歐元490仟元）的資金。			
		成本費用增加或現金流出	持續擴大對能源轉型之資本配置，聚焦再生能源、儲能與充電基礎設施之建置與全球佈局。涵蓋建置蘇澳廠35MW/123.6 MWh、高雄子公司三元一期6.2MWh/二期5.3MWh、彰濱二期4.9MWh之儲能系統、台東延平地熱1MW、彰濱風電二期9MW再生能源系統、購併歐洲充儲投入與全台首座超級電池廠之投資，專注於大動力電池量產等。2024及2023年度分別產生資本支出15,106,604仟元及11,539,175仟元，致產生現金流出，並分別產生折舊費用2,302,512仟元及1,212,029仟元。			
		2024及2023年度開發儲能及電池技術產生研發費用分別為819,220仟元及766,210仟元，致產生營業活動現金流出增加。				
	綜觀上述台泥為因應綠色能源與儲能相關之風險與機會					
	2024及2023年度之儲能及充電樁產品及服務、再生能源交易及電池相關產品服務，分別產生營業收入致15,453,386仟元及10,639,209仟元，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多元營收成長顯著。 - 政府補助：2024及2023年度分別取得款項293,604仟元及371,713仟元，有助加速技術導入與專案執行。 - 資本支出：2024及2023年度分別產生資本支出15,106,604仟元及18,590,440仟元，並分別產生折舊費用2,302,512仟元及1,212,029仟元。 - 就營運成本與費用而言（包含前述資本支出項目中之折舊費用）：2024年及2023年分別投入3,121,732仟元及1,978,239仟元。					
	預期財務影響 ⁶	獲利增加或現金流入	國際能源總署(IEA)及國際管顧研究報告預期再生能源將於未來五年呈現快速成長，全球電池儲能系統市場規模成長達二倍，再生能源與儲能電力交易將成為台泥營業收入增加之動因，並影響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			
			ATLANTE加入歐洲最大快速充電網路Spark Alliance，該聯盟致力於打造一個無縫的充電體驗，簡化電動車充電流程，讓擁有電動車變得比以往更加容易。自2025年夏季起，駕駛者將可在任一Spark Alliance旗下充電站進行充電與付款，預期吸引更多用戶使用ATLANTE的充電服務，進一步帶動營業收入成長，並影響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			
			所有營運據點包含營運總部、水泥廠、製品廠及關係企業之屋頂及閒置區域均架設太陽能發電系統，落實再生能源自建自發自用，預計可減少外購電力成本，使未來營業成本減少並有助於產生正現金流量。			
		營運據點陸續建置儲能系統，支應廠內用電或參與電力交易平台輔助服務，預計可增加營業收入，並影響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減少外購電力成本，使未來營業成本減少並有助於產生正現金流量。				
成本費用增加或現金流出		投入風光地海等多元再生能源建置，包含嘉義漁電共生及彰化風電案場、台東紅葉谷地熱發電與花蓮海洋溫差發電等計畫，以及投入新能源案場開發及廠內設置儲能系統，將導致未來資本支出增加，致現金流出，並產生折舊費用。				
	持續投入儲能技術、能源轉型、再生能源等開發，將使研發費用及營業活動現金流出增加。					
	台泥綠能公司於2024年5月14日經董事會決議，擬於南部地區投資漁電型太陽能電廠，總投資金額約3,900,000仟元，將導致未來資本支出增加，致產生現金流出，並產生折舊費用。					
上述預期財務影響中有關投資計畫之資金來源係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歐盟補助款與永續及綠色融資為主。						

重大主題三、低碳產品與服務

	永續／氣候相關風險	永續／氣候相關機會
1. 風險與機會類型及描述	氣候轉型風險／技術 低碳技術、設備與管理成本投入：低碳相關投入造成成本增加，且若投入不足將影響研發量能，降低企業競爭力。	氣候機會／產品及服務 低碳產品拓展市場：顧客減碳意識強化，有助於提升低碳產品的需求。台泥替代原燃料使用、節電節煤技改投入以及UHPC新產品問世等均有助於低碳產品開發及推廣。
2. 可合理預期將發生之時間區間	短期	短期至中長期
3. 風險與機會對經營模式及價值鏈之目前及預期影響	經營模式 台泥水泥廠及製品廠以優於法規要求，持續進行技術改造以優化製程設備的能源耗用，提升購買資本物品之需求。若多數市場同業於設備汰換上僅滿足法規最低標準，將導致兩者生產成本有不同，對台泥成本競爭上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在水泥業國際趨勢與淨零目標下，同業皆進行低碳技術轉型，如企業在低碳研發與資本投入不足，將缺乏市場競爭力。	經營模式 台泥開發Total Climate系列低碳產品及UHPC系列產品，未來政府法規及碳定價機制上線後，顧客減碳意識將強化，將提升價值鏈中下游客戶對低碳產品的需求。因應全球投資人ESG要求，經國際專業評比認證者較易納入各主題型投資成分股或成為投資標的，或企業具實質減碳與推動綠色產品者，亦能取得較良好授信條件或融資利率。
4. 韌性	情境 ⁴ 【水泥SBTi科學基礎減碳減碳路徑】台泥2024年12月通過SBTi 1.5度減碳目標設定，2025年起台灣與大陸共14水泥廠將依循1.5度減碳路徑，以2016年作為排放基準年，致力於範疇一碳排放強度下降23.9%，範疇二碳排放強度下降64.4%，範疇一加之二之碳排放強度下降26.8%，以降低碳排放對營業成本之衝擊。 【混凝土GCCA淨零路徑】台泥加入全球水泥暨和混凝土協會(Global Cement and Concrete Association, GCCA)，依循其「Our Concrete Future」2050路徑，設定台泥混凝土2050年碳中和目標，作為相關低碳產品開發之參考。 【國家發展委員會臺灣2050淨零排放路徑】根據「臺灣2050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總說明」，產業轉型之製造部門循環經濟面向目標，2030年水泥業礦石原料替代率7%，並擴大水泥業替代燃料占比達10%。	情境 ⁴ 【聯合國2030蘊含碳減碳目標】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UNFCCC)發布之Climate Action Pathway, Human Settlements指出，2030年新建建築所蘊含的碳應減少40%。 【台灣啟動公共工程揭露碳排計畫】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規劃於2024年起，要求投標廠商於政府電子採購網揭露碳含量，並將碳強度納入公共工程標案考量。 【大陸水泥熟料能耗目標】大陸國家發展改革委等部門發佈《工業重點領域能效標準水平和基準水平(2023年版)》，揭示水泥熟料單位產品綜合能耗須低於117千克標準煤/噸。 【歐洲議會2028零碳排新建築規範】歐盟新修訂之《建築能源效率指令(EPBD)》規定2026年公共機關自建或營運之新建建築須為零碳排；2028年一般新建建築須為零碳排。 【Global Cement 2024年3月市場預測】綠色水泥和混凝土2030年前，每年成長率3.3%。

	永續／氣候相關風險	永續／氣候相關機會
4. 韌性	調適能力 【水泥事業積極減碳】台泥透過工藝改善、餘熱發電、替代原燃料應用等，致力降低水泥產品生產之碳排放。 【具有國際認證的水泥及混凝土TAF等級實驗室】台泥成立低碳研發中心並打造TAF等級實驗室，可協助研發低碳水泥與混凝土，並控管強度與生產品質。 【低碳建材開發與展示場域】台泥花蓮和平低碳環保綠能園區，結合和平水泥廠、企業團旗下和平電力與和平港，為企業團指標性營運據點，以「永續」作為一切發展軸心，規劃有DAKA Tower、超高性能低碳UHPC中心，以及替代原燃料倉庫等，將成為低碳建材事業實踐場域。 【台灣水泥品牌力】台泥品牌水泥歷史悠久，設置自主檢驗制度，提出六大品質保證與認證，並推出履歷制度，取得GRMC及ISO 9001認證，深獲客戶信賴。	調適能力 【低碳產品銷售與產量目標】台泥依不同市場設定低碳產品銷售與產量目標，積極拓展低碳產品市場，台灣地區目標2024年低碳水泥產量占比達15%、2026年占比達100%，而2027年目標推出更低碳新產品。 【水泥貨物稅調整】台灣自2024年起調整水硬性混合水泥及塊砌水泥之貨物稅，有效塑造低碳水泥市場定位。 【爭取綠色投融資】台泥積極爭取綠色投融資，2024年12月31日已有超過台幣151,001,156仟元的永續及綠色融資額度，佔企業團整體融資額度比例超過37%。 【投資海外低碳水泥】台泥透過投資OYAK及Cimpor水泥公司參與國際水泥市場，開拓國際及多元需求，分散市場風險，2024年進一步增加持股，正式成為歐洲低碳水泥的主要供應商之一。
5. 策略及決策回應	【開發與生產低碳水泥與混凝土及UHPC】台泥積極開發低碳產品，掌握營建政策風向與營建產業永續趨勢。 【興建超高性能低碳UHPC中心】提供低碳且高品質之創新性水泥基礎工程材料，透過超高的力學性能、高抗壓強度及優越的耐久性等待特性，實現工程材料性能之大躍進。 【全台唯一取得環境部碳標籤與減碳標籤雙認證】台泥低碳產品均自主要求取得多項認證，包含碳標籤、減碳標籤、內政部低碳循環建材與綠建材標章，更是市場少數可提供國際驗證文件的負責任產品。 【導入國際ISO系統強化內部管理】台泥導入ISO 50001能源管理、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ISO 14067產品碳足跡、BS 8001循環經濟等國際標準，強化內部管理效率。 【政策溝通落實減碳不減強度】台泥積極與掌握水泥國家標準之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議合，展現台泥減碳決心及品質自我要求，包含放寬CNS 61標準中，對於水泥總添加物含量、氯離子含量限值之規範等，強化產品開發限制，使低碳產品在符合台灣法規的情形下得以逐步落實；隨全球水泥及混凝土協會 GCCA於COP29正式發布國際版的低碳水泥及混凝土定義，台泥積極與環境部議合，共同研議台灣版低碳水泥及混凝土定義。	【推出Total Climate系列低碳產品掌握話語權】台泥持續研發新型低碳產品，推出Total Climate系列，提供完整的低碳城市解決方案與服務，鎖定企業廠辦，以及具減排理念之指標營造商與建設公司，強化台泥水泥低碳產品品牌力，並引導市場建立永續意識。 【研擬低碳產品銷售策略】台泥專注銷售低碳產品，並建立建築產業鏈行銷溝通策略與機制，向土木技師公會、建築師、企業端、建設公司、營造與監造單位等，建立低碳產品之合作模式。 【自主開發營運減碳試算系統】台泥開發試算系統，參照內政部低碳建築認證方法及ISO 14067開發快速輔助評估建材碳排放量系統，提供使用台泥低碳建材之減碳效益。 【開發與銷售具低碳與能源安全特性之新產品】台泥運用本業水泥與能源產業核心技術，首創全球低碳防火滅火EnergyArk儲能櫃，具備消防署中科院雙認可，並為台灣首個通過國際安全認證UL 9540:2023第三版測試的室內外通用之商業儲能系統，亦是台灣唯一通過UL9540案場應用的儲能系統，為最安全的室內儲能解方。 【掌握營建政策調整趨勢】台泥積極爭取與掌握台灣營建政策之相關關鍵公部門議合，包含公共工程委員會、內政部、水利署等，議合成果包含貨物稅調整，確認低碳產品符合政策延伸之客戶需求。 【強化與投資人及媒體溝通】台泥推出低碳產品，作為負責任生產之產業領導者，更需要積極爭取向機構投資人、媒體展現台泥理念與產品量能，傳達台泥已經從銷售噸數導向之原料商，逐漸轉型為高質化商品的建材品牌。

			永續／氣候相關風險	永續／氣候相關機會
6. 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目前財務影響 ⁵	獲利增加或現金流入	台泥台灣的低碳產品包含取得減碳標籤及金級環保標章的卜特蘭I型水泥、卜特蘭II(MH)型水泥及卜特蘭石灰石水泥，以及水泥占膠結材50%以下配比之混凝土及卜特蘭石灰石水泥混凝土；大陸的低碳產品係指取得低碳產品認證之水泥產品；OYAK Cement及Cimpor低碳產品則是指卜特蘭I型以外的水泥及使用該水泥投產的混凝土。台灣及大陸的營運據點於2024及2023年度分別產生符合前述定義的低碳產品收入32,672,421仟元及39,279,069仟元。台泥2024年度3月併入OYAK Cement及Cimpor，依據OYAK Cement及Cimpor之低碳水泥及混凝土定義，2024年3月至12月併入合併營業收入之低碳產品收入共39,599,537仟元，致產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	
		成本費用增加或現金流出	建造永續水泥製品之廠房及設備，2024及2023年度分別產生資本支出27,224仟元及117,523仟元，致產生現金流出，並分別產生折舊費用13,955仟元及10,184仟元。	
			開發低碳建材產品及服務，2024及2023年度分別產生研發費用48,195仟元及70,064仟元，致產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	
			除上述項目投入外，台泥持續於生產低碳產品過程中導入相關管理系統與驗證，其投入包含ISO管理系統導入與驗證費用、第三方驗證費用（包含碳標籤、減碳標籤、綠建材標籤、綠色工廠標籤等）；而為強化低碳產品與服務的推廣，台泥對內擴增新水泥事業中心人力及投入員工／供應商教育訓練費用，對外則持續投入行銷及溝通費用。前述投入對2024及2023年度財務之影響包含產生營業成本及費用37,298仟元及19,040仟元，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	
	綜觀上述台泥為因應低碳產品與服務相關之風險與機會，於合併財務報告中對2024及2023年度產生之低碳建材營收分別達72,271,958仟元（占營業收入 達46.75%）及39,279,069仟元（占營業收入 ⁷ 達35.93%），2024及2023年度相關資本投入與支出合計分別達27,224仟元及117,523仟元，以及相關成本與費用合計分別達99,448仟元及99,288仟元。			
	預期財務影響 ⁶	獲利增加或現金流入	因台灣市場水泥貨物稅調整，同時伴隨台灣公共工程、廠辦與一般建築之綠建築與低碳建築需求上升，預期將帶動市場對低碳水泥與混凝土需求，2024年3月初公共工程委員會表示，預計在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2026年正式上路前，推出八大類公共工程減碳指引，從設計端就要求減碳，指引未來均具有強制性，預期該等影響皆將促使台泥營業收入產生成長及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	
			結合本業建材與新能源打造之專利產品EnergyArk儲能櫃，從台灣、大陸推廣至歐美市場，並與子公司ATLANTE合作，將致未來營業收入及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	
			大陸持續優化產品配比，帶動低碳產品銷量提升，將致未來營業收入及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	
		成本費用增加或現金流出	推動低碳產品與服務過程中所涉及之低碳產品研發費用、ISO管理系統導入與驗證費用、員工／供應商教育訓練費用投入，將致未來營業成本及費用與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增加。	
	上述預期財務影響中有關投資計畫之資金來源係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與永續及綠色融資為主。			

⁷ 財務影響占營業收入比例係以本公司「民國113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或「民國112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合併營業收入總額計算。

6.2.3 風險管理

為強化台泥風險管理作業，以確保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實踐永續經營，台泥由董事會層級參與及系統化管理，並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以質化或量化之管理方法評估各項營運業務對公司營運的潛在衝擊、可能產生之風險降低至可承受範圍內，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目標。本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證交所「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相關條文制定《風險管理政策》，透過建立有效風險管理機制，以評估及監督其風險承擔能力、已承受風險現況、決定風險因應策略及風險管理程序遵循情形。台泥本年度選擇「氣候行動與淨零排放」、「綠色能源與儲能」以及「低碳產品與服務」此三項永續重大主題，辨認可合理預期，且將影響台泥展望之永續及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台泥跨足多項產業，2025年依個體行業適用之永續會計準則(SASB)及其揭露主題，逐步盤點並納入各項產業之永續及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台泥風險管理運作及相關內容請詳本年報第64頁「(4) 風險管理委員會運作情形」及第195頁「5.6 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6.2.4 指標與目標

氣候相關指標

1. 溫室氣體排放量	溫室氣體排放	排放量(公噸CO ₂ e)		
	範疇1	請參照本年報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範疇2	請參照本年報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範疇3	請參照本年報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註1：溫室氣體排放盤查採用營運控制法計算，計算方法為活動數據*排放係數*GWP。排放係數以及GWP值依據所在地區及法規選擇引用資料來源，且於報導期間無變動。 註2：台灣地區排放係數值引用環境部「溫室氣體排放係數」，水泥廠GWP值係引用IPCC第四次評估報告（2007）、製品廠及營運總部GWP值引用IPCC第六次評估報告（2021）；大陸地區排放係數值引用《中國水泥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2006年IPCC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及2019年修訂版，GWP值引用IPCC第六次評估報告（2021）。 註3：上述溫室氣體排放量涵蓋合併財報邊界。			
2. 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之資產或經營活動之數額及百分比	● 2024及2023年度台灣納入環境部徵收名單之工廠數，及占台灣總廠區數之百分比			
	資產或經營活動	台灣環境部碳費徵收名單之工廠數(A)	台灣總工廠數(B)	台灣碳費徵收工廠占比(A/B)
	水泥廠	2	2	100%
	製品廠	0	24	0%
	和平電力	1	1	100%
	● 2024及2023年度大陸納入區域試點碳交易之產量占大陸總產量之百分比 ⁸ 分別為45.33%及45.27%。			
3. 內部碳定價	請參照本年報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4. 薪酬	- 高階主管ESG績效連結獎勵政策及連結至氣候相關考量：為推行及落實ESG，台泥持續追蹤永續策略的中長期目標及各項非財務指標績效，並納入高階主管（包含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經理人）薪酬制度進行評核。同時台泥亦將公司治理、綠色金融、社會關懷、永續環境等面向之執行成果納入總經理的個人績效評估範圍，薪酬委員會審視對公司營運貢獻及報酬合理性後，由董事會議定。 - 各廠減碳目標連結薪酬獎勵制度及連結至氣候相關考量：台泥實行減碳績效制度，將減碳成果與年度考核及薪酬獎勵連結，以強化中長期目標及氣候相關指標績效追蹤之積極性及有效性。自2019年起，台泥每年為台灣及大陸水泥廠設定減碳目標，大陸廠區並於每年財務部編制預算時設定各項KPI指標，包含生產過程之電力及煤之消耗強度，再依水泥廠特性分配改善目標。台泥透過AI減碳管理平台檢核進度，平台呈現每日即時數據及達標情形，包含排放強度、減碳工程進展、替代原燃料使用情形等，並於每兩週召開之SBT會議，研討各廠區之績效追蹤。台泥以全體員工當責機制推動低碳轉型，各廠減碳績效與高階主管及同仁獎金連結，每季度及年終結合各廠EPS及減碳目標達成率分別計算季獎金及年度績效獎金。2022年7月開始試行水泥廠內部碳交易平台，以各廠產能分配排放配額，各廠透過平台提出排放配額交易需求，由平台進行價格搓合，規劃相關內部碳交易情形於年終以廣東碳市場價格進行結算，並與變動薪酬連結。			

⁸2024年產量計算範疇新增託管廠及懷化廠，並調整2023年數據。此外大陸碳交易區域試點係針對旋窯產線進行管理，故計算範疇排除粉磨站。

上述氣候相關指標未包含完整跨行業指標係因目前僅揭露報導日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行業基礎指標（建築材料產業）：請參照永續報告書附錄。

永續／氣候相關目標

項目	2025年目標	2030年目標	2050年目標
⁹ 水泥與混凝土碳中和目標 (1) 溫室氣體管理 台灣 (2) 溫室氣體管理 大陸 (3) 溫室氣體管理 台灣與大陸（加權平均） 基準年2016年 單位：噸CO ₂ e／噸膠結材料	(1) 0.758（SBT-11） (2) 0.651（-11%） (3) 0.675	0.585	混凝土碳中和
取水強度減量目標 水管理－耗水強度減量 台灣與大陸（加權平均） 基準年2023年 單位：百萬公升／噸膠結材料	(1) 0.000233	(1) 0.000225	(1) 0.000220
替代燃料熱值替代率目標 替代燃料熱值替代率 台灣與大陸（加權平均）	(1) 25%	(1) 35%	(1) 50%
替代原料比例目標 替代原料比例 台灣與大陸（加權平均）	(1) 21%	(1) 22%	(1) 25%
熱水比目標 熱水比 台灣與大陸（加權平均）	(1) 0.796	(1) 0.780	(1) 0.570
能源效率目標 能源效率 台灣與大陸（加權平均） 單位：GJ/t 公式：化石總能源使用量/膠結材料產量	2.460	2.306	1.998
再生能源目標 台灣與大陸管理量	管理235 MW	管理400 MW	管理750 MW
負碳技術目標 (1) 碳捕獲研發經費（自2011年起 單位：新台幣元） (2) 碳捕獲（單位：噸）	(1) 累計投入13億 (2) —	(1) — (2) 10萬噸／年	(1) — (2) 160萬噸／年

⁹「水泥與混凝土碳中和目標」係以產業去碳法推導而得，涵蓋之溫室氣體包含：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氧化亞氮（N₂O）、氫氟碳化物（HFCs）、三氟化氮（NF₃）、全氟碳化物（PFCs）及六氟化硫（SF₆）。

07

特別記載事項

7.1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查閱路徑如下：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7.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7.3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7.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動大影響之事項：

無。

聯絡資訊

總管理處

(104)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113 號
(02)25317099

低碳研發中心

(338) 桃園市蘆竹區長安路一段 148 號
(338) 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220 號
(03)3217855

和平分公司

(972) 花蓮縣秀林鄉和平村和平 263 號
(03)8682111

蘇澳水泥廠

(270) 宜蘭縣蘇澳鎮永昌路 46 號
(03)9962511~20

花蓮水泥廠

(970) 花蓮市民孝里華東 103 號
(03)8221161~4

台北水泥製品廠

(221)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 310 號
(02)86919518

土城分廠

(237) 新北市三峽區介壽路三段 233 巷 4 號
(02)86763356

桃園分廠

(338) 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220 號
(03)3222166~68

桃園二廠

(338) 桃園市蘆竹區六福路 59 號
(03)3221321

花蓮分廠

(970) 花蓮縣花蓮市精美路 2-1 號
(03)8228353

台北發貨站

(203) 基隆市中山區光華路 59 號
(02)24231815

龜山分廠

(333) 桃園市龜山區東萬壽路 688 號
(03)3595633

八德分廠

(334) 桃園市八德區長興路忠孝巷 32-1 號
(03)3685785

中壢分廠

(327) 桃園市新屋區民族路六段 203 號
(03)4907675~8

中壢二廠

(320) 桃園市中壢區過嶺路一段 306 巷 38 號
(03)4905501

新竹分廠

(302) 新竹縣竹北市博愛街 792 號
(03) 5515166~9

宜蘭分廠

(264) 宜蘭縣員山鄉員山路二段 438 號
(03)9220456

台中水泥製品廠

(428) 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三段 785 號
(04)25681691

大肚分廠

(432) 台中市大肚區沙田路二段 303 號
(04)26992826

台中港水泥發貨站

(436) 台中市清水區北橫七路 2 號
(04)26564394~5

神岡分廠

(429) 台中市神岡區溪洲路 202 號
(04)25633980

草屯分廠

(540) 南投縣南投市仁和路 137 號
(049)2253248

烏日分廠

(414) 台中市烏日區健行路 986 號
(04) 2337-7265

高雄水泥製品廠

(814) 高雄市仁武區工業一路 16 號
(07) 3720396

嘉義分廠

(621) 嘉義縣民雄鄉民雄工業區新生街 8 號
(05)2217215

台南分廠

(717) 台南市仁德區太乙七街 36 號
(06)2703259

路竹分廠

(821) 高雄市路竹區大仁路 809 號
(07)6071238

善化分廠

(741) 台南市善化區興農路 33 號
(06)5810685

安平分廠

(702) 台南市南區新樂路 84-2 號
(06)2919809

楠梓分廠

(814) 高雄市仁武區高楠公路 99-1 號
(07)3494062

小港分廠

(812) 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12 號
(07)8721166~7

高雄港水泥發貨站 (44 號碼頭)

(806) 高雄市前鎮區大華三路 12 號
(07)8135047~9

安平港水泥發貨站

(702) 台南市南區新港路 23 巷 6 號
(06)2923123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104)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113 號
☎ (02)2531-7099
🌐 <https://www.tccgroup Holdings.com/tw/>
傳真：(02)2531-6650

公司發言人：葉毓君 副總經理 (永續長)

☎ (02)2531-7099 轉 20265
✉ shellyyeh@taiwancement.com

代理發言人：賴家柔 協理

☎ (02)2531-7099 轉 20207
✉ nana.lai@taiwancement.com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 (02)6636-5566
🌐 <http://www.chinatrust.com.tw>

簽證會計師：翁雅玲 黃惠敏

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 (02)2725-9988(代表線)
🌐 <http://www.deloitte.com>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海外存託憑證 - 盧森堡交易所副版／查詢
🌐 <https://www.bourse.lu/issuer/TaiwanCement/55152>

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查詢
🌐 <https://www2.sgx.com/>

臺灣水泥(股)公司
負責人：





GROUP HOLDINGS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113號

<https://www.tccgroupholdings.com/tw/>

電話：(02)2531-7099

傳真：(02)2531-6650